

(2-7)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國家發展委員會單位決算

國家發展委員會編印

# 國家發展委員會

##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1.	總說明.....	1-52
2.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54-57
3.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58-61
4.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62-71
5.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72-73
6.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74-77
7.	平衡表.....	78
8.	資本資產表.....	79
9.	長期負債表.....	80
10.	現金出納表.....	81
11.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專戶存款明細表.....	82
(2)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83
(3)	暫付款明細表.....	84-85
(4)	預付款明細表.....	86-87
(5)	預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88-89
(6)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90
(7)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91-98
(8)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99-103
(9)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104
(10)	保證品明細表.....	105-107
12.	資本資產變動表.....	108-109
13.	長期負債變動表.....	110-111
14.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112-115
15.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116-123
16.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124-125
17.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126-129
18.	收入支出彙計表.....	130
19.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31
20.	歲出保留分析表.....	132-141
21.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42-147
22.	人事費分析表.....	148-149
23.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150-151

24.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152-165
25.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66
26.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68-171
27.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72-285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本年度部分：

1、歲入部分：

本年度法定預算數478,000元，實現數2,104,893元，決算數占預算數440.35%，超收數1,626,893元，主要原因為：

- (1) 廠商承作本會業務未依契約期限完成之逾期罰款及受補助地方政府繳還廠商逾期違約金等收入超收334,242元。
- (2) 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停車場及松江大樓停車場租金收入超收42,800元。
- (3) 變賣廢紙、資源回收、及繳銷牌照小客車車體標售等收入超收268,671元。
- (4) 收回原訂105年度辦理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國是會議全國大會場地費、以前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計畫結餘款、105年度外文期刊採購案結算缺期款等收入超收1,010,874元。
- (5) 出售書籍、刊物銷售收入及借用公有宿舍人員按月自薪資扣回房租津貼收入短收29,694元。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科目名稱			預算數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 數之比率 (2)/(1)%
科 目	子 目	細 目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賠償收入	一般賠償收入	0	334,242	0	0	334,242	334,242	
財產收入	財產孳息	租金收入	250,000	561,471	0	0	561,471	311,471	224.59
		廢舊物資售價	220,000	262,800	0	0	262,800	42,800	119.45
		其他收入	30,000	298,671	0	0	298,671	268,671	995.57
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28,000	1,209,180	0	0	1,209,180	981,180	530.34
		其他雜項收入	120,000	1,130,874	0	0	1,130,874	1,010,874	942.40
			108,000	78,306	0	0	78,306	-29,694	72.51
合計			478,000	2,104,893	0	0	2,104,893	1,626,893	440.35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年度

2、歲出部分：

(1) 本會單位預算部分：本年度法定預算數 2,672,656,000元，實現數2,513,470,261元，保留數 78,920,958元，執行率為97.00%，賸餘數80,264,781元，由國庫自動收回，預算執行情形良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 減 數 (2) - (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2) / (1)%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 數	合 計 (1)	實現數	保留數	合 計 (2)		
一般行政	693,811,000	700,000	694,511,000	662,627,749	356,472	662,984,221	-31,526,779	95.46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21,673,000	0	21,673,000	18,796,272	1,371,000	20,167,272	-1,505,728	93.05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19,169,000	0	19,169,000	15,178,823	3,201,500	18,380,323	-788,677	95.89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	19,569,000	0	19,569,000	14,883,724	3,363,500	18,247,224	-1,321,776	93.25
促進產業發展	77,370,000	0	77,370,000	71,407,279	4,886,000	76,293,279	-1,076,721	98.61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17,586,000	-	17,586,000	16,553,527	220,000	16,773,527	-812,473	95.38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27,672,000	0	127,672,000	23,932,828	64,154,436	88,087,264	-39,584,736	68.99
管制考核	10,789,000	0	10,789,000	9,901,361	426,250	10,327,611	-461,389	95.72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210,111,000		210,111,000	209,576,294	0	209,576,294	-534,706	99.75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318,044,000	0	318,044,000	315,751,916	0	315,751,916	-2,292,084	99.28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6,209,000	0	6,209,000	5,122,730	941,800	6,064,530	-144,470	97.67
非營業特種基金	1,147,953,000	0	1,147,953,000	1,147,953,000	0	1,147,953,000	0	100.00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1,147,953,000	0	1,147,953,000	1,147,953,000	0	1,147,953,000	0	1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00,000	-	1,800,000	1,784,758	-	1,784,758	-15,242	99.15
營建工程	1,800,000		1,800,000	1,784,758	-	1,784,758	-15,242	99.15
第一預備金	900,000	-700,000	200,000	0	0	0	-200,000	
合 計	2,672,656,000	-	2,672,656,000	2,513,470,261	78,920,958	2,592,391,219	-80,264,781	97.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2) 統籌科目部分：由中央各統籌科目項下核撥經費，包括：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等項，106年度預算數148,062,389元，實現數148,062,389元。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現數	保留數	合 計 (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5,613,094	0	5,613,094	5,613,094	0	5,613,094	0	100.00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08,000	0	108,000	108,000	0	108,000	0	10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2,341,295	-	142,341,295	142,341,295	0	142,341,295	0	100.00
合 計	148,062,389	-	148,062,389	148,062,389	0	148,062,389	0	10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以前(104及105)年度歲出部分：104年度轉入數為1,912,500元，實現數為1,912,500元；105年度轉入數為112,403,455元，實現數為101,123,004元，保留數10,033,958元，賸餘註銷數1,246,493元。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以前年度 轉入數 (1)	本年度 減免(註銷)數 (2)	本年度 實現數 (3)	本年度 未結清數 (1)-(2)-(3)	備 註
經建計畫之設計、研審及協調	1,912,500	0	1,912,500	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912,500	0	1,912,500	0	
<b>104年度小計</b>	<b>1,912,500</b>	<b>0</b>	<b>1,912,500</b>	<b>0</b>	
一般行政	796,487	114,095	682,392	0	
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	2,711,000	98,287	2,612,713	0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3,167,180	0	3,167,180	0	
社會發展	3,497,200	0	3,497,200	0	
促進產業發展	16,648,000	445,151	16,202,849	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85,059,283	588,960	74,436,365	10,033,958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372,000	0	372,000	0	
營建工程	152,305	0	152,305	0	
<b>105年度小計</b>	<b>112,403,455</b>	<b>1,246,493</b>	<b>101,123,004</b>	<b>10,033,958</b>	
<b>合 計</b>	<b>114,315,955</b>	<b>1,246,493</b>	<b>103,035,504</b>	<b>10,033,958</b>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三) 平衡表：

1、資產—流動資產：

- (1) 專戶存款162,617,876元，包括台銀公提離職儲金戶35,131,965元、台銀自提離職儲金戶35,034,318元、保管款及代收款專戶92,451,593元。
- (2) 其他應收款1,976元，係尚未繳回之補助地方政府計畫結餘款。
- (3) 暫付款27,497,711元，係暫付科發基金款項。
- (4) 預付款1,654,722元，係本年度因發生契約責任，保留至下年度並先予預付。
- (5) 預付其他政府款5,711,014元，係補助地方政府計畫經費，本年度因發生契約責任，保留至下年度並先予預付。
- (6) 存出保證金13,634元，包括替代役男宿舍租賃保證金1,634元及以前年度PC瓶押金12,000元。

2、負債—流動負債：

- (1) 存入保證金16,324,629元，包括履約保證金11,231,093元、保固金2,043,536元、押標金3,050,000元。
- (2) 應付代收款103,624,675元，包括代收公保費77,407元、退撫基金5,115元、償債扣款48,733元、健保費40,977元、不當黨產委員會分攤松江大樓電梯更新款項956,000元、科發基金102,486,419元、退休人員保險費10,024元。
- (3) 應付保管款70,166,283元，係約聘僱離職儲金本息。

3、淨資產：

資產負債淨額7,381,346元，係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

4、其他：

保證品 52,141,000元，係廠商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之定存單或銀行保證書。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b>資產</b>	<b>197,496,933</b>	<b>負債</b>	<b>190,115,587</b>
<b>流動資產</b>	<b>197,496,933</b>	<b>流動負債</b>	<b>190,115,587</b>
專戶存款	162,617,876	存入保證金	16,324,629
其他應收款	1,976	應付代收款	103,624,675
暫付款	27,497,711	應付保管款	70,166,283
預付款	1,654,722	<b>淨資產</b>	<b>7,381,346</b>
預付其他政府款	5,711,014	<b>資產負債淨額</b>	<b>7,381,346</b>
存出保證金	13,634	資產負債淨額	7,381,346
<b>合 計</b>	<b>197,496,933</b>	<b>合 計</b>	<b>197,496,933</b>

備註：

保證品 52,141,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四) 資本資產表：

1、固定資產：

- (1) 土地68,395,332元，包括土地4筆。
- (2) 房屋建築及設備118,875,661元，包括辦公房舍2棟及宿舍1棟。
- (3) 機械及設備47,386,965元，包括網路設備、電腦系統、磁碟、通訊轉接等機械及設備共計1,364件。
- (4) 交通及運輸設備3,949,337元，包括汽車(機車)11輛；擴音、錄音、電信電源及空調等其他設備共計234.52件。
- (5) 雜項設備7,047,507元，包括圖書140冊(套)；調溫機具、儲放家具及寫讀家具等其他設備共計836.84件。
- (6) 租賃資產10,860,447元，係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等融資租賃。

2、無形資產：

- (1) 電腦軟體163,991,862元，計73套(案)。
- (2) 權利74,800元，係商標權2項。

3、資本資產總額：

資本資產總額420,581,911元，係上開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總額。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b>固定資產</b>	<b>256,515,249</b>	<b>資本資產總額</b>	<b>420,581,911</b>
土地	68,395,332	資本資產總額	420,581,911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8,875,661		
機械及設備	47,386,965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49,337		
雜項設備	7,047,507		
租賃資產	10,860,447		
<b>無形資產</b>	<b>164,066,662</b>		
無形資產	164,066,662		
<b>合計</b>	<b>420,581,911</b>	<b>合計</b>	<b>420,581,911</b>

(五) 長期負債表：

其他長期負債：應付租賃款9,528,254元，主要係應付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等融資租賃款。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b>長期負債總額</b>	<b>9,528,254</b>	<b>其他長期負債</b>	<b>9,528,254</b>
長期負債總額	9,528,254	應付租賃款	9,528,254
<b>合計</b>	<b>9,528,254</b>	<b>合計</b>	<b>9,528,254</b>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平衡表：

1、資產—流動資產：

- (1) 專戶存款較上年度增加86,704,083元，係代收科發基金款項增加所致。
- (2) 其他應收款較上年度增加1,976元，係補助地方政府計畫結餘款未及於106年度繳庫所致。
- (3) 暫付款較上年度增加27,497,711元，係代收科發基金之暫付款項增加。
- (4) 預付款較上年度減少1,321,765元，係本年度預付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出國訓練及補助中央機關計畫等，因發生契約責任，保留至下年度並先予預付之款項減少。
- (5) 預付其他政府款較上年度增加1,474,292元，係本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計畫，因發生契約責任，保留至下年度並先予預付之款項增加。

2、負債—流動負債：

- (1) 其他應付款較上年度減少1,912,500元，係105年度「中央政府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實施前之保留案，已於106年度全數執行完畢。
- (2) 存入保證金較上年度增加6,703,290元，係本年度收到廠商履約保證金、保固金及押標金等款項增加。
- (3) 應付代收款較上年度增加102,576,524元，係本年度代收勞保費、公保費、退撫基金、償債扣款、健保費、科發基金、退休人員保險費等費用增加。

3、淨資產：

資產負債淨額較上年度增加2,065,369元，係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增加。

4、保證品：

保證品較上年度增加18,851,640元，係收到廠商以定存單或銀行連帶保證書作為履約保證金、保固金等增加。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比較 增減% (3)/(2)	科目名稱	金額			比較增 減% (3)/(2)
	106年度 (1)	105年度 (2)	比較增 減數 (3)=(1)-(2)			106年度 (1)	105年度 (2)	比較增 減數 (3)=(1)-(2)	
<b>資產</b>	<b>197,496,933</b>	<b>83,142,270</b>	<b>114,354,663</b>	<b>137.54</b>	<b>負債</b>	<b>190,115,587</b>	<b>77,826,293</b>	<b>112,289,294</b>	<b>144.28</b>
<b>流動資產</b>	<b>197,496,933</b>	<b>83,142,270</b>	<b>114,354,663</b>	<b>137.54</b>	<b>流動負債</b>	<b>190,115,587</b>	<b>77,826,293</b>	<b>112,289,294</b>	<b>144.28</b>
專戶存款	162,617,876	75,913,793	86,704,083	114.21	其他應付款	0	1,912,500	-1,912,500	-100.00
其他應收款	1,976	0	1,976		存入保證金	16,324,629	9,621,339	6,703,290	69.67
暫付款	27,497,711	0	27,497,711		應付代收款	103,624,675	1,048,151	102,576,524	9,786.43
預付款	1,654,722	2,976,487	-1,321,765	-44.41	應付保管款	70,166,283	65,244,303	4,921,980	7.54
預付其他政府款	5,711,014	4,236,722	1,474,292	34.80	<b>淨資產</b>	<b>7,381,346</b>	<b>5,315,977</b>	<b>2,065,369</b>	<b>38.85</b>
存出保證金	13,634	15,268	-1,634	-10.70	資產負債淨額	7,381,346	5,315,977	2,065,369	38.85
					資產負債淨額	7,381,346	5,315,977	2,065,369	38.85
<b>合 計</b>	<b>197,496,933</b>	<b>83,142,270</b>	<b>114,354,663</b>	<b>137.54</b>	<b>合 計</b>	<b>197,496,933</b>	<b>83,142,270</b>	<b>114,354,663</b>	<b>137.54</b>
備註：									
保證品	52,141,000	33,289,360	18,851,640	56.63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二) 資本資產表：

固定資產：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較上年度增加733,429元，主要係汰換本會副首長座車2輛所致。  
(2) 租賃資產較上年度增加10,860,447元，主要係本年度新增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等融資租賃所致。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比較 增減% (3)/(2)	科目名稱	金額			比較 增減% (3)/(2)
	106年度 (1)	105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106年度 (1)	105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b>固定資產</b>	<b>256,515,249</b>	<b>233,845,234</b>	<b>22,670,015</b>	<b>9.69</b>	<b>資本資產總額</b>	<b>420,581,911</b>	<b>377,449,592</b>	<b>43,132,319</b>	<b>11.43</b>
土地	68,395,332	68,395,332	0	0.00	資本資產總額	420,581,911	377,449,592	43,132,319	11.43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8,875,661	114,322,330	4,553,331	3.98					
機械及設備	47,386,965	39,899,624	7,487,341	18.77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49,337	3,215,908	733,429	22.81					
雜項設備	7,047,507	8,012,040	-964,533	-12.04					
租賃資產	10,860,447	0	10,860,447						
<b>無形資產</b>	<b>164,066,662</b>	<b>143,604,358</b>	<b>20,462,304</b>	<b>14.25</b>					
無形資產	164,066,662	143,604,358	20,462,304	14.25					
<b>合 計</b>	<b>420,581,911</b>	<b>377,449,592</b>	<b>43,132,319</b>	<b>11.43</b>	<b>合 計</b>	<b>420,581,911</b>	<b>377,449,592</b>	<b>43,132,319</b>	<b>11.43</b>

(三) 長期負債表：

其他長期負債：應付租賃款較上年度增加9,528,254元，主要係新增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等融資租賃所致。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比較 增減% (3)/(2)	科目名稱	金額			比較 增減% (3)/(2)
	106年度 (1)	105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106年度 (1)	105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b>長期負債總額</b>	<b>9,528,254</b>	<b>0</b>	<b>9,528,254</b>		<b>其他長期負債</b>	<b>9,528,254</b>	<b>0</b>	<b>9,528,254</b>	
長期負債總額	9,528,254	0	9,528,254		應付租賃款	9,528,254	0	9,528,254	
<b>合 計</b>	<b>9,528,254</b>	<b>0</b>	<b>9,528,254</b>		<b>合 計</b>	<b>9,528,254</b>	<b>0</b>	<b>9,528,254</b>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編擬「107 年國家發展計畫」，重點呈現振興經濟六大措施及壯大臺灣五大目標等政府重大施政，並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精神，貫徹總統治國理念與院長施政重點，以期能帶動國家整體發展，加速打造「更好的臺灣」。
- 2、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撰擬「當前經濟情勢」提報行政院院會；研析國內外景氣動向，發布景氣指標及對策信號；訂定綠色經濟永續發展目標，提報永續會委員會通過；完成「金融產業發展戰略」，報奉行政院核備；擔任行政院「加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幕僚。
- 3、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辦理社會發展委託研究與民意調查，掌握社會趨勢；審議重要社會發展計畫，並完成 107 年度計畫先期作業 85 案，協助計畫資源配置並推動重要施政；頒行政府服務躍升方案，辦理完成第 9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評獎與成果發表，以及營造國際生活環境規劃、輔導與協調。
- 4、促進產業發展：推動「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等產業創新發展；完成行政院交辦產業發展及促進投資相關重大政策及計畫之審議；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並強化創新創業國際連結；推動行動支付發展，帶動產業新商機。
- 5、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完成「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立法；協調部會推動「完善生養環境方案」、「完善我國留才環境方案」及「排除企業投資五缺障礙--缺人才因應對策」；辦理「行政院人口政策會報」、「行政院人才政策會報」、「育人攬才及移民政策專案會議」、「行政院改善所得分配專案小組」及年金改革幕僚工作等。
- 6、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完成前瞻基礎建設各項公共建設之審議；完成行政院交議有關國土規劃、住宅建築、環保、教育文化、水資源及交通建設案之審議；持續推動「國土空間發展規劃」、「氣候變遷政策綱領」、「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設計翻轉 地方創生」及花東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等工作。
- 7、管制考核：落實行政院院長於院會、訪視提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事項；推動計畫三級管考及管考作業簡化；研訂「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退場機制」；評估考核行政機關及國營事業經營績效；加強中央與地方跨域協調合作，辦理院長訪視行程及地方提案追蹤。
- 8、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協調推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網際網路服務應用及強化政府骨幹網路整體資安防護；提供中文暫編碼服務；辦理行政院公報刊登作業及政府資通訊計畫訪查審議；發展及管理國發資訊系統；積極參與國際會議，推廣我國電子化政府經驗。
- 9、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研訂數位服務設計準則，輔導戶政、商工、社福發展一站式數位服務；推動數位服務個人化服務；擴大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資源、透過電子化政府平臺進行資料交換及電子查驗；推動政府機關公開金鑰基礎建設服務、擴充 iTaiwan 服務熱點；推動全民參與公共政策，擴大「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服務範圍。
- 10、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檢視國內外商會所提建言，藉由跨部會協調會議獲多項具體成果；成立新創法規調適平台窗口，協助業者釐清法規適用關係，12 項申請案，已釐清並解決 6 項議題；啟動法規鬆綁排除投資障礙，已彙整 146 項法規鬆綁成果，期建立便民效能、友善的經商法制環境。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壹、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一、規劃推動國家發展計畫	<p>(一) 規劃研擬國家發展計畫；協調推動國家發展計畫，適時檢討計畫推動情形，促進國家發展目標之達成。</p> <p>(二) 研析國內外主客觀情勢，進行國家發展總體經濟及重要經濟政策量化評估。</p>	<p>1、編擬「107年國家發展計畫」：</p> <p>(1) 本計畫衡酌內外經濟情勢，研訂107年總體經濟目標，並依賴院長施政方針架構，就振興經濟、文化臺灣、綠能矽島、智慧國家、公義社會、幸福家園、布局全球等面向，訂定重要政策，以及納入跨機關與機關別績效指標及目標，讓社會各界更清楚瞭解政府施政重心與決心。</p> <p>(2) 本計畫兼顧經濟轉型、社會公義、環境永續，契合世界各國努力達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理念與方向。</p> <p>(3) 本計畫經提報106年11月30日本會委員會議及12月7日院會通過，由行政院於12月25日分行各機關積極推動辦理。</p> <p>2、進行公共建設等總體經濟量化評估，並辦理計量經濟模型訓練課程。</p>	
	二、編審施政計畫及健全中長程計畫制度	<p>(一) 規劃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編審制度，並審議、彙編行政院施政計畫。</p> <p>(二) 強化中長程個案計畫體制規劃、協調及推動，並辦理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之協調。</p>	<p>1、辦理行政院107年度施政計畫編審作業，召開3場次專家學者諮詢會議及8場次審查會議，彙編完成107年度施政計畫；另配合內閣改組，各機關重新檢討預算案及配合修正施政計畫，經彙整後提報106年9月14日行政院第3567次會議討論通過，於9月19日併同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送立法院，並函送相關機關及公告於本會網站。</p> <p>2、本會負責中長程個案計畫體制規劃、協調及推動，訂有「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點」,作為各機關研訂中長程個案計畫之規範。	
	三、辦理國家發展重要議題研究	<p>(一)因應國內外主客觀情勢變化,以及各項不確定性因素之挑戰,針對重大或臨時急迫性議題進行研究,衡酌產官學界意見,以掌握國家發展契機,快速回應及研提對策。</p> <p>(二)前瞻定位國家發展方向,規劃中長期發展策略,以確保國家永續繁榮發展。</p>	<p>1、委託研究:完成「因應巴拿馬與我斷交,台巴雙邊自由貿易協定(FTA)後續發展對我影響之研析」研究;進行「APEC及國際相關網路規範及數位經濟發展趨勢及議題研析」、「美、歐政經新情勢對我之影響與因應之道」等研究,契約期程至107年3月30日。</p> <p>2、自行研究:配合國家發展計畫之研擬,完成自行研究「自由貿易對台灣總體經濟及國民福利之影響評估」等計10篇,作為相關施政與政策研訂之參考。</p> <p>3、推動「臺日年輕官員交流計畫」,有效建立雙方互動機制與平臺,擴大與日本智庫及重點科研機構之交流,並強化後續經濟、科技、產業合作與創新連結的基礎。</p> <p>4、規劃推動與國際及區域智庫之交流合作及籌辦相關國際會議。</p> <p>(1)辦理「加強國際連結－深化與智庫合作」案,透過國內智庫與德國基爾世界經濟研究院合作,強化國際參與、增進國際能見度;106年4月籌辦「2017年GES臺北研討會」,5月籌組代表團出席德國柏林「Global Solutions」國際會議,另推動成立GES亞洲論壇。</p> <p>(2)與各國積極推動雙邊在非談判項目之技術議題合作,尤其透過臺美數位經濟論壇(DEF)常態性交流機制,</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推動臺美雙邊之交流合作；106年4月與美國在台協會在臺北合辦「臺美數位經濟論壇之智慧技術研討會」，並積極籌辦第3屆臺美DEF。	
貳、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一、發揮經濟氣象臺功能	(一)撰擬「當前經濟情勢」月報、簡報；每季撰擬「當前經濟情勢」簡報，提報行政院院會。 (二)撰擬「兩岸經貿、中國大陸之經濟情勢分析」季報及年報，提供各界參考。 (三)維運「物價資訊看板平臺」，促進物價資訊透明。 (四)針對最新國內外及大陸重要財經議題進行研析，及時提供長官參考，或發布新聞稿。 (五)辦理國際競爭力評比相關問題之研析與檢討。 (六)蒐集主要國家經濟情勢與財經政策，以及國際油價、商品重要訊息，適時研提分析報告提供長官參考。 (七)蒐集、研析國際經濟預測機構〈IMF、OECD、IHS GLOBAL INSIGHT 等〉重要經濟資訊。 (八)按月發布景氣指標及景氣對策信號、臺灣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	1、國內經濟情勢分析報導： (1)撰擬「當前經濟情勢」簡報，分析國內外景氣動態變化及相關財經議題，提報行政院院會等會議。 (2)研撰「臺灣經濟情勢暨美國川普經貿政策動向與影響」報告，提報106年9月21日行政院會議。 (3)每月研撰「當前經濟情勢」月報、簡報，分析國內外經濟情勢，呈總統及院長做為決策參考，並刊登本會網頁供各界參考。 2、國際經濟情勢分析： (1)蒐集、研析國際經濟預測機構重要經濟資訊供參：研擬「IMF世界經濟展望摘要」、「世界銀行全球經濟展望」、「OECD經濟展望」、每季簽陳「IHS環球透視全球經濟展望摘要」；每月簽陳「IHS環球透視最新發布經濟預測」。 (2)蒐集、研析主要國家經濟情勢與財經政策：研擬「IMF下修美國經濟成長預測」；每季簽陳「美國近期經濟概況及展望報告」、「歐元區近期經濟概況及展望」、「日本近期經濟概況及展望」；研擬「韓國2017年經濟成長概況及展望」。 (3)辦理國際競爭力評比相關問題之研析與檢討：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數(PMI)及非製造業經理人指數(NMI)。 (九)按季協助德國 Ifo 經濟研究院辦理世界經濟調查(臺灣地區)，並發布新聞稿。 (十)持續強化景氣循環認定與景氣指標功能，包括：研析景氣循環認定方法、檢討景氣指標及對策信號構成項目、季節調整模型等。	A.辦理企業高階經理人問卷調查。 B.發布新聞稿，並研提IMD、WEF 競爭力分析報告及QA供長官參考。 3、大陸經濟情勢分析： 定期發布2017年第1~3季季報及2016年年報有關大陸經濟及兩岸經貿情勢。 4、景氣動向分析報導： (1)按月發布景氣指標、景氣對策信號： A.按月研析國內外景氣動向，並編製發布景氣指標、景氣對策信號，106年度共計發布12次。 B.按月將景氣概況新聞稿，以及景氣指標、景氣燈號數值集結成冊出版「臺灣景氣指標月刊」，106年度共計發行12冊，分送主要政府機關、大專院校圖書館。 C.每月發布景氣概況均深獲各界重視與媒體大篇幅報導。 (2)辦理臺灣採購經理人指數調查： A.按月發布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與非製造業經理人指數(NMI)，106年度共計發布12次。 B.每半年辦理一次「廠商營運展望調查」，藉此掌握廠商半年(中期)景氣展望。 (3)按季協助德國Ifo完成世界經濟展望臺灣區調查，並發布新聞稿。 (4)強化景氣指標功能，106年12月14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日將「景氣指標與對策信號之檢討與修正」提報本會第48次委員會，預計於107年8月發布7月景氣概況起適用。</p> <p>5、重要議題研究分析：</p> <p>(1)國內重要經濟議題：</p> <p>A.研提分析報告提供長官決策參考：舉如「勞基法新制實施後物價變動情形與因應」、「川普政府施政作為對臺灣經濟可能產生的影響及因應作為」等。</p> <p>B.研提立法院專案報告：舉如106年10月5日「如何具體提升政府及民間的投資，落實加速投資臺灣」、10月19日「金融業新南向政策成效與未來挑戰」等。</p> <p>(2)國外重要經濟議題：</p> <p>A.日韓財經政策：簽陳「日本科技創新擴大投資計畫」、「韓國2017年經濟政策方向」等議題。</p> <p>B.國際重要議題：研提「川普推動製造業回流政策」、「主要國家貨幣政策逐步正常化對全球金融市場的影響」、「日本青年就業問題與對策對臺灣之啟示」等報告；簽陳「國際經濟動向重要議題」(106年提供23篇)。</p> <p>(3)中國大陸重要經濟議題：研提「中國大陸經濟波動可能的影響分析」、「美中貿易戰可能性與影響分析」等分析報告。</p> <p>6、維護營運「物價資訊看板平台」</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1)整合財政部、經濟部、行政院消保處、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機關物價資訊，提供民眾即時動態、簡明易用的物價相關資訊與服務，以及歷史價格資料下載。</p> <p>(2)彙集民眾意見，以促進物價透明化及優化政府施政。網站上線以來，截至106年底已逾18萬人次。</p>	
	二、經濟政策研擬及協調推動	<p>(一)研擬及協調推動國內總體經濟、財金制度相關措施及國際經貿合作方案。</p> <p>(二)探討總體資源利用、經濟結構調整、企業經營環境等議題，研提政策措施。</p> <p>(三)辦理行政院交辦(議)案之審查(議)工作。</p> <p>(四)參與行政院及相關部會之財經法案、政策措施審查工作。</p> <p>(五)辦理經濟部投審會有關赴大陸投資，以及僑外投資、陸資來臺投資、對外投資等案件審查工作。</p> <p>(六)因應世界經貿趨勢及兩岸政經發展，進行財經新策略規劃研究。</p> <p>(七)承辦行政院專案任務小組工作。</p>	<p>1、研擬金融業之國家戰略發展政策</p> <p>(1)依總統及林前院長106年5月1日指示，研撰完成「金融產業發展戰略」。</p> <p>(2)106年7月14日奉行政院核備後，7月19日函送金管會等相關部會研議具體措施。</p> <p>2、追蹤管考：</p> <p>(1)行政院「加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管考：院長召開會議後，簽陳會議紀錄送行政院，核定後送相關部會辦理，並向辦理單位追蹤進度。</p> <p>(2)辦理「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管考及執行評估</p> <p>A.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奉行政院核定自106年起推動，由本會管考；本會綜彙「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執行情形檢討報告，簽報行政院核可後，函送部會參處。9月30日已簽奉主任委員核可解除本會階段性管考任務並發函相關機關週知。</p> <p>B.完成「新南向政策執行評估」簡報及書面資料，提供國安會</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及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參考。</p> <p>C.研擬各項擬答、立法院書面報告等，俾利各界了解新南向政策推動成果。</p> <p>(3)「擴大投資方案」管考：「擴大投資方案」第3次管考作業簽陳檢討報告，106年8月11日奉院核備，並函請相關部會參處。9月18日奉主任委員核可解除列管，9月30日發函通知相關部會。</p> <p>3、經濟部投審會有關外資來臺、對外投資、對大陸投資等案件審議：</p> <p>(1)106年辦理外資來臺案件審議，共計12件，提供相關審議意見於投審會。</p> <p>(2)106年辦理對外投資案件審議，共計20件，提供相關審議意見於投審會。</p> <p>(3)106年辦理赴大陸投資案件審議，共計36件，提供相關審議意見於投審會。</p> <p>4、專案幕僚：</p> <p>(1)行政院「加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p> <p>A.本會擔任會議幕僚，負責預擬及簽報議題、會議資料研析、撰擬新聞稿、紀錄，及重要決議事項追蹤管考等。</p> <p>B.討論議題包含經濟部招商投資服務中心的功能強化、提升國營事業經營績效案等。</p> <p>(2)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本會負責預擬及簽報議題、會議資料研析、撰擬新聞稿、紀錄，及重要</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決議事項追蹤管考等。</p> <p>(3)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會)--綠色經濟工作分組： A.本會擔任綠色經濟工作分組召集機關，依據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目標8、目標12，研訂我國永續發展目標。 B.綠色經濟分組永續發展目標，於106年11月20日提報永續會第30次委員會議，原則通過。</p> <p>(4)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相關業務： A.會商環保署、經濟部等相關部會，進行2016至2030年整體GDP與細產業GDP推估，於106年7月27日函送相關部會，作為後續溫室氣體排放趨勢推估之參考。 B.以適當計量模型，評估溫室氣體減量之整體經濟影響，作為制訂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研擬推動策略的參考，於106年11月23日提供環保署。</p>	
	三、國家建設 財務規劃 及重要經 建計畫財 務審議	(一) 重大國家建設計畫 之財務規劃。 (二) 重要國家建設計畫 財務之審議、協調。 (三) 政府公共建設財務 策略研擬及相關議 題之研析。	1、公共建設計畫財務審議 (1)主辦院交議案件，包括交通部「高速鐵路區聯外道路系統改善財務計畫」第1次修正報告書案等，綜提審議意見函復行政院。 (2)協辦院交議案件，106年共計完成236件，包括交通部「軌道技術研究暨驗證中心計畫」可行性研究暨綜合規劃報告」等，研提財務審查意見，供計畫審議參考。 (3)出席公共建設計畫試辦營運評估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審查會議，並研提意見供參。 (4)辦理107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主辦「竹科」、「中科」、「南科」3項計畫年度預算審議，並就17次類別研提財務審議意見。 2、公共建設財務規劃與財政議題研析 (1)公共建設額度評估：研提「107-110年度中央政府公共建設財政負擔能力研析」報告，分析政府財政能否支應公共建設經費，做為公共建設額度決策之參考。 (2)租稅相關議題研析：就稅改方案相關之股利所得稅制等議題，研提分析報告及政策建議，供長官參考。 (3)債務及其他議題研析：就自償性公共債務認定標準繼續適用之妥適性、衛生福利部函報107年度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率等案，研提意見供參。	
參、社會發展	一、社會發展政策研究與規劃	(一)強化本會政策規劃支持基礎，就前瞻性、跨領域之社會發展重大施政議題及我國公共治理現況進行研究與調查。 (二)編印「國土及公共治理季刊」，以提供社會各界掌握公共治理最新發展趨勢及瞭解政府治理成果。	1、定期辦理我國社會發展關鍵議題蒐集及整合研析，以持續掌握社會發展情勢及趨勢。完成「我國家庭結構發展推計（106年至115年）」委託研究，就我國2017年至2026間之家庭戶量與家戶結構進行推估，掌握我國家庭變化趨勢，俾供相關社會政策調整參據，並完成「臺灣公共治理指標調查」及「社會發展政策中長期個案計畫應用社會報酬率(SROI)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評估之分析—以辦理原住民相關職業訓練為例」等研究，健全調查資料，導入新興政策評估工具。另配合行政院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辦理「我國附命完成戒癮治療之緩起訴處分機制與成效之檢討」委託研究，就提升緩起訴戒癮治療配套措施及資源整合進行研析規劃。</p> <p>2、完成國土及公共治理季刊第五卷第一期至第四期專題編印與發行，就「公共服務發展新趨勢」、「澎湖智慧低碳示範島」、「公共治理與績效管理」、「打造富裕數位國家」等重要社會發展、國土規劃、政府績效管理、電子治理重要議題發行主題專刊，並配合數位流通，擴大線上電子版訂閱數，已累計 6 千餘位線上訂閱戶，有助社會各界及各機關對重要治理議題最新發展趨勢與政府實際施政作為之瞭解。</p>	
	二、推動政府服務及營造國際環境	<p>(一)辦理精進政府服務效能。</p> <p>(二)辦理政府服務躍升方案。</p> <p>(三)辦理政府服務品質獎評獎作業。</p> <p>(四)辦理政府服務品質獎成果發表會。</p> <p>(五)辦理為民服務宣導及教育訓練。</p>	<p>1、106 年 1 月 9 日頒行「政府服務躍升方案」及 1 月 25 日函頒「第 1 屆政府服務獎評獎實施計畫」，並於相關說明會或訓練活動向各機關說明前開評獎作業。</p> <p>2、第 9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計有 160 個中央及地方機關參獎，並於 106 年 6 月 13 日舉行頒獎典禮，公開表揚 29 個績優機關。</p> <p>3、為推廣優質機關績效，發揮標竿學習效益，於 106 年 7 月 12 日至</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營造國際環境規劃、輔導及協調。 (七)推動外語替代役管理及培訓工作。	<p>24 日，辦理 3 場次得獎機關成果發表系列活動，計約 700 人次參加。</p> <p>4、為因應社會發展趨勢及民眾需求，強化各機關發展跨機關整合服務之量能，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及 15 日辦理 2 場次座談會，計約 350 人次參加。</p> <p>5、為加強中央及地方共同營造國際友善環境，增進政策執行綜效，分別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22 日與臺東縣、臺南市政府合辦「營造國際生活環境工作坊」，計約 200 人次參加。</p> <p>6、為協助政策重點縣市整備國際生活環境，辦理「營造國際生活環境規劃及輔導」委外服務案，加強國際生活環境及人才整備，提升環境友善度。</p> <p>7、辦理外語替代役役男專業訓練及服勤管理，計完成 52 名役男訓練，分發本會及地方政府推動營造國際生活環境事項。</p>	
	三、推動社會發展計畫	(一)研審及協調推動衛生福利、教育文化、公共安全等重要社會發展計畫與政策，以落實社會均衡發展。 (二)就國家總資源負擔能力，對政府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加以審查，並議定優先順序。	1、針對各機關提報之社會發展中長程個案計畫，由本會會同相關機關就計畫需求、可行性、協調、效果、影響等面向進行審議，截至 106 年 12 月 15 日止，共完成行政院交議審議衛生福利部函報「新南向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中長程計畫(107-110)」等，計 69 案審議作業，獲行政院核復參照本會審議意見辦理。透過本會之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審議，加強跨部會資源整合，強化社會發展計畫審議功能，並協助各機關規劃及落實推動相關之施政計畫及目標，使國家有限資源合理使用。</p> <p>2、另為從源頭端強化計畫審議功能，已檢討社發計畫審議機制，藉由跨部會協商、外部專家學者參與及實地訪視等多元審議方式，加強政策協調及跨部會資源整合運用，以提升計畫品質及審議效能。</p> <p>3、辦理行政院 107 年度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審議作業，內政部等 12 個機關研提計畫 85 案，經會同有關機關審議，審議結果於 106 年 7 月 26 日函報行政院，併同預算審核會議辦理。另為使各機關瞭解社會發展計畫與先期作業審議機制，落實以計畫引導預算配置，於 106 年 2 月 14 日至 17 日舉辦 3 場次研習會，計約 200 人次參加。</p>	
	四、民意調查分析	<p>(一)規劃設計民意調查問卷，辦理調查與撰擬分析報告，並將調查報告函送行政院及相關部會參考。</p> <p>(二)規劃辦理行政機關民意調查研習會。</p>	<p>1、本會各項民意調查問卷均參考施政內容或國內外相關調查主題之問卷自行研擬設計。106 年調查結果並函送相關部會參考。</p> <p>2、106 年 6 月 22 日及 7 月 19 日辦理 2 場次行政機關民意調查研習會，計約 220 人次參加，以提升中央與地方機關民意調查能力。</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肆、促進產業發展	一、促進產業創新增值	<p>(一)促進國內產業升級轉型，並擴大新興科技之應用，以提升生產效率與服務品質，增加產業附加價值。</p> <p>(二)積極協調跨部會政策資源，加強跨產業、跨領域間的異業結合，以及發展新形態產業之營運模式。</p>	<p>1、規劃與推動「亞洲·矽谷」計畫</p> <p>(1) 建立亞洲·矽谷指導委員會政策協調平台：為推動「亞洲·矽谷推動方案」，發展物聯網產業，達成創新創業驅動經濟成長之目標，已分別於 106 年 1 月、5 月、7 月及 11 月召開 4 次「亞洲·矽谷指導委員會」，並於 6 月及 12 月召開 2 次「亞洲·矽谷計畫民間諮詢委員會」，討論亞洲·矽谷計畫推動進度、未來政策方向及重要工作。</p> <p>(2) 成立亞洲·矽谷物聯網大聯盟：截至 106 年底止已逾 315 位成員加入，包含宏碁等產業龍頭及微軟等國際企業，透過聯盟成員共同合作，打造國家隊雛形。</p> <p>(3) 推動智慧城市示範應用：以智慧交通、醫療及物聯網應用平台等 3 大主題對外進行徵案，已有 11 案獲選，期透過大小企業共同合作，促成系統整合輸出。</p> <p>2、協調推動產業創新計畫</p> <p>(1) 智慧機械：本會完成經濟部「智慧機械推動方案」計畫書審議，並奉行政院核定。</p> <p>(2) 綠能科技：本會完成科技部「綠能科技聯合研究中心公共建設計畫」修正案、經濟部「綠能科技示範場域公共建設計畫」修正案及經濟部「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3 案審議。另 106 年 1 月吳政忠政委請本會協調推動</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再生能源融資事宜，已協助金管會完成「綠色金融行動方案」，並於 8 月報院。</p> <p>(3) 生醫產業：本會完成科技部「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興建第二生技大樓」、「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計畫」修正草案 2 案審議，以及前揭 2 案年度公共建設預算審查。</p> <p>(4) 國防產業：本會邀集產官學研召開 3 次研商會議，協助國防部擬訂「國防產業發展策略(草案)」。 另經濟部依「研商國防產業推動事宜」相關會議決議，偕同國防部完成「國防產業推動方案(草案)」之擬訂。</p> <p>(5) 新農業：本會完成農委會「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等重大院交議案，及阿里山森林鐵路 42 號隧道計畫、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第五期)等公共建設案審議及年度經費審查。</p> <p>(6) 循環經濟：本會邀集相關部會研商經濟部陳報「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草案)，並於 106 年 12 月函復行政院請經濟部儘速依各機關意見修正計畫後陳報。</p> <p>3、推動行動支付發展：本會於 106 年召開 3 次跨部會會議建立行動支付跨部會推動機制，以完備基礎環境、擴大應用場域、加強體驗行銷三大主軸積極推動，並將醫療院所、加油站、水電稅費繳</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納、交通運輸等民生攸關事項列為優先推動重點，期加速行動支付普及，達成院長揭示 2025 年行動支付普及率 90%之目標。	
	二、推動產業結構優化	<p>(一) 協調審議產業發展相關重大政策及計畫，俾促進產業結構優化及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優勢。</p> <p>(二) 協調推動產業再造及能源利用，俾利促進產業永續發展。</p> <p>(三) 配合產業發展政策，規劃及運用中長期資金，支應產業發展所需資金。</p>	<p>完成審議、核提意見、年度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議及運用中長期資金辦理專案貸款，主要包括：</p> <p>1、審查重大產業發展相關計畫：</p> <p>(1) 完成行政院交辦審議、核提意見共 47 案，包括「石化產業發展綱領(草案)等審議 30 案；以及「臺中市翡翠區域農業增值推動計畫(含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推動計畫)」等核提意見 17 案。</p> <p>(2) 完成 107 年度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農業建設、油電、衛生福利及工商設施次類別計畫審議 19 案，包括「國家生技研究園區開發計畫」、「第七輸變電計畫」等。</p> <p>2、運用中長期資金支應產業發展：配合國家重要產業政策，支應各部會辦理「協助中小企業紮根貸款」、「流通服務業及餐飲業優惠貸款」等 9 項專案貸款，截至 106 年 9 月底止，共計核貸 229 件，核貸金額為 36.24 億元。</p>	
	三、強化國際創新創業連結	配合亞洲矽谷計畫之推動，辦理強化與矽谷等國際創新聚落連結工作，以擴大鏈結國際創新聚落，協助我國新創事業拓展全球市場。	<p>1、協助新創團隊鏈結國際資源：</p> <p>(1) 已與 18 家國內外知名加速器建立合作關係(如美國矽谷 Y-Combinator、TechStars 等)，並輔導 6 家新創團隊申請進入國際加速器，如 500 Startups、NYC Media Lab 等。</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引進 Facebook、Google 等大企業(如與 AppWorks 共同成為 FbStart 計畫在臺合作夥伴)；串連全球逾 350 位創投及企業協助新創媒合投資。 (3) 連結 YouTube 陳士駿共同創辦人、Google 簡立峰臺灣董事總經理等全球逾 60 位業師提供專業諮詢服務。 2、拓展國際市場： (1) 與台灣虛擬及擴增實境產業協會(TAVAR)、先知資訊(Knowing)、台灣創新創業中心(TIEC)等合辦 15 場次新創活動。 (2) 基於新創需求籌辦 Sell or DIE 市場拓展訓練營、投資條件書專業訓練，協助超過 140 個團隊。 (3) 強化國際行銷宣傳，已帶領 27 家新創團隊參與 4 場次國際大型新創展會(如美國 Disrupt NY、香港 RISE、秋季電子產品展)，並獲得國際知名媒體正面報導逾 130 篇(如 Forbes、TechCrunch、New York Times 等)。	
	四、推動創業生態環境發展	配合亞洲矽谷計畫之推動，建構支持創新活動的友善環境、強化國際行銷以及串聯全球創新網絡，以提升我國新創事業及 IOT 產業的國際競爭力。	1、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擴大跨部會資源整合與協調，就帶領新創進軍國際、充裕新創早期資金、創造新創成功出場管道、公部門帶頭與新創合作等方向規劃具體措施，以催生旗艦新創，進而發展臺灣為亞洲創新國家。 2、強化新創事業的國際視野：邀請國際知名新創業者來臺，分別於 106 年 2 月、3 月、7 月邀請法國物聯網新創獨角獸 SIGFOX 創辦人 Christophe Fournet、芬蘭物聯網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新創 Cyberlightning 創辦人 Ville Mickelsson 及泰國電商 TARAD 創辦人 Pawoot Pongvitayapanu 來臺，舉辦大型論壇、產業沙龍、參訪企業及新創聚落等，與我國產業界及新創社群進行深度交流，促進後續合作機會。</p> <p>3、擴大創新創業國際行銷及能見度：建置英文媒體平臺，至 106 年 12 月底，已產出 440 短篇、80 長篇新聞，介紹我國創新創業發展現況，總流量逾 13 萬次，其中海外流量占比約 44.25%。</p> <p>4、協助拓展新創事業國際商機：搭配 COMPUTEX 期間，於 InnoVEX 新創特區推出「台灣 ARVR 創新應用互動展」，邀請國內 8 家擴增、虛擬實境 (AR/VR) 廠商進駐，打造「主題式」情境展示創新產品技術及服務模式應用。</p> <p>5、串聯全球創新網絡：遴選 8 個國家、20 組國際智慧醫療相關領域新創團隊來臺，與國內產業、新創社群進行為期 10 天的密集交流。共吸引台積電、台達電、廣達、緯創等 36 家企業與馬偕醫院的關注，安排超過 200 場一對一媒合會議，並舉辦「國際數位醫療新創展」對外展示新創產品。</p> <p>6、補助民間辦理新創相關活動：為促進創新創業國際交流合作，辦理強化創新創業國際鏈結補助計畫，共計核准補助 7 件，總補</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助金額 840 萬元。鏈結國家包括美、英、德、加拿大、以色列、日韓及馬來西亞等，期能嘉惠更多新創團隊與國際鏈結，俾利我國創新創業國際品牌形象推廣。	
伍、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一、研審及推動人力資源規劃、運用、培訓及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	<p>(一)辦理人口及人力推計，研析人口及人力發展相關趨勢，規劃及協調推動人口及人力發展相關政策。</p> <p>(二)研析當前就業市場情勢，研擬及協調推動促進就業及勞動力發展政策，研審相關法令、方案及計畫。</p> <p>(三)研擬及協調推動人才培育政策，研審相關法令、方案及計畫，強化產、學、訓人力培訓機構合作機制。</p> <p>(四)研擬及協調推動人才留用及延攬政策，研審相關法令、方案及計畫，強化全球競才機制。</p> <p>(五)協調推動 APEC 國際人力資源業務。</p> <p>(六)協調推動所得分配相關政策，研審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相關法令及方案。</p> <p>(七)辦理國家年金改革幕僚作業。</p>	<p>1、人口及人力推計研析，規劃人口及人才政策：</p> <p>(1)完成「106-108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彙整報告」，協調辦理「5+2 產業創新方案」產業人才供需盤點，規劃辦理「107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及推估辦理項目」，並更新維護「產業人力供需資訊平臺」及「政府資料開放平臺」資訊，供各界參考運用。</p> <p>(2)辦理「創新趨勢下「5+2 產業」未來 10 年工作技能需求分析」委託研究案，並完成「數位世代工作技能轉變與因應」新聞稿。</p> <p>(3)完成「107 年國發計畫」中勞動市場面向之目標設定，及「106 至 113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工作機會效益等公共建設相關人力影響評估報告。</p> <p>(4)完成本會 106 年自行研究「我國勞動力參與率之預測及分析」及「我國非勞動力人口變動對經濟與勞動市場之影響分析」，以及「人力規劃及發展研究報告 第 17 輯」編著。</p> <p>(5)完成「行政院人口政策會報」及下設專案小組相關幕僚作業：修正設置要點第 3 點、增聘委員，並於 106 年 5 月 25 日召開第 1 會議。同年 11 月 2 日奉院指示暫停運作。</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6)完成「育人攬才及移民政策專案會議」相關幕僚作業：依院指示於106年11月2日成立，並於11、12月召開3次會議。</p> <p>(7)完成「完善生養環境方案」修訂案及105年全年與106年1-6月執行成果報告。</p> <p>2、協調推動促進就業相關方案措施：</p> <p>(1)完成「改善我國受僱者薪資之政策建議」，至總統府報告。</p> <p>(2)完成「留用本國人才因應對策」報告，召開專家諮詢會議，並提報「行政院人才政策會報」。</p> <p>(3)完成「行政院排除產業投資障礙－解決缺人才現況與對策」專案。</p> <p>(4)完成「國民旅遊卡」106年新制放寬及執行檢討，並陳報行政院核定107-108年國旅卡制度。</p> <p>(5)完成「勞基法『一例一休』新制政策執行影響評估」中之勞動法規國際比較及政策建議。</p> <p>(6)參與研訂「勞動基準法施行細則」修正草案等。</p> <p>(7)完成行政院交辦「落實保障勞工權益檢查人力提升計畫」草案、「推動提升勞動觀念方案（草案）」等研審作業。</p> <p>3、研審及協調推動人才培育相關政策：</p> <p>(1)完成「育才、留才及攬才整合方案」、「人力增值培訓產業發展方案」等105年執行成果及檢討報告並奉院核備。</p> <p>(2)協辦「行政院人口政策會報」、「行政院人才政策會報」第1次會議之幕僚工作，並完成召開「移民政策小組」第1次會議。</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完成院交議勞動部「職能基準發展與應用推動方案 105 年執行成果報告」等 4 案之審查意見。</p> <p>(4)研審教育部中程施政計畫會審作業等 7 案,及 107 年度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作業會審作業 7 案。</p> <p>4、研擬及協調推動留才及攬才政策：</p> <p>(1)完成「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研擬及相關立法工作,已於 106 年 10 月 19 日經立法院審查通過、10 月 31 日完成三讀、總統於 11 月 22 日公布。</p> <p>(2)為落實推動「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協同各部會加速完成相關子法及配套措施之擬訂及預告作業等,召開 2 次跨部會協調會議,研商辦理事項及時程規劃。</p> <p>(3)完成「完善我國留才環境方案」第 1 次管考報告報院核備。</p> <p>(4)完成「行政院人才政策會報」設置規劃之報院作業並辦理 106 年第 1 次會議各項幕僚工作,協調各部會推動相關留才、攬才措施。</p> <p>(5)完成「藍領外勞員額檢討分析報告」,並呈送總統、行政院長、副院長及秘書長。</p> <p>5、協調及推動APEC國際人力資源業務：辦理APEC HRDWG總窗口聯繫事宜,參與106年2月間於越南舉辦第41次HRDWG年會、5月人力資源發展高階政策對談會議與相關會議、GOFD會議、11月雙部長會議,並完成出國報告。</p> <p>6、協調推動所得分配相關政策及研審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p> <p>(1)完成「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 105</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年執行成果及檢討報告」報院核可。</p> <p>(2)召開「行政院改善所得分配專案小組」第 12 次會議，研定「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107-109 年)」，並報院核定。</p> <p>(3)完成院交議「107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費用總額範圍(草案)」暨「107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費率」、監察院「保險業參與以房養老政策之研析」等案之審議或研析意見。</p> <p>(4)完成勞動部「受僱者育嬰留職停薪期間繳納保險費事宜」、衛生福利部「為籌措國民年金款項依法調增營業稅之時機」等案之研析意見。</p> <p>(5)編製完成「老年經濟安全制度專刊(第 3 期)」。</p> <p>7、辦理國家年金改革幕僚作業：</p> <p>(1)辦理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分區會議(北、中、南、東區)、國是會議及基金管理與組織研議會議，並持續辦理年金改革文宣、各項輿論澄清及陳情回復等幕僚作業。</p> <p>(2)建置「年金改革統計資料互動式圖像增值資訊服務」平臺，供民眾查詢運用。</p> <p>(3)完成院交議監察院「為據訴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之設立、委員及召開國是會議，涉違反憲法及中央法規標準法」、「年金制度改革及退撫基金虧損之違失責任」等案之書面報告或回復意見。</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人力資源發展規劃及相關重要議題研究	進行研析及辦理受經濟景氣、人口結構及產業轉型影響下之各項人口及人力資源發展、人力運用效率、促進就業、人才培訓及全球競才、老年經濟及社會安全制度等相關政策研究計畫，以提供政府規劃重要施政決策參考。	1、配合「國家發展前瞻規劃」計畫完成「促進薪資調升之因應對策研究」委託研究，並辦理3場培力課程與專題演講。 2、配合「國家發展前瞻規劃」計畫完成「創新產業之人才培育及延攬策略研究」委託研究。 3、配合「國家發展前瞻規劃」計畫完成「我國移民政策之檢討與創新做法」委託研究。 4、完成「強化 Contact Taiwan 網站營運功能」委託研究計畫。 5、完成「年金制度改革對總體經濟及勞動市場之影響」委託研究計畫。	
陸、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一、國土、區域、離島與城鄉發展計畫及政策之研審及協調推動	(一) 協調推動交通、環保、水資源、土地、產業園區及文教設施等重要公共建設計畫與政策，以落實國土空間規劃、促進國土、區域、離島與城鄉發展，並推動都市更新，改善城鄉風貌。 (二) 擬定國家級經建計畫，以提升國家之競爭力；協調推動整合型計畫，提升經濟弱勢地區之發展；研審及協調推動產業園區政策、法令、相關計畫。	1、前瞻基礎建設：彙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上位綱要計畫，並奉行政院106年4月5日核定，協助研擬「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及編製第一期特別預算，並綜整前瞻計畫績效管考事宜。 2、院交議公共建設案：完成審議行政院交議各部會公共建設計畫共121案。 3、先期作業審議：完成107年度公共建設都市開發等17次類別先期作業審議149案以及前瞻基礎建設公共建設類計畫審議68案，合計217案。 4、推動離島建設：澎湖、金門、連江、臺東、屏東第四期（104-107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經行政院103年12月23日核定，106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年辦理滾動式檢討，經離島地方政府提案共計36案，審查通過11案。</p> <p>5、推動花東永續發展：花蓮、臺東第二期（105-108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經行政院104年11月2日核定。106年辦理滾動檢討，經花東縣市政府提案54案，審查通過20案。</p> <p>6、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規劃：106年度自行辦理12場國土空間前瞻發展規劃咖啡館會議。另委託辦理國土空間發展工作坊、人口及社會變遷、科技技術與產業發展前瞻趨勢展望、未來城鄉發展規劃等4項計畫。</p> <p>7、澎湖綠能觀光示範島：本案於106年8月14日經本會委員會議討論通過，並於同年8月31日奉院長核定實施，將持續協助各部會及澎湖縣政府持續積極推動。</p> <p>8、協調處理缺地議題及研提相關解決對策：針對山坡地回饋金、土地出租優惠、產業園區台糖土地取得、土地開發變更審議制度、田園化生產聚落等議題，協調部會意見與研提解決對策。</p>	
	二、永續發展計畫之協調推動	<p>(一)持續推動國土規劃及永續發展計畫。</p> <p>(二)協調推動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及行動計畫、強化國土保安及復育。</p>	1、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政策：協調推動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計畫，並於106年12月4、11日召開第22、23次專案小組會議，請各部會針對6年執行情形及成果進行檢討評估。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 召開政策諮詢、部會協調及舉行產、官、學、研座談會。 (四) 適時因應最新社經環境情勢發展，研擬國土規劃及永續發展等對策。	2、國土資訊系統整體推動：規劃推動國土資訊系統資產管理制度及國家共通底圖，召開國土資訊系統推動小組工作及專案會議，舉辦NGIS政策座談會。 3、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編製106年度「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並對外提供開放資料格式。	
	三、辦理公共建設計畫之研審	(一)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及政策之審議與協調推動。 (二)公共建設投資方案與國家建設專案之規劃及協調推動。 (三)提升國家與區域競爭力及生活環境品質，補助部會及地方政府依據區域整體發展構想規劃地區適性發展、資源整合及跨域合作，以促進區域之創新及永續發展；配合產業及國土規劃發展趨勢，強化智慧科技運用。	1、「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106年)」：於101年5月30日報奉行政院核定；106年核定相關中央機關學校及地方政府，合計補助計畫24案，補助經費約5,029萬元。 2、推動地方發展策略計畫：盤點及整合中央部會計畫資源，提出「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針對地方人口外流、青年返鄉、安居樂業及友善生活環境等議題廣納相關意見提出對策，協助地方政府結合民間力量，共同推動。 3、辦理「推動未來城鄉發展規劃」、「設計翻轉 地方創生專案管理計畫」、「有機農業六星加值計畫」、「三維地理資訊發展策略研析案」及「2018推動未來城鄉發展規劃」等重要規劃工作。	
柒、管制考核	落實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制度	(一) 強化三級管考機制、提升重大列管計畫執行成效。	行政院為提升個案計畫管理績效，配合行政院管考簡化，政院列管計畫聚焦重大計畫，強化預警，並對政院列管計畫除定期檢討執行進度外，亦加強實地查證，運用走動式管考，協助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 提升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及國營事業業務進步發展。	<p>計畫落實推動；透過協助機關提升自主管理能力、運用網路稽核作業等方式，提高部會列管及自行列管計畫之管理成效；另持續強化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整合功能，增進資訊流通與運用，並提供決策參考。重要成果說明如下：</p> <p>1、行政院管制計畫聚焦重大及跨部會性質計畫，106年度選列行政院管制計畫減少為51項，除定期檢討執行進度，綜整簽陳院長，並強化預警與風險管理，辦理7項計畫實地查證及7項計畫快速查證，運用走動管理及例外管理，瞭解計畫執行情形，發掘執行關鍵問題，協助計畫推動；另為廣納相關意見，發揮政策管考功能，擇選6項邀請專家學者辦理座談會、1項辦理委託研究，另辦理1項執行成效評估，期深化管考，增進計畫管理效能，提升計畫執行成效。</p> <p>2、持續配合行政院管考簡化政策，於辦理107年度選項作業時，不再循例另訂選項作業原則，改由本會直接審視當前施政重點，會同科技部及行政院各業務單位擇選行政院列管項目後簽院核定。餘未納為院列管者，授權由各部會自行決定列管層級，減省各相關機關行政作業。</p> <p>3、持續維運行政院計畫管理資訊網(GPMnet)，提供部會辦理計畫管</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理相關作業，另推動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系統創新整合，配合個案計畫全生命週期管理，積極提升計畫管理資訊系統效能，及推動與工程會、科技部及主計總處相關系統整合介接與發展應用服務。</p> <p>4、試辦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機制：透過系統性之個案計畫事前、事中及事後評估，鏈結回饋各階段，提升計畫執行效能。已於106年由本會複評36項(含期中評估15項、屆期評估11項、營運評估10項)，並另試辦由部會自評30項計畫(含期中評估8項、屆期評估22項)，合計辦理66項計畫之評估，相關評估結果及後續預定續行作法業簽報行政院。</p> <p>5、為促進各部會提高執行力，以有效管控各項公共建設計畫能如期如質執行，本會已研擬「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退場機制」，提報行政院106年11月23日第3577次會議，並經行政院於106年12月13日正式函頒，自107年1月1日起施行。</p> <p>6、完成行政院所屬33個部會、總處、署、院、省政府及省諮議會105年度績效評核，並提出政策建議。</p> <p>7、106年機關績效評估作業配合院核管考簡化作業，選定政府當前推動反毒策略等11項(跨機關)重大政策，以及內政部等10個重點機</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關之民眾有感重要施政等面向，共55項重要績效指標為行政院評估項目，大幅簡少關鍵績效指標評估項數。</p> <p>8、辦理4場次施政績效評估作業講習，提升各機關績效評估技術與能力，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共126人參與。另辦理「專案管理知識與實務」研習班，培養各機關專案管理人才，有效掌控專案進度，提升機關行政績效。</p> <p>9、辦理完成國營事業105年度工作考成複核、106年度工作考成實施要點審議及期中查證等作業，並會同行政院相關業務處及學者專家，研提改進建議供國營事業參考。</p>	
捌、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一、統籌規劃及審議管考資通訊應用計畫	<p>(一)推動行政資通訊及網路系統整體規劃，研訂行政資通訊計畫優先順序，合理應用資訊資源。</p> <p>(二)辦理行政資通訊計畫審議、管考及電腦效率書面實地查核等相關工作。</p> <p>(三)參與電子化政府國際交流及合作。</p>	<p>1、配合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及科技部107年度政府科技發展計畫概算編製暨審議作業，完成107年度「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之計畫審查等事宜，助益電子化政府相關推動之資訊資源整合共享，強化整體資源運用效益。</p> <p>2、配合行政院「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帶領各部會優先以政府施政核心議題，以及民眾關切議題推動數位服務，拓展公共服務價值，辦理各機關資通訊應用計畫審議共63件，原則同意附審查意見者61件，請修正再送審者1件，暫緩執行者1件。</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辦理105年度政府機關電腦作業效率查核，書面查核7,278個公務機關及公營事業之資訊使用、機房、網路、共用服務與資訊服務創新等發展情形調查，並維運更新調查系統與資料庫，調查結果主要為協助數位政府計畫用於發展跨機關整合或共用服務等業務規劃。</p> <p>4、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及政府單位數位政府服務會議，例如國際政府資訊科技理事會(ICA)、國際資訊長協會(IAC)、亞太經濟合作電信暨資訊工作小組(APEC TEL)、開放知識基金會(OKI)、新加坡科技局(GovTec)、英國政府數位服務團(GDS)及公部門數位服務研討會等，並持續與各國互相交流合作，爭取國際能見度；對於來訪之友邦及團體，如美洲、歐洲、亞洲各國，就我國數位政府發展經驗及未來趨勢分享交流。</p>	
	二、協調各機關推動資訊應用系統	<p>(一)辦理中央及地方各級政府網際服務網(GSN)營運服務(提供骨幹網路、通訊連線服務、強化整體資訊安全及網域名稱註冊、虛擬專用網路等基礎服務)。</p> <p>(二)中文全字庫之應用推廣、諮詢服務及維護。</p>	<p>1、提供GSN政府骨幹網路及機關接取網路，截至106年12月底，已提供逾2,800個機關申裝各類線路逾3萬路；持續強化GSN骨幹閘口安全防護及流量監控，有效降低政府骨幹網路遭受攻擊之風險。</p> <p>2、提供個人電腦中文字形造字作業，解決國內字碼交換問題，為與國際接軌，調整中文全字庫網站字形與國際編碼Unicode一致。</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規劃、協調及推動政府機關實施辦公室自動化	(一) 維運整合型行政院公報發行，積極主動公開政府資訊。 (二) 辦理公務員資訊職能培訓及政府機關資訊通報。	1、辦理行政院公報刊登作業，106年度共計出刊249期，總則數7,284則，總頁數達59,068頁，如期如質於每日下午4時電子版與紙本同步發行比率達100%，網路瀏覽人次已突破628萬人次，會員人數亦達77,900餘人。 2、106年提升政府機關資訊人員職能資訊教育訓練，開發資料圖解視覺化、R資料分析與實務、社群行銷等6門線上學習課程，辦理資訊技術類實體課程包括網路管理、資料庫管理、資料圖像化及資料分析等計35種課程，北、中、南、離島計開班35班共570小時課程，累計16,542人時訓練。因應最新科技及業務需求於北中南共辦理6場資訊新知研討會。 3、每雙月發行政府機關資訊通報，促進政府機關資訊技術、經驗與訊息交流。	
	四、發展及管理國發資訊系統	(一) 加強國發會資訊運用與資訊安全措施。 (二) 強化內部網路系統，整合行政支援資訊系統。 (三) 辦理應用軟體系統之維護與更新管理、電腦使用研習訓練。	1、完成本會、委員會共構機房及雲端資料中心等100個重要網站主機2次弱點掃描，50個對外服務1次滲透測試。對網路架構、有線網路惡意活動、使用者端電腦、伺服器主機、安全設定等進行1次資安健檢服務，以持續強化整體資訊安全。 2、優化本會全球資訊網操作介面、提升本會開放資料之質量，以利加值運用。完成公文系統改版建置，並透過數位儀表板主動呈現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公文、差假、電子表單等系統整合資訊，提升行政效能。 3、完成2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2小時資訊應用課程及10小時資訊安全課程教育訓練，以強化同仁資安防護意識。	
政、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一、電子化政府雲端基礎建設計畫	(一) 發展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擴大雲端資料中心基礎建設，提供各機關資料交換之共享式雲端應用基礎服務，提升整體資訊安全防禦能力，及建立異地備援架構。 (二) 提供政府機關公開金鑰基礎建設服務，製發機關憑證與組織（團體）憑證及憑證稽核作業。 (三) 推動政府入口網服務改造，提供跨機關政府雲端應用服務、資料交換及認證授權服務，引進民間創意及數據分析應用。 (四) 提供政府骨幹網路資訊安全多重縱深防禦機制及安全多元機房基礎環境。 (五) 擴大推動 iTaiwan 免費無線上網服務，加速與民間業者合作。	1、因應雲端資料中心進駐機關系統日益增加，擴充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第2資源池與安全防護水準，截至106年12月底，共有行政院院本部、人事行政總處等共17個機關逾71個資訊系統進駐使用。 2、完成委員會共構機房去任務化作業，協助各進駐機關內、外部服務移轉至雲端資料中心，以確保業務持續營運。設置資訊服務臺，以快速提供到場維修或技術諮詢服務（106年約有13,000人次），持續遵循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資訊服務管理制度，提供高穩定性、可用性及安全性之資訊環境，並通過第三方國際驗證。 3、政府總憑證管理中心（GRCA）持續取得 WebTrust for CAs 及 ISO 27001 驗證，簽發約15,000張機關憑證、組織及團體憑證，完成推動行政院院本部及2級各部會全球資訊網導入HTTPS安全連線。 4、協助各機關運用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各項服務模組，建立跨機關電子資料查驗機制，提供戶役政、地政、財稅、工商、公路監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理、勞保及健保等7項資料查詢服務，截至106年12月底，與平臺介接創新便民資訊服務數已逾150個機關360項服務；以使用者為中心，推動政府入口網改造，便利民眾於單一入口即可獲得政府相關資訊，包括政府新聞、生活情報、線上申辦等一站式查詢服務。</p> <p>5、提供資訊安全縱深防禦機制，每月阻擋惡意連結超過1億次，阻擋各機關40%以上的垃圾或惡意郵件，改善政府資安環境，強化資訊安全。</p> <p>6、推動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上網服務，協助各級政府機關擴充iTaiwan無線上網熱點，截至106年12月底，協助高鐵完成建置車廂 iTaiwan WIFI；另中央及地方政府建置熱點數已逾8,700點，國人註冊人數逾400萬人，外籍旅客註冊人數逾61萬人，總累計使用人次逾 2.8 億人次。</p>	
	二、數位政府服務整合推動計畫	<p>(一)進行電子治理前瞻及創新電子化政府服務規劃，系統化建構跨國數位國情進展資料庫，推展國際接軌與合作。</p> <p>(二)辦理經驗與知識平臺分享機制、電子治理菁英培訓、新進資訊公職實務及資訊專業職能提升，並辦理跨</p>	<p>1、辦理106年度電子治理前瞻政策研析，完成數位國家治理、數位治理人力資本與職能、開放政府服務等3項子議題調查研析，並有11篇研究成果於國內外研討會發表。</p> <p>2、建構數位國情資料庫調查資料，並蒐集國內外電子化政府與電子治理中英文相關文獻超過3,690篇，提供線上檢索功能；完成2場電子治理知識推廣活動，完成</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國交流。 (三) 協助行政院各部會推動資訊服務計畫、綜整國際發展趨勢及專案管理等相關諮詢服務。 (四) 推動公務機關共用性行政資訊管理服務，及以開放格式為基礎之政府文件流通環境。	中高階主管之電子治理策略管理課程訓練、以及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資訊處理類科錄取人員資訊專業法令集中實務訓練各逾2,000人時；另積極參與國際電子化政府會議，包括世界網路調查(WIP) 2017年會、國際資訊科技理事會(ICA) 第51屆年會、國際資訊長協會(IAC) 第12屆年會，分享我國電子治理及電子化政府成果，增進國際能見度。 3、協助政府機關運用資通訊推動重大政策，選定4個食安五環政策推動機關(衛福部、農委會、教育部、環保署)進行訪查，深度了解食安管理相關資訊推展與應用情形，提出專業建議供計畫執行改善參考，確保政策如期如質完成。 4、研訂數位服務設計準則，盤點行政院各機關數位服務現況，輔導內政、商工、社福發展一站式數位服務，並辦理106年臺北、臺中、高雄、臺南四地資訊月「智慧政府館」策展，偕同10個機關展現政府數位服務階段成果。 5、本會配合政策試辦國內出差旅費電子化核銷，擴大納入短程車資電子化核銷作業，完成系統建置與教育訓練等事宜，並於12月20日正式實施，達成節能減紙政策、優化行政作業、提升行政效率及強化內控機制；另完成開發國發會ODF文件應用工具，支援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公務同仁個人電腦製作ODF文件，提供公務文件範本、ODF文件應用知識庫、操作小幫手、Q&A問題回報等功能，有效提升公務同仁製作公務文件之便利性。	
	三、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計畫	<p>(一)建立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機制，檢視整體國家發展制度，推動績效管理創新作為，落實跨機關計畫管理整合機制。</p> <p>(二)建置施政計畫整合資料庫，強化資料整合增值應用服務，提供資料增值運用及研究分析，作為各機關及地方政府推動政策及施政決策之參據。</p> <p>(三)提供行動化服務，檢視相關系統可提供行動化服務之功能，並調查各機關使用系統之需求及建議，評估開發行動化服務。</p> <p>(四)辦理資訊系統強化精進，配合計畫管理相關作業流程之變革，簡化各系統功能之操作，並檢討國營事業工作考成之作業流程及報告內容，規劃建置作業系統。</p> <p>(五)加強資訊可親性及多</p>	<p>1、完成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規劃，輔以地理資訊系統之應用規劃。</p> <p>2、行政院政府計畫資訊檢視平臺106年1月至12月瀏覽人次累計18,159人次。</p> <p>3、因應GPMnet之中長程個案計畫、先期作業、中程及年度施政計畫、選項列管、作業計畫、執行情形、計畫評核、機關績效評估、追蹤作業等子系統功能檢討或調整，完成59項功能增修。</p> <p>4、配合縣市需求辦理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LGPMnet)維持系統整合介接功能順暢運作，提供縣市困難排除及功能諮詢等服務，並辦理教育訓練提升計畫管理效能。</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元參與，檢視本會資訊公開、資料開放及民眾參與相關網站之內容，增加更豐富易讀之圖形化資訊，並規劃計畫全生命週期之社會參與制度及作法。		
	四、資料開放與民間協作推動計畫	<p>(一)建立中央與地方政府資料開放合作機制，強化與民間資料跨域合作服務，及研析相關資訊規範，提升政府資料開放平臺服務品質。</p> <p>(二)強化政府資料開放平臺運作效能及資訊輔導。</p>	<p>1、輔導雲林縣、嘉義縣、臺中市、臺東縣、連江縣及苗栗縣等6個地方政府擴大資料開放推動，截至106年12月底，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已開放逾33,000項資料集，包含不動產實價登錄、環境輻射、空氣品質等高應用價值資料。</p> <p>2、已訂定政府資料品質提升機制運作指引、政府資料開放優質標章暨深化應用獎勵措施等規定，輔導機關精進政府資料開放品質，提供優質資料予民間加值應用。</p> <p>3、辦理2個主題之資料應用工作坊，包含司法院民事簡易判決結構化、桃園市政府運動卡服務地圖與資料視覺化，輔導機關善用資料輔助施政，強化公共事務推動成效。</p>	
	五、主動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計畫	<p>(一)辦理建構公民參與機制，及提升網站服務品質，促進民眾與政府良性互動服務，掌握社會脈動。</p> <p>(二)辦理輔導地方政府善用資訊科技，提升服</p>	<p>1、賡續推動全民網路參與公共事務，提升「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功能，並為加強與公眾溝通對話，各機關法律及法規命令草案至少應公告周知60日以上者，自106年1月1日起一併公告於「眾開講」，並於106年10月完成「參</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務品質。	<p>與式預算」功能。</p> <p>2、為推動開放政府，鼓勵全民參與公共政策，運用資訊科技促成跨院跨域合作，審計部於106年3月1日導入參與平臺服務；地方政府部分，陸續有臺北市、南投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雲林縣、新竹縣、新竹市、花蓮縣、宜蘭縣及澎湖縣等11個縣市政府申請導入。</p> <p>3、辦理「跨機關主動服務工作圈會議」，藉由會議平臺溝通、協調相關機關，進行跨機關資料取得或交換事宜，俾利提升服務品質。</p> <p>4、以服務型智慧政府服務為導向，加強機關橫向聯繫，辦理2次106年資訊主管聯席會地方分組會議，提供地方與中央政府相互學習、觀摩的平臺，建立有效溝通管道及協同作業機制，維持良好的夥伴合作關係。</p> <p>5、辦理行政院及所屬機關、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等計724次網站檢核，檢核結果提供各機關作為網站改善參考，並導入自主檢核作業，有效提升政府機關網站服務品質。</p> <p>6、辦理6梯次政府網站溝通應用培訓班，培訓229位政府機關人員，強化優質網站與社群服務效能，有效協助政府政策宣導與推展。</p> <p>7、為推動政府網站創新應用，辦理</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政府機關導入資訊圖像及網站流量儀表板」輔導服務，協助9個單位計10個網站，完成資訊圖像作品及導入政府網站流量儀表板。</p> <p>8、為強化政府機關網站及社群服務經營之品質，有效提供與民眾溝通互動的管道及優質服務，辦理6場次「政府網站創新應用說明會」，計723人參訓。</p>	
	六、我的智慧生活推動計畫	<p>(一)強化數位服務品質，建構政府機關共享共用之數位服務，協助各機關將開放資料、公開資訊以及與民眾相關之政府資料，建置民眾數位智慧生活服務平臺，透過公私協力數位服務，提供民眾使用。</p> <p>(二)試辦民眾為本的個人化數位服務，引導政府機關、民間機構善用民眾相關資料提供貼近民眾需求之數位服務。</p>	<p>1、於e管家Plus服務平臺成立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專區，並制訂My Data服務應用規範、相關機制技術文件與服務條款，及實施服務平臺資料管理制度。</p> <p>2、106年度提供3項MyData試辦服務，並實作身分驗證與授權管理機制，試辦服務包含孕婦產檢資料、兒童疫苗紀錄下載與增值服務，及生育津貼線上申辦，以提供民眾個人化數位服務。</p>	
	七、數位應用調查與研究計畫	持續辦理數位機會調查評估。	<p>1、辦理 106 年數位機會調查各項調查工作，包含「個人/家戶數位機會」、「持有手機民眾數位機會」、「新住民數位機會現況與需求」、「農民數位機會現況與需求」、「網路沉迷研究」、「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公民參與情形」</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等 6 項調查，提供機關作為施政計畫推動之參考，及國際調查機構(如 ITU、WEF 等)調查研究使用。 2、調查結果公告於本會網站，並將原始檔案送中央研究院調查研究專題中心，提供各界運用。	
拾、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一、協調商會建言、推動法規國際調和	透過逐一檢視歐美日外國商會及工業總會所提建言，就行政機關回應提出本會研析意見，並適時召開協調會議，以促進國內經社法制與國際接軌。	<p>協調國內外工商團體建言重點如下：</p> <p>1、具體做法： 檢視歐美日外國商會及工業總會年度白皮書建言，藉由跨部會協調機制，改善國內經商環境，促進我國法規與國際接軌。</p> <p>2、執行現況與成果： 106年與各部會合作檢討美、歐、日外國商會與工總所提超過1千項建言，主動召開或參與19場協調會議，重要成果如下：完成「外籍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立法；完成「藥事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引進專利連結制度強化智財權保護；完成「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實驗條例」立法；加強各部會落實法規命令60天預告期，使符合預告60天之案件數自年初1月僅56%至12月已上升至75%。</p>	
	二、推動法制革新、倡議經商環境改革	主動蒐集企業經營法制革新建言，並參酌國際機構發布之競爭力報告，協調跨部會檢討公司治理、外人投資、企業擔保融資等相關法制，簡化開辦企業、申請建築許可、	<p>1、新創法規調適平臺辦理情形： 為協助新創業者釐清商業模式適用法規的不確定性，本會建置「新創法規調適平臺」，並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正式上線，新創業者可於該平臺線上申請，亦可書面遞交需求，目前已接獲 12 項申請</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跨境貿易等程序，提升經商容易度及政府行政效能，以提升臺灣經貿競爭力。</p>	<p>案、召開 7 場跨部會會議，釐清並解決 6 項議題，藉由與主管機關及新創業者面對面溝通之方式，加速釐清法規適用關係，俾提供新創發展之良好環境。</p> <p>2、推動經商環境改革計畫部分： 為持續提升我國國際競爭力，建構友善經商之法規環境，未來改革方向及重點：</p> <p>(1)「開辦企業」指標：研議刪除公司登記表之印鑑欄位。</p> <p>(2)「獲得信貸」指標：就動產擔保交易制度儘速提出可行措施。</p> <p>(3)「繳納稅款」指標：檢討加值型非加值型營業稅申報後退稅與稅務審定時間。</p> <p>(4)「跨境貿易」指標：推動及精進進出口 C2 報單無紙化作業，以降低企業準備進出口文件的時間及成本。</p>	
	三、推動落實良好法規實務	<p>透過良好法規實務推動及法規影響評估訓練課程之辦理，以提升法案制定之透明度及公眾諮詢機制，從源頭減少未來須進行法規鬆綁或調整的行政成本，使我國經貿法制環境具備與國際接軌條件。</p>	<p>1、啟動法規鬆綁，排除投資障礙：相關部會鬆綁成果達146項；其中財經相關部會共提出62項法規鬆綁成果，並分別提報「加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第3次、第4次及第6次會議報告，相關推動成果已公開於本會網站。</p> <p>2、提供本會各單位制(訂)定、修正主管法規之法制意見提供共計55次；會內各單位業務涉及法制之意見提供共計85次，交議法規案件之法制意見提供共計4次。</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104及105)年度部分(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壹、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104年度	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評估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流域綜合治理理念之災害及水資源調適行動計畫」案，為使本案計畫成果更完整，並配合本會督導審查機制，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	
貳、一般行政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辦理「本會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出國進修及訓練實施計畫」案，因訓練期程至106年度，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已如期完成報銷結案，經費賸餘款114,095元，並已註銷繳庫。	
參、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	一、國家發展計畫籌劃	編製「2016年臺灣經濟發展影音多媒體影片(英、日、西、法、德語版)」，因須配合新政府上任之政策調整及106年2月下旬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經濟數據，進行影片第1次更新，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	
	二、國家發展重要議題研究	1.編印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四年計畫暨106年計畫)，因本計畫於106年2月2日經行政院第3534次會議通過，故相關經費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2.委託研究「因應美國退出TPP，臺灣加入RCEP或FTAAP等亞洲經貿整合之戰略研析」、「臺美洽簽雙邊投資協定(BIA)之可行性」等2案，因契約期程至106年度，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各案已如期完成報銷結案，其中「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四年計畫暨106年計畫)印製案」經費賸餘款98,287元已註銷繳庫。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104及105)年度部分(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肆、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經濟政策研擬及協調推動	委託辦理「洛桑管理學院(IMD)及世界經濟論壇(WEF)國家競爭力企業經理人問卷調查」,以及委託研究「增進我國智慧財產投資策略研究」、「溫室氣體減量對整體經濟衝擊之評估」、「臺灣消費者信心調查及指數編製」等4案,因契約期程至106年度,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各案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	
伍、社會發展	一、社會發展政策研究	委託研究「我國家庭結構發展推計(106年至115年)」、「我國推動族群發展政策之法制盤點與調適」及委託辦理「臺灣公共治理指標調查及公共治理相關議題研究」等3案,因契約期程至106年度,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各案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	
	二、推動政府服務及營造國際環境	委託研究「營造國際生活環境規劃及輔導」案,因契約期程至106年度,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	
	三、推動社會發展計畫及組織體制研析	委託研究「智慧醫療關鍵議題與對策之研究」、「衛生醫療類別社會發展計畫審議之調整規劃研究」及「創新社會經濟與社會發展前瞻規劃」等3案,因契約期程至106年度,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各案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	
陸、促進產業發展	一、促進產業創新增值	委託研究「全國性氫能發展之整體規劃」案,因契約期程至106年度,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104及105)年度部分(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打造國際創新創業園區	委託辦理「強化創新創業網路英文報導行銷計畫」案，因契約期程至106年度，故保留至106年度繼續執行。	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經費賸餘款 200,000 元已註銷繳庫。	
	三、推動創業生態環境發展	1.委託辦理「打造創業生態環境—推動國際客座創業家計畫」、「亞洲·矽谷推動平臺計畫—計畫執行中心建置」等 2 案，因契約期程至 106 年度，故保留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 2.補助辦理「福爾摩沙·大旅創時代—旅遊新創 X 在地全球」、「TXA 創業家國際私董年會計畫」、「ISSA Level 1 運動科學教練訓練營」等 3 案，因計畫期程至 106 年度，故保留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	1. 補助辦理「ISSA Level 1 運動科學教練訓練營」因未符補助項目，爰受補助單位未請款，原補助經費 150,000 元已註銷繳庫。 2. 其餘各案已如期完成報銷結案，其中補助辦理「福爾摩沙·大旅創時代—旅遊新創 X 在地全球」經費賸餘款 95,151 元已註銷繳庫。	
柒、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一、永續發展計畫之協調推動	委託辦理「APEC 能源智慧社區倡議知識分享平台維護及加值應用計畫」及「建構綠道網絡之策略規劃」等 2 案，因契約期程至 106 年度，故保留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	各案已如期完成報銷結案，其中委託辦理「APEC 能源智慧社區倡議知識分享平台維護及加值應用計畫」經費賸餘款 21,000 元已註銷繳庫。	
	二、辦理公共建設計畫之研審	1.委託辦理「105 年度推動有機農業六星加值計畫」、「推動產業六級化之法規調適」、「規劃建立國土資訊系統資產管理制度」、「105 年度澎湖智慧低碳示範島整體規劃」、「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製作及檢討」、「推動設計翻轉地方示範計畫」、「人口及社會變遷前瞻趨勢展望」、「科技技術與產業發展前	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基隆智慧港都先期規劃計畫」、「高雄海洋觀光產業升級發展計畫」、「沙崙地區綠能科學城計畫」、「新竹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金門綜合發展策略規劃」及「宜蘭縣活化廢棄魚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104及105)年度部分(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瞻趨勢展望」及「國土空間發展工作坊」等 9 案，因契約期程至 106 年度，故保留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p> <p>2.補助中央及地方政府辦理「推動雲嘉南地區產業均衡發展計畫」、「建立國土計畫法使用許可制度及管理機制計畫」、「離島區域合作平臺策略規劃暨執行計畫」、「臺東國際友善環境營造暨 ICT 智慧城市建構計畫」、「嘉義地區海洋經濟整合發展構想計畫」、「澎湖縣海洋經濟整合發展構想計畫」、「高雄海洋觀光產業升級發展計畫」、「基隆智慧港都先期規劃計畫」、「彰化縣推動智慧國土規劃計畫」、「智慧應用人民有感－智慧雲林發展計畫規劃案」、「花蓮智慧城市規劃計畫」、「高雄市智慧國土實證方案第二階段細部規劃暨成果展示計畫案」、「高雄市岡山區國際棒球村新建評估計畫」、「沙崙地區綠能科學城計畫」、「新北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新北市傳統產業創生計畫」、「桃園觀光工廠之異想桃花源委託服務案」、「苗栗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臺中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型塑臺中瀨戶內海藝術季：創意臺中計畫」、「彰化創</p>	<p>塭、地方經濟創生」等 6 案，因地方政府尚須依審查意見修改或刻正辦理結案作業等因素，未及於 106 年度完成結案，共計保留 8,871,958 元至 107 年度繼續執行。</p> <p>2. 補助營建署辦理「建立國土計畫法使用許可制度及管理機制計畫」，因契約期程展延至 107 年 3 月 30 日，保留 872,000 元至 107 年度繼續執行。</p> <p>3. 委託辦理「國土空間發展工作坊計畫」，因配合本會工作期程調整，契約展延至 107 年 3 月 29 日，保留 290,000 元至 107 年度繼續執行，經費賸餘數 347,707 元已註銷繳庫。</p> <p>4. 其餘各案已如期完成報銷結案，其中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新北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新北市傳統產業創生計畫」、「苗栗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等 2 案經費賸餘款 218,277 元已註銷繳庫，另「臺東國際友善環境營造暨 ICT 智慧城市建構計畫」經費賸餘款 1,976 元未</p>	

國家發展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104及105)年度部分(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意港』彰化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雲林農村質地翻轉計畫」、「嘉義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臺南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文創－EAT+藝：白河地方產業創意加值計畫」、「宜蘭縣活化廢棄魚塭、地方經濟創生計畫」、「南投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茶竹小鎮、文化翻轉」、「花蓮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臺東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澎湖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澎湖冬風基地創業計畫」、「基隆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新竹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國家建設綜合評估規劃－金門綜合發展策略規劃」、「連江縣氣候變遷調適計畫」、「金門縣歷史建築－何氏洋樓調查研究及規劃設計」等 32 案，因契約期程至 106 年度，故保留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	及於 106 年度繳庫，已帳列其他應收款，待收回後繳庫。	
捌、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推動法制革新、倡議經商環境改革	委託研究「企業資產擔保法草案可行性之研究」案，因契約期程至 106 年度，故保留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	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	
玖、營建工程	辦公廳舍裝修工程	辦理「松江大樓公共空間整修工程」案，因契約期程展延至 106 年度，故保留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	已如期完成，並報銷結案。	

本 頁 空 白

國家發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11			04034100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0	0	0
		01		0403410300-4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0341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50,000	0	250,000
	12			0703410000-7 國家發展委員會	250,000	0	250,000
		01		0703410100-1 財產孳息	220,000	0	220,000
			01	0703410106-8 租金收入	220,000	0	220,000
		02		070341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30,000	0	3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228,000	0	228,000
	12			11034100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228,000	0	228,000
		01		1103410900-1 雜項收入	228,000	0	228,000
			01	110341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20,000	0	120,000
			02	110341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108,000	0	108,000
				經常門小計	478,000	0	478,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展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334,242	0	0	334,242	334,242	
334,242	0	0	334,242	334,242	
334,242	0	0	334,242	334,242	
334,242	0	0	334,242	334,242	
561,471	0	0	561,471	311,471	224.59
561,471	0	0	561,471	311,471	224.59
262,800	0	0	262,800	42,800	119.45
262,800	0	0	262,800	42,800	119.45
298,671	0	0	298,671	268,671	995.57
1,209,180	0	0	1,209,180	981,180	530.34
1,209,180	0	0	1,209,180	981,180	530.34
1,209,180	0	0	1,209,180	981,180	530.34
1,130,874	0	0	1,130,874	1,010,874	942.40
78,306	0	0	78,306	-29,694	72.51
2,104,893	0	0	2,104,893	1,626,893	440.35
0	0	0	0	0	

國家發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合計	478,000	0	478,000

展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104,893	0	0	2,104,893	1,626,893	440.35



國家發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9				610000000-4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2,672,656,000	0	0	0
						0	0	0
		01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693,811,000	0	0	0
						700,000	0	700,000
		02		6103411000-8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 綜合業務	21,673,000	0	0	0
		03		6103411100-2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 財經措施	19,169,000	0	0	0
		04		6103411200-7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 協調	19,569,000	0	0	0
		05		6103411300-1 促進產業發展	77,370,000	0	0	0
						0	0	0
		06		6103411400-6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 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17,586,000	0	0	0
		07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27,672,000	0	0	0
						0	0	0
		08		6103411600-5 管制考核	10,789,000	0	0	0
						0	0	0
		09		6103411700-0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 效率	210,111,000	0	0	0
						0	0	0
		10		6103411800-4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 建設	318,044,000	0	0	0
						0	0	0
		11		6103411900-9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 化經貿競爭力	6,209,000	0	0	0
						0	0	0
		12		610341810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1,147,953,000	0	0	0
						0	0	0
		01		6103418102-6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1,147,953,000	0	0	0
						0	0	0
		13		610341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00,000	0	0	0
						0	0	0

展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672,656,000	2,513,470,261	78,920,958	-80,264,781	97.00
	0	2,592,391,219		
694,511,000	662,627,749	356,472	-31,526,779	95.46
	0	662,984,221		
21,673,000	18,796,272	1,371,000	-1,505,728	93.05
	0	20,167,272		
19,169,000	15,178,823	3,201,500	-788,677	95.89
	0	18,380,323		
19,569,000	14,883,724	3,363,500	-1,321,776	93.25
	0	18,247,224		
77,370,000	71,407,279	4,886,000	-1,076,721	98.61
	0	76,293,279		
17,586,000	16,553,527	220,000	-812,473	95.38
	0	16,773,527		
127,672,000	23,932,828	64,154,436	-39,584,736	68.99
	0	88,087,264		
10,789,000	9,901,361	426,250	-461,389	95.72
	0	10,327,611		
210,111,000	209,576,294	0	-534,706	99.75
	0	209,576,294		
318,044,000	315,751,916	0	-2,292,084	99.28
	0	315,751,916		
6,209,000	5,122,730	941,800	-144,470	97.67
	0	6,064,530		
1,147,953,000	1,147,953,000	0	0	100.00
	0	1,147,953,000		
1,147,953,000	1,147,953,000	0	0	100.00
	0	1,147,953,000		
1,800,000	1,784,758	0	-15,242	99.15
	0	1,784,758		

國家發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6103419800-8 第一預備金	900,000	0	0	0
						-700,000	0	-700,000
22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108,000	0	0	0
		01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 照護金	108,00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42,341,295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2,341,295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5,613,094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5,613,094	0	0	0
				合計	2,820,718,389	0	0	0
						0	0	0

展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00,000	0	0	-200,000	0.00
	0	0		
108,000	108,000	0	0	100.00
	0	108,000		
108,000	108,000	0	0	100.00
	0	108,000		
142,341,295	142,341,295	0	0	100.00
	0	142,341,295		
142,341,295	142,341,295	0	0	100.00
	0	142,341,295		
5,613,094	5,613,094	0	0	100.00
	0	5,613,094		
5,613,094	5,613,094	0	0	100.00
	0	5,613,094		
2,820,718,389	2,661,532,650	78,920,958	-80,264,781	97.15
	0	2,740,453,608		

國家發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7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2,672,656,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07,603,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265,053,000	0	0	0	
						-700,000	-12,201,744	-12,901,744	
						700,000	12,201,744	12,901,744	
				0003410000-9 國家發展委員會	2,672,656,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07,603,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265,053,000	0	0	0	
						-700,000	-12,201,744	-12,901,744	
						700,000	12,201,744	12,901,744	
	01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689,731,000	0	0	0
					01 人事費	647,156,000	0	0	0
					02 業務費	41,933,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642,000	0	0	0
							0	0	0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4,080,000	0	0	0
							700,000	0	700,000
					03 設備及投資	4,080,000	0	0	0
							700,000	0	700,000
							0	0	0
02				6103411000-8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 綜合業務	21,573,000	0	0	0	
				02 業務費	21,573,000	0	0	0	
02				6103411000-8*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 綜合業務	100,000	0	0	0	
						0	0	0	

展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672,656,000	2,513,470,261	78,920,958	-80,264,781	97.00
	0	2,592,391,219		
1,394,701,256	1,235,777,561	78,695,958	-80,227,737	94.25
	0	1,314,473,519		
1,277,954,744	1,277,692,700	225,000	-37,044	100.00
	0	1,277,917,700		
2,672,656,000	2,513,470,261	78,920,958	-80,264,781	97.00
	0	2,592,391,219		
1,394,701,256	1,235,777,561	78,695,958	-80,227,737	94.25
	0	1,314,473,519		
1,277,954,744	1,277,692,700	225,000	-37,044	100.00
	0	1,277,917,700		
689,731,000	657,848,604	356,472	-31,525,924	95.43
	0	658,205,076		
647,156,000	616,067,225	0	-31,088,775	95.20
	0	616,067,225		
41,933,000	41,210,379	356,472	-366,149	99.13
	0	41,566,851		
642,000	571,000	0	-71,000	88.94
	0	571,000		
4,780,000	4,779,145	0	-855	99.98
	0	4,779,145		
4,780,000	4,779,145	0	-855	99.98
	0	4,779,145		
21,573,000	18,716,177	1,371,000	-1,485,823	93.11
	0	20,087,177		
21,573,000	18,716,177	1,371,000	-1,485,823	93.11
	0	20,087,177		
100,000	80,095	0	-19,905	80.10
	0	80,095		

國家發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3 設備及投資	100,000	0	0	0
						0	0	0
		03		6103411100-2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 財經措施	19,169,000	0	0	0
				02 業務費	19,169,000	0	0	0
						0	0	0
		04		6103411200-7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 協調	19,569,000	0	0	0
				02 業務費	19,569,000	0	0	0
						0	0	0
		05		6103411300-1 促進產業發展	77,270,000	0	0	0
				02 業務費	67,770,000	0	0	0
						0	-6,910	-6,910
				04 獎補助費	9,500,000	0	0	0
						0	133,044	133,044
						0	0	0
		05		6103411300-1* 促進產業發展	10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00,000	0	0	0
						0	6,910	6,910
		06		6103411400-6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 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17,586,000	0	0	0
				02 業務費	17,586,000	0	0	0
						0	0	0
		07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27,672,000	0	0	0
						0	-225,000	-225,000
				02 業務費	34,652,000	0	0	0
						0	2,923,760	2,923,760
				04 獎補助費	93,020,000	0	0	0
						0	-3,148,760	-3,148,760

展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00,000	80,095	0	-19,905	80.10
	0	80,095		
19,169,000	15,178,823	3,201,500	-788,677	95.89
	0	18,380,323		
19,169,000	15,178,823	3,201,500	-788,677	95.89
	0	18,380,323		
19,569,000	14,883,724	3,363,500	-1,321,776	93.25
	0	18,247,224		
19,569,000	14,883,724	3,363,500	-1,321,776	93.25
	0	18,247,224		
77,263,090	71,301,016	4,886,000	-1,076,074	98.61
	0	76,187,016		
67,903,044	62,967,544	4,886,000	-49,500	99.93
	0	67,853,544		
9,360,046	8,333,472	0	-1,026,574	89.03
	0	8,333,472		
106,910	106,263	0	-647	99.39
	0	106,263		
106,910	106,263	0	-647	99.39
	0	106,263		
17,586,000	16,553,527	220,000	-812,473	95.38
	0	16,773,527		
17,586,000	16,553,527	220,000	-812,473	95.38
	0	16,773,527		
127,447,000	23,932,828	63,929,436	-39,584,736	68.94
	0	87,862,264		
37,575,760	15,501,760	22,074,000	0	100.00
	0	37,575,760		
89,871,240	8,431,068	41,855,436	-39,584,736	55.95
	0	50,286,504		



國家發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7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0	0	0
				02 業務費	0	0	225,000	225,000
							225,000	225,000
		08		6103411600-5 管制考核	10,789,000	0	0	0
				02 業務費	10,789,000	0	0	0
							0	0
		09		6103411700-0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202,821,000	0	0	0
				02 業務費	202,821,000	0	-17,948	-17,948
							0	0
							-17,948	-17,948
		09		6103411700-0*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7,29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7,290,000	0	17,948	17,948
							0	0
							17,948	17,948
		10		6103411800-4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214,314,000	0	0	0
				02 業務費	204,639,000	0	-11,545,336	-11,545,336
							0	0
				04 獎補助費	9,675,000	0	-8,285,517	-8,285,517
							0	0
							-3,259,819	-3,259,819
		10		6103411800-4*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103,73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96,151,000	0	11,545,336	11,545,336
							0	0
							5,185,517	5,185,517
				04 獎補助費	7,579,000	0	0	0
							0	0
							6,359,819	6,359,819
		11		6103411900-9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6,209,000	0	0	0
							-406,550	-406,550

展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25,000	0	225,000	0	100.00
	0	225,000		
225,000	0	225,000	0	100.00
	0	225,000		
10,789,000	9,901,361	426,250	-461,389	95.72
	0	10,327,611		
10,789,000	9,901,361	426,250	-461,389	95.72
	0	10,327,611		
202,803,052	202,268,741	0	-534,311	99.74
	0	202,268,741		
202,803,052	202,268,741	0	-534,311	99.74
	0	202,268,741		
7,307,948	7,307,553	0	-395	99.99
	0	7,307,553		
7,307,948	7,307,553	0	-395	99.99
	0	7,307,553		
202,768,664	200,476,580	0	-2,292,084	98.87
	0	200,476,580		
196,353,483	194,106,100	0	-2,247,383	98.86
	0	194,106,100		
6,415,181	6,370,480	0	-44,701	99.30
	0	6,370,480		
115,275,336	115,275,336	0	0	100.00
	0	115,275,336		
101,336,517	101,336,517	0	0	100.00
	0	101,336,517		
13,938,819	13,938,819	0	0	100.00
	0	13,938,819		
5,802,450	4,716,180	941,800	-144,470	97.51
	0	5,657,980		

國家發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業務費	6,209,000	0	0	0
						0	-406,550	-406,550
		11		6103411900-9*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 化經貿競爭力	0	0	0	0
				02 業務費	0	0	0	0
						0	406,550	406,550
		12		610341810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1,147,953,000	0	0	0
						0	0	0
			01	6103418102-6*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1,147,953,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147,953,000	0	0	0
						0	0	0
		13		610341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00,000	0	0	0
						0	0	0
			01	6103419002-7* 營建工程	1,800,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800,000	0	0	0
						0	0	0
		14		6103419800-8 第一預備金	900,000	0	0	0
						-700,000	0	-700,000
				09 預備金	900,000	0	0	0
						-700,000	0	-70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5,613,094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5,613,094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613,094	0	0	0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 護金	108,000	0	0	0
						0	0	0

展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802,450	4,716,180	941,800	-144,470	97.51
	0	5,657,980		
406,550	406,550	0	0	100.00
	0	406,550		
406,550	406,550	0	0	100.00
	0	406,550		
1,147,953,000	1,147,953,000	0	0	100.00
	0	1,147,953,000		
1,147,953,000	1,147,953,000	0	0	100.00
	0	1,147,953,000		
1,147,953,000	1,147,953,000	0	0	100.00
	0	1,147,953,000		
1,800,000	1,784,758	0	-15,242	99.15
	0	1,784,758		
1,800,000	1,784,758	0	-15,242	99.15
	0	1,784,758		
1,800,000	1,784,758	0	-15,242	99.15
	0	1,784,758		
200,000	0	0	-200,000	0.00
	0	0		
200,000	0	0	-200,000	0.00
	0	0		
5,613,094	5,613,094	0	0	100.00
	0	5,613,094		
5,613,094	5,613,094	0	0	100.00
	0	5,613,094		
5,613,094	5,613,094	0	0	100.00
	0	5,613,094		
108,000	108,000	0	0	100.00
	0	108,00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獎補助費	108,000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2,341,295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142,341,295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2,449,295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48,062,389	0	0	0
						0	0	0
				合計	2,820,718,389	0	0	0
						0	0	0

展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08,000	108,000	0	0	100.00
	0	108,000		
142,341,295	142,341,295	0	0	100.00
	0	142,341,295		
142,341,295	142,341,295	0	0	100.00
	0	142,341,295		
142,449,295	142,449,295	0	0	100.00
	0	142,449,295		
148,062,389	148,062,389	0	0	100.00
	0	148,062,389		
2,820,718,389	2,661,532,650	78,920,958	-80,264,781	97.15
	0	2,740,453,608		

國家發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19				6100000000-4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0	0
			07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912,500	0
					小 計	0	0
						1,912,500	0
105	19				6100000000-4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0	0
			01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112,403,455	1,246,493
						796,487	114,095
			02		6103411000-8 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	0	0
						2,711,000	98,287
			03		6103411100-2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0	0
						3,167,180	0
			04		6103411200-7 社會發展	0	0
						3,497,200	0
			05		6103411300-1 促進產業發展	0	0
						16,648,000	445,151
			07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0
						85,059,283	588,960
			11		6103411900-9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0	0
						372,000	0
			13		610341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152,305	0
					小 計	0	0
						112,403,455	1,246,493
					合 計	0	0
						114,315,955	1,246,493

展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912,500	0	0
0	0	0
1,912,500	0	0
0	0	0
1,912,500	0	0
0	0	0
101,123,004	0	10,033,958
0	0	0
682,392	0	0
0	0	0
2,612,713	0	0
0	0	0
3,167,180	0	0
0	0	0
3,497,200	0	0
0	0	0
16,202,849	0	0
0	0	0
74,436,365	0	10,033,958
0	0	0
372,000	0	0
0	0	0
152,305	0	0
0	0	0
101,123,004	0	10,033,958
0	0	0
103,035,504	0	10,033,958



國家發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02				0003000000-1		0	0	
					行政院主管		1,912,500	0	
					07	0003410000-9		0	0
					國家發展委員會		1,912,500	0	
					07	6103411500-0		0	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912,500	0	
					04	獎補助費		0	0
								1,912,500	0
					小計			0	0
									1,912,500
105	02				0003000000-1		0	0	
					行政院主管		112,403,455	1,246,493	
					07	0003410000-9		0	0
					國家發展委員會		112,403,455	1,246,493	
					01	6103410100-7		0	0
					一般行政		796,487	114,095	
					02	業務費		0	0
								796,487	114,095
					02	6103411000-8		0	0
					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		2,711,000	98,287	
					02	業務費		0	0
								2,711,000	98,287
					03	6103411100-2		0	0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3,167,180	0	
					02	業務費		0	0
								3,167,180	0
					04	6103411200-7		0	0
社會發展		3,497,200	0						
02	業務費		0	0					
			3,497,200	0					
05	6103411300-1		0	0					
促進產業發展		12,658,000	445,151						
02	業務費		0	0					
			11,608,000	200,000					

展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912,500	0	0
0	0	0
1,912,500	0	0
0	0	0
1,912,500	0	0
0	0	0
1,912,500	0	0
0	0	0
1,912,500	0	0
0	0	0
1,912,500	0	0
0	0	0
101,123,004	0	10,033,958
0	0	0
101,123,004	0	10,033,958
0	0	0
682,392	0	0
0	0	0
682,392	0	0
0	0	0
2,612,713	0	0
0	0	0
2,612,713	0	0
0	0	0
3,167,180	0	0
0	0	0
3,167,180	0	0
0	0	0
3,497,200	0	0
0	0	0
3,497,200	0	0
0	0	0
12,212,849	0	0
0	0	0
11,408,000	0	0

國家發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4	0	0
					獎補助費	1,050,000	245,151
			05		6103411300-1*	0	0
					促進產業發展	3,990,000	0
					02	0	0
					業務費	3,990,000	0
			07		6103411500-0	0	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85,059,283	588,960
					02	0	0
					業務費	17,872,000	368,707
					04	0	0
					獎補助費	67,187,283	220,253
			11		6103411900-9	0	0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372,000	0
					02	0	0
					業務費	372,000	0
			13		6103419000-1	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52,305	0
				01	6103419002-7*	0	0
					營建工程	152,305	0
					03	0	0
					設備及投資	152,305	0
					小計	0	0
						112,403,455	1,246,493
					經常門小計	0	0
						110,173,650	1,246,493
					資本門小計	0	0
						4,142,305	0
					合計	0	0
						114,315,955	1,246,493

展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804,849	0	0
0	0	0
3,990,000	0	0
0	0	0
3,990,000	0	0
0	0	0
74,436,365	0	10,033,958
0	0	0
17,213,293	0	290,000
0	0	0
57,223,072	0	9,743,958
0	0	0
372,000	0	0
0	0	0
372,000	0	0
0	0	0
152,305	0	0
0	0	0
152,305	0	0
0	0	0
152,305	0	0
0	0	0
101,123,004	0	10,033,958
0	0	0
98,893,199	0	10,033,958
0	0	0
4,142,305	0	0
0	0	0
103,035,504	0	10,033,958

國家發展委員會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197,496,933	83,142,270	2 負債	190,115,587	77,826,293
11 流動資產	197,496,933	83,142,270	21 流動負債	190,115,587	77,826,293
110103 專戶存款	162,617,876	75,913,793	210399 其他應付款	0	1,912,500
110398 其他應收款	1,976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6,324,629	9,621,339
110701 暫付款	27,497,711	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103,624,675	1,048,151
110901 預付款	1,654,722	2,976,487	211401 應付保管款	70,166,283	65,244,303
111101 預付其他政府款	5,711,014	4,236,722	3 淨資產	7,381,346	5,315,977
111201 存出保證金	13,634	15,268	31 資產負債淨額	7,381,346	5,315,977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7,381,346	5,315,977
合計	197,496,933	83,142,270	合計	197,496,933	83,142,270

附註：

保證品 52,141,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256,515,249	233,845,234	資本資產總額	420,581,911	377,449,592
土地	68,395,332	68,395,332	資本資產總額	420,581,911	377,449,592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8,875,661	114,322,330			
機械及設備	47,386,965	39,899,6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49,337	3,215,908			
雜項設備	7,047,507	8,012,040			
租賃資產	10,860,447				
無形資產	164,066,662	143,604,358			
無形資產	164,066,662	143,604,358			
合    計	420,581,911	377,449,592	合    計	420,581,911	377,449,592

備註:

國家發展委員會

長期負債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長期負債總額	9,528,254		其他長期負債	9,528,254	
長期負債總額	9,528,254		應付租賃款	9,528,254	
合計	9,528,254	0	合計	9,528,254	0

國家發展委員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75,913,793
1.專戶存款	75,913,793
二、本期收入	2,881,141,463
1.本年度歲入	2,104,893
(1.)實現數	2,104,893
2.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1,976
(1.)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116,071
(2.)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114,095
3.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6,703,290
4.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02,576,524
5.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4,921,980
6.公庫撥入數	2,764,836,752
(1.)本年度歲出撥款	2,665,558,428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99,278,324
收 項 總 計	2,957,055,256
付項	
一、本期支出	2,794,437,380
1.本年度歲出	2,740,453,608
(1.)實現數	2,661,532,650
(2.)保留數	78,920,958
2.歲出保留數	24,114,546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03,035,504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78,920,958
3.暫付款淨增(減)數	27,497,711
4.預付款淨增(減)數	-1,321,765
5.預付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1,474,292
6.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1,634
7.繳付公庫數	2,220,622
(1.)本年度歲入繳庫	2,104,893
(2.)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115,729
二、本期結存	162,617,876
1.專戶存款	162,617,876
付 項 總 計	2,957,055,256



國家發展委員會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62,617,876	
			本年度部分		162,617,876	
			02 台銀公提離職儲金戶	35,131,965		
			03 台銀自提離職儲金戶	35,034,318		
			05 國庫存款戶-保管款及代收款專戶	92,451,593		
			總 計		162,617,876	

國家發展委員會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976	
			以前年度部分		1,976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976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976		係補助地方政府計畫結餘款未及於106年度繳庫
			總計		1,976	

國家發展委員會  
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7,497,711	
			本年度部分		27,497,711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7,497,711	
			01 代收款	27,497,711		
106	06	13	500744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強化數位經濟法制及公民參與機制計畫]第2期款 05076416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377,918		
106	06	15	500767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交通部辦理[106年度普及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上網計畫]第1期款 gov223 交通部	6,000,000		
106	06	15	500768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內政部辦理[106年度普及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上網計畫]第1期款 129006 內政部	1,750,000		
106	06	23	500795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文化部辦理[106年度普及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上網計畫]第1期款 120008 文化部	6,000,000		
106	06	27	500812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教育部辦理[106年度普及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上網計畫]第1期款 050365 教育部301專戶	1,782,500		
106	07	12	500908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衛福部辦理[106年度普及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上網計畫]第1期款 28016 衛生福利部	1,500,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暫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07	24	500967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林務局辦理[106年 度普及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 上網計畫]第1期款 22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293,236		
106	08	25	501156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林務局辦理[106年 度普及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 上網計畫]第2期款 22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287,532		
106	11	22	501592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連江縣政府辦理 [iTaiwan WiFi 熱點建置計畫]經費 U034 連江縣政府	5,000,000		
106	12	05	501647 付款憑單 暫付科發基金補助經費-文化部辦理[106年 度普及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 上網計畫]第2期款 120008 文化部	4,506,525		
			總 計		27,497,711	

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654,722	
			本年度部分		782,722	
			106 一百零六年度		782,722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356,472		
106	10	05	501358 付款憑單 李昱緯預借[106年度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出國訓練計畫]經費 266590 李昱緯	356,472		
			6103411600-5 管制考核	426,250		
107	01	08	501988 付款憑單 預付蔡佩君借調至亞洲開發銀行106年度川裝費(機票款.雜費.搬遷費.治裝費) 151651 蔡佩君	426,250		
			以前年度部分		872,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872,000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872,000		

# 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01	11	501974 付款憑單 預付補助內政部營建署[建立國土計畫法使用許可制度及管理機制計畫]費用 21001 內政部營建署	872,000		105年度補助中央機關計畫經費，保留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總計		1,654,722	

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5,711,014	
			本年度部分		3,243,056	
			106 一百零六年度		3,243,056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3,243,056		
106	10	02	501335 付款憑單 預付補助臺東縣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 規劃作業-綠島鄉公所公有市場評估計畫」第1 期款 017000 屏東縣政府	300,000		
106	10	13	501393 付款憑單 預付補助連江縣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 規劃作業-106年離島區域合作平台策略規劃暨 輔導執行計畫」第1期款 U034 連江縣政府	500,000		
106	10	18	501406 付款憑單 預付補助連江縣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 規劃中程計畫-連江縣推動智慧國土規劃計畫] 第1期款 U034 連江縣政府	1,125,000		
106	12	20	501770 付款憑單 預付補助台東縣政府辦理[106年度臺東國際友 善環境營造暨ICT無限寬頻智慧城市建構計畫] 66063 臺東縣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專戶	1,318,056		
			以前年度部分		2,467,958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467,958	

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2,467,958	
106	06	01	500660 付款憑單 預付補助台南市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 規劃中程計畫-沙崙地區綠能科學城計畫」第1 期款 d-2 臺南市政府	480,000		105年度補助 地方政府計畫經 費，保留至107年度 繼續執行
106	12	25	501815 付款憑單 預付補助宜蘭縣政府辦理「宜蘭縣活化廢棄魚 塭、地方經濟創生案」第2期款 022038000018 宜蘭縣政府	998,708		105年度補助 地方政府計畫經 費，保留至107年度 繼續執行
107	01	08	501993 付款憑單 預付補助新竹市政府辦理[新竹市設計翻轉、 地方創生計畫案]第2期款 25358 新竹市政府	989,250		105年度補助 地方政府計畫經 費，保留至107年度 繼續執行
			總 計			5,711,014



國家發展委員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634	
			以前年度部分		13,634	
			092 九十二年度		12,000	
			02 PC瓶押金	12,000		
092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開設新年度經費類總分類帳各帳戶	12,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634	
			01 保證金	1,634		
105	10	06	300142 轉帳傳票 預付105年一般替代役(資訊役)科技部中科院 管理局宿舍租賃保證金	1,634		履約期限 至109年12 月31日
			總計		13,634	

國家發展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6,324,629	
			本年度部分		15,174,496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5,174,496	
			01 履約保證金	10,203,400		
106	02	24	100041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功能強化及維運委外服務案](107.2.7)(繳#016)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594,000		
106	03	06	100047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智慧生活數位服務整合委外建置及維運案](107.1.31)(繳#011)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106	04	06	100088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106年度購置[Digitimes電子時報科技會員暨研究報告資料庫](107.3.31)(RM0014) 16300799 大橡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06	04	11	300071 轉帳傳票 收到智泉國際事業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由押標金轉入)--106年度[World Bank e-Library資料庫採購案](107.3.31) 24345623 智泉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5,000		
106	04	18	100106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106年度電子治理委外服務計畫案](107.3.31)(繳#042) 06106 國立政治大學	1,050,000		
106	06	01	300111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由履保金轉入)--承辦[106-107年度彩色影印機及彩色印表機租賃採購案](107.5.31) 29057255 台灣理光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 國家發展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06	28	100179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106年國發會暨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資訊服務與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稽核驗證服務案](107.5.31)(繳#063) 22102494 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1,800		
106	08	04	100227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106年度全國共享版差勤表單系統(WebITR)之線上費用功能擴充案](106.12.1)(繳#078)(註:契約變更至107.3.5) 16138656 凱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7,000		
106	08	10	100237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政府資訊應用服務推廣委外服務案](107.7.20)(繳#079)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57,000		
106	08	10	300153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由押標金轉入)--承辦[政府資訊應用服務推廣委外服務案](107.7.20)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106	09	25	100306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功能強化及維運委外服務案契約變更](107.2.7)(繳#092)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42,600		
106	10	02	100320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IMF eLibrary國際貨幣基金組織資料庫](107.10.31)(繳#096) 24345623 智泉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5,000		
106	10	11	100327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本會松江大樓電梯更新採購案](107.8.20)(繳#098) 04416894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6	10	11	300185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由押標金轉入)--承辦[本會松江大樓電梯更新採購案](107.8.20) 04416894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6	10	18	100339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107年度外文期刊採購案](107.12.31)(繳#100) 86861604 華陽文化有限公司	10,000		
106	10	26	100346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107年度台經院產經資料庫-研究分析報告暨進出口統計案](107.12.31)(繳#106) 04144198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40,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1	01	100355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主動服務精進計畫」輔導及推廣委外服務案](107.11.30)(繳#109) 04170821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610,000		
106	11	06	100361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107年度全球資訊網功能擴充暨維運服務案](107.10.28)(RM0059) 16825747 哈瑪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106	11	21	100379 收入傳票 收到履保金--承辦[106年度全國共享版差勤表單系統(WebITR)之線上費用功能擴充案契約變更](107.3.5)(繳#114) 16138656 凱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000		
106	11	27	100384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筆克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承辦[106年資訊月智慧政府館策展暨數位政府發展策略營委外服務案](繳#116)(註:契更至107.1.31) 22426682 台灣筆克股份有限公司	1,168,000		
106	11	27	300221 轉帳傳票 收到台灣筆克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由押標金轉入)--承辦[106年資訊月智慧政府館策展暨數位政府發展策略營委外服務案](106.12.22) 22426682 台灣筆克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06	11	30	100387 收入傳票 收到福穎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承辦本會[寶慶聯合大樓中央控制系統全責維護保養及現場控制器更新採購案](108.12.31)(繳#120) 23879557 福穎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6	12	06	100392 收入傳票 收到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承辦[106年度政府資料開放平臺維運及功能強化委外案](107.10.31)(繳#122)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225,000		
106	12	15	100406 收入傳票 收到海極創意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承辦[107年度整體政策多元傳播委外服務案](107.12.13)(繳#127) 27331448 海極創意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6	12	25	300256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由押標金轉入)--承辦[107年度訂閱報紙採購案](107.12.31) 26747741 弘揚派報社楊文忠	10,000		
106	12	28	100428 收入傳票 收到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承辦[106年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功能強化及維運委外服務案第二契約變更](107.2.7)(繳#135)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01	03	100433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筆克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承辦[106年資訊月智慧政府館策展暨數位政府發展策略營委外服務案契約變更](107.1.31)(繳#138) 22426682 台灣筆克股份有限公司	916,000		
107	01	05	100448 收入傳票 收到哈瑪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履約保證保金-[107年度政府入口網維運及功能強化委外案](108.3.31) 16825747 哈瑪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5,000		
107	01	10	100467 收入傳票 收到鉅晟公司履約保證金--承辦[107年度公文檔案影像管理及調閱服務專案](107.12.31)(RM0660) 25050499 鉅晟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02 保固保證金		1,921,096	
106	03	01	300025 轉帳傳票 收到保固金(由履保金轉入)--[105年公文管理資訊系統功能增修暨維護服務案](107.2.23) 53739409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5,200		
106	03	17	300048 轉帳傳票 收到保固金(由履保金轉入)--[105年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功能強化及維運委外服務案](107.2.23)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71,300		
106	03	22	100072 收入傳票 收到保固金-[105年度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基礎運算資源擴充及軟硬體更新授權採購案](109.3.10)(繳#027)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	311,000		
106	04	18	100105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三菱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保固金--松江大樓公共空間整修工程(106.3.2-107.3.2)(繳#034) 80265050 台灣三菱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53,879		
106	04	19	100109 收入傳票 收到保固金--[105年度政府入口網規劃建置及維運委外服務案](107.3.20)(RM0038) 16825747 哈瑪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106	04	24	300083 轉帳傳票 收到保固金(由履保金轉入)--承辦[105年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功能強化及維運增購委外服務案](107.4.11)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09,500		

# 國家發展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08	15	100251 收入傳票 收到保固金-[105年度[APEC『能源智慧社區倡 議』知識分享平台維護及加值應用計畫](由第 3期款轉入)(107.7.24)(TT0054) 04144198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300155 轉帳傳票 收到譽峻有限公司保固保證金(由履約保證金 轉入)--610會議室投影機汰換暨週邊設備更新 升級採購案(108.8.9) 70559540 譽峻有限公司	19,000		
106	08	17	100270 收入傳票 收到保固金--[政府網站即時檢核系統第二期 委外服務案](107.08.20)(繳#084) 04193850 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	55,500		
106	09	01	100337 收入傳票 收到品居室內裝修有限公司保固金--承辦本會 [濟南辦公區茶水間整修工程](107.10.6) 24967179 品居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25,000		
106	10	18	100386 收入傳票 收到歐凌股份有限公司保固金--承辦[106年度 辦公椅採購案](108.11.14)(繳#118) 28463874 歐凌股份有限公司	28,500		
106	11	30	300240 轉帳傳票 收到保固金(由履保金轉入)--承辦[政府資料 開放委外服務第1期擴充案](107.11.27) 80688543 聯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		
106	12	08	100425 收入傳票 收到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固金--承辦 [法規鬆綁建言平臺增修與維護管理委託辦理 案](107.12.19)(繳#134) 16290336 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5,077		
106	12	28	100435 收入傳票 收到嘉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固金--承辦[106 年公文管理資訊系統建置案](107.12.26)(繳# 141) 16153380 嘉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7	01	03	300276 轉帳傳票 收到晟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固保證金(由履 保金轉入)--承做〔政府ODF文件格式驗證服務 委外建置與推廣案〕(107.12.20) 80542203 晟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4,000		
107	01	03	300288 轉帳傳票 收到保固保證金(由履保金轉入)--承辦[105及 106年度提升政府機關資訊職能訓練委外服務 案](107.12.31) 12653785 巨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94,2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01	09	300303 轉帳傳票 收到國碩公司保固保證金(由履保金轉入)--[ 多媒體電子播放系統採購案](109.1.3) 97292382 國碩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5,240		
		09	押標金		3,050,000	
106	12	11	100400 收入傳票 收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押標金--辦理 [106年度政府雲端服務環境與綠能雲端資料中 心創新規劃及輔導服務案](繳#12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150,000		
106	12	25	100418 收入傳票 收到中華電信數據通信分公司押標金--辦理[ 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儲存設備及 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設備採購案](繳#131)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 分公司	9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1,150,133
			104 一百零四年度			66,500
			01 履約保證金		50,000	
104	11	24	100363 收入傳票 收到安停公司履約保證金--承辦本會[聯合大 樓機械式停車設備維護保養採購案](107/12/3 1) 23718770 安停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履約期限 至107年12 月31日
			02 保固保證金		16,500	
104	01	11	100003 收入傳票 收到玉瑪科技公司保固金--承辦[本會民調中 心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系統相關設備更新案](10 7.12.17) 16794929 玉瑪科技有限公司	5,100		保固期限 至107年12 月17日

國家發展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12	31	100436 收入傳票 收到軒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保固金-民調中心 軟體及周邊設備採購安裝案(107.12.27) 89559653 軒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400		保固期限 至107年12 月27日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083,633	
			01 履約保證金	977,693		
105	09	23	300128 轉帳傳票 收到台灣理光股份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由押 標金轉入)--承辦[105及106年度黑白影印機租 賃採購案](106.12.31) 29057255 台灣理光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展延履約 期限至107 年1月20日
105	11	10	100330 收入傳票 收到華陽文化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106年度 外文期刊訂購採購案](106.1.1-107.2.28)(繳 #114) 86861604 華陽文化有限公司	30,000		履約期限 至107年2 月28日
105	12	13	100371 收入傳票 收到中文數位化技術推廣基金會履保金-[105 年度中文標準交換碼全字庫網站建置及維運委 外案(107.10.31)](繳#128) 00994470 財團法人中文數位化技術推廣基 金會	308,000		履約期限 至107年10 月31日
105	12	13	300181 轉帳傳票 收到中文數位化技術推廣基金會履保金(押標 金轉入)--[105年度中文標準交換碼全字庫網 站建置及維運委外案](繳#128)](107.10.31) 00994470 財團法人中文數位化技術推廣基 金會	100,000		履約期限 至107年10 月31日
105	12	23	100394 收入傳票 收到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106年度 個人電腦、輕薄型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租賃 採購案](110.12.31)(繳#140) 01517124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89,693		履約期限 至110年12 月31日
			02 保固保證金	105,940		
105	06	06	300091 轉帳傳票 收到歐凌公司保固金(由履約保證金轉入)--承 辦本會[105年寶慶聯合大樓會議室會議桌椅採 購案]105.5.26-107.5.25 28463874 歐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保固期限 至107年5 月25日



國家發展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5	09	29	300132 轉帳傳票 收到柏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固金(由履約保證金轉入)--承辦本會[國發會松江大樓資訊設備採購案](108.9.7) 89613869 柏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300			保固期限至108年9月7日
105	12	26	300189 轉帳傳票 收到技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固金(由履約保證金轉入)--承辦[105年伺服器主機、網路設備及相關軟體採購案](108.11.21) 80072743 技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640			保固期限至108年11月21日
			總 計		16,324,629	

國家發展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3,624,675	
			本年度部分		103,624,675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03,624,675	
			02 代收公保費	77,407		
106	09	19	100294 收入傳票 代收許智閔繳交106年10-11月公保(8,924)及 健保(3,760)費(繳#088)	13		
106	11	07	100365 收入傳票 代收陳美華繳交106年12月-107年3月公保費( 繳#111)	13,884		
106	12	04	100388 收入傳票 代收106年12月份員工薪資代扣款(TT0079)	810		
106	12	05	100391 收入傳票 代收蘇美玲107年1-6月公保費18,768及健保費 10,260(繳#121)	18,768		
106	12	26	100419 收入傳票 代收陳淑貞繳交107年1-6月公保費23,532及健 保費12,570(繳#133)	23,532		
107	01	04	100437 收入傳票 代收補發陳治綸、李佳甯、陳琬婷12月份破月薪 水代扣款	352		

國家發展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01	04	100438 收入傳票 代收吳馥羽繳交107.1.1-107.7.31公保.健保 費(繳#144) 20,048			
			04 代收退撫基金		5,115	
106	12	04	100388 收入傳票 代收106年12月份員工薪資代扣款(TT0079) 2,811			
106	12	27	100422 收入傳票 代收朱國漢繳交107年1月份退撫基金 2,304			
			06 代扣償債扣款		48,733	
106	12	04	100388 收入傳票 代收106年12月份員工薪資代扣款(TT0079) 30,073			
107	01	02	100432 收入傳票 代收蔡詳文11月份加班費償債扣款 2,252			
107	01	09	100457 收入傳票 代收蔡詳文12月份加班費償債扣款 2,187			
107	01	11	100470 收入傳票 代收姚國輝\$9,221. 蔡詳文\$5,000不休假加班 費償債扣款 14,221			
			07 代收工友、約聘僱等健保費		577	

國家發展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1	16	100373 收入傳票 代收補發吳易翰.吳彥緯.劉旻憲.葉青蓮106.1 0-106.11月間薪俸代扣款(TT0078)	217		
107	01	04	100442 收入傳票 代收臨時人員12月份薪資代扣款	360		
			08 代收職員健保費		40,400	
106	11	16	100373 收入傳票 代收補發吳易翰.吳彥緯.劉旻憲.葉青蓮106.1 0-106.11月間薪俸代扣款(TT0078)	678		
106	12	04	100388 收入傳票 代收106年12月份員工薪資代扣款(TT0079)	4,567		
106	12	05	100391 收入傳票 代收蘇美玲107年1-6月公保費18,768及健保費 10,260(繳#121)	10,260		
106	12	26	100419 收入傳票 代收陳淑貞繳交107年1-6月公保費23,532及健 保費12,570(繳#133)	12,570		
107	01	04	100436 收入傳票 代收徐裕欽繳交106.10.1-107.3.31健保費(繳 #139)	6,340		
107	01	04	100438 收入傳票 代收吳瓊羽繳交107.1.1-107.7.31公保.健保 費(繳#144)	5,985		
			13 代收其他款項		956,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0	19	100341 收入傳票 代收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移撥松江大樓電梯更新分攤款(TT0069)	956,000		
			14 代收科發基金		102,486,419	
106	05	12	100133 收入傳票 代收科發基金撥入[創新趨勢下『5+2產業』未來10年工作技能需求分析計畫]第1期款(TT0027)	66,000		
106	05	25	100141 收入傳票 代收科發基金撥入106年度[普及重要公共區域及大眾運輸場所無線上網計畫]補助款(TT0032)	50,000,000		
106	06	16	100169 收入傳票 代收科發基金撥入[數位經濟創新前瞻法制研究計畫]第2期款(TT0038)	4,927,918		
106	08	04	100230 收入傳票 代收科發基金撥入[政府骨幹網路資安防護計畫]款(TT0046)	28,654,500		
106	08	15	100249 收入傳票 代收科發基金撥入[建構公教體系綠能雲端資料中心整體規劃及示範建置計畫]第1期款(TT0048)	17,500,000		
106	11	15	100372 收入傳票 代收科發基金撥入106年度[亞洲·矽谷推動平臺計畫]第2期款(TT0075)	1,338,001		
			19 代收退休人員保險費		10,024	
107	01	04	100439 收入傳票 代收退休人員繳存健保費--蘇慎慎107年1-12月(\$8988 RM0081). 劉益華107年1-4月(\$7988 RM0354)	10,024		

國家發展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總計		103,624,675	

國家發展委員會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0,166,283	
			本年度部分		70,166,283	
			01 約聘僱離職儲金-公提本金	30,331,998		
			02 約聘僱離職儲金-公提利息	4,799,967		
			03 約聘僱離職儲金-自提本金	30,235,270		
			04 約聘僱離職儲金-自提利息	4,799,048		
			總 計		70,166,283	

國家發展委員會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2,141,000	
			本年度部分		51,615,0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51,615,000	
			01 履約保證金	43,309,000		
106	04	10	300070 轉帳傳票 收到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承做[IEK產業 情報網資料庫採購案](106.3.28-107.3.27) 0275096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2,000		
106	04	19	300078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定存單)--[106年度電子化政府基 礎建設客戶服務委外服務案](107.3.1)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 分公司	782,000		
106	06	08	300115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連帶保證書)--承辦[亞洲.矽谷- 物聯網航創新驅動計畫案](106.12.31) 0275096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6,000,000		
106	08	08	300151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銀行連帶保證書)--承做[106年度 創新政府數位服務委外服務案](107.7.31) 05076416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1,800,000		
106	08	09	300152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銀行連帶保證書)--承辦[行政院 公報資訊網功能擴充及維護案](107.7.31) 16541333 凌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106	10	17	300190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銀行定存單)--106年度[政府公開 金鑰基礎建設委外服務案](107.9.30)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 分公司	3,020,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0	23	300194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銀行定存單)--辦理106年度[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服務建置及維運委外案](107.9.30)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	3,030,000		
106	11	06	300211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銀行定存單)--辦理[106年度政府網站服務品質提升推廣委外服務案](107.7.31) 04193850 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	630,000		
106	12	05	300234 轉帳傳票 收到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履保金(銀行連帶保證書)--承做[106年度政府網際服務網委外服務案](107.10.31)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	22,960,000		
106	12	07	300236 轉帳傳票 收到叡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銀行連帶保證書)--承做[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計畫106至107年度委外服務案](107.12.31) 22425662 叡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		
106	12	25	300258 轉帳傳票 收到履保金(銀行定存單)--辦理106年[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功能強化暨維運委外服務案](107.11.30)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	2,450,000		
107	01	03	300277 轉帳傳票 收到叡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承做[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維運及功能強化委外服務案契約變更](107.12.31) 22425662 叡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107	01	03	300279 轉帳傳票 併存叡揚公司原履保金(連帶保證書)與新展延同意(連帶保證書)--[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維運及功能強化委外服務案](107.12.31) 22425662 叡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		
107	01	05	300291 轉帳傳票 收到中華電信數據分公司履保金(銀行定存單)--[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儲存設備及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設備採購](107.1.25)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	1,750,000		
			02 保固保證金		8,306,000	
106	06	26	300119 轉帳傳票 收到保固金(連帶保證書)--承辦[政府施政計畫管理雲端服務發展計畫系統維運及功能強化委外服務案及其契約變更案](107.5.22) 22425662 叡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09	13	300173 轉帳傳票 收到保固金(連帶保證書)--承辦[105年行政院 公報資訊網委外建置案](107.8.17) 16541333 凌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106	12	27	300265 轉帳傳票 收到保固金(銀行定存單)--承辦[105年度政府 入口網與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功能強化暨維運 委外服務案](107.12.14)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 分公司	690,000		
106	12	28	300266 轉帳傳票 收到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保 固金(銀行連帶保證書)--承做[105年度政府網 際服務網委外服務案](107.12.1)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 分公司	6,300,000		
107	01	02	300271 轉帳傳票 收到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保 固保證金(銀行定存單)--承做[105年度政府公 開金鑰基礎建設委外服務案](107.10.27)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 分公司	946,000		
			以前年度部分			526,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526,000
			02 保固保證金		526,000	
105	05	20	300077 轉帳傳票 收到中華電信數據通信分公司保固保證金--承 辦[雲端資料中心基礎運算資源擴充及設備韌 體更新授權採購維護案](108.5.5)(定存單-國 保字151036) 9697999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	463,000		保固期限 至108年5 月5日
106	01	09	300210 轉帳傳票 收到鉅晟數位科技有限公司保固金(連帶保證 書)--承辦[105年度公文檔案影像管理及調閱 服務專案](107.12.31) 25050499 鉅晟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63,000		保固期限 至107年12 月31日
			總 計			52,141,000

國家發展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68,395,332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188,760,670	-74,438,340
機械及設備	445,058,542	-405,158,9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452,977	-16,237,069
雜項設備	38,707,554	-30,695,514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計	760,375,075	-526,529,841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143,604,358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計	143,604,358	0
合計	903,979,433	-526,529,841

備註：

- 1.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112,100,674=預算採購增加數99,564,875+資策會無償移入vTaiwan等商標權94,500+行政院無償撥入本會主委
- 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267,896,186=本年度預算執行數1,263,753,881+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數4,142,305(含設備及投資152,305
- 3.預算採購增加數99,564,875，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267,896,186，減少1,168,331,311，主要差異係：

時間性差異：

- (1)104年[法規鬆綁建言平臺擴建暨維護管理委外案]電腦軟體等8案11,436,700於本年度結案，增列財產；
- (2)105年度外文期刊採購案31,770，增列財產；
- (3)105年度本會松江大樓公共空間整修工程地上物異動增值入帳1,920,641，增列財產；

分期付款：

- (1)支付[智慧生活數位服務整合委外建置及維運案]第1期款等16案(37,403,769)，俟結案後再補列財產；
- (2)本會電腦租賃採購案(2,987,653)，俟結案後再補列財產；
- (3)支付[106年度外文期刊採購案](57,200)，俟結案後再補列財產；
- (4)支付松江大樓2部電梯更新案設計監造費第1期費用(46,800)，俟結案後再補列財產；
- (5)支付106年度[政府網際服務網委外服務案]第1期款硬體設備已列財產，財產增加6,728,000；

投資事業機構：

撥付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1,147,953,000)。

委員會  
變動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68,395,332
0	0	0	0
7,847,704	0	-3,294,373	118,875,661
22,576,989	121,073,346	105,983,698	47,386,965
1,884,373	2,364,934	1,213,990	3,949,337
1,513,396	677,055	-1,800,874	7,047,507
0	0	0	0
94,500	19,700	0	74,800
33,916,962	124,135,035	102,102,441	245,729,602
12,429,289	0	-1,568,842	10,860,44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5,754,423	45,366,919	0	163,991,86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8,183,712	45,366,919	-1,568,842	174,852,309
112,100,674	169,501,954	100,533,599	420,581,911

行動電話12,010+本會電腦租賃採購案認列租賃資產12,429,289。  
及業務費資本門3,990,000)

國家發展  
長期負債  
中華民國

項目	舉債數 (1)	未攤銷 溢(折)價 (2)	本年增加數	
			舉債數 (3)	溢(折)價 (4)
一、公債	0	0	0	0
二、借款	0	0	0	0
三、融資租賃負債	0	0	12,429,289	0
四、負債準備	0	0	0	0
合 計	0	0	12,429,289	0

委員會  
變動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減少數		本年度攤銷數 (7)	期末帳面金額 (8)=(1)+(2)+(3) +(4)-(5)-(6)+(7)
舉債數 (5)	未攤銷 溢(折)價 (6)		
0	0	0	0
0	0	0	0
2,987,653	0	86,618	9,528,254
0	0	0	0
2,987,653	0	86,618	9,528,254

國家發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2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616,067,225	596,004,316	23,706,020	0	1,235,777,561
	07			0003410000-9 國家發展委員會	616,067,225	596,004,316	23,706,020	0	1,235,777,561
		01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616,067,225	41,210,379	571,000	0	657,848,604
		02		6103411000-8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0	18,716,177	0	0	18,716,177
		03		6103411100-2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0	15,178,823	0	0	15,178,823
		04		6103411200-7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0	14,883,724	0	0	14,883,724
		05		6103411300-1 促進產業發展	0	62,967,544	8,333,472	0	71,301,016
		06		6103411400-6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0	16,553,527	0	0	16,553,527
		07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15,501,760	8,431,068	0	23,932,828
		08		6103411600-5 管制考核	0	9,901,361	0	0	9,901,361
		09		6103411700-0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0	202,268,741	0	0	202,268,741
		10		6103411800-4 深化推動政府資訊應用建設	0	194,106,100	6,370,480	0	200,476,580
		11		6103411900-9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	0	4,716,180	0	0	4,716,180
		12		610341810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0	0	0	0	0
		01		6103418102-6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0	0	0	0	0
		13		610341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6103419002-7 營建工程	0	0	0	0	0
				小計	616,067,225	596,004,316	23,706,020	0	1,235,777,561

展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406,550	1,263,347,331	13,938,819	1,277,692,700	2,513,470,261	
406,550	1,263,347,331	13,938,819	1,277,692,700	2,513,470,261	
0	4,779,145	0	4,779,145	662,627,749	本會臨時人員105年 工作獎金175,248 元。(臨時人員酬金)
0	80,095	0	80,095	18,796,272	本會臨時人員105年 工作獎金130,782 元。(臨時人員酬金)
0	0	0	0	15,178,823	本會臨時人員105年 工作獎金130,782 元。(臨時人員酬金)
0	0	0	0	14,883,724	
0	106,263	0	106,263	71,407,279	本會臨時人員105年 工作獎金130,782 元。(臨時人員酬金)
0	0	0	0	16,553,527	本會臨時人員105年 工作獎金87,188元。 (臨時人員酬金)
0	0	0	0	23,932,828	
0	0	0	0	9,901,361	本會臨時人員105年 工作獎金43,594元。 (臨時人員酬金)
0	7,307,553	0	7,307,553	209,576,294	
0	101,336,517	13,938,819	115,275,336	315,751,916	
406,550	0	0	406,550	5,122,730	
0	1,147,953,000	0	1,147,953,000	1,147,953,000	
0	1,147,953,000	0	1,147,953,000	1,147,953,000	
0	1,784,758	0	1,784,758	1,784,758	
0	1,784,758	0	1,784,758	1,784,758	
406,550	1,263,347,331	13,938,819	1,277,692,700	2,513,470,261	



國家發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2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0	36,840,522	41,855,436	0	78,695,958
	07			0003410000-9 國家發展委員會	0	36,840,522	41,855,436	0	78,695,958
		01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0	356,472	0	0	356,472
		02		6103411000-8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0	1,371,000	0	0	1,371,000
		03		6103411100-2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0	3,201,500	0	0	3,201,500
		04		6103411200-7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0	3,363,500	0	0	3,363,500
		05		6103411300-1 促進產業發展	0	4,886,000	0	0	4,886,000
		06		6103411400-6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0	220,000	0	0	220,000
		07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22,074,000	41,855,436	0	63,929,436
		08		6103411600-5 管制考核	0	426,250	0	0	426,250
		11		6103411900-9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	0	941,800	0	0	941,800
				保留數小計	0	36,840,522	41,855,436	0	78,695,958
				合計	616,067,225	632,844,838	65,561,456	0	1,314,473,519

展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225,000	0	0	225,000	78,920,958	
225,000	0	0	225,000	78,920,958	
0	0	0	0	356,472	
0	0	0	0	1,371,000	
0	0	0	0	3,201,500	
0	0	0	0	3,363,500	
0	0	0	0	4,886,000	
0	0	0	0	220,000	
225,000	0	0	225,000	64,154,436	
0	0	0	0	426,250	
0	0	0	0	941,800	
225,000	0	0	225,000	78,920,958	
631,550	1,263,347,331	13,938,819	1,277,917,700	2,592,391,219	

國家發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 綜合業務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 財經措施
01人事費	616,067,225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6,368,40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7,321,009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9,072,771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9,831,817	0	0
0111 獎金	93,151,809	0	0
0121 其他給與	8,129,818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20,004,073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3,272,297	0	0
0151 保險	38,915,231	0	0
02業務費	41,210,379	18,716,177	15,178,823
0201 教育訓練費	1,446,250	907,288	15,483
0202 水電費	7,375,297	0	0
0203 通訊費	5,447,989	19,923	31,903
0215 資訊服務費	111,000	1,603,762	1,206,11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24,574	187,409	348,888
0221 稅捐及規費	148,786	0	0
0231 保險費	281,35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564,451	2,153,338	1,447,62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6,200	1,084,664	76,000
0251 委辦費	0	8,304,189	9,999,80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0	643,283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7,000	6,000	40,000
0271 物品	1,598,700	1,222,412	395,454
0279 一般事務費	16,930,339	2,091,791	692,344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54,333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1,426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86,102	0	0
0291 國內旅費	152,046	44,495	28,18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98,212
0293 國外旅費	508,057	1,077,676	138,683
0294 運費	19,007	0	0

展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促進產業發展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管制考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883,724	62,967,544	16,553,527	15,501,760	9,901,361
13,598	116,197	65,600	58,191	5,886
0	0	0	0	0
3,828	0	14,426	0	135
0	1,420,000	0	0	4,321,710
648,432	233,974	778,855	189,149	716,999
0	0	0	0	0
1,470	0	0	0	0
223,375	1,235,931	1,026,594	0	318,904
429,650	122,870	427,190	211,580	647,100
8,490,675	57,135,200	7,506,091	9,101,481	815,500
0	0	0	0	0
0	10,000	0	15,000	0
414,156	286,155	793,058	950,608	274,287
3,760,783	1,716,951	4,377,290	4,098,561	1,293,56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57,830	168,299	213,838	339,274	1,089,319
0	104,861	0	0	0
225,837	367,916	427,950	506,193	407,256
340	0	894,220	0	340

國家發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01人事費	0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0	0
0111 獎金	0	0	0
0121 其他給與	0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0	0
0151 保險	0	0	0
02業務費	202,268,741	194,106,100	5,122,730
0201 教育訓練費	5,972	3,713	24,960
0202 水電費	0	0	124,487
0203 通訊費	175,000,030	2,905,136	12,749
0215 資訊服務費	7,834,490	152,199,444	16,0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81,881	5,183,465	374,543
0221 稅捐及規費	0	0	0
0231 保險費	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82,411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6,070	564,505	60,875
0251 委辦費	0	0	1,247,75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15,148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0	0
0271 物品	476,416	49,460	313,052
0279 一般事務費	16,219,928	32,839,598	2,318,74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	146,549
0291 國內旅費	495,429	357,794	1,75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0
0293 國外旅費	1,276,426	0	339,304
0294 運費	0	0	179

展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營建工程			合計
0	0			616,067,225
0	0			6,368,400
0	0			357,321,009
0	0			39,072,771
0	0			19,831,817
0	0			93,151,809
0	0			8,129,818
0	0			20,004,073
0	0			33,272,297
0	0			38,915,231
0	0			596,410,866
0	0			2,663,138
0	0			7,499,784
0	0			183,436,119
0	0			168,712,516
0	0			9,468,169
0	0			148,786
0	0			282,820
0	0			8,352,627
0	0			4,036,704
0	0			102,600,686
0	0			758,431
0	0			98,000
0	0			6,773,758
0	0			86,339,901
0	0			754,333
0	0			221,426
0	0			3,132,651
0	0			3,548,254
0	0			203,073
0	0			5,275,298
0	0			914,086

國家發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 綜合業務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 財經措施
0295 短程車資	16,285	13,230	16,860
0299 特別費	841,187	0	0
03設備及投資	4,779,145	80,095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1,040,008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1,680,458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31,500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327,179	80,095	0
0331 投資	0	0	0
04獎補助費	571,000	0	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0	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	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0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55,00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416,000	0	0
小 計	662,627,749	18,796,272	15,178,823
02業務費	356,472	1,371,000	3,201,500
0201 教育訓練費	356,472	0	0
0251 委辦費	0	1,371,000	3,201,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0
0293 國外旅費	0	0	0
04獎補助費	0	0	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0	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0	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	0
保留數小計	356,472	1,371,000	3,201,500
合 計	662,984,221	20,167,272	18,380,323

展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促進產業發展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管制考核
13,750	49,190	28,415	31,723	10,358
0	0	0	0	0
0	106,263	0	0	0
0	0	0	0	0
0	15,920	0	0	0
0	0	0	0	0
0	10,990	0	0	0
0	79,353	0	0	0
0	0	0	0	0
0	8,333,472	0	8,431,068	0
0	0	0	5,599,200	0
0	0	0	2,000,000	0
0	0	0	781,868	0
0	0	0	50,000	0
0	8,333,47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883,724	71,407,279	16,553,527	23,932,828	9,901,361
3,363,500	4,886,000	220,000	22,299,000	426,250
0	0	0	0	0
3,363,500	4,886,000	220,000	22,299,000	0
0	0	0	0	109,275
0	0	0	0	316,975
0	0	0	41,855,436	0
0	0	0	11,685,000	0
0	0	0	22,920,436	0
0	0	0	7,250,000	0
3,363,500	4,886,000	220,000	64,154,436	426,250
18,247,224	76,293,279	16,773,527	88,087,264	10,327,611



國家發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0295 短程車資	24,540	2,985	141,783
0299 特別費	0	0	0
03設備及投資	7,307,553	101,336,517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287,768	101,163,949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9,785	172,568	0
0331 投資	0	0	0
04獎補助費	0	20,309,299	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12,211,699	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1,497,600	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6,600,00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0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0	0
小 計	209,576,294	315,751,916	5,122,730
02業務費	0	0	941,800
0201 教育訓練費	0	0	0
0251 委辦費	0	0	941,80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0
0293 國外旅費	0	0	0
04獎補助費	0	0	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0	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0	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	0
保留數小計	0	0	941,800
合 計	209,576,294	315,751,916	6,064,530

展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營建工程			合計
0	0			349,119
0	0			841,187
1,147,953,000	1,784,758			1,263,347,331
0	1,784,758			1,784,758
0	0			1,055,928
0	0			1,680,458
0	0			109,194,207
0	0			1,678,980
1,147,953,000	0			1,147,953,000
0	0			37,644,839
0	0			17,810,899
0	0			3,497,600
0	0			7,381,868
0	0			50,000
0	0			8,333,472
0	0			155,000
0	0			416,000
1,147,953,000	1,784,758			2,513,470,261
0	0			37,065,522
0	0			356,472
0	0			36,282,800
0	0			109,275
0	0			316,975
0	0			41,855,436
0	0			11,685,000
0	0			22,920,436
0	0			7,250,000
0	0			78,920,958
1,147,953,000	1,784,758			2,592,391,219

國家發展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2,104,893	0	0
本年度收入	2,104,893	0	0
04034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334,242	0	0
0703410106 租金收入	262,800	0	0
07034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98,671	0	0
11034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30,874	0	0
11034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8,306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委員會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1,634	114,095	0	0	2,220,622
0	0	0	0	0	2,104,893
0	0	0	0	0	334,242
0	0	0	0	0	262,800
0	0	0	0	0	298,671
0	0	0	0	0	1,130,874
0	0	0	0	0	78,306
0	1,634	114,095	0	0	115,7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34	114,095	0	0	115,7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4,095	0	0	114,095
0	1,634	0	0	0	1,63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國家發展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2,764,568,154	6,493,736	0	0
本年度	2,661,532,650	4,025,778	0	0
一、本年度經費	2,513,470,261	4,025,778	0	0
6103410100 一般行政	662,627,749	356,472	0	0
6103411000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18,796,272	0	0	0
6103411100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15,178,823	0	0	0
6103411200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14,883,724	0	0	0
6103411300 促進產業發展	71,407,279	0	0	0
6103411400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16,553,527	0	0	0
61034115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23,932,828	3,243,056	0	0
6103411600 管制考核	9,901,361	426,250	0	0
6103411700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209,576,294	0	0	0
6103411800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315,751,916	0	0	0
6103411900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5,122,730	0	0	0
6103418102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1,147,953,000	0	0	0
6103419002 營建工程	1,784,758	0	0	0
二、統籌科目	148,062,389	0	0	0
6806205800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08,000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2,341,295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5,613,094	0	0	0

委員會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1,976	6,227,114	2,764,836,752	81,589,180
0	0	0	2,665,558,428	74,895,180
0	0	0	2,517,496,039	74,895,180
0	0	0	662,984,221	0
0	0	0	18,796,272	1,371,000
0	0	0	15,178,823	3,201,500
0	0	0	14,883,724	3,363,500
0	0	0	71,407,279	4,886,000
0	0	0	16,553,527	220,000
0	0	0	27,175,884	60,911,380
0	0	0	10,327,611	0
0	0	0	209,576,294	0
0	0	0	315,751,916	0
0	0	0	5,122,730	941,800
0	0	0	1,147,953,000	0
0	0	0	1,784,758	0
0	0	0	148,062,389	0
0	0	0	108,000	0
0	0	0	142,341,295	0
0	0	0	5,613,094	0

國家發展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以前年度	103,035,504	2,467,958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103,035,504	2,467,958	0	0
104年度 61034115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912,500	0	0	0
105年度 6103410100 一般行政	682,392	0	0	0
105年度 6103411000 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	2,612,713	0	0	0
105年度 6103411100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3,167,180	0	0	0
105年度 6103411200 社會發展	3,497,200	0	0	0
105年度 6103411300 促進產業發展	16,202,849	0	0	0
105年度 61034115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74,436,365	2,467,958	0	0
105年度 6103411900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 爭力	372,000	0	0	0
105年度 6103419002 營建工程	152,305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委員會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1,976	6,227,114	99,278,324	6,694,000
0	1,976	6,227,114	99,278,324	6,694,000
0	0	0	1,912,500	0
0	0	682,392	0	0
0	0	0	2,612,713	0
0	0	0	3,167,180	0
0	0	0	3,497,200	0
0	0	0	16,202,849	0
0	1,976	5,544,722	71,361,577	6,694,000
0	0	0	372,000	0
0	0	0	152,305	0
0	0	0	0	0



國家發展委員會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2,766,941,645	2,804,873,106	-37,931,461
公庫撥入數	2,764,836,752	2,803,487,653	-38,650,9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4,242	435,872	-101,630
規費收入	0	80	-80
財產收入	561,471	475,208	86,263
其他收入	1,209,180	474,293	734,887
支出	2,764,876,276	2,724,723,244	40,153,032
繳付公庫數	2,220,622	1,385,453	835,169
人事支出	764,021,614	771,000,360	-6,978,746
業務支出	634,957,094	606,545,177	28,411,917
設備及投資支出	1,267,896,186	1,321,774,714	-53,878,528
獎補助支出	95,780,760	24,017,540	71,763,220
收支餘絀	2,065,369	80,149,862	-78,084,493

國家發展委員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6	040341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334,242		預算外收入，係受補助地方政府繳還廠商逾期違約金及廠商承作本會業務未依契約完成之逾期罰款等所致。
	0703410106-8 租金收入	42,800	19.45	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停車場及松江大樓停車場租金收入超收所致。
	070341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268,671	895.57	主要係變賣廢紙、資源回收與報廢財物變賣，以及繳銷牌照小客車車體標售等收入超收所致。
	110341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10,874	842.40	收回原訂105年度辦理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國是會議全國大會場地費、以前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計畫結餘款、105年度外文期刊採購案結算缺期款等收入超收所致。
	110341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29,694	-27.49	出售書籍、刊物銷售收入及借用公有宿舍人員按月自薪資扣回房租津貼等收入短收所致。
	小計	1,626,893	340.35	
	合計	1,626,893	340.35	

國家發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5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10,033,958	10,033,958	11.80
	經常門小計	0	10,033,958	10,033,958	9.27
	經資門小計	0	10,033,958	10,033,958	8.93
106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0	356,472	356,472	0.05
106	6103411000-8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0	1,371,000	1,371,000	6.36

展委員會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3	10,033,958	1.委託財團法人國土規劃及不動產資訊中心辦理「國土空間發展工作坊」案2,900,000元,已實支2,610,000元,因契約期程展延至107年3月29日,保留未撥數290,000元。 2.補助基隆市政府辦理「基隆智慧港都先期規劃計畫」案1,784,000元,因期末報告尚待審查,期程展延至107年3月31日,保留全數1,784,000元。 3.補助高雄市政府辦理「高雄海洋觀光產業升級發展計畫」案3,000,000元,已實支1,500,000元,因期末報告尚待審查,期程展延至107年3月31日,保留未撥數1,500,000元。 4.補助臺南市政府辦理「沙崙地區綠能科學城計畫」案2,400,000元,已實支720,000元,預付480,000元,因期末報告尚待審查,期程展延至107年3月31日,保留預付及未撥數1,680,000元。 5.補助新竹市政府辦理「新竹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案1,978,500元,已實支989,250元,預付989,250元,因該府期末核銷結案作業時程需要,期程展延至107年3月31日,保留預付數989,250元。 6.補助金門縣政府辦理「金門綜合發展策略規劃」案3,840,000元,已實支1,920,000元,因依行政院離島建設指導委員會工作小組第76次會議決議,請該府於107年3月將「金門縣第五期(108-111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報院審核後,本案始得結案,爰期程展延至107年4月30日,保留未撥數1,920,000元。 7.補助宜蘭縣政府辦理「宜蘭縣活化廢棄魚塭、地方經濟創生計畫」案1,997,415元,已實支998,707元,預付998,708元,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期程展延至107年3月31日,保留預付數998,708元。 8.補助內政部營建署辦理「建立國土計畫法使用許可制度及管理機制計畫」案2,180,000元,已實支1,308,000元,預付872,000元,因契約期程展延至107年2月28日,保留預付數872,000元。	
		10,033,958		
		10,033,958		
經常門	C19	356,472	辦理本會「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出國進修及訓練實施計畫」案356,472元,已全數預付,因訓練期程至107年1月15日,保留預付數356,472元。	
經常門	C13	1,371,000	1.委託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辦理「國家發展前瞻規劃(第二期,106年)」案15,000,000元,已實支10,035,701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3月30日,保留未撥數1,095,000元。 2.委託財團法人光啟文教視聽節目服務社辦理「2017年臺灣經濟發展影音多媒體影片(英、西、法、日、德語版)」案690,000元,已實支414,000元,因配合政府新政策調整,契約期程展延至107年4月30日,保留未撥數276,000元。	

國家發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6	6103411100-2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0	3,201,500	3,201,500	16.70
106	6103411200-7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0	3,363,500	3,363,500	17.19
106	6103411300-1 促進產業發展	0	4,886,000	4,886,000	6.32
106	6103411400-6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 安全制度	0	220,000	220,000	1.25

展委員會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3	3,201,500	1.委託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辦理「國家發展前瞻規劃(第二期,106年)」案15,000,000元,已實支10,035,701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3月30日,保留未撥數2,200,000元。 2.委託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精進公共建設計畫經濟效益評估及財務計畫」案83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25日,保留全數830,000元。 3.委託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辦理「洛桑管理學院(IMD)及世界經濟論壇(WEF)國家競爭力企業經理人問卷調查」案245,000元,已實支73,5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31日,保留未撥數171,500元。	
經常門	C13	3,363,500	1.委託社團法人台灣社會企業創新創業學會辦理「推動社會經濟－創新在地就業模式規劃」案1,740,000元,已實支522,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1月25日,保留未撥數1,218,000元。 2.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全球化教育推廣協會辦理「營造國際生活環境規劃及輔導」案1,480,000元,已實支444,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9月12日,保留未撥數1,036,000元。 3.委託中央警察大學辦理「我國附命完成戒癮治療之緩起訴處分機制與成效之檢討」案990,000元,已實支297,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8月24日,保留未撥數693,000元。 4.委託國立政治大學辦理「我國族群發展調查與分析」案595,000元,已實支178,5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3月1日,保留未撥數416,500元。	
經常門	C13	4,886,000	1.委託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辦理「國家發展前瞻規劃(第二期,106年)」案15,000,000元,已實支10,035,701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3月30日,保留未撥數1,250,000元。 2.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全球價值鏈變化對臺灣廠商衝擊影響評估」案690,000元,已實支414,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4月25日,保留未撥數276,000元。 3.委託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推動亞洲·矽谷計畫－提升我國創新創業國際能見度」案4,800,000元,已實支1,44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18日,保留未撥數3,360,000元。	
經常門	C13	220,000	委託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辦理「國家發展前瞻規劃(第二期,106年)」案15,000,000元,已實支10,035,701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3月30日,保留未撥數220,000元。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6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63,929,436	63,929,436	50.16

展委員會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3	49,529,436	<p>1.委託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辦理「推動有機農業六星加值計畫」案1,95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9月21日，保留未撥數1,950,000元。</p> <p>2.委託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辦理「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專案管理計畫」案5,800,000元，已實支4,156,481元，覈實報支項目結餘29,519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3月21日，保留未撥數1,614,000元。</p> <p>3.委託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辦理「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輔導計畫」案5,57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27日，保留未撥數5,570,000元。</p> <p>4.委託台灣地理資訊學會辦理「三維地理資訊發展策略研析」案82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5月27日，保留未撥數820,000元。</p> <p>5.委託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辦理「106年國土資訊系統整體推動專案」4,750,000元，已實支1,425,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29日，保留未撥數3,325,000元，其中經常門3,100,000元，資本門225,000元。</p> <p>6.委託台灣野村總研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推動地方發展策略計畫」案4,14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8月7日，保留未撥數4,140,000元。</p> <p>7.委託財團法人國土規劃及不動產資訊中心辦理「2018未來城鄉發展規劃計畫」案4,88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8月28日，保留未撥數4,880,000元。</p> <p>8.補助臺東縣政府辦理「臺東國際友善環境營造暨ICT無線寬頻智慧城市建構計畫」案6,116,112元，已實支3,480,000元，預付1,318,056元，因該府核銷作業時程需要，展延至107年3月份，保留預付及未撥數2,636,112元。</p> <p>9.補助連江縣政府辦理「離島區域合作平臺106年策略規劃暨輔導執行計畫」案1,000,000元，已預付50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6月30日，保留預付及未撥數1,000,000元。</p> <p>10.補助連江縣政府辦理「連江縣推動智慧國土規劃計畫」案2,250,000元，已預付1,125,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4月30日，保留預付及未撥數2,250,000元。</p> <p>11.補助臺東縣政府辦理「綠島鄉公所公有市場評估計畫」案1,080,000元，已實支240,000元，預付300,000元，因契約期程展延至107年4月30日，保留預付及未撥數840,000元。</p> <p>12.補助新北市政府辦理「新北市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一三鶯·宴地方創生計畫」案2,985,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31日，保留全數2,985,000元。</p> <p>13.補助南投縣政府辦理「南投縣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一茶竹源鄉示範聚落」案2,89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2月31日，保留全數2,890,000元。</p> <p>14.補助宜蘭縣政府辦理「宜蘭縣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一宜蘭斑豐收藝術節一宜蘭閒置魚塭活化發展計畫」案2,98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1月30日，保留全數2,980,000元。</p>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展委員會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C14	10,400,000	<p>15.補助臺南市政府辦理「臺南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官田菱殼炭創生計畫」案2,00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9月20日，保留全數2,000,000元。</p> <p>16.補助彰化縣政府辦理「彰化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二水農業4.0新世代」案1,896,824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31日，保留全數1,896,824元。</p> <p>17.補助宜蘭縣政府辦理「宜蘭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漁村地方閒置空間」案1,997,5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29日，保留全數1,997,500元。</p> <p>18.補助高雄市政府辦理「高雄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高雄市六龜之心再造推廣計畫」案2,00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31日，保留全數2,000,000元。</p> <p>19.補助臺東縣政府辦理「臺東縣推動偏鄉地區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案1,98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31日，保留全數1,980,000元。</p> <p>20.補助臺南市政府辦理「臺南市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采竹藝市—崎頂老街創藝計畫」案2,000,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8月31日，保留全數2,000,000元。</p> <p>1.補助基隆市政府辦理「基隆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第二期)」案3,700,000元，本會於106年11月20日核定，因該府12月29日完成評選，107年1月22日始決標，保留全數3,700,000元。</p> <p>2.補助臺南市政府辦理「臺南市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白寶河—白河選品加值計畫」案1,200,000元，本會於106年11月20日核定，因該府12月26日評選結果無合格廠商，於107年1月3日辦理第2次招標公告，1月16日辦理資格審查，俟召開評選會議，保留全數1,200,000元。</p> <p>3.補助新北市市政府辦理「新北市推動偏鄉地區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貢寮老街駐街在地創生計畫」案1,500,000元，本會於106年11月23日核定，因該府於12月24日提請該府議會同意墊付，107年1月10日始辦理招標公告，保留全數1,500,000元。</p> <p>4.補助屏東縣政府辦理「屏東縣推動原住民族地區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斜坡上，瘋藝術」案2,000,000元，本會於106年12月4日核定，因該府12月28日招標公告，107年1月16日始辦理評選，俟辦理議價作業，保留全數2,000,000元。</p> <p>5.補助金門縣政府辦理「金門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畫湖點金文化產業發展計畫」案2,000,000元，本會於106年12月6日核定，因該府12月26日辦理公開評選，投標廠商均未達合格標準，故予以廢標，續辦第2次公開招標，保留全數2,000,000元。</p>	
	C15	2,000,000	<p>補助連江縣政府辦理「連江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從冷戰前線堡壘到國際藝術島嶼」案2,000,000元，本會於106年5月24日核定，因該府10月25日及12月6日召開2次評選會議，投標廠商均未達合格標準，故予以廢標，續辦招標作業，保留全數2,000,000元。</p>	

國家發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6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225,000	225,000	100.00
106	6103411600-5 管制考核	0	426,250	426,250	3.95
106	6103411900-9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 力	0	941,800	941,800	16.23
	經常門小計	0	78,695,958	78,695,958	5.10
	資本門小計	0	225,000	225,000	0.02
	經資門小計	0	78,920,958	78,920,958	2.80
	經常門合計	0	88,729,916	88,729,916	5.37
	資本門合計	0	225,000	225,000	0.02
	經資門合計	0	88,954,916	88,954,916	3.03

展委員會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C17	2,000,000	補助嘉義市政府辦理「嘉義市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案2,000,000元，本會於106年11月20日核定，因該府預算尚未通過，12月26日辦理保留決標，保留全數2,000,000元。	
資本門	C13	225,000	委託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辦理「106年國土資訊系統整體推動專案」4,750,000元，已實支1,425,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0月29日，保留未撥數3,325,000元，其中經常門3,100,000元，資本門225,000元。	
經常門	C19	426,250	辦理本會人員借調外交部，並派駐至亞洲開發銀行工作案機票款及川裝費等426,250元，已全數預付，因須俟外交部協助核撥款項後檢還單據核銷，保留預付數426,250元。	
經常門	C13	941,800	1.委託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辦理「我國參與『APEC發展微中小型企業線上爭端解決架構』倡議之先期研究」案797,000元，已實支478,2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1月25日，保留未撥數318,800元。 2.委託萬國法律事務所辦理「日本推動產業競爭力之相關法制研究」案890,000元，已實支267,000元，因契約期程至107年6月1日，保留未撥數623,000元。	
		78,695,958		
		225,000		
		78,920,958		
		88,729,916		
		225,000		
		88,954,916		

國家發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5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114,095	14.32	1	114,095
	6103411000-8 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	98,287	3.63	1	98,287
	6103411300-1 促進產業發展	445,151	2.67	6	445,151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588,960	0.69	6	588,960
	小計	1,246,493	1.18		1,246,493
106	6103410100-7 一般行政	31,526,779	4.54	2	31,088,775
				10	437,149
	6103411000-8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1,505,728	6.95	6	1,485,823

展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按業務需要而減少支付。		0		
按業務需要而減少支付。		0		
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0		
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0		
		0		
主要係106年度同仁調離，部分職缺遞補不及，及技工、工友、駕駛及聘僱為超額員額，出缺後不補，以致人事費賸餘。未來將加強人員遞補。	8	855	採購財物結餘。	
擲節支出。		0		
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8	19,905	採購財物結餘。	

國家發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6103411100-2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788,677	4.11	10	788,677
	6103411200-7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1,321,776	6.75	10	1,321,776
	6103411300-1 促進產業發展	1,076,721	1.39	6	1,026,574
				10	49,500
	6103411400-6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812,473	4.62	6	812,473
	6103411500-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39,584,736	31.01	6	39,584,736
	6103411600-5 管制考核	461,389	4.28	6	39,500
				10	421,889

展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撙節支出。		0		
撙節支出。		0		
捐助計畫經費結餘。	8	647	採購財物結餘。	
撙節支出。		0		
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0		
主要係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補助案，因部分縣市提案計畫方向或辦理內容與補助精神不合，爰106年核定補助案件較少所致。		0		
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0		
撙節支出。		0		



國家發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6103411700-0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534,706	0.25	10	534,311
	6103411800-4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2,292,084	0.72	6	44,701
				10	2,247,383
	6103411900-9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144,470	2.33	10	144,470
	6103419002-7 營建工程	15,242	0.85		0
	6103419800-8 第一預備金	200,000	100.00	3	200,000
	小計	80,264,781	5.26		80,227,737
	合計	81,511,274	5.00		81,474,230

展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樽節支出。	8	395	採購財物結餘。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0		
樽節支出。		0		
樽節支出。		0		
	7	15,242	營繕工程結餘。	
部分第一預備金未動支。		0		
		37,044		
		37,044		

國家發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6,368,000	0	6,368,000	6,368,40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84,487,000	0	384,487,000	357,321,00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6,626,000	0	36,626,000	39,072,77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236,000	0	16,236,000	19,831,817
六、獎金	94,789,000	0	94,789,000	93,151,809
七、其他給與	8,730,000	0	8,730,000	8,129,818
八、加班值班費	24,243,000	0	24,243,000	20,004,073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35,655,000	0	35,655,000	33,272,297
十一、保險	40,022,000	0	40,022,000	38,915,231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647,156,000	0	647,156,000	616,067,225

展委員會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400	0.01	3	3	
-27,165,991	-7.07	436	409	行政院106年5月9日函減列職員1人，餘為待遴補缺額。
2,446,771	6.68	45	45	
3,595,817	22.15	42	36	駕駛4人、技工1人、工友1人，合計6人退休後員額出缺不補。
-1,637,191	-1.73	0	0	1.年終工作獎金52,914,191元。 2.考績獎金40,087,218元。 3.特殊功勳獎賞150,400元(模範公務人員獎金、公務人員領有獎章獎勵金)。
-600,182	-6.87	0	0	
-4,238,927	-17.49	0	0	90年度超時加班費實支數額之八成金額為11,986,000元，106年度決算數為7,332,921元，未超過90年度實支數額之八成金額。
0		0	0	
-2,382,703	-6.68	0	0	
-1,106,769	-2.77	0	0	
0		0	0	1.臨時人員20人，共支出8,129,252元。 2.勞務承攬人員50人，共支出30,333,400元。
-31,088,775	-4.80	526	493	

國家發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副首長專用車	1,380,000	0	1,380,000	1,599,904
合 計	1,380,000	0	1,380,000	1,599,904

展委員會  
車輛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219,904	15.94	2	2	1.依行政院主計總處106年4月27主預字第1060100877A號函修正「106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標準表」，其中一般公務轎車(2,000C.C)編列標準每輛修正為新臺幣80萬元；復依行政院106年5月9日院授主預字第1060100932號函略以，原編預算如有不足，由各機關自行核處，並可於相關經費項下調整支應。 2.汰換95年3月購置之4163-ET及4166-ET等2輛副首長專用車。
219,904	15.94	2	2	

國家發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部會列管計畫:																		
1.規劃國家發展整體目標與策略	11,616	11,616		11,616	11,616	9,421	0	824	10,245	9,421	0	824	10,245	81.10	0.00	7.09	88.20	
2.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19,169	19,169		19,169	19,169	15,179	0	789	15,968	15,179	0	789	15,968	79.19	0.00	4.12	83.30	

展委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 之原因及其 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 畫執行 進度未 達預期 之原因 及其改 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 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 數占 預算 數 %	應付 數占 預算 數 %	賸餘 數占 預算 數 %	合計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81.10	0.00	7.09	88.20	尚有契約責任未了需辦理 預算保留，將督促廠商儘 速依約執行。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完成「107年國家發展計畫」並公告上網，本計畫特於12月25日由行政院分行各機關積極推動辦理，就涉及跨機關協力之政策，以及由機關個別執行之重要政策，分別訂定跨機關及機關別關鍵績效指標(KPI)及目標。 2.進行公共建設等總體經濟量化評估；辦理貿易協定計量評估能量建置訓練；進行「因應巴拿馬與我斷交，臺北雙邊自由貿易協定(FTA)後續發展對我影響之研析」等3項委託研究，完成「自由貿易對臺灣總體經濟及國民福利之影響評估-GTAP模型的應用」等10項自行研究，另針對重要國際經貿議題，適時提出研析專文。 3.完成行政院106年度施政計畫(核定版)編審作業，並呈報總統、分行各機關；聚焦機關核心業務，完成107年度施政計畫(草案版)編審作業，併同107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送立法院。 4.辦理「加強國際連結—深化與智庫合作」案，與德國基爾世界經濟研究院合辦「2017 GES 臺北研討會」，並赴德國參加 Global Solutions會議，於會中主辦1場分場座談。	
79.19	0.00	4.12	83.30	尚有契約責任未了需辦理 預算保留，將督促廠商儘 速依約執行。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當前經濟情勢」研析 每月研撰「當前經濟情勢」簡報，呈總統及院長，並適時提報行政院院會，以利各部會掌握國內外經濟情勢，據以提出因應對策。 2.重要財經議題研析 適時就重大經濟議題，研提分析報告提供長官決策參考，舉如：研提「勞基法新制實施後物價變動情形與因應」、「美國製造業回流對臺灣經濟之影響與因應」、「臺灣經濟情勢暨美國川普經貿政策動向與影響」等。 3.辦理重要專案業務 (1)擔任「加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幕僚，賴院長親自主持會議，本會擔任會議幕僚，負責預擬及簽報議題、會議資料研析、撰擬新聞稿、紀錄，及重要決議事項追蹤管考等。106年共召開6次會議，討論提升國營事業經營績效、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營造友善新創發展環境等議題，協助排除投資障礙，優化投資環境。 (2)106年上半年辦理「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管考及執行評估，分別簽報行政院及提供國安會與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參考。 4.擔任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綠色經濟工作分組召集機關；配合溫管法推動相關業務 (1)協調相關部會提出綠色經濟永續發展目標，研提完成後提報永續會第30次委員會議，原則通過。 (2)參與第一期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制定，並會商環保署、經濟部等相關部會，推估中長程GDP與產業結構，作為溫室氣體排放趨勢推估之參考。 5.景氣動向分析報導 (1)按月發布景氣指標及景氣對策信號；辦理臺灣採購經理人指數(PMI)調查；按季協助德國Ifo完成世界經濟展望臺灣區調查。 (2)檢討景氣指標及對策信號構成項目。	



國家發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3.促進產業發展	77,370	77,370		77,370	77,370	71,407	0	1,077	72,484	71,407	0	1,077	72,484	92.29	0.00	1.39	93.68
4.社會發展	17,478	17,478	1,200	16,278	17,478	13,861	0	60	13,921	13,861	0	60	13,921	79.31	0.00	0.34	79.65

展委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 之原因及其 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 畫執 行進 度未 達預 期之 原因 及其 改善 措施	總計畫目標 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 數占 預算 數 %	應付 數占 預算 數 %	賸餘 數占 預算 數 %	合計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92.29	0.00	1.39	93.68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p>1.亞洲矽谷計畫推動成果：</p> <p>(1)推動物聯網產業發展：已引進微軟、思科等國際大廠來臺設立創新中心；成立物聯網大聯盟，逾315位成員加入，打造國家隊雛形；推動智慧城市示範應用，已評選出11案獲補助，包括華碩、敏盛等公司，促進系統整合輸出；建置物聯網虛擬教學平台，定名為亞洲矽谷學院，已於106年10月上線，迄106年底已提供59門線上課程。</p> <p>(2)健全創新創業者生態系：已修正科學技術基本法、產業創新條例，完成制定外籍人才專法、金融監理沙盒等法律，並成立新創法規調適平臺，目前已接獲13項申請案，並已協助釐清6項議題；通過10億元「創業天使投資方案」，提供新創事業早期營運資金。同時，國家級投資公司將募集100億元，第1檔物聯網基金46.5億元已於106年底完成募集；帶領新創團隊參與美國、香港大型新創展會，協助新創走向國際。此外，已選拔35位博士赴矽谷，強化台矽人才交流。</p> <p>2.協調其他創新產業推動：本會已完成經濟部「智慧機械推動方案」計畫書、科技部「綠能科技聯合研究中心公共建設計畫」修正案、「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計畫」修正草案及農委會「大型(外銷)農產品物流中心計畫」等重要計畫之審議，並協助金管會完成「綠色金融行動方案」報院、國防部擬訂「國防產業發展策略(草案)」等。</p> <p>3.重大產業發展計畫審議：完成行政院交辦審議或核提意見案件47案及107年度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農業建設、油電、衛生福利及工商設施次類別計19案。</p>
79.31	0.00	0.34	79.65	<p>1.本年度辦理5案委辦計畫，契約金額達6,925千元，其中4案屬跨年度計畫，保留款為3,364千元，致預算執行率有所落後。</p> <p>2.各項保留款項將確實依據契約期程執行外，並就委辦計畫配合施政需求儘早辦理。</p>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p>1.辦理社會發展政策研究與15項民意調查，完成「我國家庭結構發展推計(106年至115年)」委託研究，就我國2017年至2026年之家庭戶量與家戶結構進行推估，掌握我國家庭變化趨勢，俾供相關社會政策調整參據，並完成「臺灣公共治理指標調查」及「社會發展政策中長期個案計畫應用社會報酬率(SROD)評估之分析-以辦理原住民相關職業訓練為例」等研究，健全調查資料，導入新興政策評估工具。另配合行政院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辦理「我國附命完成戒癮治療之緩起訴處分機制與成效之檢討」委託研究，就提升緩起訴戒癮治療配套措施及資源整合進行研析規劃。</p> <p>2.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審議部分，106年度計完成64案社會發展類中長程個案計畫審議作業，引導部會落實行政院重大政策；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作業部分，計有12個部會提報85案計畫送審，列入審議者計78案，核列820億5,294萬4,000元，另建議額度外經費數約33億元，建請行政院主計總處於核編各該機關預算時優先考量；審議結果於106年7月26日函報行政院，已併行政院107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辦理，俾利政府資源有效配置。</p> <p>3.辦理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鼓勵各機關藉由參與評獎自我診斷服務缺口，持續改善。本會亦自企業界、學術界及公務界聘請評審委員至各入圍機關進行實地評審，從不同面向給予實質改善建議，協助持續精進服務品質。本屆入圍機關認為評獎活動對提升政府服務品質滿意度已達目標值。另為協助縣市政府整備國際生活環境重點區域，106年度擇定桃園市復興區、臺南市鹽水區、新竹縣北埔及峨眉鄉等3個示範點進行輔導，提升環境友善及便利性。</p>	

國家發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5.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年至106年)	620,000	613,521	84,641	115,064	199,705	91,909	0	37,752	129,661	323,955	0	210,771	534,726	46.02	0.00	18.90	64.93
6.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17,586	17,586		17,586	17,586	16,554	0	812	17,366	16,554	0	812	17,366	94.13	0.00	4.62	98.75

展委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 之原因及其 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 執行進度未 達預期之原因 及其改善 措施	總計畫目標 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 數占 預算 數 %	應付 數占 預算 數 %	賸餘 數占 預算 數 %	合計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52.80	0.00	34.35	87.16	100.00	90.00	100.00	98.88	(總計畫 目標已 原則達 成)	持續依計畫補助部會及地方政府規劃跨域合作計畫暨委辦跨域合作及區域創新總體規劃，並協助各縣市政府跨域合作平臺推動。自101年起補助地方政府配合「愛台12建設」、「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產業有家、家有產業」、「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智慧國土發展」、「地區海洋經濟整合發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等政策主軸辦理相關計畫之總評估規劃作業，至106年止已核定辦理144項計畫，有效達成促進區域合作與資源整合，並帶動公共建設投資加乘效益之計畫總目標。	
94.13	0.00	4.62	98.7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完成「完善生養環境方案」修訂案，於106年7月奉院核定，並促請相關機關推動辦理。 2.完成研擬「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於106年10月經立法院三讀通過、於11月總統公布。 3.辦理「106-108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彙整報告，更新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及本會「產業人力供需資訊網」相關資訊。 4.完成「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107-109年)」，於106年9月奉院核定，並促請相關機關推動辦理。 5.召開2次跨部會議，完成「國民旅遊卡」106年新制檢討，並報院核定107-108年國旅卡制度。 6.協辦完成「勞基法『一例一休』新制政策執行影響評估」中之勞動法規國際比較及政策建議。 7.協調辦理APEC人力資源發展相關事務，積極推展國際交流。 8.擔任行政院年金改革辦公室幕僚單位，協助籌辦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委員相關會議，業於106年1月辦理完成國是會議中區、南區、東區會議及國是會議全國大會，並持續辦理年金改革各項輿論澄清及相關陳情回復事宜。	

國家發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7.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計畫	80,900	12,500		12,500	12,500	11,890	0	610	12,500	11,890	0	610	12,500	95.12	0.00	4.88	100.00
8.主動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計畫	167,440	33,972		33,972	33,972	33,972	0	0	33,972	33,972	0	0	33,972	100.00	0.00	0.00	100.00
9.我的智慧生活推動計畫	88,120	21,120		21,120	21,120	20,920	0	200	21,120	20,920	0	200	21,120	99.05	0.00	0.95	100.00

展委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 之原因及其 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 畫執行 進度未 達預期 之原因 及其改 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 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 數占 預算 數 %	應付 數占 預算 數 %	賸餘 數占 預算 數 %	合計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95.12	0.00	4.88	100.00		30.00	100.00	30.00	100.00	1.完成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規劃，輔以地理資訊系統之應用規劃。 2.強化施政績效自主管理及公開課責，行政院政府計畫資訊檢視平臺106年瀏覽人次累計1萬8,159人次。 3.因應GPMnet之中長程個案計畫、先期作業、中程及年度施政計畫、選項列管、作業計畫、執行情形、計畫評核、機關績效評估、追蹤作業等子系統功能檢討或調整，完成59項功能增修。 4.配合縣市需求辦理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LGPMnet)維持系統整合介接功能順暢運作，提供縣市困難排除及功能諮詢等服務，並辦理教育訓練提升計畫管理效能。	
100.00	0.00	0.00	100.00		25.00	100.00	25.00	100.00	1.接軌世界潮流，推動政府機關網站提供行動載具瀏覽之響應式設計，方便民眾使用手機瀏覽，完成比例達10%。 2.完成政府網站營運績效第1次檢核，共計122個行政院所屬三級機關(構)、22直轄市及縣市政府、22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觀光旅遊網站、12個國家公園及國家風景區、64個鄉鎮市區公所等242個機關網站營運績效檢核，檢核結果並提供各機關作為網站改善參考，如下： (1)行政院所屬三級機關網站平均分數由前次71.76分提升至84.88分，最高最低差距由前次72分縮短至51分，本項檢測機制已發揮學習效應，有效提升機關網站服務效能。 (2)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網站102年至106年平均分數多分佈在88至90分之間，最高最低分數差距多分佈50至52分之間，顯示本項檢測雖提升機關網站服務效能，惟各縣市機關網站仍有改善空間。 (3)檢核結果，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觀光旅遊網站平均分數多分佈在72至80分之間，最高最低分數差距分佈46至59分之間，顯示本項檢測雖提升機關網站服務效能，惟各縣市機關網站仍有大幅改善空間。 3.辦理輔導機關或地方政府辦理服務流程改造之民眾滿意度87.18%。	
99.05	0.00	0.95	100.00		25.00	100.00	25.00	100.00	1.持續提供及擴充各種民眾需求的主動式訊息整合推播服務，迄今介接110餘個機關、提供229項個人訊息服務，包含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訊息通知、水費、電費、電話費、停車費、綜所稅退補稅通知等，截至106年12月底，平臺會員人數逾106萬人。 2.完成e管家Plus服務平臺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專區建置，實作身分驗證與授權管理機制，作為政府機關資料下載與加值服務整合平臺。 3.制訂My Data應用規範，包含身分驗證與授權管理機制、資料提供者介接機制、服務提供者管理機制及相關服務條款。 4.提供MyData醫療領域試辦服務，包含「孕婦產檢資料」、「兒童疫苗紀錄下載與加值服務」及「生育津貼線上申辦」等3項民眾個人化數位服務。 5.建立服務平臺資料管理制度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包含制定個資蒐集與處理、個資檔案安全、當事人權利、個資利用、個資委外、個資安全事件處理等6項作業規定。 6.配合106年度資訊月活動，完成我的智慧生活應用策展。	

國家發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10.資料開放與民間協作推動計畫	69,81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0	0	20,000	20,000	0	0	2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1.電子化政府雲端基礎建設計畫	592,000	157,152		157,152	157,152	155,852	0	1,300	157,152	155,852	0	1,300	157,152	99.17	0.00	0.83	100.00

展委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 之原因及其 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 畫執 行進 度未 達預 期之 原因 及其 改善 措施	總計畫目標 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 數占 預算 數 %	應付 數占 預算 數 %	賸餘 數占 預算 數 %	合計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100.00	0.00	0.00	100.00					25.00	100.00	25.00	100.00	1.依據各地方政府資料開放情形，客製化辦理輔導作業，加速地方政府推動資料開放，並型塑地方政府資料開放文化；已完成臺中市政府、臺東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及苗栗縣政府4個地方政府資料開放作業，介紹資料盤點及開放流程、提升資料品質及資料應用案例等，輔導人次累計達166人次。 2.辦理資料開放教育訓練，引導公務同仁於行政程序中，判斷資料開放優先次序，啟發同仁對資料加值運用的創意，進而運用資料以輔助機關各項施政作業；已完成6場次資料開放相關教育訓練，輔導人次累計達406人次。 3.建構易於存取資料之基礎環境，便利跨機關資料流通共享，已完成訂定「共通性應用程式介面規範」(OpenAPI)，提供各機關參考使用，以逐步達成資料自動介接，提升機關資料開放意願及行政效率。 4.完成資料品質提升機制建立，包含訂定「政府資料品質提升機制運作指引」及「政府資料開放優質獎章暨活化應用獎勵措施」等規範，引導機關自主管理資料並優化政府資料品質(諸如提升資料之正確性、即時性及易用性等)，逐步強化資料可用性及便利各界加值應用。 5.辦理資料應用工作坊，以司法院民事簡易判決書結構化、桃園市運動卡服務地圖視覺化為資料開放應用案例，引導公務同仁挖掘資料價值，運用資料輔助施政，輔導人時達1,490小時。 6.配合106年度資訊月活動，完成開放資料應用策展。
99.17	0.00	0.83	100.00					25.00	100.00	25.00	100.00	1.完成新版政府入口網站開發，以使用者為中心提供精準且適地性之資訊服務及響應式設計適性操作，以支援跨瀏覽器及行動裝置瀏覽。 2.完成交通部大樓全面IPv6試行及321處熱點旅遊景點、交通運輸場站IPv6試行。平均每日使用人次約為13,200人次、平均每月使用IPv6上網不重複客戶數約為9萬人次。 3.完成符合雲端運算5大特性之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混合雲架構建置作業，提供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申請資訊服務運算資源，截至106年12月底，已有17個機關94項資訊服務相關系統移轉至雲端資料中心。 4.完成政府憑證總管理中心(GRCA)及政府憑證管理中心(GCA)取得106年度WebTrust for CAs安全標章(Seal)。



國家發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12.數位政府服務整合推動計畫	193,693	64,800		64,800	64,800				64,800	64,800	0	0	64,800	100.00	0.00	0.00	100.00
13.數位應用調查與研究計畫	39,000	17,500		8,500	8,500	8,318	0	182	8,500	16,586	0	914	17,500	97.86	0.00	2.14	100.00

展委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 之原因及其 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 執行進 度未 達預 期之 原因 及其 改善 措施	總計畫目標 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 數占 預算 數 %	應付 數占 預算 數 %	賸餘 數占 預算 數 %	合計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100.00	0.00	0.00	100.00			25.00	100.00	25.00	100.00	1.完成電子治理前瞻政策研析，包括： (1)本年度3個研析調查議題包括「數位國情總綱調查(5)一區域發展策略」、「數位治理人力資本與職能策略研析調查」、「開放政府服務策略研析調查—政府資料開放應用模式評估與民眾參與公共政策意願調查」等研析，並產出3份研析報告，另有11篇研究成果獲國內外研討會發表，且完成2場次研討會及辦理逾2,000人時電子治理策略管理課程訓練。 (2)參與包括世界網路調查(WIP)2017年會、國際資訊科技理事會(ICA)第51屆年會、國際資訊長協會(IAC)第12屆年會，分享我國電子治理及電子化政府成果，增進國際能見度。 2.研析政府數位服務設計規範草案及其配套措施，完成中央二級及所屬機關資訊資源及數位服務現況盤點；輔導商工登記、社會福利、戶政發展一站式數位服務，106年度經濟部完成商工全程線上登記申辦、衛福部與7個縣市政府試辦社福業務數位申請、內政部推動民眾申辦戶籍資料變更，連動交通監理、公用事業機構之戶籍資料。 3.自106年9月20日起分別於台中、花蓮、宜蘭、台北、雲林、台南、屏東、桃園、高雄等縣市，共完成舉辦9場ODF文件應用工具導入說明會。 4.完成開發國發會ODF文件應用工具，支援公務同仁個人電腦製作ODF文件，提供公務文件範本、ODF文件應用知識庫、操作小幫手、Q&A問題回報等功能，有效提升公務同仁製作公務文件之便利性。 5.統籌規劃辦理106年臺北、臺中、高雄、臺南等4地資訊月「智慧政府館」策展，偕同10個機關展現政府數位服務階段成果。
94.78	0.00	5.22	100.00			50.00	100.00	50.00	100.00	1.辦理106年數位機會調查各項調查工作，包含「個人/家戶數位機會」、「持有手機民眾數位機會」、「新住民數位機會現況與需求」、「農民數位機會現況與需求」、「網路沉迷研究」、「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公民參與情形」等6項調查，提供行政院「普及偏鄉數位應用計畫」之推動機關包含教育部等8個部會以及22個縣市政府作為施政或計畫推動之參考。並提供通訊傳播委員會填報ITU國際調查問卷及性別平等處填報APEC婦女經濟宣言個別行動計畫(IAP)網路使用率等。 2.將調查結果公告於本會網站，供相關機關參考，原始檔案送中央研究院調查研究專題中心，開放會員申請學術使用。供探討歷年個人家戶數位使用之地區落差以及個人家戶數位機會地區落差之情況論文撰寫、跨平臺網路使用者特質研究、研究我國資訊通信科技的資源分配等，至106年12月底止，共有66人次申請使用。

國家發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14.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6,209	6,209		6,209	6,209	5,123		144	5,267	5,123		144	5,267	82.51	0.00	2.32	84.83
一億元以上資本支出計畫：																	
15.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40,000,000	11,436,153		1,147,953	1,147,953	1,147,953	0	0	1,147,953	11,436,153	0		11,436,153	100.00	0.00	0.00	100.00

展委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 之原因及其 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 畫執行 進度未 達預期 之原因 及其改 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 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 數占 預算 數 %	應付 數占 預算 數 %	賸餘 數占 預算 數 %	合計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82.51	0.00	2.32	84.83	1.兩項委託研究案契約分別於107年2月及6月到期，已辦理歲出預算保留事宜。 2.APEC年底部長級會議議題與本中心業務無涉，故未派員出席。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協調商會建言、推動法規國際調和： 106年與各部會合作檢討商會所提建言，主動召開或參與19場協調會議，已解決或有重大進展議題計49項，包括修正「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放寬300人以上事業單位得特約醫護人員；開放保險經紀人與保險代理人得申請辦理網路投保業務，以及加強各部會落實法規命令60天預告期等。 2.推動法制革新、倡議經商環境改革： (1)新創法規調適平臺辦理情形：本會建置「新創法規調適平臺」，並於106年10月18日正式上線，新創業者可於該平臺線上申請，亦可書面遞交需求，106年接獲12項申請案、召開7場跨部會會議，釐清並解決6項議題，藉由與主管機關及新創業者面對面溝通之方式，加速釐清法規適用關係，俾提供新創發展之良好環境。 (2)推動經商環境改革計畫部分：本會於106.1.17召開「研商2017年我國WB經商環境改革方案」會議，確定各指標改革分工項目及期程規劃，重要改革成果包括：縮短電力取得等待外包攬商完成外線工程之地下工程時間、建置完成進口廣義通關時間查詢系統等。另分別於106年9月及11月寄送「2017臺灣經商環境改革報告」予世界銀行研究員及本地受訪員參考。 3.辦理本會法制作業、推動法規影響評估： (1)啟動法規鬆綁，排除投資障礙：106年相關部會鬆綁成果達171項；其中財經相關部會共提出62項法規鬆綁成果，並陸續提報「加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相關推動成果已公開於本會網站。 (2)提供本會各單位制(訂)定、修正主管法規之法制意見提供共計63次；會內各單位業務涉及法制之意見提供共計89次，交議法規案件之法制意見提供共計4次。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均按原訂目標達成。	

國家發展委員會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4	68,395,332	
		公頃	0.119801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2	118,875,661	
		平方公尺	11,063.49		
	宿舍	棟	1		
		平方公尺	213.41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1,364	47,386,965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3,949,337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1		
	其他	件	234.5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40	7,047,507	
	其他	件	836.84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2	74,800	
總			值	245,729,602	

本 頁 空 白

國家發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776,739	620,150	0	0	4,733	4,279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42,341	0	0	0	0	108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628,785	620,150	0	0	4,733	4,171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5,613	0	0	0	0	0

展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55,875	758	1,462,534	0	1,147,95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2,4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5,875	758	1,314,472	0	1,147,953	0	0
0	0	0	0	0	0	0
0	0	5,613	0	0	0	0



國家發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7,339	0	0	0	0	1,785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7,339	0	0	0	0	1,785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展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合 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0	1,680	77,245	41,916	0	1,277,918	2,740,45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2,4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80	77,245	41,916	0	1,277,918	2,592,3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613

## 國家發展委員會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壹、 總預 算部 分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一)106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p>1.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p> <p>2.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5%。</p> <p>3.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15%。</p> <p>4.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經費）5%。</p> <p>5.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p> <p>6.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p> <p>7.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p> <p>8.前述 1 至 4 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p> <p>9.前述 6 至 7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p> <p>10.前述 1 至 7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p> <p>11.如總刪減數未達 240 億元，另予補足。</p>	遵照辦理。
	<p>(二)「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 20%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遵照辦理。
	<p>(三)針對「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遵照辦理。
	<p>(四)鑑於國內區域間產業活動分布不均，造成人口與產業高度往城市集中，連帶資源配置亦有很大落差，使得國家資源與稅收過度集中在大都會，造成嚴重城鄉差距。基此，未來地方財政</p>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之改革，應加強國土計畫與行政區劃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之結合；更應擴充政府整體財政資源，建立調劑財政盈虛、平衡地區發展之財源分配方式，並強化地方經濟發展及落實財政紀律。	
	(五)要求行政院應確實執行稅制改革方案，研謀以擴大稅基方式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並深入檢討各政事別支出比重之合理性，以及施政計畫之優先性；澈底檢討現行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以利整體財政之穩健。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六)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爰要求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編定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七)鑑於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68.68%，歲出預算結構仍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 6,258 億元（占 31.32%），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行政院應儘速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八)為健全稅制，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應依當前及未來施政需要，通盤檢討兩稅合一制度、遺產及贈與稅制度及房地合一制度等實施成效及缺失，擬訂妥適之稅額扣抵比率、配套方案或推出新稅制，並適時調整遺產及贈與稅稅率等規定，以提升世代正義及稽徵效率；同時需隨時檢視各項租稅法規是否符合憲法第 19 條租稅法律主義之意旨，如遇有侵犯人民權益者，應即時加以修正，以減少民怨，促進人民權益之保障。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鑑於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及退撫制度存有財務失衡、代際移轉等嚴重問題，年金改革實有其必要性，建請應本於公平正義、務實漸進及考量國家財政負擔之能力下推動辦理。	遵照辦理。
	(十)鑒於我國老化速度高於多數國家，惟退休年齡卻較多數先進國家為早，建請應持續檢討採行延後退休年齡等相關配套措施，以提高年金制度之財務穩定性。	遵照辦理。
	(十一)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共編列合庫金、兆豐金、中鋼、中華電等公司之釋股收入 288 億元，其執行之可能性不高，應依立法院近年度之決議，釋股收入不予保留，以免累增無資金流入之歲入保留數，影響財政健全。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二)依預算中心研究成果，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指出，中油、台電、臺灣菸酒及中鋼等 4 家公司，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共 2,720 億餘元，占釋股收入預算保留總金額高達 98.55%，但因無釋股必要及釋股時程難以掌握，且以保留期間來評估，最短的 5 年，最長更達 17 年，均已超過決算法所定之 4 年原則，爰建議行政院在不違背決算法精神下，於累計歲計賸餘可容納範圍內，檢討註銷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三)為發展我國大眾運輸政策，106 年度政府對於軌道運輸建設之投資經費仍占我國公共建設預算之首，經費並較往年擴增，但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未見提升，多項工程進度落後，積極全面檢討現行我國對於軌道運輸計畫之規劃及審議作業，並強化工程執行及履約管理之監控機制。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4 月 14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645 號函送立法院。
	(十四)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資訊服務費共編列 53 億 2,655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立法院通過之法定預算 52 億 7,741 萬 1 千元增加近 5,000 萬元。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各機關應確實考量資訊軟、硬體服務有無購買或租賃之必要，並妥適利用現有之資源，爰刪減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資訊服務費，在總刪 240 億元額度內調整。	
	(十五)鑑於部分機關租賃近似全時公務車輛，租賃成本過高，且各機關駕駛員額多有不均，部分機關駕駛員額超過車輛數，部分機關且另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駕駛，爰要求行政院六個月內研擬主動協調移撥因應措施及改善臨時租賃司機勞動條件。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六)依照「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僅規定各機關進用之機要人員員額，最多不得超過五人，卻無職等進用比例規範。依照行政院截至今年 11 月底共進用 105 位機要人員，占用簡任職等缺高達 61 位，如此高比例佔用簡任職等，已嚴重影響阻礙正式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故建請考試院三個月內會同行政院檢討「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改善之辦法，並研議在各機關員額編制表內明訂規範職等比例可行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七)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多家公司公股以些微比率避開 50%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致政府龐鉅投資卻乏積極規範與透明化監督，不利國家資源效益管理，要求應於 6 個月內提出檢討公股股權管理機制。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除配合政府政策者外，餘對轉投資事業持股以不超過 30%為原則，並無避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情事。另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業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提報第 62 次管理會修訂「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投資作業規範」，以加強股權管理機制。
	(十八)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撙節開支，故要求 106 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九)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不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已於財團法人法草案規範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退場機制，行政院業將該草案於 106 年 4 月 18 日函請立法院審議，於完成立法前，財團法人退場係依民法第 65 條規定辦理，目前各主管機關每年均依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行政監督專案小組訂定之董監事任期及退場注意事項，檢討受監督財團法人退場情形，並依據財團法人設立宗旨目標達成度及國家發展狀況，審酌其存續、合併、新設及消滅等事宜，俾據以辦理廢止許可、合併、變更目的或解散，未來將持續滾動檢討。
	(二十)公務員服務法對公務員離職後任職之限制不含財團法人在內，惟主管機關身為財團法人之捐助者並具行政監督權，業務關係密切，任由上級機關及本機關之公務員退休後直接轉任，造成監督者與被監督者角色逆轉之現象；而部分機構之業務性質雷同，卻因法人屬性不同，致離職公務員轉任所受旋轉門條文規範因而有差別待遇，顯示現行法律有欠完備，建請研擬修法補強。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一)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於公司健全治理與經營績效具有重要影響性，其薪資報酬核給理應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然目前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發放，未充分反映其實際經營規模與績效，要求應建立適度關聯性之薪酬機制，俾提高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對於事業經營之積極投入與專業素質提升。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轉投資之公私合營事業，董事長與總經理之報酬，悉由合營事業參酌市場行情及經營績效綜合考量後訂定，董事長與總理由退休公務人員擔任者，應依公務人員退休法第 23 條規定辦理。
	(二十二)鑑於部分機關首長或高階主管於退休（職、伍）後 3 年內旋即再（轉）任政府轉投資事業之經理人，支領優渥薪酬，致酬庸爭議不斷；除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疑慮，並衍生由監督者轉為被監督者之角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無派任獨立董事之情事。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色矛盾問題。要求應回歸公司治理精神，建立透明公平之遴聘機制，並研議任期制度，增訂連任次數限制，俾免久任弱化其獨立性，並明確權責範圍。	
	(二十三)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	<p>(一) 目前各主管機關每年均依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行政監督專案小組訂定之董監事任期及退場注意事項，檢討受監督財團法人退場情形，並依據財團法人設立宗旨目標達成度及國家發展狀況，審酌其存續、合併、新設及消滅等事宜，俾據以辦理廢止許可、合併、變更目的或解散，未來將持續滾動檢討。</p> <p>(二) 自 101 年迄今，已完成文化部經管之新竹、彰化、臺南、臺東等 4 家生活美學基金會整併為「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1 家，另完成國防部經管「財團法人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通傳會經管「財團法人台灣網站分級推廣基金會」及農委會經管「財團法人動物科技研究所」3 家公設財團法人解散清算，尚有內政部經管 1 家「財團法人亞洲土地改革與農村發展中心」、輔導會經管 1 家「財團法人華欣文化事業中心」及農委會經管 2 家「財團法人遠洋鮪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遠洋魷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公設財團法人辦理解散或清算中。</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四)鑒於軍公教 18%優惠存款利率制度之實行有其歷史背景，雖 84 年以後軍公教人員陸續實施退撫新制後，新進人員不適用此優惠，且其間歷經多次優惠存款措施之調整方案，並各設有軍、公及教職人員之所得替代率之上限，然因改革未依環境變遷作全面性調整，且法制作業未臻健全，致引發外界要求檢討調整之聲浪，要求行政院應併同年金改革制度全面檢討，以尋求合理解決。	遵照辦理。
	(二十五)年金制度改革為新政府施政之重要焦點，由於年金制度改革攸關民眾老年經濟安全保障，更關乎各職域人員之公平正義，為建立可長久運作之年金制度，要求將政務官及司法官等各類人員年金制度之合理性納入檢討。	遵照辦理。
	(二十六)鑑於人口老化衍生之年金制度財務衝擊，我國因確定給付制之年金制度所導致之未來政府應付給付責任問題，建請參採其他國家之實施經驗，衡酌漸進式或分階段改採確定提撥制或採行其他改善措施之可行性，以建立永續經營之年金制度。	遵照辦理。
	(二十七)國家發展委員會將啟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該會所擘畫願景包括：以資料驅動、公私協力、以民為本為政府服務的核心理念，並以巨量資料、開放資料、個人資料為工具，透過「基礎環境數位化、協作治理多元化、產業營運智能化、數位服務個人化」等四項推動策略，達成「便捷生活」、「數位經濟」及「透明治理」三大目標以及「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之願景。然政府推展行動化服務期程已屆下一階段，回顧過往推動成效仍有許多缺失。 查行政院 104 年 7 月 23 日院授發資字第 1041500918 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 10 之 1 條明定：「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	(一)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為 App 無障礙技術規範之主責機關，本會已協調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訂定「行動版應用程式 (APP) 無障礙技術規範」，並儘速公告。 (二)為提升政府行動化服務效益，本會已建議各機關於發展行動化服務時，應優先採響應式設計方式 (Responsive Web Design ; RWD) 開發網站，並將「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納入政府網站檢核項目。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服務無障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監察院審計部報告指出，公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App）存有多項問題，包含系統或資訊一年以上未更新，管理與便利性顯有疑義。</p> <p>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確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以達到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及管理之效，並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益。</p>	
	<p>(二十八)全球資訊系統日益蓬勃，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自用兼之，該類系統均設有規模不一之機房作為儲存、計算、通訊、作業等工作。經查，我國公務機構機房建制行之有年，系統處理公務及公眾服務任務日益加重，機房若未進行安全管理及管制，可能造成之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政府各部門基於資安管理考量，關於機房安全管理應進行國際安全認證，以做為更先進、更嚴謹的資訊安全管理方案依據，並重新檢視我國資安環境之弱點，以防止不必要的資安危機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 106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機房安全管理認證驗測查核，相關認證應以國際共通認證標準為基準，藉以提升安全認證之水平，並由行政院資安處督導成效，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非本會主管業務。
	<p>(二十九)鑑於近年來數位資料每年以倍數的速度持續成長，敏感資料也隨著資料的成長而增加，數位資料的保護更是日益重要。自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針對資訊系統資料庫而建立的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資料庫稽核系統」，成為協助查核及防護個資外洩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但現行之資訊系統仍以網際網路架構</p>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之資訊系統為主，相關業務部門針對資料庫個資存取軌跡紀錄卻未記錄到真正的前端使用者，導致若有資料外洩情事發生時，無法釐清責任歸屬，防範機制形同虛設。</p> <p>為確保個資外洩時能更有效率的調閱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追蹤終端使用者的真實身份，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確實記錄，在問題發生後能快速釐清權責，行政機關在建立個資存取軌跡紀錄機制時，應要求能紀錄真正存取個資軌跡的前端使用者，對機敏性資料存取做自動監控及分析，並可透過單一中央控管介面來監控所有非法或可疑的行為，提供事件追蹤、稽核報表、違規告警等機制外，亦需達到完整的終端使用者身分確認，讓所有終端使用者的資料使用行為可供稽查，以確認所有異常行為的主其事者，進而以主動稽核管理來制定動態稽核政策，達成資料庫存取之事前、事中、事後之全面保全，為個人資料資料庫存取加上一層安全的防護網，確保個人資料隱私。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 6 個月內建置資料庫稽核系統，為保護機敏資料不外洩，相關產品禁止採用大陸產製品，以國內資通訊產業者為優先考量，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p>(三十)美國聯邦政府網路一年至少遭駭客入侵二十五萬次，我國政府網路同樣面對相同的險峻挑戰；根據資策會所提出之意見，我國公務系統近年亦接二連三發生「駭客入侵」事件，金融機構遭受駭客入侵，損失慘重、政府單位網站受駭嚴重，情資遭竊及重要資訊被篡改、大型企業資料庫被駭客破壞……等駭客入侵的情況可以說是愈來愈嚴重，而且防不勝防！駭客入侵事件層出不窮，加上資訊系統使用日益普及，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自用或給民眾使用，資安防護問題不容小覷。</p>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行政院及各機關在建置使用此類資訊系統，多採用來滿足要求所需的平台及相關任務需求，這些要求應反映公務或服務民眾使命的目的，以及其所操作之 IT 基礎架構的佈建，整合行動設備和配置政策等等資訊安全考量，以及可接受的風險水準或稱為曝險程度必須加以要求。</p> <p>行政系統之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使用，若未做好即時的安全管理及控管，其所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基於資安防護安全考量，爰建請即刻起，行政部門需積極督導所屬金融單位與各級機關不定時實施駭客攻防演練，並全面實施駭客攻防演練驗測查核，以提升各機關資安事故通報應變能力；並推動辦理資安健診及稽核，加強掌握各機關資安現況及資安事件處理情形；並由行政院資安處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p>(三十一)從第一銀行 ATM 被植入惡意程式盜領數千萬，經查發現與資訊系統之特殊權限使用帳號管控問題有直接的關係，該案成員掌握第一銀行倫敦分行，有一可同時連接內、外網的電話錄音主機漏洞，透過瑞士等第三國攻擊該分行主機，以此做為跳板植入惡意程式，駭入一銀內網更新程式派送伺服器。</p> <p>從企業組織到政府機構，目前運作中之 IT 環境存在著「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簡稱：特權用戶）」，從第一銀行事件的經驗觀察，駭客會鎖定系統最高管理權限之帳號/密碼作為主要攻擊目標，因這類攻擊方式受竊之資訊已非一般網路釣魚所竊取之個人資料，而是高度敏感性資料（如智慧財產權及商業機密，抑或是國安機密），當然也包括這些特權用戶的指揮控制能力，駭客可利用這些特權用戶的身份無所忌憚地取得更多機敏資料，因此導入適當的存取控制及稽核機制勢在必行。</p>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為了防患於未然，各行政機關在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同時，應就「存取控制政策」方面導入相對應之系統，如特權帳號管理與稽核方案，除了可以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以外，也可以減少特權使用者的安全風險，最重要的是可以符合法規遵循與稽核要求，政府各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應扮演領頭羊的角色，針對 IT 管理建立安全標竿，以建構維護國家資訊整體安全的目標，爰建請各行政機關應於半年內全面建置特殊權限的帳號管理系統，另為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相關驗測查核工具以國內研發為優先採用，並禁止使用大陸製產品，以防止類似第一銀行事件重演，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p>(三十二)行動裝置使用日益普及，我國各行政機關及其附屬機關（構）亦陸續開發行動應用程式（以下簡稱 APP），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公務自用兼之。其中又以政府一級部門及金管會管轄之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開發使用 APP 較為積極，但資安風險意識卻相對薄弱。根據《天下雜誌》獨家取得鑒真數位 APP 資安檢定調查，過半在 Google Play 上架的國銀 APP，有明顯的資安漏洞，在公用無線上網 WiFi 環境下，駭客就有機會能竊取用戶的帳號密碼，意味著用戶直接面對駭客竊取個資與財務的威脅。政府機關開發使用之 APP，若未加進行安全審驗，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網路資安風險，應加強防堵相關漏洞。</p> <p>另據《二〇一六資誠全球經濟犯罪調查報告》已指出，逾五成受訪者認為，過去兩年，網路安全威脅的風險愈來愈多，且金融業威脅最大。為鼓勵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防堵 APP 所造成之資安漏洞與危害，建請各行政部門及其所屬單位、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所開發之 APP 應儘速進行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之合格驗證程序，並進行現有 APP 驗測，並改善其</p>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資安漏洞等問題，而 APP 驗測查核應以國內研發之產品為優先採用，不可使用大陸產製之檢測工具，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三)有關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實際執行未針對生態研究、環境規劃與保育等面向進行審慎之評估，相關單位亦未能建立有效且實質的資訊公開與民眾參與途徑，在經費運用上流於補助形式。因此，對於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往後執行，應建立一套機制，應納入針對自然資源議題與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評估，為公共建設必要性、公益性、品質與國家經費把關。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四)有鑑於大型車輛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造成車禍意外奪命屢見不鮮，交通部已要求 106 年 1 月 1 日新型出廠車量的各型式 N2 及 N3 類大貨車應加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政府應帶頭安裝，並率先示範。爰此，政府與國營事業所轄大客車、大貨車，或政府、國營事業透過政府採購公開招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業務，簽約外包廠商大客車與大貨車皆應一律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未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車輛，不得承攬政府或國營事業委託工程、標案或計畫等公共工程採購事項。以有效降低大型車輛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五)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 106 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六)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2 條之 2 規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有關我國網站無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障礙規範之制定，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援引全球資訊網協會（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於 88 年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 1.0 版」。</p> <p>然多年來各機關推動成效有限，視覺障礙者無法順利使用政府機關網站之情形所在多有，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大幅翻修，我國並已簽署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將公約內容國內法化之環境變遷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於 105 年公告「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爰要求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於其建置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頒訂「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 2.0 版」檢測等級 AA 以上進行設計，並於上線前取得 AA 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p>	
	<p>(三十七)蔡英文總統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出席〈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議〉時表示，針對新竹光復中學模仿納粹所引起之風波，是因為我們的人權教育流於表面，不但輕忽了生活中的歧視和偏見，也沒有教導學生在自己國家迫害人權的歷史裡面，學到真正的教訓。因此，人權議題應該要融入不同科目的教學裡面，讓學生能從中了解別人的傷痛，並在他人權益受到侵害時，能為正義挺身而出，這樣才是成功。</p> <p>近年來，台灣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多項聯合國公約內國法化。同時，也陸續舉辦各公約之國際審查。</p>	非本會主管業務。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台灣與國際人權之接軌日益密切。故人權教育之落實更形重要。</p> <p>為響應總統之呼籲，使人權概念確實扎根，應以下列方式促進人權教育之進展，並培養尊重差異，包容多元之概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教育部應自學前到終身各階段教育中，以人權公約為本，針對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需求，持續進行人權教育，並融入學校教育之不同科目教學之中。</li> <li>2.因時代之差異，不同世代間人權觀念之普及程度或有落差，教育部應於社會教育與終身教育中納入人權教育。</li> <li>3.科技部與教育部應鼓勵學術單位，從學術著作、流行文化以至童書、繪本等，蒐集整理對各年齡層之國內外人權教材。以利發展本土化之人權教育內容。</li> <li>4.軍人與警察人員養成教育中，應持續強化人權相關課程，並將人權精神落實於養成過程中。</li> <li>5.各機關對公務人員之人權課程，應朝向多元形式發展，利用既有之媒體素材，使人權精神更能於培訓中內化。</li> <li>6.科技部應持續推動人權相關之研究計畫，探討國內外重大人權議題，並鼓勵以科普形式將相關議題轉介於一般大眾。</li> </ol>	
	(三十八)建請行政部門應行追查兆豐銀行違反洗錢防制規範遭美國裁罰乙案之真相，向社會大眾公布其調查結果。並向調查後應負責任之當事人進行全額追償遭裁罰之 57 億元新台幣罰鍰。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九)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 12 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 58 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 60 年 6 月 2 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	遵照辦理。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 105 年 9 月 8 日院授人給揆字第 1050053161 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 2 萬 5 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 6 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四十)現行支（兼）領月退休金人員得比照退休機關現職人員支給子女教育補助費，中央及地方政府年需經費約 17 億餘元。106 年度中央政府分別於銓敘部統籌編列 1 億 4,170 萬 4 千元、退輔會編列 8 億 0,042 萬元、教育部編列 9,100 萬元，合計 10 億 3,312 萬 4 千元。惟一般民眾薪資水準遲遲無法提升，而退休軍公教退休所得已有改善，不問所得高低，一律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並不合理。以目前國家財政困難，退休軍公教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亦應考量其必要性、全理性與公平性。爰此，106 學年度起（106.8），退休軍公教人員可支領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對象，限下列：(1) 退休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 2.5 萬元以下（兼領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2)「因公成殘」之退休人員。(3)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但軍職退休人員的支領資格，可再考量其服務特性，另為合宜處理。同時，納入年金制度改革內容研議。相關經費由各該機關自行調整減支。	遵照辦理。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二、各組審查決議部分:</p> <p>內政委員會</p> <p>新增通過決議屬行政院主管決議與本會有關部分：</p> <p>(三十一) 針對適逢氣象局進行風災、豪雨、寒流等各類氣象預報之際，即使災害尚未成形、災情並未如預期嚴重或尚未傳出時，但市場物價不論是水果、蔬菜等農產品或民生用品卻應聲齊漲，甚至一顆高麗菜飆破至一、兩百元亦是時有所聞，民眾生活可謂苦不堪言。而政府往往僅以尊重市場機制的柔性藉口，制式與消極勸導民眾改變消費習慣因應，卻未積極徹底稽查、了解與檢討深究其因究竟是產銷供需與人為因素所致，並提出有效預警、改善及防堵弊端機制。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會同農委會、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於三個月內制定與提出因應天然災害所產生各類物價波動的即時預警、檢核、防弊與懲處機制及相關配套，抑制人為因素所導致物價的不當哄抬，以在面對現今氣候異常極易產生天災之時，能積極與完善地確保民眾消費權益。</p>	<p>(一)去(105)年 9 月受莫蘭蒂、梅姬颱風及連續降雨影響，國內蔬菜產區受損嚴重，蔬菜價格於去年 9-11 月巨幅波動，造成消費者權益受影響。農委會就未來菜價有效因應措施進行檢討與改善，並於去年 11 月 17 日提出 8 項穩定措施，向行政院報告，指示於汛期前完成整合並推動。</p> <p>(二)未來穩定菜價之因應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產銷資訊系統整合 精進跨系統整合作業，串接蔬果產銷相關資訊，並以實際受災情形適時修正生產預測數據充分揭露產銷資訊，不涉及個人資料之農產品產銷資訊，於政府網站公開資料，加速資料流通與透明化。</li> <li>2.滾動式倉貯數量及倉貯設備的增加 為加強災後調配釋出冷藏蔬菜能力，滾動式倉貯數量由 1,800 公噸提高至 3,000 公噸，並增加胡蘿蔔、蘿蔔、洋蔥及馬鈴薯等根莖類蔬菜品項數量 600 公噸，另規劃 5 年內增設大型冷藏庫 2,500 坪。</li> <li>3.颱風來前之緊急進口機制 當颱風可能侵襲主要蔬菜產區時，即透過滾動式倉貯辦理單位，促請上游貿易公司緊急進口，並透過臺灣國際農業開發公司，直接緊急進口耐貯運蔬菜，調配供應</li> </ol>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市場所需。</p> <p>4.建立根莖類蔬菜安全庫存 根莖類蔬菜倘年初有災害發生，庫存量不足以供應全年需求時，由農委會農糧署調查國外根莖類產地(如紐、澳、美)之生產數量及價格，輔導農民團體於8月前，向國外主產地進口足額數量，以補足國內安全庫存。</p> <p>5.擴大辦理平價蔬菜供應據點 為便利消費者選購，於颱風來臨前輔導農民團體結合臺北地區家樂福、大潤發、頂好、全聯及遠百愛買等5大通路系統，設置平價蔬菜專區。</p> <p>6.輔導興設結構加強型設施 全面調整溫網室設施之補助比例，提升為1/2，並推動設施型農業5年計畫，加強農業防災能力、穩定蔬果供應，增設結構加強型溫網室2,000公頃。</p> <p>7.配合各部會查價工作 海上颱風警報發布，即由公平會、消保處赴各超市、賣場及傳統零售市場查訪蔬菜價格，另由農委會同步查訪果菜批發市場進口蔬菜批發價格及進口業者報關成本之合理性，倘有不法，依公平交易法及農產品市場交易法查處。倘發現涉有刑法第251條意圖哄抬囤積情事者，移請檢察機關調查。</p> <p>8.成立天災專案小組</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農委會將在每次災害前成立專案小組，由副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成員包括公平會和消保處以及農委會相關單位，全面盤點並有效執行上述因應措施。
	<p><b>經濟委員會</b></p> <p><b>新增通過決議屬本會部分：</b></p> <p>(一)國家發展委員會單位預算 106 年度編列委辦費 142,359 千元，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分支計畫內重要工作項目，原即屬該會各單位主要職掌範圍，另部分計畫甚至涉及政府職能中最核心之監督管理功能，以該會逾七成人力具有碩博士學歷，研究能量豐沛，允應確實檢討該等工作委外辦理之合理性及必要性，避免相關經費之浪費，該項預算顯有檢討空間。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00 千元，並提出書面改善計畫報告後始能動支。</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p>(二)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委辦費」編列 1 億 4,235 萬 9 千元，額度極高，僅較前年度略減 44 萬 5 千元，立法院多次提案要求國發會應減少委辦項目，檢視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該分支計畫之重要核心工作項目，且屬該會職掌範圍，鑑於該會逾 70% 人力具有碩博士學歷，研究與執行能量豐沛，該等工作實無全部委外辦理之合理性及必要性，為有效擷節開支，組改後國發會之行政效能理應提升，無論預算、人力皆屬中央部會前段班，在政策規劃、政策執行、政策評估上都應作為各部會之典範，委辦應屬例外，不應成為常態或機關文化下的因循，此外，委辦所衍生的溝通、監督成本，及業務成敗的確保又成為無效率之根源，國發會應杜絕無效委辦，刪去非必要之委辦項目。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委辦費」部分凍結 1,000 萬元，待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p>(三) 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委辦費 1 億 4,235 萬 9 千元，較 105 年度 1 億 4,280 萬 4 千元減</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少 44 萬 5 千元，約 0.31% (詳附表 1)。經查：</p> <p>(一)國發會法定職掌：依國發會組織法規定，該會負責國家發展之規劃、協調、審議、資源分配業務，下設綜合規劃處、經濟發展處、社會發展處、產業發展處、人力發展處、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管制考核處、資訊管理處及法治協調中心等單位，主要職掌包括國家發展政策專案規劃及重要議題之研究、國家發展業務之國際合作及交流、國家經社資料之編製及推廣、國內總體經濟情勢之研析與政策措施之研擬、國際情勢之研析及對策研擬、大陸與兩岸經濟情勢之綜合研析及對策研擬、國內外經濟景氣動向之研析、國內景氣指標之編報、社會發展政策與公共治理議題之研析、審議、協調與推動、文化與族群發展政策之審議及協調、營造國際生活環境政策與計畫之協調、規劃與推動服務業、工業與農業產業發展計畫之研析、審議及協調推動、前瞻性策略產業、產業創新相關政策之規劃、研析、人力資源之教育與職業訓練之研究與分析、人力發展政策與計畫之研擬及審議、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規劃、協調推動及國際合作、區域及離島發展建設與政策之審議及協調推動、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要專案計畫之追蹤、協調、管制及考核、法規影響評估作業之推動及協調等。(二)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該分支計畫之重要工作項目，且屬該會職掌範圍：檢視 106 年度預算案「委辦經費分析表」所列委辦計畫內容，如經社情勢變動相關即時性對策研究 250 萬元、臺灣因應亞太區域經濟整合與地緣經濟發展之挑戰與策略 200 萬元、強化與國際及區域智庫合作 450 萬元、臺灣經濟論衡刊物編製 185 萬元、物價及景氣相關指標之維護及議題研析 130 萬元、國際經濟情勢動態分析 220 萬元、財金策略之規劃研究 232 萬 1 千元、兩岸經貿前瞻策略規劃研究 152 萬 4 千元、國際財經及產業發展重</p>	<p>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要資訊特約譯述及研析 30 萬元、我國社會公義與公共治理重要議題研析與對策規劃 200 萬元、族群發展關鍵議題與對策 60 萬元、深化國際生活環境輔導 150 萬元、智慧科技與服務業創新政策之研究 280 萬元、強化產業競爭力策略之研究 284 萬元、創新產業人才資源發展策略之研究 155 萬元、我國移民政策之檢討與創新作法 150 萬元、國家空間發展重要課題及對策綜合規劃 300 萬元、國土資訊系統整體推動及管理 345 萬 9 千元、全國區域、全國區域合作平臺整合與推動有機農業六星加值 2,200 萬元，中長程個案計畫執行成效及法規影響評估研究 85 萬 5 千元、選定部會進行法規政策影響評估實際案例操作 100 萬元等，不僅為各該分支計畫內重要工作項目，且屬該會各單位職掌範圍。以「經社情勢變動相關即時性對策之研究」(經費 250 萬元)為例，委辦內容說明「針對突發及急迫性的重大經社問題變化，即時掌握情勢發展脈動，適時研提因應對策，提供研擬政策參考」，以該會逾 7 成，約 340 多位員工擁有碩博士學歷人力，該項工作並非無能力執行，且該會為行政院重要政策規劃機關，面對多變之國內外情勢，本應隨時掌握重大社經狀況，適時分析評估並提供合宜意見，將應自辦業務委託其他機構代辦，不僅所耗不貲，且恐影響人員專業技術或行政技術之精進；另如「中長程個案計畫執行成效及法規影響評估研究」(經費 85 萬 5 千元)，係「委託研究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執行效益評估」，該會將監督、評估及審核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恐致政府職能中最核心之監督管理功能喪失。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1.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該分支計畫之重要工作項目，且屬該會職掌範圍，卻絕大多數委由其他單位或專業人員辦理；2. 委辦費款項近年預算執行情</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形欠佳」等缺失，今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委辦費 1 億 4,235 萬 9 千元，較 105 年度 1 億 4,280 萬 4 千元減少 44 萬 5 千元，約 0.31%。經查補助款項近年預算執行情形欠佳，且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該分支計畫之重要工作項目，且屬該會職掌範圍，爰減列 5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其餘凍結 100 萬元，並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委辦計畫之合理性及必要性，如何妥適運用國發會現有 340 多位擁有碩博士學歷員工人力資源，規劃辦理該會各該分支計畫之重要工作項目」等問題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做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俾確實檢討將該會之重大分支計畫工作委外辦理之合理性及必要性，避免相關經費之浪費。</p> <p>附表 1：國發會近年委辦費預、決算數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預算數</th> <th>決算數</th> <th>執行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3</td> <td>140,140</td> <td>110,745</td> <td>79.02</td> </tr> <tr> <td>104</td> <td>179,447</td> <td>158,079</td> <td>88.09</td> </tr> <tr> <td>105</td> <td>142,804</td> <td>51,463</td> <td>36.04</td> </tr> <tr> <td>106</td> <td>142,359</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註：1.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2.103 年度預、決算數含原經建會、研考會及工程會移入部分，並扣除移至人事總處部分。105 年度決算數為截至 8 月底止累計實支數。</p>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103	140,140	110,745	79.02	104	179,447	158,079	88.09	105	142,804	51,463	36.04	106	142,359	-	-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103	140,140	110,745	79.02																			
104	179,447	158,079	88.09																			
105	142,804	51,463	36.04																			
106	142,359	-	-																			
	<p>(四) 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編列「國內旅費」5,147 千元，包括「一般行政」項下 250 千元，「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項下 75 千元，「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項下 60 千元，「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項下 839 千元，「促進產業發展」項下 297 千元，「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備老年經濟安全制度」項下 210 千元，「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p>	遵照辦理。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理」項下 633 千元，「管制考核」項下 1,147 千元，「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項下 294 千元，「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項下 1,222 千元，「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項下 120 千元，組織改造後國發會為我國政府最重要之政策規劃機關，牽動後續政策執行、政策評估甚鉅，應切實注意相關常態性任務之推動，執行不應流於形式及官樣文章，避免支出浮報浮濫。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國內旅費」部分刪減 5%，科目自行調整。	
	(五)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外旅費」計畫編列 9,050 千元，凍結十分之一。惟檢視該會出國考察、訪問、開會，計畫變更頻繁，致使預算編列流於形式而影響預期效益，應檢討並嚴實編列預算。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六)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獎補助費」1 億 2,720 萬 9 千元，其中補助費 1 億 1,502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 8,978 萬 2 千元增加 2,524 萬 3 千元，約 28.12%。經查：(一)未明確列出補助費之對象及金額，不利立法院審查，且與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規定不符：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包括預算及決算書、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等政府資訊，除依同法第 18 條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均應主動公開。另預算法第 38 條規定：「各機關單位補助地方政府之經費，應於總預算案中彙總列表說明。」；此外，行政院訂定之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 106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第 4 點第 1 項第 17 款規定：「各機關預算涉及……對地方政府之計畫型補助款部分，應於單位預算書表內，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供立法院審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議參考；……；計畫型補助款應明確表達補助計畫、補助對象及金額；……。」。查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補助經費 1 億 1,502 萬 5 千元，惟於預算書「補助經費分析表」僅依工作計畫按直轄市政府、臺灣省各縣市、福建省各縣及其他中央機關等表達其補助金額，補助內容亦僅籠統敘述「補助各地方政府擔任區域合作平台，協調、統籌及推動區域內跨域合作，辦理相關跨域、跨部門規劃」或「辦理示範性主動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服務」等，致無法瞭解補助經費分配基礎、撥付對象及金額。且如「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計畫補助直轄市政府經費較 105 年度增加 121 萬元，及補助臺灣省各縣市經費增加 3,020 萬 6 千元，均無相關說明，不利立法院預、決算審議及監督，亦與前揭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相關規定未盡相符。(二)補助款項近年預算執行情形欠佳：該會 103 及 104 年度補助費預算執行率分別為 54.93%及 55.97%（詳附件 1），若不計入保留數，執行率僅 15.98%及 11.32%；另 105 年度補助費預算數 8,978 萬 2 千元，惟截至 8 月底止無實支數。據該會說明，除 105 年度為配合新政府政策延後辦理外，主要係因「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計畫於核定完成後，受補助單位需辦理招標作業並納入預算後始能請撥第 1 期款項，加上補助案規劃時程較長，需結案後始能撥付尾款，致執行率偏低，及地方政府提案計畫內容尚待加強，致經費結餘等；惟該等補助計畫核定時間多集中於各年度 4 至 10 月間，顯示預算執行情形欠佳主要係因補助費之規劃與審核作業未能及早推動，又地方政府若提報計畫有困難或未盡周延之處，該會宜多加協助俾利計畫順利推動。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1.未明確列出補助費之對象及金額，不利立法院審查，</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且與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規定不符；2. 補助款項近年預算執行情形欠佳」等缺失，今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獎補助費」1 億 2,720 萬 9 千元，其中補助費 1 億 1,502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 8,978 萬 2 千元增加 2,524 萬 3 千元，經查補助款項近年預算執行情形欠佳，爰科目自行調整，凍結 500 萬元，並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補助費之計畫、對象及金額等資料有欠明確，與預算法規定及立法院決議未盡相符，不利立法院預算審議及監督，且近年補助費執行率偏低」等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做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俾督促國發會協助地方政府研提計畫，以利計畫推動及預算執行。</p> <p>附表 1：國發會近年補助費預、決算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補助對象</th> <th colspan="2">直轄市政府</th> <th colspan="2">臺灣省各縣市及福建省各縣</th> <th colspan="2">中央各機關</th> <th colspan="3">合計</th> </tr> <tr> <th>預算數</th> <th>決算數</th> <th>預算數</th> <th>決算數</th> <th>預算數</th> <th>決算數</th> <th>預算數</th> <th>決算數</th> <th>執行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3</td> <td>22,000</td> <td>11,681</td> <td>33,000</td> <td>22,999</td> <td>42,132</td> <td>18,673</td> <td>97,132</td> <td>53,353</td> <td>54.93%</td> </tr> <tr> <td>104</td> <td>11,280</td> <td>10,336</td> <td>36,600</td> <td>23,195</td> <td>33,250</td> <td>11,877</td> <td>81,130</td> <td>45,408</td> <td>55.97%</td> </tr> <tr> <td>105</td> <td>16,790</td> <td>0</td> <td>47,914</td> <td>0</td> <td>25,078</td> <td>0</td> <td>89,782</td> <td>0</td> <td>0</td> </tr> <tr> <td>106</td> <td>20,500</td> <td>-</td> <td>79,525</td> <td>-</td> <td>15,000</td> <td>-</td> <td>115,025</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註：1.資料來源，整理自國發會提供資料。 2.103年度預、決算數含原經建會、研考會及工程會移入部分，並扣除移入人事總處部分。105年度決算數係截至8月底止累計數。 3.103年度決算數含保留數37,835千元，104年度決算數含保留數36,223千元。</p>	補助對象	直轄市政府		臺灣省各縣市及福建省各縣		中央各機關		合計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103	22,000	11,681	33,000	22,999	42,132	18,673	97,132	53,353	54.93%	104	11,280	10,336	36,600	23,195	33,250	11,877	81,130	45,408	55.97%	105	16,790	0	47,914	0	25,078	0	89,782	0	0	106	20,500	-	79,525	-	15,000	-	115,025	-	-	
補助對象	直轄市政府		臺灣省各縣市及福建省各縣		中央各機關		合計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103	22,000	11,681	33,000	22,999	42,132	18,673	97,132	53,353	54.93%																																																				
104	11,280	10,336	36,600	23,195	33,250	11,877	81,130	45,408	55.97%																																																				
105	16,790	0	47,914	0	25,078	0	89,782	0	0																																																				
106	20,500	-	79,525	-	15,000	-	115,025	-	-																																																				
	<p>(七)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編列「獎補助費」1 億 2,720 萬 9 千元，其中補助費 1 億 1,502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 8,978 萬 2 千元增加 2,524 萬 3 千元，約 28.12%。不但未明確列出補助費之對象及金額，不符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相關規定，且 105 年度為配合新政府政策延後辦理，該等補助計畫核定時間多集中於各年度 4 至 10 月間，顯示預算執行情形欠佳主要係因補助費之規劃與審核作業未能及早推動，國發會未能及早規劃，顯有怠惰之嫌。「獎補助費」應與補助機關政策推動具</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有緊密關聯，國發會未來面對「行政院生產力 4.0 發展方案」、「下階段雲端運算方案」、「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 3.0」、「智慧城市」等政府重大施政方案及措施，更應避免補助浮濫，以避免無效支出。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獎補助費」凍結 10%，待提出完整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八)	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2 目「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項下編列 21,673 千元，有鑑於我國成長動能不足，貿易活動趨緩，外銷訂單疲弱，估計 105 年度全年經濟成長率為 0.52%，尚較 104 年度減少 0.13%；行政院主計總處則以 105 年上半年消費及出口優於預期，預估經濟成長率為 1.22%，惟仍低於國家發展計畫目標值「2.1%至 2.7%」。今年 11 月我國出口年增率 12.1%達 253 億美元，但與前年同期 266 億相比可知並未恢復水準，只因去年 221 億美元基期較低所致，透過各項經濟數據綜合評估可知明年我國經濟成長並無樂觀本錢，對此國發會更應嚴格控管預算支出以為因應。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部分凍結 20%，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九)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項下編列 21,673 千元，主要係規劃推動國家發展計畫，適時檢討推動情形，以促進國家發展目標之達成。並辦理國家發展重要議題研究，研析國家發展方向與策略，作為研擬國家發展計畫之參考，同時推動國際經貿交流及合作，強化對外經貿關係，提升國際能見度。  104 年度我國因全球成長動能不足，貿易活動趨緩，消費性電子產品終端需求降低，及中國大陸發展自主供應鏈減少進口電子零組件等影響，外銷訂單出口較 103 年度減少 4.4%，出口總額減少 10.8%，衝擊我國經濟表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現，全年度經濟成長率 0.65%，為自 99 年度以來最低值，不僅低於全球經濟成長率 2.5%、南韓 2.6%、香港 2.4%及新加坡 2.0%，且遠遜於國家發展計畫目標值「3.1%至 3.7%」。</p> <p>105 年度依中研院分析國內經濟動能似無顯著改善，我國資金雖多，卻外流嚴重，且外人直接投資情形欠佳，國內投資環境仍有相當改善空間。</p> <p>爰凍結 2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如何有效提升我國經濟成長潛能」專案報告，始得動支。</p>	
	<p>(十)有鑑於國家目前財政困難，各項預算經費之運用，應詳細審慎評估並做適當有效之利用。經查，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預算科目項下編列 2 千 1 百 67 萬 3 千元，辦理規劃推動國家發展計畫、施政計畫、國家發展重要議題研究、推動國際合作交流等事項。惟新政府上台後，國家各項發展計畫欠缺具體內容及施行方式，多數停留口號，有如畫餅充饑。然本預算科目項下編列國外旅費高達 2 百 63 萬 6 千元，佔計畫預算 12%以上，明顯偏高，相關國際會議及論壇亦無實質成果及效益，項下其他科目亦編列寬鬆，顯有浮濫編列之虞，凍結 5%，待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十一)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21,673 千元，台灣過去曾三次推動「南向政策」，鼓勵企業前進東南亞，檢視這三次「南向」政策的執行成果，多有台商破產，近期更有越南越鋼事件與印度鋼廠事件，台商求助無門，只能任人宰割，政府卻束手無策，基於此蔡政府仍要大力推展新南向政策，「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顯未能彰顯其成效，給予正確方向，爰凍結本項預算 10%，待提出政府保護台商在東南亞與南亞地區投資之完整政策、方</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針與配套措施等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p>(十二)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一委辦費 1,201 萬元，有鑑於東南亞 10 國已經是個緊密連結的經濟共同體，不論是「東協加一」、「東協加三」、「東協加六」甚至「東協加八」均無台灣立錐之地，中、日、韓等國亦與東協完成自貿協定 (FTA)。為免產生台灣對東協與南亞國家出口結構性惡劣因素，美國總統川普勝選後，國際情勢丕變，過往美國政府積極推動跨亞太太平洋夥伴協定 (TPP)，現華府將改採「美國優先」的政策，美國一旦重啟貿易保護主義，勢必影響亞太地區經貿布局，根據日媒產經新聞的報導，日本首相安倍先前已表示如果 TPP 沒有美國就失去意義，會破壞利益平衡。我國政府是否對此一國際現勢的轉變有足夠準備，並掌握大國轉向後東協、南亞各國的態度，讓國人了解政府具體的因應作為，顯有疑義。且該項工作計畫包含 6 項分支計畫，其中有 5 項分支計畫編列委辦費，佔該項工作計畫歲出總預算比例達 55.41%，比例偏高，爰凍結本項預算 10%，待盤點我國與東協 10 國及南亞國家之經濟與貿易關係，提出改善我國對東協與南亞國家之投資處境之研析與可行方案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p>(十三)國家發展委員會「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經濟、景氣情勢分析」計畫編列 10,124 千元，凍結十分之一。</p> <p>惟檢視消費提振措施，大多數具體措施屬於一次性補助，由於補助額度不高，雖可於短時間內微幅刺激國內消費，然對整體經濟助益有限，難以活絡產業動能，應重新檢討改進並提出檢討報告始得動支。</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十四)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項下編列 19,169 千元，主要係研析國內經濟情勢，發布景氣動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向，迅速提供最新經濟情勢資訊，並掌握國內外經濟脈動與契機，適時就重要財經議題進行分析、探討，發揮經濟氣象台功能。同時研擬、協調推動重要財經政策措施，包括國內總體經濟及國際經貿政策措施；探討總體資源利用、經濟結構調整與企業經營環境，研提政策措施；以及參與相關財經政策及法規之審議、審查。</p> <p>依據中央銀行國際收支統計，104 年底我國國際投資部位淨資產達 1 兆 539 億美元，位居全球第 4 位，其中對外直接投資與來台直接投資餘額差距為 2,364 億美元，顯示我國資金雖多，惟外流情形嚴重；此外，依經濟部「產業經濟統計簡訊」，2015 年全球外人直接投資增加 38%至 1.76 兆美元，香港創歷史新高達 1,749 億美元，年增 53.3%，而我國僅 24 億美元，年減 14.9%，且為香港、新加坡、南韓亞洲四小龍中，外人直接投資金額最低者，顯示我國投資環境仍有相當改善空間。</p> <p>爰凍結 2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如何有效改善國內投資環境」專案報告，始得動支。</p>	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p>(十五)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3 目「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經濟、景氣情勢分析」計畫項下編列 1,012 萬 4 千元，辦理研析國內、外經濟情勢，揭露景氣動向，研擬及協調推動重要財經政策措施。但經濟部統計處根據聯合國 2016 年世界投資報告（World Investment Report）公布 2015 年全球外人直接投資數據（FDI），去年在受企業跨國併購及企業重組後之股權投資挹注下，全球外人直接投資金額來到 1.76 兆美元，大增 38%，也是繼 2012 至 2014 年連續三年負成長以來首度回正，美國外人直接投資金額達到 3,799 億美元，年增率高達 256.3%，創下歷史新高並高居全球首位，第二名則為香港，在</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股權投資大增下，外人直接投資達到 1,749 億美元，同攀歷史新高，而中國 2015 年外人直接投資金額 1,356 億美元。反觀台灣 2015 年外人直接投資金額 24 億美元，不增反減，年減幅度約 14.9%，為四年來新低，也為香港、新加坡、南韓亞洲四小龍中，外人直接投資金額最低者。另世界經濟論壇所公布的 2016 至 2017 年全球競爭力指數報告指出，在「法規鼓勵外人直接投資的程度」指標中，台灣卻從前一年度的 50 名大幅跌落到第 87 名，在 138 個國家中幾乎快落入後段班。顯示國發會之經濟政策不切實際且未能有效協調整合相關財經措施，導致我國投資環境無法吸引外資。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經濟、景氣情勢分析」部分凍結十分之一，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有效改善規劃方案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可動支。</p>	
	<p>(十六)國家發展委員會—01 經濟、景氣情勢分析—106 年度編列預算 1,012 萬 4 千元，以辦理研析國內外經濟情勢，揭露景氣動向，研擬及協調推動重要財經政策措施，進行政策研議、統籌協調及追蹤管考等。經查，104 年度我國進全年度經濟成長率僅 0.65%，為自 99 年度以來最低，低於全球經濟成長率 2.5%、南韓 2.6%、香港 2.4%及新加坡 2.0%，且遠遜於國家發展計畫目標值「3.1%至 3.7%」。此外，依經濟部統計資料，2015 年全球外人直接投資增加 38% 至 1.76 兆美元，香港創歷史新高達 1,749 億美元，年增 53.3%，而我國僅 24 億美元，年減 14.9%，為香港、新加坡、南韓亞洲四小龍中，外人直接投資金額最低者，顯示我國投資環境仍有相當改善空間。爰凍結 5%，應審慎規劃所研擬之國家發展計畫，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一)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同年 5 月 18 日決議另定期繼續處理。</p> <p>(二)本會遵照辦理。</p>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十七)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研議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經濟、景氣情勢分析」—業務費—資訊服務費 2,100 千元，有鑑於蔡政府大舉新南向大旗，為打開東協國家之雙邊貿易大門。我國農產品種類與東協國家雷同，在價格上又無競爭優勢，為免因此產生對我國農業之不利因素，相較日本農業向來有「五大聖域」不容侵犯，日本政府曾明確表明米、麥、牛肉、豬肉、乳製品、糖五項農作物為日本必需特別保護的農業項目，針對這五項農產品，維持應有之關稅，甚至 1%也不調降。並在 TPP 談判中獲得美國承認，不用採取零關稅。蔡政府欲拉攏東南亞國家，設定貿易差別對待以利自貿協定內的締約各方，亟需思考在追求自由化之際，如何保護或補償我國的農業部門，防止廉價農產品輸台，造成農業部門的衝擊。在談判開始前即明確宣示保護品項及不予開放品項，並針對各項農產品劃分其特性及競爭力，杜絕農民疑慮，不讓農業部門的產業利益在國際談判下遭到犧牲。且其訂購資料庫與上年度雷同，本項預算卻增加 350 千元，宜擲節開支。爰凍結本項預算 1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農委會針對我國洽談各國雙邊自由貿易協定（FTA）時提出應該絕對保留、絕對守護的農業項目，擇定絕不能退讓的農業聖域等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十八)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經濟、景氣情勢分析」—業務費—委辦費 3,500 千元，有鑑於美國大選後產生新任總統人選，其主張保護主義、反對 TPP（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關係協議），並要求企業須回到美國在地生產。台灣以出口貿易為主，為避免對台灣經濟產生衝擊，應維持發展動能，增加我國國際競爭力，促進經濟發展，加速整合至區域貿易協定及爭取大國的雙邊實質關係。但追求拓展貿易</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自由化的同時，國內經濟及社會也將面對調整，國內的低度發展產業、弱勢勞工、重點企業如何因應，必需仰賴政府的積極作為，啟動補助、協助轉型、稅制、融資、獎勵、訓練等各政策工具爭取我國整體產業的生存空間。爰凍結本項預算 1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針對最新情勢提出我國對於 TPP、RCEP 以及中美雙邊自由貿易協定 (FTA) 之可行性評估、主張、完整配套措施，與如何因應對我國出口貿易、就業率之衝擊等相關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十九)國家發展委員會歲出預算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推動社會發展計畫及先期審議作業凍結 402 千元。據媒體報導，「逾半丹麥人，繳的所得稅占所得百分之六十，但丹麥人不但樂於繳稅，發現繳的稅變少還會不開心。」、「丹麥稅制在於重新分配所得、投資社福制度以促進「社會流動」，不論出身，都有公平的教育與工作機會，社會階級可以改變。」；反觀我國，稅率並未如丹麥如此高，並無多餘財源開辦類似丹麥相關福利措施。除非，我國稅率比照丹麥，如此一來，才有派員前往丹麥考察其積極性社會政策之可能性。綜上，短期之內，我國財政財源似無大幅增加之可能，既然無可支持財源，派員前往丹麥考察整合福利、就業及教育制度之積極性社會政策規劃與經驗，顯然與我國時空背景不相符，短期內無法對我國社會政策產生立即成果應用。因此，前往丹麥考察計畫，若國發會認為確有必要，且能短期內運用在我國社會政策上，應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十)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02 政府服務及營造國際環境」875 萬 7 千元，有鑑於產業界與各國商會紛紛針對台灣產業環境面臨缺水、缺電、缺工、缺地、缺人才等「五缺」，因而造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成國內外投資停滯。更自從蔡政府上任以來，失業率節節升高，再加上提高再生能源佔比之政策若無適當配套，將可能促使電價高漲、電力供應不穩定，美國商會 2016 年白皮書即針對我國的能源政策投下疑問，未來能否持續穩定可靠的電源並持續降低成本成為關注焦點。過往政府迫於壓力封存核四機組，蔡政府再加碼表示 2025 年要全面除役核能發電廠，使得我國具備競爭優勢的電價、充足的電力備用容量失去利基。美國商會指出台灣有百分之十六的供電來自核能發電，取代核能發電的成本可能是相當昂貴，國發會應提出具有公信力的產業環境報告，解除外資的疑慮。爰凍結本項預算 1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針對改善我國產業環境提出完整配套措施與積極策略等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二十一)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促進產業發展」項下編列 81,733 千元，主要係促進產業升級轉型，提升附加價值，帶動產業投資；協調推動產業相關政策及計畫，加速產業結構調整，打造創新驅動的新經濟模式；並強化與矽谷等國際創新聚落連結工作，塑造創新創業的國際形象，以強化我國未來經濟發展之新動能；同時完善我國創業生態環境，增進創新創業之國際連結，以助青年就業機會及薪資成長。</p> <p>國發會 105 年 9 月提出「亞洲·矽谷推動方案」，由「推動物聯網產業創新研發」及「健全創新創業生態系」2 大主軸，輔以連結國際、連結未來及連結在地之 3 大連結，並透過「體現矽谷精神，強化鏈結亞洲，健全創新創業生態系」、「連結矽谷等國際研發能量建立創新研發基地」、「軟硬互補，提升軟實力建構物聯網完整供應鏈」、「網實群聚，提供創新創業與智慧化多元示範場域」等 4 大策略推動，期以物聯網促進產業轉型升級，及創新創業驅動經濟</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成長。</p> <p>有鑑於促進產業發展項下之各項計畫金額龐大，爰凍結 2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中長期推動作法、訂定各年度執行進度與明確績效指標」專案報告，始得動支。</p>	
	(二十二)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促進產業發展」經費 81,733 千元，產業創新增值、產業結構優化、國際創新產業連結，功能不佳，整體經濟也並無轉型成效，應進行各項業務的檢討，達到實際產業的受益，如何達到真正促進產業經濟發展。爰凍結 10%，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成效及效益檢討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十三)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促進產業發展—強化國際創新產業連結」計畫項下編列 5,000 萬元，凍結 10%，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十四)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促進產業發展—強化國際創新產業連結」計畫項下編列 5,000 萬元，係為執行「創業拔萃方案」，委託民間廠商辦理強化國際創新創業連結工作，鏈結國際加速器、創投及業師等資源，主動參與國際創新展會、辦理全英文創業培訓課程及活動等（詳附表 1）。經查：(一)創業拔萃方案內容：1.原計畫：為加速我國新創事業拓展國際市場，國發會研擬「創業拔萃方案」，經行政院於 103 年 8 月核定，以「創新創業」為主題，排除各類法規障礙、引入國際資金與專業知識，並選定圓山花博園區成立國際創新創業園區（定名為台灣新創競技場，Taiwan Startup Stadium，以下稱 TSS）。園區建物整修費 4.5 億元（103 年度第 1 階段 2 億元、105 年度第 2 階段 2.5 億元），由國發基金捐助台北市會展產業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發展基金會辦理，另 TSS 經公開徵選營運團隊，由國發會編列預算支應，104 至 106 年度每年經費 5,000 萬元，共 1 億 5,000 萬元。計畫期程自 103 至 107 年，總經費 6 億元。2.第 1 次修正（104 年 5 月），圓山花博園區建物整修改由國發會主辦，整修經費視需要及 TSS 營運成效由國發基金支應，104 年度營運費用減為 0.45 億元，期程不變，總經費降為 5.95 億元。3.第 2 次修正（104 年 12 月）：將協助建物整建費用減為 2 億元，另增加 107 年營運團隊費用 0.5 億元，總經費降為 3.95 億元。(二)104 年 8 月與台北市政府因租用期限無共識而改以該會松江大樓為作為 TSS 園區，惟 105 年 4 月又再度搬遷：國發會原規劃於圓山花博園區成立 TSS，並預計於 103 年辦理園區第 1 階段整修，惟 104 年 8 月中旬稱「考量原址係供作短期臨時使用，未符國發會經費有效原則」，需另覓地點，其後改於該會松江大樓 1 至 2 樓推動新創事業工作，惟 105 年 4 月又再移至台北市三創育成基金會三創大樓，該會松江大樓則移供其他機關使用。該會前未適時與台北市政府就創新創業園區使用期限取得共識或簽署相關合作契約，遲至圓山花博園區統包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雨遮安全現況安全評估鑑定案等分別於 104 年 5 月及 4 月均簽約執行後，始確認花博園區使用期限與預期不符，已虛耗 211 萬 2 千元（詳附表 2，係由國發基金支應）；104 年 8 月移至該會松江大樓後，除整修耗費 136 萬 1 千元外，同年 11 月又簽訂松江大樓委託規劃監造技術服務案（契約價金 424 萬 8 千元），惟於 105 年 4 月再度移往其他地點，致委託案於 105 年 8 月解約，結算價金需支付 247 萬 6 千元。TSS 園區選址一再變更造成相關經費之虛擲，且重覓地點、施工、搬遷等，亦影響 TSS 運作及創新事業之推展。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TSS 園區選址一再變更，造成相關經費之虛擲，且重覓地點、施工、搬遷等，亦影響 TSS 正常運作，及有礙創新事業之推展」之缺失，今「促進產業發展—強化國際創新產業連結」計畫項下編列 5,000 萬元，爰凍結 500 萬元，並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TSS 園區選址一再變更，造成相關經費之虛擲，且重覓地點、施工、搬遷等，亦影響 TSS 正常運作，及有礙創新事業之推展」等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做書面報告，始得動支，俾國家資源能獲得有效運用，及提升創新事業之推展成效。</p> <p><b>附表 1：創業拔萃方案預、決算明細表</b> 單位：新台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度</th> <th colspan="3">國發會公務預算</th> <th colspan="3">國發基金</th> </tr> <tr> <th>計畫數</th> <th>預算數</th> <th>決算數</th> <th>計畫數</th> <th>預算數</th> <th>決算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3</td> <td>0</td> <td>0</td> <td>0</td> <td></td> <td>0</td> <td>0</td> </tr> <tr> <td>104</td> <td>45,000</td> <td>45,000</td> <td>45,000</td> <td rowspan="5">200,000</td> <td>0</td> <td>3,473</td> </tr> <tr> <td>105</td> <td>50,000</td> <td>50,000</td> <td>32,533</td> <td>113,650</td> <td>2,476</td> </tr> <tr> <td>106</td> <td>50,000</td> <td>50,000</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07</td> <td>50,00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合計</td> <td>195,000</td> <td>-</td> <td>77,533</td> <td>200,000</td> <td>-</td> <td>5,949</td> </tr> </tbody> </table> <p>※註：1.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2.計畫數係為 104 年 12 月第 2 次修正計畫經費；105 年決算數為截至 8 月底止之執行數。</p> <p><b>附表 2：創業拔萃方案 TSS 園區整建經費明細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SS 園區</th> <th>日期</th> <th>內容</th> <th>金額 (千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圓山花博園區</td> <td>104 年 7 月</td> <td>國際創新創業園區鋼構雨遮現況安全評估鑑定案 (已辦理完成)</td> <td>940</td> </tr> <tr> <td>104 年 11 月</td> <td>國際創新創業園區統包工程委託專案管理 (含監造)技術服務案 (終止契約)</td> <td>1,172</td> </tr> <tr> <td colspan="2">小計</td> <td>2,112</td> </tr> <tr> <td rowspan="3">國發會松江大樓一、二樓</td> <td>104 年 8 月</td> <td>國際創新創業園區籌備處成立相關整修費用 (含辦公家具、投影機、停車場監視設備、通信機具等)</td> <td>1,361</td> </tr> <tr> <td>105 年 8 月</td> <td>國際創新創業園區委託規劃監造技術服務案 (終止契約)</td> <td>2,476</td> </tr> <tr> <td colspan="2">小計</td> <td>3,837</td> </tr> <tr> <td colspan="3">合計</td> <td>5,949</td> </tr> </tbody> </table> <p>註：1.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2.所列經費為截至 105 年 8 月底執行數，係由國發基金支應。日期係經費動支日期。</p>	年度	國發會公務預算			國發基金			計畫數	預算數	決算數	計畫數	預算數	決算數	103	0	0	0		0	0	104	45,000	45,000	45,000	200,000	0	3,473	105	50,000	50,000	32,533	113,650	2,476	106	50,000	50,000	-	-	-	107	50,000	-	-	-	-	合計	195,000	-	77,533	200,000	-	5,949	TSS 園區	日期	內容	金額 (千元)	圓山花博園區	104 年 7 月	國際創新創業園區鋼構雨遮現況安全評估鑑定案 (已辦理完成)	940	104 年 11 月	國際創新創業園區統包工程委託專案管理 (含監造)技術服務案 (終止契約)	1,172	小計		2,112	國發會松江大樓一、二樓	104 年 8 月	國際創新創業園區籌備處成立相關整修費用 (含辦公家具、投影機、停車場監視設備、通信機具等)	1,361	105 年 8 月	國際創新創業園區委託規劃監造技術服務案 (終止契約)	2,476	小計		3,837	合計			5,949	
年度	國發會公務預算			國發基金																																																																														
	計畫數	預算數	決算數	計畫數	預算數	決算數																																																																												
103	0	0	0		0	0																																																																												
104	45,000	45,000	45,000	200,000	0	3,473																																																																												
105	50,000	50,000	32,533		113,650	2,476																																																																												
106	50,000	50,000	-		-	-																																																																												
107	50,000	-	-		-	-																																																																												
合計	195,000	-	77,533		200,000	-	5,949																																																																											
TSS 園區	日期	內容	金額 (千元)																																																																															
圓山花博園區	104 年 7 月	國際創新創業園區鋼構雨遮現況安全評估鑑定案 (已辦理完成)	940																																																																															
	104 年 11 月	國際創新創業園區統包工程委託專案管理 (含監造)技術服務案 (終止契約)	1,172																																																																															
	小計		2,112																																																																															
國發會松江大樓一、二樓	104 年 8 月	國際創新創業園區籌備處成立相關整修費用 (含辦公家具、投影機、停車場監視設備、通信機具等)	1,361																																																																															
	105 年 8 月	國際創新創業園區委託規劃監造技術服務案 (終止契約)	2,476																																																																															
	小計		3,837																																																																															
合計			5,949																																																																															
(二十五)	國家發展委員會歲出預算「促進產業發展—03 強化國際創新創業連結」，該科目預算係配合亞洲矽谷計畫並辦理創新創業之國際鏈結、加強與矽谷等創新聚落連結工作。經查亞洲矽谷預算散落各部會，且預算補助之廠商，不乏於網路平台收取門票營利，而台灣加速器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發展相較周邊國家嚴重落後，顯無達到「鏈結國際」之效。因此，鑑於國家財政困窘，為免浪費公帑並為人詬病圖利特定業者，爰「促進產業發展—03 強化國際創新創業連結」刪除 100 萬元併通刪辦理，並凍結五分之一，待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合理解釋說明，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在案。
	(二十六)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5 目「促進產業發展—強化國際創新產業連結」計畫項下編列 5,000 萬元，係為執行「創業拔萃方案」，委託民間廠商辦理強化國際創新創業連結工作，辦理全英文創業培訓課程及活動等。但 104 年 8 月與台北市政府因租用期限無共識而改以該會松江大樓為作為 TSS 園區，惟 105 年 4 月又再度搬遷，國發會松江大樓則移作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使用。「創業拔萃方案」屢屢搬遷，會址一再變更，TSS 選址不僅虛擲公帑，包括原本在松江大樓之整修費用 136 餘萬，且影響 TSS 運作及創新事業之推動，國發會未按施政順序辦理動支預算，扶植本土產業創新，主動涉入非權管業務，弛廢職務，國發會難辭其咎。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促進產業發展—強化國際創新產業連結」部分凍結 10%，待提出完整選址、規劃、績效評估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十七)國發會—促進產業發展—03 強化國際創新創業連結—共編列 5,000 萬元，係為執行「創業拔萃方案」，委託民間廠商辦理強化國際創新創業連結工作，鏈結國際加速器、創投及業師等資源，主動參與國際創新展會、辦理全英文創業培訓課程及活動，並成立國際創新創業園區（定名為台灣新創競技場）等。惟「創業拔萃方案」園區一再變更，從圓山花博園區到松江大樓，105 年又再移至台北市三創育成基金會三創大樓，園區選址一再變更造成相關經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費之虛擲，且重覓地點、施工、搬遷等，亦影響台灣新創競技場運作及創新事業之推展。允應檢討並妥善規劃，以避免類此情形再度發生，爰凍結 20%，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二十八)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5 目「促進產業發展—推動創業生態環境發展」計畫項下編列 2,126 萬 4 千元，係配合亞洲矽谷計畫之推動，為提升我國新創事業及 IOT 產業之國際競爭力。但「亞洲·矽谷推動方案」期程自 105 至 112 年，長達 8 年，惟檢視 106 年度推動 48 項計畫，其中 33 項為 1 年期計畫，期程較長之經濟部「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106 至 109 年)仍在研議中及交通部「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106 至 109 年)未核定；另科技部「創新產業旗艦計畫」11 億 8,400 萬元則尚待行政院科技會報審議，顯示以後年度具體推動作法及經費仍有待確定且五大關鍵量化目標訂定亦欠明確。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促進產業發展—推動創業生態環境發展」歲出凍結 20%，待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十九)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於「促進產業發展—推動創業生態環境發展」計畫項下編列 2,126 萬 4 千元，凍結 10%，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十)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項下編列 17,586 千元，主要係進行人口及人力推計，研析未來人口及人力資源發展趨勢，參與 APEC 等國際組織人力資源發展相關倡議；同時配合國家經濟及產業發展，協調推動人才培育及全球競才措施，整合產業人力供需資訊，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規劃人力投資策略，以提升人力素質及就業力，並充裕產業所需人才，厚植國家人才資源。</p> <p>惟我國 104 年度失業率 3.78%，仍高於香港（3.3%）、日本（3.4%）、韓國（3.6%）及新加坡（1.9%）等亞洲鄰近國家。若按教育程度區分，近 5 年大學及以上學歷者之失業率居各群組之冠；若以年齡區分，新入職場者（15 至 24 歲）之失業率亦較其他組別高出甚多，幾乎為平均值 3 倍，且與我國升學、就業環境相似之日、韓兩國相較，我國 15 至 24 歲青年失業率明顯偏高，顯示我國失業率雖緩和，惟與鄰近國家相比仍屬偏高，尤其青壯齡高學歷者之失業問題較嚴重。</p> <p>爰凍結 2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我國人力資源發展調整方案」專案報告，始得動支。</p>	
	<p>(三十一)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6 目「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備老年經濟安全制度」項下編列 1,758 萬 6 千元，有鑑於青壯年高學歷者失業率偏高，受僱員工實質薪資未見明顯增長，近 5 年大學及以上學歷者之失業率更竄高不下。以 105 年 10 月而言，大學以上程度失業率 4.91%，雖較 9 月下降 0.04 個百分點，但目前大學以上程度失業者 19.7 萬人，占總失業人數逾 42%；另經常性薪資扣除物價漲幅後，1 至 9 月實質經常性薪資 3 萬 7,390 元，僅年增 0.06%，且不如 2000 年的 3 萬 7,860 元；實質平均薪資 4 萬 7,853 元，年減 1.01%，同樣不如 2000 年的 4 萬 7,891 元，實質薪資續倒退 16 年，顯示國發會未能有效進行人口及人力推計。爰建請應強化人口及人力推計，以及人力資源規劃與運用，以有效促進人力資源發展。</p>	遵照辦理。
	<p>(三十二)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11 目「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項下編列 6,209 千元，台北市</p>	<p>(一)為健全經商環境法制，針對商會高度關切加強法規草案透明度之建言，自 106 年 1 月起</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日本工商會發表 2016 年對台灣政府政策「白皮書」，直言台灣有諸多與國際慣例不同步且獨斷實行的規定或規則，若不儘快修正，將讓在台日商既不能規劃中長期投資計畫，更無所適從，例如被總統蔡英文稱許是「進步」的一例一休修法案，日本工商會白皮書直言，「已造成台灣國內生產之競爭力低落」。今年開始，台灣的法定工時改為每周 40 小時，但加班工時卻相對僵化，無法彈性運用人力。因此建議台灣政府，應考量製造業的旺季、淡季的人力需求不同，加班工時應給予企業可總量管控的時間與彈性，也就是法規放寬與鬆綁。另外還有新政府提出 5+2 創新產業，日本工商會白皮書卻「懇請台灣當局以中長期角度、以振興內需及建立更具魅力之投資環境」，甚至建議，新政府應「就前政府尚未成功設置之自由經濟示範區」，有再進行研討的必要。白皮書指出，會將新政府決定不再執行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提出，是因為「前政府」對示範區有吸引外資的租稅優惠、法規鬆綁等。此建言與美國商會、歐洲商會雷同，三大商會紛紛針對提出我國法規面未能鬆綁所造成的投資問題。顯見國發會長期以來未能有效推動法治革新與改革我國經商環境，致使國外投資已創新低。爰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應加強推動法治革新與改革經商環境以增加我國投資競爭力。</p>	<p>要求各機關針對預告 60 天之法律及法規命令草案應同步公告於「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眾開講」(簡稱 Join 平臺眾開講)，並於公告期結束後 14 日內綜整回應，以落實開放透明政府，加強與公眾溝通對話。</p> <p>(二)未來本會持續偕同相關部會，就歐美日外國商會及工業總會所提年度相關白皮書建言進行研析協調，俾促成國內法規與國際接軌。</p>
	<p>(三十三)國發會 106 年度「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研審及推動人力資源規劃、運用、培訓及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計畫編列預算 396 萬元，辦理業務包含研析當前就業市場情勢，研擬及協調推動促進就業及勞動力發展政策，與研擬及協調推動人才培育政策，強化產、學、訓人力培育機構合作機制、研擬及協調推動人才留用及延攬政策等。經查：(一)現行相關政策：為培育量足質精之優質人力，及解決學用落差問題，國發會</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前經建會)協調相關部會推動「人才培育方案(99至102年)」及「縮短學訓考用落差方案(101至103年)」。102年間該會將前開2案整合併入「留才、育才及攬才整合方案(103至105年)」，經行政院於103年4月核定，協調教育部等18個部會共同推動，透過「推動及強化多元、實務的進修與培訓」、「辦理人才供需調查，強化職能基準、技能檢定」、「擴大產學合作」、「培育國際化、高階及跨領域人才」及「教育轉型與鬆綁」等策略，期提升人力素質及就業力，增加勞動所得。(二)青壯齡高學歷者失業率偏高，受僱員工實質薪資未見明顯增長：我國104年度失業率3.78%為近5年最低，惟仍高於香港(3.3%)、日本(3.4%)、韓國(3.6%)及新加坡(1.9%)等亞洲鄰近國家。若按教育程度區分，近5年大學及以上學歷者之失業率居各群組之冠(詳附表1)；若以年齡區分，新入職場者(15至24歲)之失業率亦較其他組別高出甚多(詳附表2)，幾乎為平均值3倍，且與我國升學、就業環境相似之日、韓兩國相較，我國15至24歲青年失業率明顯偏高(詳附表3)，顯示我國失業率雖緩和，惟與鄰近國家相比仍屬偏高，尤其青壯齡高學歷者之失業問題較嚴重，長此以往，恐成長期經濟發展與社會隱憂。另我國104年受僱員工平均薪資4萬8,490元為歷年最高(詳附表4)，惟若將物價指數納入考量，則實質薪資平均為4萬6,782元，雖近3年已逐年提升，惟不及92年實質薪資4萬7,058元，然近年鄰近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南韓、東協等國紛紛提出優渥條件吸引人才，恐造成我國優秀人才外流危機。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近年來鄰近國家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南韓、東協等國紛紛提出優渥條件吸引我國優秀人才，造成我國優秀人才嚴重外流危</p>	

項次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p>機，卻未見國發會提出有效因應對策」之缺失。今「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研審及推動人力資源規劃、運用、培訓及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計畫編列預算 396 萬元，爰凍結 1/10，並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近年來鄰近國家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南韓、東協等國紛紛提出優渥條件吸引我國優秀人才，造成我國優秀人才嚴重外流危機，卻未見國發會提出有效因應對策」之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做書面報告，始得動支，俾要求國發會通盤檢視各項人力資源發展措施妥適性，適時檢討調整。</p> <p><b>附表1：失業率依學歷區分</b> 單位：%</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平均值</th> <th>國中及以下</th> <th>高中(職)</th> <th>大專及以上</th> <th>大學及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td>99</td><td>5.21</td><td>4.83</td><td>5.58</td><td>5.12</td><td>5.62</td></tr> <tr><td>100</td><td>4.39</td><td>3.69</td><td>4.66</td><td>4.51</td><td>5.18</td></tr> <tr><td>101</td><td>4.24</td><td>3.52</td><td>4.22</td><td>4.58</td><td>5.37</td></tr> <tr><td>102</td><td>4.18</td><td>3.53</td><td>4.11</td><td>4.50</td><td>5.26</td></tr> <tr><td>103</td><td>3.96</td><td>3.20</td><td>3.83</td><td>4.35</td><td>4.99</td></tr> <tr><td>104</td><td>3.78</td><td>2.77</td><td>3.83</td><td>4.13</td><td>4.79</td></tr> </tbody> </table> <p>※1.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p> <p><b>附表2：失業率依年齡區分</b> 單位：%</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平均值</th> <th>15-24歲</th> <th>25-44歲</th> <th>45-64歲</th> </tr> </thead> <tbody> <tr><td>99</td><td>5.21</td><td>13.09</td><td>5.35</td><td>3.39</td></tr> <tr><td>100</td><td>4.39</td><td>12.47</td><td>4.46</td><td>2.61</td></tr> <tr><td>101</td><td>4.24</td><td>12.66</td><td>4.38</td><td>2.31</td></tr> <tr><td>102</td><td>4.18</td><td>13.17</td><td>4.27</td><td>2.25</td></tr> <tr><td>103</td><td>3.96</td><td>12.63</td><td>4.13</td><td>2.09</td></tr> <tr><td>104</td><td>3.78</td><td>12.05</td><td>3.95</td><td>1.99</td></tr> </tbody> </table> <p>※1. 資料來源：同上表。</p> <p><b>附表3：104年我國與日、韓之國民及青年失業率比較表</b> 單位：%</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失業率</th> <th>中華民國</th> <th>日本</th> <th>韓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全體國民</td> <td>3.78</td> <td>3.38</td> <td>3.64</td> </tr> <tr> <td>15-24歲</td> <td>12.05</td> <td>5.6</td> <td>10.5</td> </tr> </tbody> </table> <p>※1.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及 OECD 網頁，全體國民失業率參照主計總處使用 Harmonised Unemployment Rate。</p> <p><b>附表4：近年工業及服務業受僱員工薪資一覽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度</th> <th rowspan="2">每人每月薪資 (元) (A)</th> <th colspan="2">實質薪資(以100年價格衡量)</th> </tr> <tr> <th>金額(元)</th> <th>年增率(%)</th> </tr> </thead> <tbody> <tr><td>92年</td><td>42,065</td><td>47,058</td><td>-</td></tr> <tr><td>93年</td><td>42,680</td><td>46,989</td><td>-0.15</td></tr> <tr><td>94年</td><td>43,159</td><td>46,447</td><td>-1.15</td></tr> <tr><td>95年</td><td>43,488</td><td>46,521</td><td>0.16</td></tr> <tr><td>96年</td><td>44,392</td><td>46,650</td><td>0.28</td></tr> <tr><td>97年</td><td>44,367</td><td>45,038</td><td>-3.46</td></tr> <tr><td>98年</td><td>42,182</td><td>43,193</td><td>-4.10</td></tr> <tr><td>99年</td><td>44,359</td><td>44,989</td><td>4.16</td></tr> <tr><td>100年</td><td>45,508</td><td>45,508</td><td>1.15</td></tr> <tr><td>101年</td><td>45,589</td><td>44,726</td><td>-1.72</td></tr> <tr><td>102年</td><td>45,664</td><td>44,446</td><td>-0.63</td></tr> <tr><td>103年</td><td>47,300</td><td>45,494</td><td>2.36</td></tr> <tr><td>104年</td><td>48,490</td><td>46,782</td><td>2.83</td></tr> </tbody> </table>	年度	平均值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	大專及以上	大學及以上	99	5.21	4.83	5.58	5.12	5.62	100	4.39	3.69	4.66	4.51	5.18	101	4.24	3.52	4.22	4.58	5.37	102	4.18	3.53	4.11	4.50	5.26	103	3.96	3.20	3.83	4.35	4.99	104	3.78	2.77	3.83	4.13	4.79		平均值	15-24歲	25-44歲	45-64歲	99	5.21	13.09	5.35	3.39	100	4.39	12.47	4.46	2.61	101	4.24	12.66	4.38	2.31	102	4.18	13.17	4.27	2.25	103	3.96	12.63	4.13	2.09	104	3.78	12.05	3.95	1.99	失業率	中華民國	日本	韓國	全體國民	3.78	3.38	3.64	15-24歲	12.05	5.6	10.5	年度	每人每月薪資 (元) (A)	實質薪資(以100年價格衡量)		金額(元)	年增率(%)	92年	42,065	47,058	-	93年	42,680	46,989	-0.15	94年	43,159	46,447	-1.15	95年	43,488	46,521	0.16	96年	44,392	46,650	0.28	97年	44,367	45,038	-3.46	98年	42,182	43,193	-4.10	99年	44,359	44,989	4.16	100年	45,508	45,508	1.15	101年	45,589	44,726	-1.72	102年	45,664	44,446	-0.63	103年	47,300	45,494	2.36	104年	48,490	46,782	2.83	
年度	平均值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	大專及以上	大學及以上																																																																																																																																																
99	5.21	4.83	5.58	5.12	5.62																																																																																																																																																
100	4.39	3.69	4.66	4.51	5.18																																																																																																																																																
101	4.24	3.52	4.22	4.58	5.37																																																																																																																																																
102	4.18	3.53	4.11	4.50	5.26																																																																																																																																																
103	3.96	3.20	3.83	4.35	4.99																																																																																																																																																
104	3.78	2.77	3.83	4.13	4.79																																																																																																																																																
	平均值	15-24歲	25-44歲	45-64歲																																																																																																																																																	
99	5.21	13.09	5.35	3.39																																																																																																																																																	
100	4.39	12.47	4.46	2.61																																																																																																																																																	
101	4.24	12.66	4.38	2.31																																																																																																																																																	
102	4.18	13.17	4.27	2.25																																																																																																																																																	
103	3.96	12.63	4.13	2.09																																																																																																																																																	
104	3.78	12.05	3.95	1.99																																																																																																																																																	
失業率	中華民國	日本	韓國																																																																																																																																																		
全體國民	3.78	3.38	3.64																																																																																																																																																		
15-24歲	12.05	5.6	10.5																																																																																																																																																		
年度	每人每月薪資 (元) (A)	實質薪資(以100年價格衡量)																																																																																																																																																			
		金額(元)	年增率(%)																																																																																																																																																		
92年	42,065	47,058	-																																																																																																																																																		
93年	42,680	46,989	-0.15																																																																																																																																																		
94年	43,159	46,447	-1.15																																																																																																																																																		
95年	43,488	46,521	0.16																																																																																																																																																		
96年	44,392	46,650	0.28																																																																																																																																																		
97年	44,367	45,038	-3.46																																																																																																																																																		
98年	42,182	43,193	-4.10																																																																																																																																																		
99年	44,359	44,989	4.16																																																																																																																																																		
100年	45,508	45,508	1.15																																																																																																																																																		
101年	45,589	44,726	-1.72																																																																																																																																																		
102年	45,664	44,446	-0.63																																																																																																																																																		
103年	47,300	45,494	2.36																																																																																																																																																		
104年	48,490	46,782	2.83																																																																																																																																																		
	(三十四)國家發展委員會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研審及推動人力資源規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劃、運用、培訓及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計畫項下計編列 396 萬元，凍結十分之一。由於 104 年我國失業率仍高於鄰近亞洲國家，尤其青壯年高學歷失業率仍偏高。受僱員工實質薪資仍未見明顯提升，恐造成優秀人才外移，應重新檢討改進並提出檢討報告始得動支。	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十五)106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工作計畫下「人力資源發展規劃及相關重要議題研究」分支計畫內「業務費—委辦費」科目編列新台幣（下同）13,050 千元，其中為辦理年金改革分區會議及國是會議計列 7,182 千元。惟據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分區會議辦理計畫，該年金改革分區會議於明年分別訂於 1 月 7 日、8 日、14 日舉行，每場為期半日；又國是會議則訂於同月 21、22 日召開。而該區分會議之工作人員，係由年金改革辦公室各幕僚主管機關指派同仁擔任，差旅費並由各該機關自行負擔，何以該短期會議，需耗費如此鉅額公帑，均有疑義。爰凍結 1/5，待提出費用用途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十六)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7 目「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項下編列 133,608 千元，有鑑於國發會未能協調整合各部會有效弭平城鄉差距，且部分計畫內容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聯，如國土空間發展特展電動遊園車租賃計畫 43 萬元、國土資訊成果暨空間發展規劃展示計畫 275 萬元等等，顯有浮編預算之嫌。欲解決城鄉差距問題，首重基礎建設，又以交通為要，有關蘇花改通車效益、國道六號的遠期路段計畫皆為非都市地區提升發展之指標，卻都陷入完工時程不明及規劃停擺，不僅未見國發會相關報告作為施政參考，反觀高度都市化低區竟規劃「大台中山手線」，可見國發會對於國土開發之先後順序，並未扮演確保政策產出之角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色。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部分凍結 10%，待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p>	
	<p>(三十七)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項下編列 133,608 千元，主要業務為國土、區域、離島與城鄉發展計畫及政策之研審及協調；同時辦理公共建設計畫之研審。</p> <p>公共建設投資可厚植基本建設存量，促進國內需求擴張，我國各項重要建設規模逐年擴增。惟政府財政日益困窘，近 10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平均需求約 2,312 億元，然平均預算額度僅約 1,715 億元，在資源有限情況下，公共建設計畫內涵能否切合國家發展需要、財務計畫是否詳實、預算分配是否妥適、執行成果是否符合預期，均對國家發展及人民福祉之影響至深且鉅。</p> <p>國發會職司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之審議，審議結果攸關政府整體資源分配及國家發展甚鉅。惟國發會網頁僅公布公共建設計畫定義、審議範圍、作業流程、101 至 104 年度中央公務預算核列情形及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至於 106 年度各機關提報個案計畫之需求、各審議機關增刪情形及優先順序排列、次類別及地區別預算分配、審議意見及 106 年度預算案等明細資料均未列出。</p> <p>爰凍結 2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如何有效提升我國公共建設計畫資訊公開」專案報告，始得動支。</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三十八)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7 目「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辦理公共建設計畫研審」計畫項下編列 1 億 2,100 萬元，辦理業務包含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及政策之審議與協調推動等。國發會負責管考公共建設類由院管制計</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畫，其控管範圍雖較寬且嚴謹，惟數量占比偏低且逐年遞減；而工程會列管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執行及工程品質控管，惟部分金額重大、執行情形欠佳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兩會均未列管。兩會管考功能部分重疊又無法互補，顯然政府對於管考重大工程方面已經真空且失靈，根本無法落實並促進國土、區域、離島與城鄉發展，更遑論提升經濟弱勢地區發展與國家競爭力之功能。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辦理公共建設計畫研審」部分凍結 10%，待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p>	在案。
	<p>(三十九)國發會 106 年度於「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辦理公共建設計畫之研審」計畫項下編列「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預算 1 億 2,100 萬元，持續推動區域合作與整合，國土空間資料跨域整合，並提升交通、環境、產業、城鄉、健康、觀光等相關領域之智慧發展。經查：(一)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內容：行政院於 99 年 2 月間核定「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該計畫針對城鄉之分布與發展，提出 7 個區域生活圈之發展規劃，試圖透過跨域合作機制之整併，擴大治理規模，以發揮規模經濟效益，減少重複性支出；行政院並於 101 年 5 月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 至 106 年度）」，該計畫針對關鍵性之區域空間發展議題，提出策略性、原則性及動態性之發展規劃，強調跨域、跨部門及多功能之整合式發展與治理。依據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架構，針對城鄉發展、創新與經濟成長、國土保安復育及綠色智慧化運輸等基礎建設之重點面向，提出區域性整體發展計畫，期藉由區域產業空間整體發展觀點，整合相關公共基礎建設，加強各區域間之跨域合作，擴大產能規模，發揮綜效以降低成本，且為確保非五都縣市之發展機會，規定辦理預算審議或核</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515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給地方補助時，優先考慮跨縣市聯合提出計畫，以促進縣市間之跨域合作。(二)歷年預算平均執行率僅 6 成，且補助案屬跨域合作計畫數量偏低，部分計畫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聯：國發會自 101 年度起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 至 104 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分別為 56.28%、69.77%、59.02%及 55.20%，平均值僅 60.07%，且近 3 年逐年降低，執行情形欠佳（詳附表 1），且 104 年度核定 21 項補助案（詳附表 2），補助金額 3,884 萬元，其中跨縣市、跨區域合作案僅 3 件，數量偏低，與原訂「每年完成跨域性合作、整合性計畫數量至少 25 案（每縣市 1 案及中央部會 3 案）」計畫績效指標差距甚遠；另部分計畫內容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聯，如國土空間發展特展電動遊園車租賃計畫 43 萬元、國土資訊成果暨空間發展規劃展示計畫 275 萬元及第 22 屆水利工程研討會計畫 3 萬元，核予補助恐欠妥適。該會歷年實際辦理區域間整體發展規劃案件數量不多，亦缺乏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與計畫原定目標未合，有待檢討改善。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歷年「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預算平均執行率僅 6 成，且補助案屬跨域合作計畫數量偏低，部分計畫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聯」之缺失，今「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辦理公共建設計畫之研審」計畫項下編列「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預算 1 億 2,100 萬元，爰減列 5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並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歷年「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預算平均執行率僅 6 成，且補助案屬跨域合作計畫數量偏低，部分計畫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聯」之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做書面報告，俾加強各區域間之跨域合作，俾發揮綜效以降低成本。</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b>附表 1 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預、決算明細表</b> 單位：新臺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度</th> <th rowspan="2">計畫數</th> <th rowspan="2">預算數</th> <th colspan="3">決算數</th> <th rowspan="2">決算數占預算數比率(%)</th> </tr> <tr> <th>實支數</th> <th>保留數</th> <th>小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1</td> <td>103,000</td> <td>102,945</td> <td>6,489</td> <td>51,447</td> <td>57,936</td> <td>56.28</td> </tr> <tr> <td>102</td> <td>103,000</td> <td>95,743</td> <td>21,970</td> <td>44,829</td> <td>66,799</td> <td>69.77</td> </tr> <tr> <td>103</td> <td>103,000</td> <td>88,107</td> <td>7,349</td> <td>44,655</td> <td>52,004</td> <td>59.02</td> </tr> <tr> <td>104</td> <td>103,000</td> <td>102,880</td> <td>14,026</td> <td>42,766</td> <td>56,792</td> <td>55.20</td> </tr> <tr> <td>105</td> <td>104,000</td> <td>108,782</td> <td>2,832</td> <td>-</td> <td>2,832</td> <td>2.60</td> </tr> <tr> <td>106</td> <td>104,000</td> <td>121,00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合計</td> <td>620,000</td> <td>619,457</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註：1.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2.105 年度決算數係截至 8 月底止帳列金額；實支數=實現數+應付數。 3.105 年 8 月底已核定補助計畫 13 案，補助金額 2,594 萬元，加計表列實支數 283 萬 2 千元，合計 2,877 萬 2 千元，占預算數比率 26.45%。</p> <p><b>附表 2 104 年度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補助明細表</b> 單位：新臺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次</th> <th>補助事項</th> <th>補助對象</th> <th>補助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離島區域合作平臺策略規劃暨執行計畫</td> <td>金門縣政府</td> <td>1,000.0</td> </tr> <tr> <td>2</td> <td>桃園市智慧國土發展規劃*</td> <td>桃園市政府</td> <td>1,745.3</td> </tr> <tr> <td>3</td> <td>宜蘭縣智慧國土發展規劃*</td> <td>宜蘭縣政府</td> <td>2,125.0</td> </tr> <tr> <td>4</td> <td>南投縣政府推動智慧國土發展計畫*</td> <td>南投縣政府</td> <td>2,082.5</td> </tr> <tr> <td>5</td> <td>高雄智慧國土規劃模式建構暨實證*</td> <td>高雄市政府</td> <td>2,000.0</td> </tr> <tr> <td>6</td> <td>建構智慧臺東發展計畫*</td> <td>臺東縣政府</td> <td>2,250.0</td> </tr> <tr> <td>7</td> <td>澎湖縣智慧島嶼推動策略先期規劃計畫*</td> <td>澎湖縣政府</td> <td>2,250.0</td> </tr> <tr> <td>8</td> <td>強化桃園市抗旱與多元化水源調適行動計畫*</td> <td>桃園市政府</td> <td>2,100.0</td> </tr> <tr> <td>9</td> <td>雲林縣沿海嚴重地層下陷區建構生態廊道之土地利用模式及其可行性評估計畫*</td> <td>雲林縣政府</td> <td>2,511.8</td> </tr> <tr> <td>10</td> <td>流域綜合治理理念之災害及水資源調適行動計畫</td> <td>嘉義縣政府</td> <td>3,825.0</td> </tr> <tr> <td>11</td> <td>臺南市氣候變遷調適計畫(第二期)(災害與水資源領域調適行動計畫規劃)*</td> <td>臺南市政府</td> <td>2,329.5</td> </tr> <tr> <td>12</td> <td>因應氣候變遷衝擊高雄市產業暨工業用水調適行動計畫*</td> <td>高雄市政府</td> <td>2,160.8</td> </tr> <tr> <td>13</td> <td>花蓮縣自由經濟示範區位可行性評估及推動策略規劃計畫*</td> <td>花蓮縣政府</td> <td>2,120.0</td> </tr> <tr> <td>14</td> <td>金門縣設施型農業專區規畫計畫*</td> <td>金門縣政府</td> <td>720.0</td> </tr> <tr> <td>15</td> <td>「兼成小琉球觀光市集及輔導漁港碼頭週邊流動攤販管理計畫」可行性規劃案*</td> <td>屏東縣政府</td> <td>873.0</td> </tr> <tr> <td>16</td> <td>東港城鎮多元遊憩環境建置與人才養成計畫*</td> <td>屏東縣政府</td> <td>3,438.0</td> </tr> <tr> <td>17</td> <td>國土空間發展特展-內政部營建署臺灣國家公園自然館策展計畫*</td> <td>內政部</td> <td>500.0</td> </tr> <tr> <td>18</td> <td>國土空間發展特展電動遊園車租賃計畫*</td> <td>交通部</td> <td>430.0</td> </tr> <tr> <td>19</td> <td>推動雲嘉南地區偏鄉經濟發展策略計畫</td> <td>行政院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td> <td>1,600.0</td> </tr> <tr> <td>20</td> <td>「國土資訊成果暨空間發展規劃展示計畫」*</td> <td>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td> <td>2,750.0</td> </tr> <tr> <td>21</td> <td>第 22 屆水利工程研討會計畫*</td> <td>國立成功大學</td> <td>30.0</td> </tr> <tr> <td></td> <td>小計</td> <td></td> <td>38,840.8</td> </tr> </tbody> </table> <p>※註：1.資料來源，整理自國發會網頁及國發會提供資料。 2.標註「*」之計畫係無合作縣市，部分計畫據國發會表示屬各縣市内跨處室、跨領域、跨產業計畫，惟依計畫「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標準」說明，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本質上係屬提升縣市合作意願，促進縣市合作規劃，其所能創造之經濟效益均在後續合作型計畫的落實中逐漸創造，該會係依據計畫推動目標及意旨訂定計畫績效指標，故在評估其績效達成情形，未將該等非跨縣市合作計畫計入。</p>	年度	計畫數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占預算數比率(%)	實支數	保留數	小計	101	103,000	102,945	6,489	51,447	57,936	56.28	102	103,000	95,743	21,970	44,829	66,799	69.77	103	103,000	88,107	7,349	44,655	52,004	59.02	104	103,000	102,880	14,026	42,766	56,792	55.20	105	104,000	108,782	2,832	-	2,832	2.60	106	104,000	121,000	-	-	-	-	合計	620,000	619,457	-	-	-	-	項次	補助事項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	1	離島區域合作平臺策略規劃暨執行計畫	金門縣政府	1,000.0	2	桃園市智慧國土發展規劃*	桃園市政府	1,745.3	3	宜蘭縣智慧國土發展規劃*	宜蘭縣政府	2,125.0	4	南投縣政府推動智慧國土發展計畫*	南投縣政府	2,082.5	5	高雄智慧國土規劃模式建構暨實證*	高雄市政府	2,000.0	6	建構智慧臺東發展計畫*	臺東縣政府	2,250.0	7	澎湖縣智慧島嶼推動策略先期規劃計畫*	澎湖縣政府	2,250.0	8	強化桃園市抗旱與多元化水源調適行動計畫*	桃園市政府	2,100.0	9	雲林縣沿海嚴重地層下陷區建構生態廊道之土地利用模式及其可行性評估計畫*	雲林縣政府	2,511.8	10	流域綜合治理理念之災害及水資源調適行動計畫	嘉義縣政府	3,825.0	11	臺南市氣候變遷調適計畫(第二期)(災害與水資源領域調適行動計畫規劃)*	臺南市政府	2,329.5	12	因應氣候變遷衝擊高雄市產業暨工業用水調適行動計畫*	高雄市政府	2,160.8	13	花蓮縣自由經濟示範區位可行性評估及推動策略規劃計畫*	花蓮縣政府	2,120.0	14	金門縣設施型農業專區規畫計畫*	金門縣政府	720.0	15	「兼成小琉球觀光市集及輔導漁港碼頭週邊流動攤販管理計畫」可行性規劃案*	屏東縣政府	873.0	16	東港城鎮多元遊憩環境建置與人才養成計畫*	屏東縣政府	3,438.0	17	國土空間發展特展-內政部營建署臺灣國家公園自然館策展計畫*	內政部	500.0	18	國土空間發展特展電動遊園車租賃計畫*	交通部	430.0	19	推動雲嘉南地區偏鄉經濟發展策略計畫	行政院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	1,600.0	20	「國土資訊成果暨空間發展規劃展示計畫」*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2,750.0	21	第 22 屆水利工程研討會計畫*	國立成功大學	30.0		小計		38,840.8	
年度	計畫數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占預算數比率(%)																																																																																																																																																
		實支數	保留數	小計																																																																																																																																																					
101	103,000	102,945	6,489	51,447	57,936	56.28																																																																																																																																																			
102	103,000	95,743	21,970	44,829	66,799	69.77																																																																																																																																																			
103	103,000	88,107	7,349	44,655	52,004	59.02																																																																																																																																																			
104	103,000	102,880	14,026	42,766	56,792	55.20																																																																																																																																																			
105	104,000	108,782	2,832	-	2,832	2.60																																																																																																																																																			
106	104,000	121,000	-	-	-	-																																																																																																																																																			
合計	620,000	619,457	-	-	-	-																																																																																																																																																			
項次	補助事項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																																																																																																																																																						
1	離島區域合作平臺策略規劃暨執行計畫	金門縣政府	1,000.0																																																																																																																																																						
2	桃園市智慧國土發展規劃*	桃園市政府	1,745.3																																																																																																																																																						
3	宜蘭縣智慧國土發展規劃*	宜蘭縣政府	2,125.0																																																																																																																																																						
4	南投縣政府推動智慧國土發展計畫*	南投縣政府	2,082.5																																																																																																																																																						
5	高雄智慧國土規劃模式建構暨實證*	高雄市政府	2,000.0																																																																																																																																																						
6	建構智慧臺東發展計畫*	臺東縣政府	2,250.0																																																																																																																																																						
7	澎湖縣智慧島嶼推動策略先期規劃計畫*	澎湖縣政府	2,250.0																																																																																																																																																						
8	強化桃園市抗旱與多元化水源調適行動計畫*	桃園市政府	2,100.0																																																																																																																																																						
9	雲林縣沿海嚴重地層下陷區建構生態廊道之土地利用模式及其可行性評估計畫*	雲林縣政府	2,511.8																																																																																																																																																						
10	流域綜合治理理念之災害及水資源調適行動計畫	嘉義縣政府	3,825.0																																																																																																																																																						
11	臺南市氣候變遷調適計畫(第二期)(災害與水資源領域調適行動計畫規劃)*	臺南市政府	2,329.5																																																																																																																																																						
12	因應氣候變遷衝擊高雄市產業暨工業用水調適行動計畫*	高雄市政府	2,160.8																																																																																																																																																						
13	花蓮縣自由經濟示範區位可行性評估及推動策略規劃計畫*	花蓮縣政府	2,120.0																																																																																																																																																						
14	金門縣設施型農業專區規畫計畫*	金門縣政府	720.0																																																																																																																																																						
15	「兼成小琉球觀光市集及輔導漁港碼頭週邊流動攤販管理計畫」可行性規劃案*	屏東縣政府	873.0																																																																																																																																																						
16	東港城鎮多元遊憩環境建置與人才養成計畫*	屏東縣政府	3,438.0																																																																																																																																																						
17	國土空間發展特展-內政部營建署臺灣國家公園自然館策展計畫*	內政部	500.0																																																																																																																																																						
18	國土空間發展特展電動遊園車租賃計畫*	交通部	430.0																																																																																																																																																						
19	推動雲嘉南地區偏鄉經濟發展策略計畫	行政院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	1,600.0																																																																																																																																																						
20	「國土資訊成果暨空間發展規劃展示計畫」*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2,750.0																																																																																																																																																						
21	第 22 屆水利工程研討會計畫*	國立成功大學	30.0																																																																																																																																																						
	小計		38,840.8																																																																																																																																																						
(四十)	國家發展委員會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一辦理公共建設計畫之研審計畫項下計編列「國家建設總和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21,000 千元，凍結十分之一。由於該會歷年預算平均執行率僅 6 成，且補助案屬跨域合作計畫數量偏低，部分計畫與區域整體發展無直接關聯，應重新檢討改進並提出檢討報告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四十一)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8 目「管制考核—施政計畫管制」計畫項下編列 324 萬 3 千元，辦理業務包括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及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管制等，雖然平和範圍較寬且嚴謹，但是選案數占比偏低且逐年下降。國發會雖力主各機關內部控制，自主管理、多元管考、差別性管考等原則，但是否確實降低管考之成本，提升政府效能則仍有疑義，未來仍應奉行「減、併、簡」的策略，落實地方政府自主管理，減去管考頻率。政府管考業務非以獲利為導向，惟仍應注意相關業務之推展是否有助於目標人口之受益，管考並非最終目的，而系達成政策目標之手段，從管考工作中更應主動發現並矯正可能的政策偏差。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管制考核—施政計畫管制」部分凍結 10%，待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四十二)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管制考核」項下編列「施政計畫管制」3,243 千元，主要業務為辦理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管制、院交辦案件審議流程控管，以及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與相關管理資訊系統維運等。</p> <p>國發會負責公共建設類院管制計畫之管考，控管範圍除計畫執行外，尚包含計畫目標、效益評估等，範圍較寬，且與部會管制計畫及自行管制計畫相較，控管評核程序亦較為嚴謹。惟 101 至 104 年度公共建設類院管制計畫僅 23 至 40 件，與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查件數 208 至 259 件相較，數量偏低且逐年下降，尤其 104 年度僅 23 件，占比 11%，為歷年最低。相較公共建設預算先期作業審議，國發會就各計畫逐項審核，由初審、複審、會審至陳報行政院核定，規範詳盡且處理嚴謹，對計畫後續執行之管理考核重視度似有不足。</p> <p>爰凍結 2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如</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何提升公共建設類院管制計畫之管制考核」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p>(四十三)時聞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監督及績效不彰之情事，除由各機關主管其組織及業務之運作，應由國家發展委員會管制考核處負責其行政監督、績效評估之規劃及推動，相關業務經費列於「行政機關及國營事業考成」計畫，計 91 萬 2 千元，然預算書中並未述明相關推動計畫及業務事項。</p> <p>爰凍結金額 78 萬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盤點及重整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清冊，配合各財團法人之業務內容，於捐助章程增列存立期間或解散事由，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p>(四十四)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9 目「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項下編列 210,111 千元，為有效擷節開支、落實整合。國發會職司電子化政府、電子治理（e-governance）到大數據之分析應用，而大數據思維所牽動的資料儲存、資料管理、資料公開之變革，國發會更應作出先期規劃，並落實於自身資訊使用的流程，成為數位政府之領頭羊。例如善用開放資料，推動政府與民間協作：針對各機關公開及開放資料，參考國際引入民間智慧的做法，並輔以技術指導，提供共用策展環境與開發規範，配合法規鬆綁與調適，建立信賴關係，鼓勵民眾運用其智慧，開發多元創新的亮點服務等優化政府服務之手段，國發會皆需作為各機關之典範。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部分凍結 10%，待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p>(四十五)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經費 210,111 千元，統籌規劃及審議管考資通通訊應用、協調各機關推動資通訊應用系統、推</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動政府自動化等業務。但實際各部會資通訊經費仍相當龐大，不僅年年編列且持續增加，推動政府自動化成效更令人質疑，經費編列 17,120 千元，成效更僅有減少郵費 177 千元，顯然不成比例。應就如何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應提出具體實施時程及預期達成效益，爰凍結 10%，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成效及效益檢討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四十六)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10 目「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項下編列 328,700 千元，有鑑於政府已砸下數十億元推動「大數據運用計畫」，希望能夠讓政府資訊更公開 (Open data)，不過卻成效不彰，被英國開放知識基金會 (Open Knowledge Foundation) 評為 70 個國家中的第 33 名，落後日韓。對比民間「g0v 零時政府」是由一群網路使用者集結而成，自行設計網站重製各種政府資訊，也把難用的政府網站變得更容易使用，重點是「根本不用花什麼錢」，比起政府花大錢請網路公司去做網站、APP，卻使用率低落、顯見國發會績效不彰。為有效撙節開支、落實整合，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部分凍結 10%，待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四十七)「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將於 105 年度屆期，國發會賡續提出「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數位政府 (以下稱：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由該會協同各部會及縣市政府成立該計畫推動委員會及推動小組，協調全國共通性資通業務及跨機關整合事宜。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於「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工作計畫編列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相關經費共 3 億 2,870 萬元。經查：(一)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經費累計支用數與計畫總經費差距甚大，計畫編列有欠覈實，且未適時檢討調整：</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因應資通訊技術快速發展趨勢，前研考會規劃「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101 至 105 年）」，以民眾服務、運作效率及政策達成為核心，及「服務無疆界，全民好生活」為願景。案經行政院 100 年 5 月核定，計畫總經費 85 億 7,314 萬元；其後為協助機關資源整合與協調及配合組改時程調整等因素，102 年 1 月修正計畫，將總經費降為 76 億 1,143 萬 1 千元。查 101 至 104 年底止各執行機關實際投入經費 40 億 8,037 萬 7 千元，加計 105 年度法定預算數 11 億 7,847 萬 1 千元，合計 52 億 5,884 萬 8 千元，僅占計畫總經費 69.09%（詳附表 1），顯示計畫編列有欠覈實，又未適時按實際執行情形檢討調整，與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第 9 點及第 13 點規定未符。（二）近年民眾運用政府網頁資料情形偏低，對電子化政府服務滿意度未見提升，又電子化政府國際評比逐年下滑：據國發會近年辦理「民眾對電子化政府相關議題的看法」民意調查結果，國內民眾對政府提供電子化服務知悉程度逐年提高，104 年已逾 9 成（詳附表 2），惟曾到政府網站找過或下載資料者比率卻由 99 年 34.63% 下滑至 104 年 31.82%，對政府機關網站提供資料及服務之滿意度則多年未見提升，104 年僅 68.9%，低於計畫績效指標 70%；關於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104 年聽過「我的 E 政府」或「政府入口網」且使用過者僅 8.5%，對「我的 E 政府」或「政府入口網」滿意度僅 80.1%，均較 99 年為遜，顯示其推廣情形欠佳，且為民服務品質與民眾期待仍有落差。另依世界經濟論壇（WEF）2016 年 7 月公布之全球資訊科技報告，我國整體網路整備度綜合排名為全球 139 個國家中第 19 名（詳附表 3），較 2010 至 2011 年第 6 名下滑 13 名，其中與電子化政府相關指標「政府整備度」由 2010 至 2011 年之第 5 名降至 2016 年第 18 名，「政府使用度」由第 2 名降至第 24</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名，排名逐年大幅滑落；另早稻田大學「國際電子化政府排名報告（2016）」，我國在評比的65個國家中排名為第10名，較上年度提升7名，惟遙遙落後同為亞洲四小龍之新加坡（第1名）與韓國（第4名），顯示我國電子化政府之推行在國際上逐漸落後他國。(三)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所訂績效指標目標值偏低：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將於105年底屆期，因應現階段內外資訊環境變化及民眾需求，國發會提出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以「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為願景，期運用數位政府服務思維，以資料力量驅動，擴大公共服務深度與廣度，並且深化資訊服務整合，打造數位經濟發展環境，運用群眾智慧，落實政府透明治理。查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主要績效指標中「擴大政府資料開放資料集項數」、「電子化政府民眾滿意度」2項，國發會納入106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其中「擴大政府資料開放資料集項數」106年度目標值為1萬8,000項，惟105年8月底實際開放項數1萬8,623項，已逾106年度目標值；另「電子化政府民眾滿意度」106年度目標值為65%，惟依附表2可知，103及104年度電子化政府滿意度分別為67.7%及68.9%，105年度目標值為70%，均超過106年度目標值，該會訂定目標值顯然偏低，欠缺激勵督促效果。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1.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經費累計支用數與計畫總經費差距甚大，計畫編列有欠覈實，且未適時檢討調整；2.近年民眾運用政府網頁資料情形偏低，對電子化政府服務滿意度未見提升，又電子化政府國際評比逐年下滑；3.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所訂績效指標目標值偏低之缺失，今「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工作計畫編列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相關經費3億2,870萬元，爰減列80萬元，科目自</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行調整，其餘凍結 1/10，並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1.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經費累計支用數與計畫總經費差距甚大，計畫編列有欠覈實，且未適時檢討調整；2.近年民眾運用政府網頁資料情形偏低，對電子化政府服務滿意度未見提升，又電子化政府國際評比逐年下滑；3.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所訂績效指標目標值偏低」之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做書面報告，始得動支，俾國發會擬訂積極合理目標，並適時檢討修調以確實達成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之預期效益。</p> <p><b>附表1：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101年度至105年度預決算明細表</b> 單位：新臺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項目</th> <th>政府雲端應用服務計畫</th> <th>基礎資料庫擴增</th> <th>主動全程服務計畫</th> <th>行動電子化政府</th> <th>結合社會網路</th> <th>E化服務宅配到家</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101</td> <td>預算數</td> <td>495,174</td> <td>57,960</td> <td>460,408</td> <td>17,859</td> <td>22,000</td> <td>21,000</td> <td>1,074,401</td> </tr> <tr> <td>決算數</td> <td>476,466</td> <td>51,960</td> <td>453,723</td> <td>17,195</td> <td>21,507</td> <td>20,701</td> <td>1,041,552</td> </tr> <tr> <td rowspan="2">102</td> <td>預算數</td> <td>347,738</td> <td>195,839</td> <td>448,456</td> <td>17,300</td> <td>19,302</td> <td>24,720</td> <td>1,053,355</td> </tr> <tr> <td>決算數</td> <td>338,986</td> <td>191,512</td> <td>442,185</td> <td>16,578</td> <td>18,925</td> <td>24,120</td> <td>1,032,306</td> </tr> <tr> <td rowspan="2">103</td> <td>預算數</td> <td>203,215</td> <td>198,970</td> <td>495,637</td> <td>13,400</td> <td>15,000</td> <td>59,405</td> <td>985,627</td> </tr> <tr> <td>決算數</td> <td>201,923</td> <td>197,809</td> <td>491,808</td> <td>13,142</td> <td>14,949</td> <td>57,014</td> <td>976,645</td> </tr> <tr> <td rowspan="2">104</td> <td>預算數</td> <td>220,578</td> <td>196,418</td> <td>537,979</td> <td>8,600</td> <td>14,880</td> <td>62,699</td> <td>1,041,154</td> </tr> <tr> <td>決算數</td> <td>220,005</td> <td>194,213</td> <td>534,876</td> <td>8,244</td> <td>13,728</td> <td>58,808</td> <td>1,029,874</td> </tr> <tr> <td rowspan="2">105</td> <td>預算數</td> <td>280,980</td> <td>178,810</td> <td>624,925</td> <td>9,474</td> <td>0</td> <td>84,282</td> <td>1,178,471</td> </tr> <tr> <td>執行數</td> <td>103,750</td> <td>51,258</td> <td>286,612</td> <td>4,309</td> <td>0</td> <td>16,553</td> <td>462,482</td> </tr> </tbody> </table> <p>※註：1.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2.105 年度執行數為截至 8 月底止金額。</p> <p><b>附表2：「民眾對電子化政府相關議題的看法」民意調查近3年比較表</b> 單位：%</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知道政府已提供電子化服務</th> <th>曾到政府網站找過或下載資料(含陳情、繳費、訂票、申請等)</th> <th>對電子化政府推動成效/對政府機關網站提供資料及服務滿意度</th> <th>聽過並使用過「我的E政府」或「政府入口網」</th> <th>對「我的E政府」或「政府入口網」滿意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99</td> <td>8.0</td> <td>34.63</td> <td>67.4</td> <td>11.1</td> <td>86.5</td> </tr> <tr> <td>100</td> <td>80.9</td> <td>35.49</td> <td>64.0</td> <td>10.1</td> <td>76.8</td> </tr> <tr> <td>101</td> <td>7.5</td> <td>35.97</td> <td>58.1</td> <td>11.2</td> <td>83.7</td> </tr> <tr> <td>102</td> <td>81.5</td> <td>36.36</td> <td>56.3</td> <td>13.6</td> <td>74.8</td> </tr> <tr> <td>103</td> <td>1.2</td> <td>29.94</td> <td>67.7</td> <td>7.7</td> <td>72.9</td> </tr> <tr> <td>104</td> <td>1.9</td> <td>31.82</td> <td>68.9</td> <td>8.5</td> <td>80.1</td> </tr> </tbody> </table> <p>※註：1.資料來源，整理自國發會網頁「民眾對電子化政府相關議題的看法」民意調查加權百分比摘要表。每年訪問日期約在 10 月中上旬。 2.「對電子化政府推動成效/對政府機關網站提供資料及服務滿意度」及「使用『我的E政府』或『政府入口網』滿意度」2項調查值包含還算滿意及非常滿意之比例。 3.「曾到政府網站找過或下載資料」之比率係找過資料或下載資料者占全部受訪者人數之比率，如 99 年 373 人有到政府機關網站找過資料，占全體受訪者 1,077 人之 34.63%；「聽過並使用過『我的E政府』或『政府入口網』」之比率係聽過及使用過人數占全部受訪者人數之比率，如 104 年 772 位有上網經驗的受訪者中有 11.9%使用過「我的E政府」，即 92 人使用過「我的E政府」，占全體受訪者 1,081 人之 8.5%。</p>	年度	項目	政府雲端應用服務計畫	基礎資料庫擴增	主動全程服務計畫	行動電子化政府	結合社會網路	E化服務宅配到家	合計	101	預算數	495,174	57,960	460,408	17,859	22,000	21,000	1,074,401	決算數	476,466	51,960	453,723	17,195	21,507	20,701	1,041,552	102	預算數	347,738	195,839	448,456	17,300	19,302	24,720	1,053,355	決算數	338,986	191,512	442,185	16,578	18,925	24,120	1,032,306	103	預算數	203,215	198,970	495,637	13,400	15,000	59,405	985,627	決算數	201,923	197,809	491,808	13,142	14,949	57,014	976,645	104	預算數	220,578	196,418	537,979	8,600	14,880	62,699	1,041,154	決算數	220,005	194,213	534,876	8,244	13,728	58,808	1,029,874	105	預算數	280,980	178,810	624,925	9,474	0	84,282	1,178,471	執行數	103,750	51,258	286,612	4,309	0	16,553	462,482		知道政府已提供電子化服務	曾到政府網站找過或下載資料(含陳情、繳費、訂票、申請等)	對電子化政府推動成效/對政府機關網站提供資料及服務滿意度	聽過並使用過「我的E政府」或「政府入口網」	對「我的E政府」或「政府入口網」滿意度	99	8.0	34.63	67.4	11.1	86.5	100	80.9	35.49	64.0	10.1	76.8	101	7.5	35.97	58.1	11.2	83.7	102	81.5	36.36	56.3	13.6	74.8	103	1.2	29.94	67.7	7.7	72.9	104	1.9	31.82	68.9	8.5	80.1	
年度	項目	政府雲端應用服務計畫	基礎資料庫擴增	主動全程服務計畫	行動電子化政府	結合社會網路	E化服務宅配到家	合計																																																																																																																																		
101	預算數	495,174	57,960	460,408	17,859	22,000	21,000	1,074,401																																																																																																																																		
	決算數	476,466	51,960	453,723	17,195	21,507	20,701	1,041,552																																																																																																																																		
102	預算數	347,738	195,839	448,456	17,300	19,302	24,720	1,053,355																																																																																																																																		
	決算數	338,986	191,512	442,185	16,578	18,925	24,120	1,032,306																																																																																																																																		
103	預算數	203,215	198,970	495,637	13,400	15,000	59,405	985,627																																																																																																																																		
	決算數	201,923	197,809	491,808	13,142	14,949	57,014	976,645																																																																																																																																		
104	預算數	220,578	196,418	537,979	8,600	14,880	62,699	1,041,154																																																																																																																																		
	決算數	220,005	194,213	534,876	8,244	13,728	58,808	1,029,874																																																																																																																																		
105	預算數	280,980	178,810	624,925	9,474	0	84,282	1,178,471																																																																																																																																		
	執行數	103,750	51,258	286,612	4,309	0	16,553	462,482																																																																																																																																		
	知道政府已提供電子化服務	曾到政府網站找過或下載資料(含陳情、繳費、訂票、申請等)	對電子化政府推動成效/對政府機關網站提供資料及服務滿意度	聽過並使用過「我的E政府」或「政府入口網」	對「我的E政府」或「政府入口網」滿意度																																																																																																																																					
99	8.0	34.63	67.4	11.1	86.5																																																																																																																																					
100	80.9	35.49	64.0	10.1	76.8																																																																																																																																					
101	7.5	35.97	58.1	11.2	83.7																																																																																																																																					
102	81.5	36.36	56.3	13.6	74.8																																																																																																																																					
103	1.2	29.94	67.7	7.7	72.9																																																																																																																																					
104	1.9	31.82	68.9	8.5	80.1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b>附表3</b>：WEF全球資訊技術報告評比排名</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th> <th colspan="3">WEF 全球資訊技術報告排名</th> <th rowspan="2">早稻田大學 全國電子化政府 評比排名</th> </tr> <tr> <th>整體網路整備度 (Network Readiness Index)</th> <th>政府整備度 (ICT use &amp; gov't efficiency)</th> <th>政府使用度 (Government usage)</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0- 2011</td> <td>6</td> <td>5</td> <td>2</td> <td>13</td> </tr> <tr> <td>2012</td> <td>11</td> <td>5</td> <td>3</td> <td>10</td> </tr> <tr> <td>2013</td> <td>10</td> <td>9</td> <td>12</td> <td>8</td> </tr> <tr> <td>2014</td> <td>14</td> <td>12</td> <td>16</td> <td>18</td> </tr> <tr> <td>2015</td> <td>18</td> <td>15</td> <td>21</td> <td>17</td> </tr> <tr> <td>2016</td> <td>19</td> <td>18</td> <td>24</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註：1.資料來源，整理自國發會網頁、WEF 網頁及早稻田大學網頁。</p>		WEF 全球資訊技術報告排名			早稻田大學 全國電子化政府 評比排名	整體網路整備度 (Network Readiness Index)	政府整備度 (ICT use & gov't efficiency)	政府使用度 (Government usage)	2010- 2011	6	5	2	13	2012	11	5	3	10	2013	10	9	12	8	2014	14	12	16	18	2015	18	15	21	17	2016	19	18	24	10	
	WEF 全球資訊技術報告排名			早稻田大學 全國電子化政府 評比排名																																				
	整體網路整備度 (Network Readiness Index)	政府整備度 (ICT use & gov't efficiency)	政府使用度 (Government usage)																																					
2010- 2011	6	5	2	13																																				
2012	11	5	3	10																																				
2013	10	9	12	8																																				
2014	14	12	16	18																																				
2015	18	15	21	17																																				
2016	19	18	24	10																																				
	<p>(四十八)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案，「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項下編列 328,700 千元，主要係發展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落實資源向上集中、資料中心整合，提升整體資源利用率，提供創新服務，並透過資訊系統雲端化作業，確保機關為民服務作業維持穩定品質；完備政府機關安全及可信賴之電子化政府基礎環境，提供跨網路、跨平臺、跨機關整合服務資訊介接互通機制，達成資料共享、資訊互通、業務流程再造，提高民眾滿意度。</p> <p>據國發會近年辦理「民眾對電子化政府相關議題的看法」民意調查結果，國內民眾對政府提供電子化服務知悉程度逐年提高，104 年已逾 9 成，惟曾到政府網站找過或下載資料者比率卻由 99 年 34.63% 下滑至 104 年 31.82%，對政府機關網站提供資料及服務之滿意度則多年未見提升，104 年僅 68.9%，低於計畫績效指標 70%；關於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104 年聽過「我的 E 政府」或「政府入口網」且使用過者僅 8.5%，對「我的 E 政府」或「政府入口網」滿意度僅 80.1%，均較 99 年為遜，顯示其推廣情形欠佳，且為民服務品質與民眾期待仍有落差。</p> <p>爰凍結 2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如何提升及推廣民眾使用電子化政府服務」專案</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報告，始得動支。	
	(四十九)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10 目「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項下編列 328,700 千元，有鑑於政府已砸下數十億元推動「大數據運用計畫」，希望能夠讓政府資訊更公開(Open data)，不過卻成效不彰，被英國開放知識基金會(Open Knowledge Foundation)評為 70 個國家中的第 33 名，落後日韓。對比民間「g0v 零時政府」是由一群網路使用者集結而成，自行設計網站重製各種政府資訊，也把難用的政府網站變得更容易使用，例如「開放政治獻金」、「公務人員出國考察追蹤」、「立委投票指南」等專案。其他範疇的開放資料項目，則包括提供多國語言翻譯的網上詞典「萌典」、監察台灣企業的「台灣公司關係圖」、公開台灣醫院即時使用情況的「全國重度級急診即時看版」等，重點是「根本不用花什麼錢」，比起政府花大錢請網路公司去做網站、APP，卻使用率低落、顯見國發會績效不彰。為有效擷節開支、落實整合，爰建議國家發展委員會應加強推廣政府機關推動資料開放，並強化與民間協同合作，擴大公共服務深度與廣度。	<p>(一)政府資訊公開、資料開放透明，是促進公民參與的第一步，歐美主要國家近年來均大力倡議及推動資料開放(OPEN DATA)，我國亦列為施政主軸之一，作為政府治理及服務創新之重要策略；並納入我國「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作為政府治理及服務創新重點策略之一。截至 106 年 12 月，政府資料開放平臺累積已開放超過 33,000 項資料集，並包含空氣品質、不動產實價登錄、交通 ETC 等高應用價值資料，資料累計瀏覽逾 3 千 5 百萬人次。</p> <p>(二)整體推動成效榮獲開放知識基金會(Open Knowledge Foundation) 2016/2017 年資料開放評比(Open Data Index)全球第 1 名，我國資料開放獲國際高度肯定。</p> <p>(三)為加強推廣政府機關推動資料開放，並強化與民間協同合作，擴大公共服務深度與廣度，本會辦理加強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化政府資料開放於業務流程，精進推動資料開放 本會刻正辦理「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修正事宜，期將資料開放納為政府業務系統基本需求與業務運作之基本作業流程，完備結構化資料蒐集、整理、開放、更新等自動化程序。</li> </ol>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2. 建立資料開放諮詢機制，強化與民間協同合作 本會已建立「政院」及「部會」資料開放諮詢二級制，藉助民間平衡隱私保護與開放。各部會並主動邀請目標族群或社群組織，徵詢資料需求建議及應用構想，深入研析機關可開放資料項目。</p> <p>3. 育成資料輔助施政量能，擴大公共服務深度與廣度 本會已規劃透過資料應用工作坊，輔導部會運用資料視覺化方法，強化政策溝通能力，達成資料開放、運用及分析回饋模式，同時以資料為主軸，促進政府機關間水平或垂直資料應用，並與民間資料使用者協力展現資料運用潛力，發展多元協作治理環境，以達運用資料創造契合民眾需要之公共服務。</p>
	<p>(五十)有鑑於國家目前財政困難，各項預算經費之運用，應詳細審慎評估並做適當有效之利用。經查，深化政府推動資通訊應用建設預算科目項下編列 3 億 2 千 8 百 70 萬元，辦理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並以展現資料力量驅動、擴大公共服務深度與廣度，深化資訊服務整合，打造數位經濟發展環境等事項。</p> <p>然政府辦理電子化政府計畫多年，在「2016 年早稻田大學電子化政府評比」仍存在網路準備度、資訊安全、管理效能、國家入口網站等評比項目成績較差，然政府資通訊安全猶如國家安全，更應加強重視；又部分偏遠地方仍存</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在相當程度之數位落差，台灣本島尤其花東地區為甚，國發會應加強協助地方政府縮短數位落差，而非讓落差續擴大，宜檢討改善。爰凍結 3%，待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五十一)國發會一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共編列預算 3 億 2,870 萬元。惟前研考會「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101 至 105 年）」推動迄今耗資頗鉅，且國內民眾運用情形偏低，滿意度多年未見提升。另外，國際評比結果呈現下滑趨勢，整體推動成效欠佳；國發會 106 年度賡續推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惟擬定之 106 年度績效指標目標值偏低，欠缺激勵督促效果，允應擬訂積極合理目標，並適時檢討修調以確實達成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之預期效益。爰凍結 20%，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五十二)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經費 328,700 千元，幾乎都是新增業務，對整合政府雲端運用、整合政府數位服務、跨機關共用資訊、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目前各部會都已經有相關經費編列推動，國發會整合概念看似需要，但雲端、數位都已經是各部會推動方案，國發會如何整合、各部會如何配合、經費使用是否重複浪費，有必要詳列計畫推動時程及內容，尤其更要有效益評估，爰凍結 20%，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成效及效益檢討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五十三)查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中，「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工作計畫項下「電子化政府雲端基礎建設計畫」、「數位政府服務整合推動計畫」、「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計畫」、「資料開放與民間協作推動計畫」、「主動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計畫」、「我的智慧生活推動計畫」等分支計畫編列第五階段電子化政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9 日以發資字第 1061500347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府計畫相關經費共 3 億 2,020 萬元。然「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101 至 105 年）」推動迄今，民眾使用率有待提升，且國際評比結果呈現下滑趨勢。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應奠基第一至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建設基礎，深化資訊服務整合，強化資料治理，擴大公共服務深度與廣度，提升民眾使運用情形。爰要求國發會對此於二個月內研提書面報告，相關經費免予減列，以儘速達成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之目標。</p>	
	<p>(五十四)國家發展委員會「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運用建設」工作計畫項下「電子化政府雲端基礎建設計畫」、「數位政府服務整合推動計畫」、「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計畫」、「資料開放與民間協作推動計畫」、「主動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計畫」、「我的智慧生活推動計畫」等分支計畫編列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相關經費計編列 320,200 千元，凍結十分之一。由於「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推動迄今耗資甚鉅，惟推動以來國內民眾運用情形偏低，滿意度未見提升，整體推動成效欠佳，應重新檢討改進並提出檢討報告始得動支。</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五十五)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10 目「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工作計畫項下「數位政府服務整合推動計畫」編列 45,000 千元。但近年民眾運用政府網頁資料情形偏低，對電子化政府服務滿意度未見提升，又電子化政府國際評比逐年下滑，民眾對政府機關網站提供資料及服務之滿意度則多年未見提升，且依世界經濟論壇（WEF）2016 年 7 月公布之全球資訊科技報告，我國整體網路整備度綜合排名為全球 139 個國家中第 19 名，較 2010 至 2011 年第 6 名下滑 13 名，顯見國發會該業務績效不彰。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工作計畫項下「數位政府服務整合推動</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計畫」部分凍結 10%，待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五十六)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2 款第 7 項第 11 目「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項下編列 6,209 千元，台北市日本工商會發表 2016 年對台灣政府政策「白皮書」，直言台灣有諸多與國際慣例不同步且獨斷實行的規定或規則，若不儘快修正，將讓在台日商既不能規劃中長期投資計畫，更無所適從，此建言與美國商會、歐洲商會雷同，三大商會紛紛針對提出我國法規面未能鬆綁所造成的投資問題。顯見國發會長期以來未能有效推動法治革新與改革我國經商環境，致使國外投資已創新低。國發會負責施政數據行政協調、法規調適及倫理把關，若不增強部會大數據能力，增加政策設計精準度，政策產出之可預測性，無法給予外資在投資台灣上風險評估助益，外商恐選擇或出走至資訊流通更友善的國家。爰國家發展委員會有關「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部分凍結 10%，待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五十七)鑑於人才政策攸關國家整體競爭力，國發會多年來為培育優質人力、縮短產學落差等目標，陸續研擬「人才培育方案」及「縮短學訓考用落差方案」等，惟 104 年我國失業率仍高於鄰近亞洲國家，尤其青壯年高學歷者失業率仍偏高，受僱員工實質薪資仍未見明顯提升，恐造成優秀人才外流危機，要求國發會應通盤檢視各項人力資源發展措施妥適性，適時檢討調整。	遵照辦理。
	(五十八)104 年經濟成長率 0.65%，為自 99 年度以來最低值，105 年度依中研院分析國內經濟動能似無顯著改善，另我國資金雖多，卻外流嚴重，且外人直接投資情形欠佳，國內投資環境仍有相當改善空間。為有效提升我國經濟成長潛能及改善國內投資環境，要求國發會應審慎	(一)本會業於 106 年 1 月研擬完成「國家發展計畫－106 至 109 年四年計畫暨 106 年計畫」，並於 106 年 2 月 2 日經行政院會議通過。行政部門將以「加強投資臺灣」、「落實結構改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規劃研擬中之國家發展計畫（106 至 109 年），並應持續檢討及積極推動相關財經政策措施。	<p>革」兩大主軸，全力提振國內經濟。未來四年經濟成長率目標平均 2.5%至 3.0%，106 年經濟成長率目標 2.0%至 2.5%。</p> <p>(二)本會持續掌握國內外經濟最新情勢，並滾動檢討推動相關財經政策措施。</p>
	(五十九)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期藉由整合相關公共基礎建設，加強各區域間之跨域合作，俾發揮綜效以降低成本，惟歷年預算平均執行率僅約 6 成，且 104 年度補助案屬區域間跨域合作計畫數量偏低，執行成效未如預期，又部分補助案件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連，為避免相關經費虛擲，要求國發會應加強推動辦理。	遵照辦理。
	(六十)鑑於現有公共建設計畫績效評估機制偏重預算執行及進度控管，辦理實地查證數量偏低，迄未訂定計畫再評估及退場機制，致無法適時修正或停辦不具效益之計畫，計畫屆期後又未就後續年度運用情形加以追蹤評核，故未能即時發現閒置或低度利用設施加以改善，要求國發會妥適檢討調整。	業依本項決議重行檢討計畫列管範圍及現行管考機制，本會刻正試辦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機制，透過系統性之個案計畫事前、事中及事後評估，鏈結回饋各階段作為檢討策進之參據，期能進一步提升計畫執行效能。
	(六十一)國發會負責管考公共建設類由院管制計畫，其控管範圍雖較寬且嚴謹，惟數量占比偏低且逐年遞減，而工程會列管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執行及工程品質控管，惟部分金額重大、執行情形欠佳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兩會均未列管，兩會管考功能部分重疊又無法互補，管控機制設計有待強化，另兩會管理系統各自獨立，部分由院管制計畫所公開資訊數據不一，易造成民眾混淆，要求提出改善檢討報告。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6 日以發管字第 1061400198 號函送立法院。
	(六十二)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促進產業發展—強化國際創新產業連結」計畫項下編列 5,000 萬元，係為執行「創業拔萃方案」，委託民間廠商辦理強化國際創新創業連結工作，鏈結國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5 日以發產字第 1061000381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際加速器、創投及業師等資源，主動參與國際創新展會、辦理全英文創業培訓課程及活動等。經查：(一)創業拔萃方案內容：1.原計畫：為加速我國新創事業拓展國際市場，國發會研擬「創業拔萃方案」，經行政院於 103 年 8 月核定，以「創新創業」為主題，排除各類法規障礙、引入國際資金與專業知識，並選定圓山花博園區成立國際創新創業園區（定名為台灣新創競技場，Taiwan Startup Stadium，以下稱 TSS）；園區建物整修費 4.5 億元（103 年度第 1 階段 2 億元、105 年度第 2 階段 2.5 億元），由國發基金捐助台北市會展產業發展基金會辦理，另 TSS 經公開徵選營運團隊，由國發會編列預算支應，104 至 106 年度每年經費 5,000 萬元，共 1 億 5,000 萬元。計畫期程自 103 至 107 年，總經費 6 億元。2.第 1 次修正（104 年 5 月），圓山花博園區建物整修改由國發會主辦，整修經費視需要及 TSS 營運成效由國發基金支應，104 年度營運費用減為 0.45 億元，期程不變，總經費降為 5.95 億元。3.第 2 次修正（104 年 12 月）：將協助建物整建費用減為 2 億元，另增加 107 年營運團隊費用 0.5 億元，總經費降為 3.95 億元。(二)104 年 8 月與台北市政府因租用期限無共識而改以該會松江大樓作為 TSS 園區，惟 105 年 4 月又再度搬遷：國發會原規劃於圓山花博園區成立 TSS，並預計於 103 年辦理園區第 1 階段整修，惟 104 年 8 月中旬稱「考量原址係供作短期臨時使用，未符國發會經費有效原則」，需另覓地點，其後改於該會松江大樓 1 至 2 樓推動新創事業工作，惟 105 年 4 月又再移至台北市三創育成基金會三創大樓，該會松江大樓則移供其他機關使用。該會前未適時與台北市政府就創新創業園區使用期限取得共識或簽署相關合作契約，遲至圓山花博園區統包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雨遮安全現況安全評估鑑定案等</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分別於 104 年 5 月及 4 月均簽約執行後，始確認花博園區使用期限與預期不符，已虛耗 211 萬 2 千元；104 年 8 月移至該會松江大樓後，除整修耗費 136 萬 1 千元外，同年 11 月又簽訂松江大樓委託規劃監造技術服務案（契約價金 424 萬 8 千元），惟於 105 年 4 月再度移往其他地點，致委託案於 105 年 8 月解約，結算價金需支付 247 萬 6 千元。TSS 園區選址一再變更造成相關經費之虛擲，且重覓地點、施工、搬遷等，亦影響 TSS 運作及創新事業之推展。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TSS 園區選址一再變更，造成相關經費之虛擲，且重覓地點、施工、搬遷等，亦影響 TSS 正常運作，及有礙創新事業之推展」，爰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TSS 園區選址一再變更，造成相關經費之虛擲，且重覓地點、施工、搬遷等，亦影響 TSS 正常運作，及有礙創新事業之推展」等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做書面報告，俾國家資源能獲得有效運用，及提升創新事業之推展成效。</p>	
	<p>(六十三)國發會 106 年度於「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辦理公共建設計畫之研審」計畫項下編列「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預算 1 億 2,100 萬元，持續推動區域合作與整合，國土空間資料跨域整合，並提升交通、環境、產業、城鄉、健康、觀光等相關領域之智慧發展。經查：(一)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內容：行政院於 99 年 2 月間核定「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該計畫針對城鄉之分布與發展，提出 7 個區域生活圈之發展規劃，試圖透過跨域合作機制之整併，擴大治理規模，以發揮規模經濟效益，減少重複性支出；行政院並於 101 年 5 月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 至 106 年度）」，該計畫針對關鍵性之區域空間發展議題，提出策略性、原則性</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505 號函送立法院。</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及動態性之發展規劃，強調跨域、跨部門及多功能之整合式發展與治理，依據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架構，針對城鄉發展、創新與經濟成長、國土保安復育及綠色智慧化運輸等基礎建設之重點面向，提出區域性整體發展計畫，期藉由區域產業空間整體發展觀點，整合相關公共基礎建設，加強各區域間之跨域合作，擴大產能規模，發揮綜效以降低成本，且為確保非五都縣市之發展機會，規定辦理預算審議或核給地方補助時，優先考慮跨縣市聯合提出計畫，以促進縣市間之跨域合作。(二)歷年預算平均執行率僅 6 成，且補助案屬跨域合作計畫數量偏低，部分計畫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連：國發會自 101 年度起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 至 104 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分別為 56.28%、69.77%、59.02%及 55.20%，平均值僅 60.07%，且近 3 年逐年降低，執行情形欠佳，且 104 年度核定 21 項補助案，補助金額 3,884 萬元，其中跨縣市、跨區域合作案僅 3 件，數量偏低，與原訂「每年完成跨域性合作、整合性計畫數量至少 25 案（每縣市 1 案及中央部會 3 案）」計畫績效指標差距甚遠；另部分計畫內容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連，如國土空間發展特展電動遊園車租賃計畫 43 萬元、國土資訊成果暨空間發展規劃展示計畫 275 萬元及第 22 屆水利工程研討會計畫 3 萬元，核予補助恐欠妥適。該會歷年實際辦理區域間整體發展規劃案件數量不多，亦缺乏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與計畫原定目標未合，有待檢討改善。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歷年「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預算平均執行率僅 6 成，且補助案屬跨域合作計畫數量偏低，部分計畫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連諸缺失，爰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歷年預算平均執行率僅 6 成，且補助案屬跨域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作計畫數量偏低，部分計畫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連」之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俾加強各區域間之跨域合作，俾發揮綜效以降低成本。</p>	
	<p>(六十四)國發會 106 年度「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研審及推動人力資源規劃、運用、培訓及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計畫編列預算 396 萬元，辦理業務包含研析當前就業市場情勢，研擬及協調推動促進就業及勞動力發展政策，與研擬及協調推動人才培育政策，強化產、學、訓人力培育機構合作機制、研擬及協調推動人才留用及延攬政策等。經查：(一)現行相關政策：為培育量足質精之優質人力，及解決學用落差問題，國發會（前經建會）協調相關部會推動「人才培育方案（99 至 102 年）」及「縮短學訓考用落差方案（101 至 103 年）」，102 年間該會將前開 2 案整合併入「留才、育才及攬才整合方案（103 至 105 年）」，經行政院於 103 年 4 月核定，協調教育部等 18 個部會共同推動，透過「推動及強化多元、實務的進修與培訓」、「辦理人才供需調查，強化職能基準、技能檢定」、「擴大產學合作」、「培育國際化、高階及跨領域人才」及「教育轉型與鬆綁」等策略，期提升人力素質及就業力，增加勞動所得。(二)青壯齡高學歷者失業率偏高，受僱員工實質薪資未見明顯增長：我國 104 年度失業率 3.78% 為近 5 年最低，惟仍高於香港（3.3%）、日本（3.4%）、韓國（3.6%）及新加坡（1.9%）等亞洲鄰近國家。若按教育程度區分，近 5 年大學及以上學歷者之失業率居各群組之冠；若以年齡區分，新入職場者（15 至 24 歲）之失業率亦較其他組別高出甚多，幾乎為平均值 3 倍，且與我國升學、就業環境相似之日、韓兩國相較，我國 15 至 24 歲青年失業率明顯偏高，顯示我國失業率雖</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9 日以發力字第 1061100265 號函送立法院。</p>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緩和，惟與鄰近國家相比仍屬偏高，尤其青壯齡高學歷者之失業問題較嚴重，長此以往，恐成長期經濟發展與社會隱憂。另我國 104 年受僱員工平均薪資 4 萬 8,490 元為歷年最高，惟若將物價指數納入考量，則實質薪資平均為 4 萬 6,782 元，雖近 3 年已逐年提升，惟不及 92 年實質薪資 4 萬 7,058 元，然近年鄰近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南韓、東協等國紛紛提出優渥條件吸引人才，恐造成我國優秀人才外流危機。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近年來鄰近國家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南韓、東協等國紛紛提出優渥條件吸引我國優秀人才，造成我國優秀人才嚴重外流危機，卻未見國發會提出有效因應對策」之缺失，爰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近年來鄰近國家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南韓、東協等國紛紛提出優渥條件吸引我國優秀人才，造成我國優秀人才嚴重外流危機，卻未見國發會提出有效因應對策」之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俾要求國發會通盤檢視各項人力資源發展措施妥適性，適時檢討調整。</p>	
	<p>(六十五)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於「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工作計畫編列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相關經費共 3 億 2,870 萬元。經查：(一)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經費累計支用數與計畫總經費差距甚大，計畫編列有欠覈實，且未適時檢討調整：因應資通訊技術快速發展趨勢，前研考會規劃「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101 至 105 年)」，以民眾服務、運作效率及政策達成為核心，及「服務無疆界，全民好生活」為願景。案經行政院 100 年 5 月核定，計畫總經費 85 億 7,314 萬元；其後為協助機關資源整合與協調及配合組改時程調整等因素，102 年 1 月修正計畫，將總經費降為 76 億 1,143 萬 1 千</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9 日以發資字第 1061500348 號函送立法院。</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元。查 101 至 104 年底止各執行機關實際投入經費 40 億 8,037 萬 7 千元，加計 105 年度法定預算數 11 億 7,847 萬 1 千元，合計 52 億 5,884 萬 8 千元，僅占計畫總經費 69.09%，顯示計畫編列有欠覈實，又未適時按實際執行情形檢討調整，與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第 9 點及第 13 點規定未符。(二)近年民眾運用政府網頁資料情形偏低，對電子化政府服務滿意度未見提升，又電子化政府國際評比逐年下滑：據國發會近年辦理「民眾對電子化政府相關議題的看法」民意調查結果，國內民眾對政府提供電子化服務知悉程度逐年提高，104 年已逾 9 成，惟曾到政府網站找過或下載資料者比率卻由 99 年 34.63% 下滑至 104 年 31.82%，對政府機關網站提供資料及服務之滿意度則多年未見提升，104 年僅 68.9%，低於計畫績效指標 70%；關於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104 年聽過「我的 E 政府」或「政府入口網」且使用過者僅 8.5%，對「我的 E 政府」或「政府入口網」滿意度僅 80.1%，均較 99 年為遜，顯示其推廣情形欠佳，且為民服務品質與民眾期待仍有落差。另依世界經濟論壇(WEF) 2016 年 7 月公布之全球資訊科技報告，我國整體網路整備度綜合排名為全球 139 個國家中第 19 名，較 2010 至 2011 年第 6 名下滑 13 名，其中與電子化政府相關指標「政府整備度」由 2010 至 2011 年之第 5 名降至 2016 年第 18 名，「政府使用度」由第 2 名降至第 24 名，排名逐年大幅滑落；另早稻田大學「國際電子化政府排名報告(2016)」，我國在評比的 65 個國家中排名為第 10 名，較上年度提升 7 名，惟遙遙落後同為亞洲四小龍之新加坡(第 1 名)與韓國(第 4 名)，顯示我國電子化政府之推行在國際上逐漸落後他國。(三)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所訂績效指標目標值偏低：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將於 105 年底屆期，因應現階</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段內外資訊環境變化及民眾需求，國發會提出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以「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為願景，期運用數位政府服務思維，以資料力量驅動，擴大公共服務深度與廣度，並且深化資訊服務整合，打造數位經濟發展環境，運用群眾智慧，落實政府透明治理。</p> <p>查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主要績效指標中「擴大政府資料開放資料集項數」、「電子化政府民眾滿意度」2項，國發會納入106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其中「擴大政府資料開放資料集項數」106年度目標值為1萬8,000項，惟105年8月底實際開放項數1萬8,623項已逾106年度目標值；另「電子化政府民眾滿意度」106年度目標值為65%，惟103及104年度電子化政府滿意度分別為67.7%及68.9%，105年度目標值為70%，均超過106年度目標值，該會訂定目標值顯然偏低，欠缺激勵督促效果。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1.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經費累計支用數與計畫總經費差距甚大，計畫編列有欠覈實，且未適時檢討調整；2.近年民眾運用政府網頁資料情形偏低，對電子化政府服務滿意度未見提升，又電子化政府國際評比逐年下滑；3.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所訂績效指標目標值偏低」之缺失，爰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1.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經費累計支用數與計畫總經費差距甚大，計畫編列有欠覈實，且未適時檢討調整；2.近年民眾運用政府網頁資料情形偏低，對電子化政府服務滿意度未見提升，又電子化政府國際評比逐年下滑；3.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所訂績效指標目標值偏低」之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俾國發會擬訂積極合理目標，並適時檢討修調以確實達成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之預期效益。</p>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六十六)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辦理公共建設計畫研審」計畫項下編列 1 億 2,100 萬元，辦理業務包含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及政策之審議與協調推動等。經查：(一)公共建設計畫預算額度資源有限，計畫內容及預算配置妥適與否影響重大：從國家總體預算資源配置之觀點來看，公共建設投資可厚植基本建設存量，促進國內需求擴張，與經濟發展密不可分，隨時代進步，我國各項重要建設規模逐年擴增，惟政府財政日益困窘，近 10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平均需求約 2,312 億元，然平均預算額度僅約 1,715 億元，供需差距逾 25%，在資源有限情況下，公共建設計畫內涵能否切合國家發展需要、財務計畫是否詳實、預算分配是否妥適、執行成果是否符合預期，均對國家發展及人民福祉之影響至深且鉅。(二)國發會網頁僅公布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議規定、流程及 101 至 104 年度計畫法定預算數等資料，資訊欠完整：國發會職司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之審議，審議結果攸關政府整體資源分配及國家發展甚鉅，以 106 年度先期作業（中央公務預算）為例，各機關所提計畫 196 項，需求 1,912 億元，經主管機關初核、國發會及行政院審議後，核列經費 1,869 億元，刪減 121 億元，惟國發會網頁僅公布緣起、公共建設計畫定義、審議範圍、作業流程、101 至 104 年度中央公務預算核列情形（含次類別名稱、計畫名稱及立法院核列數）及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至於 106 年度各機關提報個案計畫之需求、各審議機關增刪情形及優先順序排列、次類別及地區別預算分配、審議意見及 106 年度預算案（行政院核列金額）等明細資料均付之闕如，甚至 105 年度預算審議結果亦未列出。此外，該會先期作業之審議內容尚包含特種基金（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支應之公共</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5 月 16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827 號函送立法院。</p>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建設計畫，惟國發會網頁並未列出該會審核之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計畫明細，公布資訊有欠完整；另如審議之重要資訊，如個別計畫完整內容、計畫核定情形與修正狀況均未連結或公開，亦未公布歷年重大公共建設計畫決算明細，致無法瞭解預算執行情形及分配合宜性。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國發會職司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之審議，惟 106 年度預算案各機關提報計畫需求、各審議機關增刪情形及優先順序排列、次類別及地區別預算分配、審議意見及行政院審議結果等均未公布，另歷年重大公共建設個別計畫計畫內容、審核修正狀況及執行成果亦未一併揭露」等缺失，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國發會職司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之審議，惟 106 年度預算案各機關提報計畫需求、各審議機關增刪情形及優先順序排列、次類別及地區別預算分配、審議意見及行政院審議結果等均未公布，另歷年重大公共建設個別計畫計畫內容、審核修正狀況及執行成果亦未一併揭露」等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俾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並促進民主參與，允應參照政府資訊公開法等相關規範充分揭露。</p>	
	<p>(六十七)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獎補助費」1 億 2,720 萬 9 千元，其中補助費 1 億 1,502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 8,978 萬 2 千元增加 2,524 萬 3 千元，約 28.12%。經查：(一)未明確列出補助費之對象及金額，不利立法院審查，且與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規定不符：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包括預算及決算書、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等政府資訊，除依同法第 18 條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均應主動公開。另預算法第 38 條規定：「各機關單位補助地方政府之經費，應於總預算案中彙總列表說</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517 號函送立法院。</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明。」此外，行政院訂定之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 106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第 4 點第 1 項第 17 款規定：「各機關預算涉及……對地方政府之計畫型補助款部分，應於單位預算書表內，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供立法院審議參考；……；計畫型補助款應明確表達補助計畫、補助對象及金額；……。」。查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補助經費 1 億 1,502 萬 5 千元，惟於預算書「補助經費分析表」僅依工作計畫按直轄市政府、臺灣省各縣市、福建省各縣及其他中央機關等表達其補助金額，補助內容亦僅籠統敘述「補助各地方政府擔任區域合作平台，協調、統籌及推動區域內跨域合作，辦理相關跨域、跨部門規劃」或「辦理示範性主動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服務」等，致無法瞭解補助經費分配基礎、撥付對象及金額，且如「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計畫補助直轄市政府經費較 105 年度增加 121 萬元，及補助臺灣省各縣市經費增加 3,020 萬 6 千元，均無相關說明，不利立法院預、決算審議及監督，亦與前揭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相關規定未盡相符。(二)補助款項近年預算執行情形欠佳：該會 103 及 104 年度補助費預算執行率分別為 54.93%及 55.97%，若不計入保留數，執行率僅 15.98%及 11.32%；另 105 年度補助費預算數 8,978 萬 2 千元，惟截至 8 月底止無實支數。據該會說明，除 105 年度為配合新政府政策延後辦理外，主要係因「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計畫於核定完成後，受補助單位需辦理招標作業並納入預算後始能請撥第 1 期款項，加上補助案規劃時程較長，需結案後始能撥付尾款，致執行率偏低，及地方政府提案計畫內容尚待加強，致經費結餘等；惟該等補助計畫核定時間多集中於各年度 4 至 10 月間，顯示預算執行情形欠佳，主要係因補助費之規劃與審核作業未能及早推動，又地方政府</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若提報計畫有困難或未盡周延之處，該會宜多加協助俾利計畫順利推動。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1.未明確列出補助費之對象及金額，不利立法院審查，且與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規定不符；2.補助款項近年預算執行情形欠佳」等缺失，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補助費之計畫、對象及金額等資料有欠明確，與預算法規定及立法院決議未盡相符，不利立法院預算審議及監督，且近年補助費執行率偏低」等缺失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做專案報告，俾督促國發會協助地方政府研提計畫，以利計畫推動及預算執行。</p>	
	<p>(六十八)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委辦費 1 億 4,235 萬 9 千元，較 105 年度 1 億 4,280 萬 4 千元減少 44 萬 5 千元，約 0.31%。經查：(一)國發會法定職掌：依國發會組織法規定，該會負責國家發展之規劃、協調、審議、資源分配業務，下設綜合規劃處、經濟發展處、社會發展處、產業發展處、人力發展處、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管制考核處、資訊管理處及法治協調中心等單位，主要職掌包括國家發展政策專案規劃及重要議題之研究、國家發展業務之國際合作及交流、國家經社資料之編製及推廣、國內總體經濟情勢之研析與政策措施之研擬、國際情勢之研析及對策研擬、大陸與兩岸經濟情勢之綜合研析及對策研擬、國內外經濟景氣動向之研析、國內景氣指標之編報、社會發展政策與公共治理議題之研析、審議、協調與推動、文化與族群發展政策之審議及協調、營造國際生活環境政策與計畫之協調、規劃與推動、服務業、工業與農業產業發展計畫之研析、審議及協調推動、前瞻性策略產業、產業創新相關政策之規劃、研析、人力資源之教育與職業訓練之研究與分析、人力發展政策與計</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6 日以發綜字第 1060800367 號函送立法院。</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畫之研擬及審議、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規劃、協調推動及國際合作、區域及離島發展建設與政策之審議及協調推動、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要專案計畫之追蹤、協調、管制及考核、法規影響評估作業之推動及協調等。(二)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該分支計畫之重要工作項目，且屬該會職掌範圍：檢視 106 年度預算案「委辦經費分析表」所列委辦計畫內容，如經社情勢變動相關即時性對策研究 250 萬元、臺灣因應亞太區域經濟整合與地緣經濟發展之挑戰與策略 200 萬元、強化與國際及區域智庫合作 450 萬元、臺灣經濟論衡刊物編製 185 萬元、物價及景氣相關指標之維護及議題研析 130 萬元、國際經濟情勢動態分析 220 萬元、財金策略之規劃研究 232 萬 1 千元、兩岸經貿前瞻策略規劃研究 152 萬 4 千元、國際財經及產業發展重要資訊特約譯述及研析 30 萬元、我國社會公義與公共治理重要議題研析與對策規劃 200 萬元、族群發展關鍵議題與對策 60 萬元、深化國際生活環境輔導 150 萬元、智慧科技與服務業創新政策之研究 280 萬元、強化產業競爭力策略之研究 284 萬元、創新產業人才資源發展策略之研究 155 萬元、我國移民政策之檢討與創新作法 150 萬元、國家空間發展重要課題及對策綜合規劃 300 萬元、國土資訊系統整體推動及管理 345 萬 9 千元、全國區域、全國區域合作平臺整合與推動有機農業六星加值 2,200 萬元、中長程個案計畫執行成效及法規影響評估研究 85 萬 5 千元、選定部會進行法規政策影響評估實際案例操作 100 萬元等，不僅為各該分支計畫內重要工作項目，且屬該會各單位職掌範圍。以「經社情勢變動相關即時性對策之研究」(經費 250 萬元)為例，委辦內容說明「針對突發及急迫性的重大經社問題變化，即時掌握情勢發展脈動，適時研提因應對策，提供研擬政策參考」，以該會逾 7 成，約 340</p>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多位員工擁有碩博士學歷人力，該項工作並非無能力執行，且該會為行政院重要政策規劃機關，面對多變之國內外情勢，本應隨時掌握重大社經狀況，適時分析評估並提供合宜意見，將應自辦業務委託其他機構代辦不僅所耗不貲，且恐影響人員專業技術或行政技術之精進；另如「中長程個案計畫執行成效及法規影響評估研究」(經費 85 萬 5 千元)，係「委託研究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執行效益評估」，該會將監督、評估及審核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恐致政府職能中最核心之監督管理功能喪失。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1.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該分支計畫之重要工作項目，且屬該會職掌範圍，卻絕大多數委由其他單位或專業人員辦理；2.委辦費款項近年預算執行情形欠佳」等缺失，今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委辦費 1 億 4,235 萬 9 千元，較 105 年度 1 億 4,280 萬 4 千元減少 44 萬 5 千元，約 0.31%，經查委辦費款項近年預算執行情形欠佳，且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該分支計畫之重要工作項目，且屬該會職掌範圍，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委辦計畫之合理性及必要性，如何妥適運用國發會現有 340 多位擁有碩博士學歷員工人力資源，規劃辦理該會各該分支計畫之重要工作項目」等問題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做專案報告，俾確實檢討將該會之重大分支計畫工作委外辦理之合理性及必要性，避免相關經費之浪費。</p>	
	<p>(六十九)國發會 106 年度「國外旅費」科目編列 905 萬元，與上年度相同。經查：(一)行政院規定：「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第 3 點就各機關及基金編製年度派員出國計畫原則列有以下 5 款：1.確屬業務需要，且有助提升施政品質。2.有益國家整體利益、外交工作及達成機關長遠目標。3.前往考</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2 日以發人字第 1061600396 號函送立法院。</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察國家有足資借鏡之處。4.考察項目應先透過國內（外）機構或網際網路取得觀摩或學習資訊。除非必要，3 年內無相同考察計畫。5.出國人數、天數應力求精簡。該要點第 4 點第 1 項並規定：「立法院、各機關及基金應依年度派員出國計畫切實執行；如有特殊原因必須變更計畫，或因臨時業務需要派員出國者，應依下列方式辦理，除第 5 點所定情形外，其所需經費在原列國外旅費項下支應，不得超支。……。」。(二)近 2 年派員出國考察、訪問及開會計畫平均逾 9 成變更，且預算執行率偏低：檢視國發會 103 及 104 年度派員出國考察、訪問、開會計畫實際執行情形，103 年度預算編列 28 項，實際執行結果 28 項，其中變更計畫達 25 項（含新增計畫 4 項，未執行 4 項），按原訂出國計畫執行者僅有 3 項；104 年度預算編列 31 項，實際執行結果 35 項，其中變更計畫達 34 項（含新增計畫 9 項，未執行 5 項），按原訂出國計畫執行者僅有 1 項，2 年度出國計畫變更比率平均高達 93.03%，變更顯過於頻繁，與行政院規定「應依年度派員出國計畫切實執行」不合，亦顯示該會編列派員出國計畫有欠審慎核實。另審視國外旅費預算執行情形，103 年度決算數 652 萬 1 千元僅為預算數 72.06%，104 年度決算數 619 萬 6 千元，預算執行率亦僅 68.46%，顯示該會預算編製所列需求與實際情形有相當落差，出國計畫人數、天數均有高估情形，與前揭要點所訂計畫應「確屬業務需要」、「出國人數、天數應力求精簡」等規定未符。有鑑於政府財政日漸拮据及資源有限，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督促國發會正視「近 2 年派員出國考察、訪問及開會計畫平均逾 9 成變更，且預算執行率偏低」等缺失，要求國發會三個月內針對「近 2 年派員出國考察、訪問及開會計畫平均逾 9 成變更，且預算執行率偏低」等問題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俾有效節省國家預算。	
	<p>(七十)蘭嶼居民約 5,000 人，每年遊客持續湧入，根據觀光局的統計，2012 年到蘭嶼旅遊人數 7 萬多人，但 2013 年人數暴增 1 倍，有近 15 萬人到島上旅遊，2014 年遊客人數也近 13 萬人，隨之遊客帶來的垃圾量也隨之暴增，現正面臨垃圾危機。</p> <p>蘭嶼觀光淡季時，每日平均垃圾量 2 公噸多，但到了旺季，卻有將近 4 公噸多垃圾。換言之，淡季時平均每月 60、70 公噸垃圾，旺季則有 110、120 公噸垃圾，增加了一倍，一年製造總垃圾量約 950 至 1000 公噸，對蘭嶼而言是沉重負擔。也就是說，近兩、三年遊客數量增加 1 倍，所帶來的垃圾量也暴增，相對的公所清潔人員僅有 9 名，實在無力及時清運，維持環境整潔。</p> <p>不僅如此，台東縣環保局 2011 年起委外招標，找廠商把垃圾海運至台東富岡漁港，再走陸路轉送高雄焚化爐焚燒，每個垃圾都要走一段長達 280 公里的路途。外運成本每噸 5,025 元，相較台東其他鄉鎮 720 元，足足是七倍之多，成為垃圾處理的大難題。為解決蘭嶼垃圾問題，要求國發會於一個月內，協助臺東縣政府擬訂相關計畫申請離島建設基金，解決蘭嶼地區垃圾清運問題。</p>	<p>有關蘭嶼垃圾問題，前已由離島建設基金提供環保署主管之相關計畫進行協助在案，後續若有不足，本會已告知可循計畫提報或修正程序提出。另本會業依據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通過決議(請本會於一個月內，協助台東縣政府擬訂相關計畫申請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已於 106 年 1 月 10 日函知台東縣政府相關提案程序在案。</p>
	<p>(七十一)台東焚化廠是 1998 年環保署核定的 BOO 案，由達和大豐環保公司得標，業者和政府簽訂每天處理 300 噸家戶垃圾的「保證下限量」合約，若進廠焚燒量低於 300 噸，政府就違約，須賠償業者。目前台東縣平均每月份的垃圾量僅 110 噸，倘若啟用，等於營運一天就賠一天，對台東縣府將是無底洞的錢坑。再加上台東市民反對啟用，台東縣府與達和大豐 2011 年針對焚化廠案聲請仲裁，法院裁定雙方終止合約，縣府須以 19.6 億元買下焚化廠產權。這筆錢由</p>	<p>本案經行政院 106 年 7 月 3 日院臺經字第 1060017817 號函核示，由中央主管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計畫補助辦理。</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環保署每年補助 1.23 億元，以 16 年分期付款，縣府每年另編 1,100 萬元維護費，確保焚化爐在備用狀態，目前焚化爐轉作為環境資源教育中心，倘若重啟，縣府將面對龐大的修繕費用。為解決台東縣垃圾焚化問題，台東縣政府希望藉由申請花東基金 3.5 億元，作為焚化爐啟用之修繕與維護相關費用，惟使用該計畫需經國發會審議同意，要求國發會基於維護台東縣的環境衛生，提升台東縣民的生活品質，協助台東縣政府依相關程序辦理焚化爐啟用之修繕與維護相關事宜，解決臺東縣的垃圾問題，還給臺東縣一個乾淨的環境。</p>	
	<p>(四八八)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委辦費 1 億 4,235 萬 9 千元，較 105 年度 1 億 4,280 萬 4 千元減少 44 萬 5 千元，約 0.31%。檢視 106 年度預算案「委辦經費分析表」所列委辦計畫內容，如經社情勢變動相關即時性對策研究 250 萬元、臺灣因應亞太區域經濟整合與地緣經濟發展之挑戰與策略 200 萬元、強化與國際及區域智庫合作 450 萬元、臺灣經濟論衡刊物編製 185 萬元、物價及景氣相關指標之維護及議題研析 130 萬元、國際經濟情勢動態分析 220 萬元、財金策略之規劃研究 232 萬 1 千元、兩岸經貿前瞻策略規劃研究 152 萬 4 千元、國際財經及產業發展重要資訊特約譯述及研析 30 萬元、我國社會公義與公共治理重要議題研析與對策規劃 200 萬元、族群發展關鍵議題與對策 60 萬元、深化國際生活環境輔導 150 萬元、智慧科技與服務業創新政策之研究 280 萬元、強化產業競爭力策略之研究 284 萬元、創新產業人才資源發展策略之研究 155 萬元、我國移民政策之檢討與創新作法 150 萬元、國家空間發展重要課題及對策綜合規劃 300 萬元、國土資訊系統整體推動及管理 345 萬 9 千元全國區域、全國區域合作平臺整合與推動有機農業六星加值 2,200 萬元，中長程個案計畫執行成效</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及法規影響評估研究 85 萬 5 千元、選定部會進行法規政策影響評估實際案例操作 100 萬元等，不僅為各該分支計畫內重要工作項目，且屬該會各單位職掌範圍。以「經社情勢變動相關即時性對策之研究」(經費 250 萬元)為例，委辦內容說明「針對突發及急迫性的重大經社問題變化，即時掌握情勢發展脈動，適時研提因應對策，提供研擬政策參考」，以該會逾 7 成，約 340 多位員工擁有碩博士學歷人力，該項工作並非無能力執行，且該會為行政院重要政策規劃機關，面對多變之國內外情勢，本應隨時掌握重大社經狀況，適時分析評估並提供合宜意見，將應自辦業務委託其他機構代辦不僅所耗不貲，且恐影響人員專業技術或行政技術之精進；另如「中長程個案計畫執行成效及法規影響評估研究」(經費 85 萬 5 千元)，係「委託研究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執行效益評估」，該會將監督、評估及審核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恐致政府職能中最核心之監督管理功能喪失。綜上，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分支計畫內重要工作項目，又屬該會各單位主要職掌範圍，部分計畫甚至涉及政府職能中最核心之監督管理功能，以該會逾 7 成人力具有碩博士學歷，研究能量豐沛，允應確實檢討將該等工作委外辦理之合理性及必要性，凍結 10%，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四八九)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獎補助費」1 億 2,720 萬 9 千元，其中補助費 1 億 1,502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 8,978 萬 2 千元增加 2,524 萬 3 千元，約 28.12%。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包括預算及決算書、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等政府資訊，除依同法第 18 條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均應主動公開。另預算法第 38 條規定：「各機關單位補助地方政府之經費，應於總預算案中彙總列表說明。」此外，</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行政院訂定之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 106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第 4 點第 1 項第 17 款規定：「各機關預算涉及……對地方政府之計畫型補助款部分，應於單位預算書表內，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供立法院審議參考……；計畫型補助款應明確表達補助計畫、補助對象及金額……。」然查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補助經費 1 億 1,502 萬 5 千元，惟於預算書「補助經費分析表」僅依工作計畫按直轄市政府、臺灣省各縣市、福建省各縣及其他中央機關等表達其補助金額，補助內容亦僅籠統敘述「補助各地方政府擔任區域合作平台，協調、統籌及推動區域內跨域合作，辦理相關跨域、跨部門規劃」或「辦理示範性主動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服務」等，致無法瞭解補助經費分配基礎、撥付對象及金額，且如「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計畫補助直轄市政府經費較 105 年度增加 121 萬元，及補助臺灣省各縣市經費增加 3,020 萬 6 千元，均無相關說明，不利立法院預、決算審議及監督，亦與前揭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相關規定未盡相符。此外，該會 103 及 104 年度補助費預算執行率分別為 54.93%及 55.97%，若不計入保留數，執行率僅 15.98%及 11.32%；另 105 年度補助費預算數 8,978 萬 2 千元，惟截至 8 月底止無實支數，可見預算執行確實欠佳，凍結 30%，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四九〇)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在一般行政項目下編列通訊費費用 509 萬 4 千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凍結 5%，科目自行調整，俟國發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四九一)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在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項目下編列資訊服務費費用 210 萬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之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凍結 10%，科目自行調整，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四九二)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在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民意調查分析項目下編列資訊服務費費用 2 萬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之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半數凍結，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9屆第3會期第15次會議報告在案。</p>
	<p>(四九三)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106年度在推動產業結構優化項目下編列大陸地區旅費費用9萬9千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之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半數凍結，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專</p>	<p>遵照辦理。</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p>(四九四)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編列共計 17,586 千元，其中在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人力資源發展規劃及相關重要議題研究」編列 13,626 千元，係屬進行研析及辦理受經濟景氣、人口結構及產業轉型影響下之各項人力資源發展、人力運用效率、促進就業、育才、留才及攬才、老年經濟及社會安全制度等相關政策研究計畫，以提供政府規劃重要施政決策參考等費用。</p> <p>據查同一分支計畫於 105 年預算僅編列 3,853 千元，106 年編列預算是去年的三倍，雖研究計畫有所差異，然我國之人力規劃與外籍人才相關法規均未鬆綁與討論，足以顯見預算有浮編之嫌，爰此凍結該預算 300 萬元，待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p>(四九五)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在研審及推動人力資源規劃、運用、培訓及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項目下編列國內旅費費用 21 萬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之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凍結 10%，科目自行調整，俟</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國發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四九六)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在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項目下編列一般事務費費用 140 萬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之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凍結 10%，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四九七)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在國土、區域、離島與城鄉發展計畫及政策之研審及協調推動項目下編列一般事務費費用 225 萬 2 千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之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凍結 1%，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四九八)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在國土、區域、離島與城鄉發展計畫及政策之研審及協調推動項目下編列國內旅費費用 50 萬 3 千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凍結 10%，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四九九)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在國土、區域、離島與城鄉發展計畫及政策之研審及協調推動項目下編列國外旅費費用 79 萬 1 千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凍結 1%，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五〇〇)國發會 106 年度於「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辦理公共建設計畫之研審」計畫項下編列「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 至 106 年)」預算 1 億 2,100 萬元，持續推動區域合作與整合，國土空間資料跨域整合，並提升交通、環境、產業、城鄉、健康、觀光等相關領域之智慧發展。然查：行政院於 99 年 2 月間核定「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該計畫針對城鄉之分布與發展，提出 7 個區域生活圈之發展規劃，試圖透過跨域合作機制之整併，擴大治理規模，以發揮規模經濟效益，減少重複性支出；行政院並於 101 年 5 月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 至 106 年度)」，但 101 至 104 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分別為 56.28%、69.77%、59.02%及 55.20%，平均值僅 60.07%，且近 3 年逐年降低，執行情形欠佳，且 104 年度核定 21 項補助案，補助金額 3,884 萬元，其中跨縣市、跨區域合作案僅 3 件，數量偏低，與原訂「每年完成跨域性合作、整合性計畫數量至少 25 案(每縣市 1 案及中央部會 3 案)」計畫績效指標差距甚遠；另部分計畫內容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連，如國土空間發展特展電動遊園車租賃計畫 43 萬元、</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國土資訊成果暨空間發展規劃展示計畫 275 萬元及第 22 屆水利工程研討會計畫 3 萬元，核予補助實欠妥適。該會歷年實際辦理區域間整體發展規劃案件數量不多，亦缺乏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與計畫原定目標未合，有待檢討改善。綜上，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期藉由整合相關公共基礎建設，加強各區域間之跨域合作，俾發揮綜效以降低成本，惟歷年預算平均執行率僅約 6 成，且 104 年度補助案屬區域間跨域合作計畫數量偏低，執行成效未如預期，又部分補助案件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連，為避免相關經費虛擲，爰提案凍結 30%，至立法經濟委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p>(五〇一)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在管制考核項目下編列施政計畫管制之資訊服務費費用 101 萬元，沒有說明編列理由，沒有實質說明該預算實際績效，編列該項經費明顯缺乏根本必要性與正當性，且有浪費公帑之情形。這樣的編列內容，難以為國人接受，在看緊國家預算的前提下，有效的監督預算是身為立法委員之職責所在，如此編列預算必須要澈底仔細說明相關細項與理由，並且向國人交代執行成效及預估結果，才能讓國人相信該筆預算支出並非是浮濫編列相關預算，並且有澈底發揮預算經費的價值所在，只有如此作為才能讓人信服接受並且同意編列相關預算支出。為讓預算花費執行有效率，避免及減少國庫不必要開支，時值國家財政困難之際，在實際上無須編列支出情況下，同時在預算書上根本沒有說明該筆經費運用之情形，編列該筆預算難以為外界接受。爰針對該項預算凍結 10%，科目自行調整，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五〇二)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於「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工作計畫項下「電子化政府雲端基礎建設計畫」、「數位政府服務整合推動計畫」、「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計畫」、「資料開放與民間協作推動計畫」、「主動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計畫」、「我的智慧生活推動計畫」等分支計畫作為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相關經費共 3 億 2,020 萬元。然查：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經費累計支用數與計畫總經費差距甚大，101 至 104 年底止各執行機關實際投入經費 40 億 8,037 萬 7 千元，加計 105 年度法定預算數 11 億 7,847 萬 1 千元，合計 52 億 5,884 萬 8 千元，僅占計畫總經費 69.09%，顯示計畫編列有欠覈實，且未適時按實際執行情形檢討調整。近年民眾運用政府網頁資料情形偏低，對電子化政府服務滿意度未見提升，又電子化政府國際評比逐年下滑。另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主要績效指標中「擴大政府資料開放資料集項數」、「電子化政府民眾滿意度」2 項，國發會納入 106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其中「擴大政府資料開放資料集項數」106 年度目標值為 1 萬 8,000 項，惟 105 年 8 月底實際開放項數 1 萬 8,623 項已逾 106 年度目標值；且「電子化政府民眾滿意度」106 年度目標值為 65%，惟 103 及 104 年度電子化政府滿意度分別為 67.7% 及 68.9%，105 年度目標值為 70%，均超過 106 年度目標值，該會訂定目標值顯然偏低，欠缺激勵督促效果。綜上，「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101 至 105 年）」推動迄今耗資頗鉅，惟推動以來國內民眾運用情形偏低，滿意度多年未見提升，且國際評比結果呈現下滑趨勢，整體推動成效欠佳；國發會 106 年度賡續推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惟擬訂之 106 年度績效指標目標值偏低，欠缺激勵督促效果，實應擬訂積極合理目標，俟針對前述缺失提出檢討修正，確實達成第五階段電子</p>	<p>(一)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101-105 年)計畫，原規劃 76 億餘元執行，惟因政府預算限制，每年均未能足額編列，即使預算不足，仍協同各部會持續精進電子化政府服務，以 iTaiwan 服務為例，免費 WiFi 註冊人數已逾 480 萬人，並提供外國遊客使用，獲國際肯定；統籌提供政府骨幹網路，累計達 2,700 個機關、逾 3 萬餘線路接取，年省約 30 餘億元；2015 年建置「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深化網路參與，已逾 266 萬使用者；2016/2017 年政府資料開放成果榮獲評比全球第 1，2016 年早稻田電子化政府評比，我國亦躍升至全球第 10 名，展現我國電子化政府在國際上的能見度。</p> <p>(二)因應外在資訊環境變化及民眾需求，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106-109 年)，將啟動數位政府服務，透過巨量資料主動分析民眾需求，藉由開放資料促進政府透明公開，因考量有別於以往以公共服務為主之電子化政府服務，著重以資料治理為核心提供數位政府服務，將依實際值滾動精進績效指標。</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化政府計畫之預期效益。	
	<p>(五〇三)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編列共計 6,209 千元，其中在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推動法制革新、倡議經商環境改革」編列 2,322 千元，係屬健全企業經營法制革新，參酌國際機構發布之競爭力報告，協調相關部會檢討公司治理、外人投資、企業擔保融資等相關法制，簡化開辦企業、申請建築許可、跨境貿易等程序，增進經商容易度及政府行政效能，以提升臺灣經貿競爭力等費用。</p> <p>據查我國金融科技起步落後，已與世界先進國家相差甚遠，進而影響我國的經濟發展，相較於鄰國金融科技發展已臻於完善，然我國卻無相關法律規範協助金融科技發展，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 日以發法字第 1062000346 號函送立法院。
	<p>(五〇四)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於「促進產業發展—推動創業生態環境發展」計畫項下編列 2,126 萬 4 千元，係配合亞洲矽谷計畫之推動，透過建構支持創新活動之友善環境，強化國際行銷及串聯全球創新網絡，以提升我國新創事業及 IOT 產業之國際競爭力。然查：國發會 105 年 9 月提出「亞洲·矽谷推動方案」，該方案期程自 105 至 112 年，規劃由各部會依推動措施研擬具體推動作法，由行政院政務委員督導推動，國發會按季掌握執行進度，適時檢討修正，並訂定 5 大關鍵量化目標。106 年度經濟部、科技部、交通部等部會編列預算案共 112 億 5,742 萬 7 千元，該方案期程長達 8 年，惟檢視 106 年度推動 48 項計畫，其中 33 項為 1 年期計畫，期程較長之經濟部「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106 至 109 年)仍在研議中及交通部「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106 至 109 年)未核定，另科技部「創新產業旗艦計畫」11 億 8,400 萬元則尚待行政院科技會報審議，顯示以後年度具體推動作法及經費仍有待確</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6 日以發產字第 1061000390 號函送立法院。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定。此外，5 大關鍵量化目標訂定有欠明確，譬如「促成 100 家新創事業成功或企業在臺灣設立研發中心」未就「成功」或「研發中心規模」加以定義、「培育成立 3 家臺灣國際級系統整合公司」未就「國際級」程度予以說明、「促成 2 家國際級廠商在台投資」未訂定投資金額與期間。鑑於該方案金額龐鉅，且影響我國未來經濟產業發展深遠，為順利達成預期效益（含預期目標及 5 大關鍵量化目標），同時妥適規劃國家財政，該會允宜協調各部會研擬具體中長期推動作法、訂定各年度執行進度與明確績效指標、詳細估算整體經費，推動時並應強化各部會聯繫運作，避免重複或浪費情形，且應定期檢討、分析辦理情形，針對問題癥結加以調整改善，並公開辦理成果，增進人民之瞭解及監督。綜上，為連結矽谷等全球先進科技研發能量，搶進下一世代之未來產業，打造亞太青年創新及創業發展基地，國發會提出亞洲·矽谷推動方案，其金額龐鉅且影響深遠，實應妥擬各年度執行進度與績效指標，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p>	
	<p>(五〇五)有鑑於國內影視產業沈寂已久，需待政策積極推動並培育相關人才及技術養成，行政院長林全已表示提振影視產業為政府施政重要標的，李安導演亦肯定台灣的影視產業很有發展空間，文化很豐富，國外影視工業對台灣有山有水，印象深刻，可以好好發展此項目，並肯定台灣豐富的文化有吸引國際電影業者來台拍片的優勢，發展片廠是可以思考的方向。惟目前影視發展卻偏重於北、中、南部，完全忽略花東地區具有好山好水的天然環境及豐富人文特色，實已具備設立影視基地、發展影視產業之優勢及條件。基於花東地區不僅具備好山好水及豐富文化的優勢，亦具備易整體規劃開發的公有土地及力求轉型創新的傳統工業區等土地，各方面條件均適合發展影視</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488 號函送立法院。</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產業，且地方政府及民意現正爭取中央協助發展影視產業，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應會同文化部配合行政院發展影視產業政策重點，於花東地區發展策略擬訂具體方案，除協助花東地區發展影視產業，更應提出獎勵措施鼓勵民間投資設立影視基地，藉以開創花東地區影視文創產業、帶動經濟發展及開拓就業機會。	
	<p><b>經濟委員會</b> <b>分組審查決議</b> <b>歲入部分：</b></p> <p>(一)國發會 106 年度歲入預算「財產孳息—租金收入」較 105 年度預算數及 104 年度決算數差距甚遠，爰請國發會重新檢視所有不動產之使用合理性及活化閒置空間之可行性，俾使增加相關租金收入，增加資產使用價值。</p>	本會經管不動產，皆已充分利用，因松江大樓 106 年回收自用及美國在台協會退回陽明山房舍 4 棟，故 106 年度租金收入較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決算數為少，經檢視並無閒置空間可供活化收租。
	<p>(二)國發會 106 年度歲入預算「財產孳息—租金收入」較 105 年度預算數及 104 年度決算數差距甚遠，尤其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使用國發會所屬松江大樓五、六樓，卻未支付租金，爰要求國發會重新檢視所有不動產之使用合理性，及活化閒置空間之可行性，俾使增加相關租金收入，以符資產使用價值。</p>	黨產會使用松江大樓五、六樓辦公廳舍，係依「國有公用財產無償提供使用之原則」規定使用；因松江大樓 106 年回收自用及美國在台協會退回陽明山房舍 4 棟，故 106 年度租金收入較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決算數為少，經檢視本會經管不動產業已充分利用，並無閒置空間可辦理活化增加租金收入。
	<p><b>經濟委員會</b> <b>歲出部分：</b></p> <p>(一)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第 3 目「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項下「01 經濟、景氣情勢分析」分支計畫編列 1,012 萬 4 千元，辦理業務包括研擬及協調推動重要財經政策措施及承辦行政院專案小組幕僚，進行政策研析、統籌協調及追蹤管考等，惟檢視消費提振措施，大多數具體措施屬於一次性補助，由於補助額度不高，雖可短時間內微幅刺激國</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內消費，然對整體經濟助益有限，難以活絡產業動能，爰凍結該分支預算十分之一，針對未來如何確實執行及期程檢討，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二)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第 11 目「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編列 620 萬 9 千元，台北市日本工商會發表 2016 年對台灣政府政策「白皮書」，直言台灣有諸多與國際慣例不同步且獨斷實行的規定或規則，若不儘快修正，將讓在台日商既不能規劃中長期投資計畫，更無所適從，此建言與美國商會、歐洲商會雷同，三大商會紛紛提出我國法規面未能鬆綁所造成的投資問題，顯見國家發展委員會長期以來未能有效推動法治革新與改革我國經商環境，致使國外投資屢創新低。爰凍結該預算五分之一，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60701827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度歲出預算第 6 目「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項下辦理：1.研審及推動人力資源規劃、運用、培訓及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2.人力資源發展規劃及相關重要議題研究。爰要求針對第 6 目預算之配置、計畫之具體內容、預期效益，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書面報告。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8 日以發力字第 1061100257 號函送立法院。
	(四)國發會應全力協助原民會解決原住民傳統領域之土地調查、測量及規劃議題，讓長期以來原住民盼望解決的原住民土地問題，能早日獲得解決，同時內政部過往協助原鄉地區，辦理原住民殯葬設施補助及城鄉均衡發展方案，到 105 年度將結束，要求國發會未來仍能持續協助內政部，辦理原鄉原住民殯葬設施及城鄉均衡發展方案補助。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8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516 號函送立法院。
	(五)有鑑於原住民失業率比一般民眾高，政府卻束手無策，國發會身為政策規劃單位責無旁貸，且檢視 106 年度政府資源投入城鄉差距極大，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2 日以發力字第 1061100234 號函送立法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爰要求國發會重視原住民之失業率問題，並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	院。
	(六)有鑑於產業界與各國商會紛紛針對台灣產業環境面臨缺水、缺電、缺工、缺地、缺人才等「五缺」，因而造成國內外投資停滯，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針對改善我國產業環境提出完整配套措施與積極策略。	<p>(一)為改善國內產業環境，吸引國內外投資，行政院自 106 年 9 月起啟動「加速投資臺灣專案會議」，由本會擔任幕僚，並由相關部會針對「五缺」問題，逐項解決業者投資困難，相關因應對策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缺地：以公有土地優惠釋出、政府開發之民間閒置土地輔導釋出、產業用地開發與更新等3大策略，解決產業缺地問題。</li> <li>2.缺水：以開源、節流、調度及備援等4大改善策略，確保產業用水供應穩定安全。</li> <li>3.缺電：以多元創能增加供給、積極節能全民參與及靈活調度智慧儲能等3大執行策略，穩定並安全提供電力。</li> <li>4.缺人才：從留才、攬才、育才3大面向，解決人才不足的問題。</li> <li>5.缺工：從「媒合就業，開發勞動力」、「改善低薪，創造友善職場」、「產學雙贏，縮短學用落差」3大面向，解決缺工問題。</li> </ol> <p>(二)此外，本會亦積極推動財經法規鬆綁、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及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的工作，以改善我國整體產業投資環境，加速投資動能。</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有鑑於美國大選後產生新任總統人選，其主張傾向保護主義、公開表示反對 TPP（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關係協議），並要求企業須回到美國在地生產，台灣以出口貿易為主，為避免對台灣經濟產生衝擊，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於「行政院國際經貿策略小組」架構下，配合幕僚單位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及經濟部持續關注、評估並研擬相關因應對策。	(一)為因應川普當選美國總統引發國際情勢丕變，本會除密切關注相關進展外，已展開相關研究，包括 TPP 後續可能走向、臺美洽簽雙邊 BIA 可行性、臺灣加入 RCEP 或 FTAAP 等亞洲經貿整合之戰略研析等，以因應大國政策轉向之國際新局勢。 (二)本會將持續配合「行政院國際經貿策略小組」辦理國內相關法規鬆綁及其他需要跨部會協調事項。
	(八)有鑑於東南亞 10 國已經是個緊密連結的經濟共同體，不論是「東協加一」、「東協加三」、「東協加六」甚至「東協加八」均無台灣立錐之地，中、日、韓等國亦與東協完成自貿協定(FTA)，為免產生台灣對東協與南亞國家出口結構性惡劣因素，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應盤點我國與東協 10 國及南亞國家之經濟與貿易關係，提出改善我國對東協與南亞國家之投資處境之研析與可行方案。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3 日以發經字第 1060900275 號函送立法院。
	(九)有鑑於政府推出「五加二」創新產業，包括：綠能科技、亞洲矽谷、生技醫藥、國防產業、智慧機械、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預算超過 400 億元，應關注公部門資源分配與就業率之關係，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針對「五加二創新產業」加重就業率之考核、評比指標比重，以有效管控各計畫之實質成效。	「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係由本會、經濟部、科技部、國防部及農委會等相關部會主責推動，並在各政務委員督導下辦理。本會作為政策協調單位，持續促請各部會對各計畫加強管控就業、投資等實質成效，以有效掌握各計畫之實質效益。
	(十)台灣過去曾三次推動「南向政策」，鼓勵企業前進東南亞，檢視這三次「南向」政策的執行成果，多有台商破產，近期更有越南越鋼事件與印度鋼廠事件，台商求助無門，只能任人宰割，政府卻束手無策，基於蔡政府仍要大力推展新南向政策，無異是將台商推入高風險境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 日以發經字第 1060900268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地，爰要求國發會會同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提出政府保護台商在東南亞與東亞投資之完整政策、方針與配套措施。	
	(十一)近年來依據語言學、考古學和文化人類學等的研究推斷，在 17 世紀漢人移民臺灣之前，臺灣原住民族在臺灣的活動已有大約 8,000 年之久，更有學者認為，臺灣是南島文化的發源地。鑑於台東保留有豐富的台灣原住民文化，縣內的阿美族、卑南族、魯凱族、布農族、排灣族、達悟族 6 族占全縣人口比例三成以上，為全台灣最高。除此之外，史前遺址的數量也是台灣之最，如成立南島文化園區，將奠定臺灣為南島文化發源地基礎，同時促進臺灣與南島民族的文化交流，爰要求國發會偕同原民會、教育部、文化部、交通部等機關，於 1 個月內研擬評估於臺東縣境內設置南島文化園區之可行性評估報告。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4 月 5 日以發國字第 1060006647 號函送立法院。
	(十二)鑑於我國 104 年度失業率 3.78%為近 5 年最低，惟仍高於香港 (3.3%)、日本 (3.4%)、韓國 (3.6%) 及新加坡 (1.9%) 等亞洲鄰近國家。若按教育程度區分，近 5 年大學及以上學歷者之失業率居各群組之冠；若以年齡區分，新入職場者 (15 至 24 歲) 之失業率亦較其他組別高出甚多，幾乎為平均值 3 倍，且與我國升學、就業環境相似之日、韓兩國相較，我國 15 至 24 歲青年失業率明顯偏高，顯示我國失業率雖緩和，惟與鄰近國家相比仍屬偏高，尤其青壯齡高學歷者之失業問題較嚴重，已成為未來台灣經濟發展與社會隱憂。再者我國 104 年受僱員工平均薪資 4 萬 8,490 元為歷年最高，惟若將物價指數納入考量，則實質薪資平均為 4 萬 6,782 元，雖近 3 年已逐年提升，仍不及 92 年實質薪資 4 萬 7,058 元，近年鄰近之中國、香港、新加坡、南韓、東協等國紛紛提出優渥條件吸引人才，造成我國優秀人才外流危機，使得國內產業缺工情況日趨嚴重。爰此，為避免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4 月 6 日以發力字第 1061100293 號函送立法院。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上述情況發生，危害台灣整體產業的發展，要求國發會會同相關部會，於3個月內就提高國內青壯高學歷就業率提出研析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十三)2000年聯合國第五屆生物多樣性公約締約國大會，決議將農業與生物多樣性保育議題正式結合在一起，其後，聯合國糧農組織(FAO)於2002年透過國際合作，推動保存和維護農業生物多樣性、知識體系、食物和生計安全以及傳統農業文化。然而，全球環境資源大量開發及使用、氣候變遷之災害、農業人口減少及熱帶雨林面積快速喪失等因素，使得糧食問題及環境保護仍無法取得平衡。2010年於日本舉辦之聯合國第十屆生物多樣性公約締約國大會啟動「里山倡議國際夥伴關係網絡(以下簡稱IPSI)」，提出里山倡議指的是高山與平原之間，森林、社區與農業生態系構成的地景，是實現社會與自然和諧共生的理想，以永續利用的方式來管理土地和自然資源，達到兼顧生物多樣性維護與資源永續利用的願景。目前臺灣有機種植面積第一、二名分別是花蓮(1,273.45公頃)與台東(566.53公頃)，再加上花東整體自然與低污染的環境，與里山倡議所建構的環境不謀而合，是以，為維護花東自然景觀，發展里山倡議有機自然生態農法，爰要求國發會會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擬定「花東地區里山倡議生態農法推廣發展園區」相關評估計畫，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評估計畫，於106年3月10日以發國字第1061200387號函送立法院。
	(十四)依據原民會105年第一季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報告指出，原住民就業者每人每月主要工作平均收入為2萬9,530元，其中以2萬元～未滿3萬元比率最高，為36.07%；其次為3萬元～未滿4萬元，占23.46%；再其次為1萬元～未滿2萬元，占12.56%。與104年12月的2萬8,934元比較，就業者每人每月主要工作平均收入雖增加596元，仍較主計總處105年8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106年4月7日以發力字第1061100283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月公布的工業及服務業每人每月經常性薪資 3 萬 9,318 元有相當大的差距，顯見原住民族薪資情形收入狀況較一般人低屬實。政府雖積極努力縮短城鄉差距，讓原住民族群逐漸融入臺灣經濟發展體系，但是由於原住民族在教育程度、居住地區、專業技術能力、生活習性與觀念等的差異因素，使得臺灣原住民族家戶仍然面臨經濟困境。為拉近原住民族與一般民眾的薪資，爰要求國發會偕同經濟部、原民會、勞動部等機關，就提高原住民族平均薪資，強化原住民族勞工專業職能提出研析報告，並於 3 個月內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十五)依據國發會政府資訊開放平台，iTaiwan 中央行政機關室內公共區域免費無線上網熱點查詢服務資料表所列，目前全台 iTaiwan 無線上網熱點共有 9,855 個據點，台東縣僅設有 154 個據點，且多數設置在公務機關、醫院、郵局或者村里辦公室內，旅遊觀光熱門區較少設置，對於推展台東地區的觀光助益甚少，爰要求國發會協助交通部觀光局就促進台東地區觀光，於 3 個月內評估規劃台東地區遊憩或觀光地區增設 iTaiwan 無線上網熱點計畫，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 日以發資字第 1061500315 號函送立法院。</p>
	<p>(十六)國發會 104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報告指出原住民族地區電腦使用率，山地原住民族地區（72.1%）及平地原住民族地區（71.5%）民眾的電腦使用率低於非原住民族地區（78.5%）民眾，網路使用程度也呈現類似模式。網路設備部分，山地原住民鄉鎮與平地原住民鄉鎮家戶電腦及網路設備擁有率都不到八成，非原住民族地區則有 85.5%家戶擁有電腦，82.2%家戶可上網。又居住於山地原住民族地區（每百人次有 16 人）與偏遠鄉鎮（每百人次有 20 人）的居民曾使用網路進行遠距離的課程討論及互動的比率都略高於其他區域。而就上網搜尋查找資料，以平地原住民鄉鎮網路族會上網搜</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3 日以發資字第 1061500304 號函送立法院。</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尋衛教或是食品安全相關知識的比率較高（每百人次有 73 人），非原住民鄉鎮網路族上網尋找醫生風評作為就醫參考的比率較高（每百人次有 28 人），但在線上健康諮詢服務方面，則以山地原住民鄉鎮民眾對此需求較高（每百人次有 24 人）。由上資料顯見原住民族地區因為地處偏遠、交通不便，因此希望藉由網際網路來得到外界的相關資訊，是以對於網路的需求高於一般地區，然因網路設備簡陋或無相關設備使得原住民地區上網率偏低，是以為縮短原住民地區數位落差，爰要求國發會偕同原民會、NCC 等機關於 3 個月內擬定縮短原住民地區數位落差政策，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十七)國發會為推動政府施政透明、提升民眾參與公共政策議題是世界各國政府推動的趨勢，經由政府資料的開放，可促使跨機關資料流通，提升施政效能，滿足民眾需求，以強化民眾監督政府的力量。配合雲端運算及行動服務時代來臨，在政府資源有限下，善用民間無限之創意，整合運用政府開放資料，推動政府資料開放增值應用，發展各項跨機關便民服務，建置「政府資訊開放平台」(OPEN DATE)，而資料開放的類型以便利及提升民眾生活品質為優先，例如食、衣、住、行、育樂、就業、文化、經濟發展和生活品質等，期透過政府資料開放，促成跨機關與民間協同合作與服務創新，創造民眾、政府、業界三贏局面。依據「政府資訊開放平台」(OPEN DATE)，目前中央部會以財政部(提供 1,959 筆)、法務部(1,958 筆)、經濟部(1,921 筆)等三部會分居提供公開資料的第一名至第三名，然行政院、蒙藏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等機關提供之公開資料卻不到 100 筆，相較財政部、經濟部、法務部，足見上述部會並未積極公開政府資訊，不利建立民間協作改善政府治理模式，運用資料輔助施政及創新經濟量</p>	<p>(一)政府資訊公開、資料開放透明，是促進公民參與的第一步，歐美主要國家近年來均大力倡議及推動資料開放(OPEN DATA)，我國亦列為施政主軸之一，並作為政府治理及服務創新之重要策略，並納入我國「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作為政府治理及服務創新重點策略之一；截至 106 年 12 月，政府資料開放平臺累積已開放超過 33,000 項資料集，並包含空氣品質、不動產實價登錄、交通 ETC 等高應用價值資料，資料累計瀏覽逾 3 千 5 百萬人次。</p> <p>(二)整體推動成效榮獲開放知識基金會 (Open Knowledge Foundation)2016/2017 年資料開放評比(Open Data Index)全球第 1 名，我國資料開放獲國際高度肯定。</p> <p>(三)檢討改善報告已於 106 年 3 月</p>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能，使我國成為國際開放標竿，爰要求國發會於3個月內擬具檢討改善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2日以發資字第1061500205號函送立法院。
	(十八)目前由國發會管理之國家地理資訊系統(National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NGIS)又稱國土資訊系統，乃是結合全國各種具有空間分布特性之地理資料，將國土空間的組成物件表現在系統上，包括地上及地下的圖形(如：地形、地質、水文、地籍)及屬性(文字、符號)資料，使用者可依需要將相關的圖資加以套疊，進行資料存取、處理及分析。國家地理資訊系統的發展，有助於政府各單位以地理資訊系統管理業務上的查詢、管理、規劃、決策分析工作。近來政府資料開放也促成各式各樣便利生活的應用。惟國土資訊系統，針對原住民族相關統計資料，長期以來偏重於社會經濟方面統計數據，原住民族土地、傳統領域生物多樣性等相關資料極為缺乏，致使各部會在訂定相關政策時屢屢抵觸原住民族基本法相關規定，為保存原住民族生物多樣性與維護原住民族土地權益，國發會應要求NGIS各分組主管機關，將原住民族土地及生物多樣性相關資料匯入，使得政府在訂定相關政策時能兼顧原住民族土地及傳統資源利用的權益。	本會已於106年3月28日以發國字第1061200500號函文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請該會將原住民族土地、傳統領域生物多樣性資料提供給NGIS各分組主管機關，納入相關圖資建置時參考。
	(十九)104年度我國因全球成長動能不足，貿易活動趨緩，消費性電子產品終端需求降低，及中國大陸發展自主供應鏈減少進口電子零組件等影響，外銷訂單出口較103年度減少4.4%，出口總額減少10.8%，衝擊我國經濟表現，全年度經濟成長率0.65%，為自99年度以來最低值，不僅低於全球經濟成長率2.5%、南韓2.6%、香港2.4%及新加坡2%，且遠遜於國家發展計畫目標值「3.1%至3.7%」。105年度中研院認為除國際貿易情勢不佳，我國出口貿易主要仰賴中國大陸，短期間貿易改善幅度有限，估計全年經濟成長率為0.52%，尚較104年度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106年4月17日以發經字第1060900685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減少 0.13%；行政院主計總處則以 105 年上半年消費及出口優於預期，預估經濟成長率為 1.22%，惟仍低於國家發展計畫目標值「2.1%至 2.7%」。此外，依經濟部「產業經濟統計簡訊」，2015 年全球外人直接投資增加 38%至 1.76 兆美元，香港創歷史新高達 1,749 億美元，年增 53.3%，而我國僅 24 億美元，年減 14.9%，且為香港、新加坡、南韓亞洲四小龍中，外人直接投資金額最低者，顯示我國投資環境仍有相當改善空間。為有效提升我國經濟成長潛能及改善國內投資環境，爰要求國發會於 3 個月內提出改善國內投資環境相關計畫之檢討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二十)「政府網站營運績效檢核計畫」依國發會所設之七大標準針對政府網站進行檢核，以期協助各機關提升網站品質。初步結果行政院及所屬的二級機關比如經濟部工業局等平均分數為 93.03 分，其中，不乏有得到滿分者，三級機關平均分數 82.01 分。惟缺乏使用民眾之評分機制，無法得知民眾使用滿意度；再者，電子化政府應積極強化、整合各機關 A P P 之功能，並兼顧美感與便利性。爰要求國發會於 3 個月內將民眾參與機制，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 日以發資字第 1061500294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一)「行政院人口及人才政策會報」之「強化競才策略推動小組」於 2015 年 9 月曾擬定「全球競才方案—Contact Taiwan」，提出育才、留才及攬才面向予以推動。為積極培育、善任國內青年留台發展，爰要求國發會協同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儘速針對國內新住民及新住民二代的跨文化優勢，提出我政府積極推動「新南向政策」的用才計畫。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3 日以發經字第 1060900386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二)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2015 年 2 月推出「公共政策網路參與」，一年來，提點子計有 283 項提議，已成案的僅有 11 件占 6.1%，討論議題以國家政策立法為多。作為參與公共政策的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7 日以發資字第 1061500320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網路平台，由於未有實名制或憑身份代碼限制一人註冊單一帳號，易使有心人藉由幽靈帳號灌水誤導民意匯集，不僅影響成案數，更失去行政機關傾聽民意之初衷。爰要求國發會在 1 個月內重新檢視，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之附議方式。	
	(二十三)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2015 年 2 月推出「公共政策網路參與」，與 2015 年 7 月推出 V-TAIWAN，均是政府與民眾透過網路平台實施「開放政府」，經由議題拋出、廣徵民意並匯聚政策成立方向。前者為民意自主拋出議題，後者則由行政機關成立議題。然深究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所提出議題觀之，以行政院及各機關等國家政策立法居多，顯見兩造平台在議題參與有高度相近之處。爰要求國發會儘速以「輔導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轉型成為地方政府議題集匯處」為題，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7 日以發資字第 1061500321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四)有鑑於中南部多數縣市以農業為重，近年來受全球化影響，進口農漁產品價格優勢迫使農業經營愈趨困難，且中南部工業部門尚有部分產業外移、研發經費投入偏低問題，造成產業轉型困難與競爭力不足，致使居民所得停滯、人才流失。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資料所示，中南部就業人口雖占全國 53%，但營利事業營業收入淨額卻僅占全國 27%，不及北部地區的四成；如以家庭年收入觀之，除台中市外，104 年度中南部各縣市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均低於全省平均值 96.5 萬元，尤其澎湖縣、屏東縣、雲林縣、南投縣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僅約 67 萬元至 74 萬元，與北部地區差距甚大，也低於東部地區花蓮縣，顯見中南部區域發展相對落後、產業發展面臨相當瓶頸，爰請國發會加強檢討中南部經建規劃與投資比例，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俾利改善中南部地區經濟動能、促進區域平衡發展。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9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370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五)鑑於 104 年度經濟成長率僅 0.65%，為我國自 99 年度以來最低值，雖有全球成長動能不足因素影響，但表現仍低於全球經濟成長率 2.5%，也低於南韓 2.6%、香港 2.4%及新加坡 2.0%，更遠遜於 104 年度國家發展計畫目標值「3.1%至 3.7%」；且依經濟部「產業經濟統計簡訊」，104 年全球外人直接投資實為增加 38%至 1.76 兆美元，我國外人直接投資金額卻僅有 24 億美元，反而呈現年減 14.9%，為香港、新加坡、南韓亞洲四小龍中最低者，顯示以往國家發展計畫執行落差甚大，總體評估能力與相關財經政策執行力仍有相當改善空間，爰請國發會審慎規劃國家發展計畫（106 至 109 年），並落實檢討相關績效指標之評估方式與實際效益，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1 日以發綜字第 1060800486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六)有鑑於中小企業發展對於我國整體經濟與就業市場皆具有重大影響，然而依據歷年中小企業白皮書及重要統計，我國中小企業出口額占企業總出口額之比率（出口貢獻度）已由 86 年之 26.42%，下滑至 105 年 15.21%，而中小企業出口值占中小企業銷售值（出口傾向），亦從 86 年 18.22%下降至 104 年 12.52%，顯示中小企業整體銷售值及直接出口值成長表現落後，拓展海外市場能力也逐漸衰退，顯不利於我國經濟中長期穩定發展，爰請國發會會同經濟部強化檢討有關中小企業發展之情勢分析與財經措施妥適性，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4 日以發經字第 1060900511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七)鑑於 104 年度行政院為加速景氣復甦速度及力道，責成各相關部會及國發會彙整提出「消費提振措施」，實支數逾 55 億元，惟檢視該消費提振措施執行成效，大多數均屬一次性補助，補助額度不高，雖於短暫時間內微幅刺激國內消費，惟對整體經濟助益有限，亦難以提供足以活絡產業之動能，於中央政府財政困窘之際，國發會既身負研擬及協調推動重要財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0 日以發經字第 1060900402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經政策措施及承辦行政院專案小組幕僚，進行政策研析、統籌協調及追蹤管考之責，協助行政院規劃或研擬各項政策，仍應確實考量國家長遠之建設發展，避免經常性採用欠缺實質效益之短期政策或一次性措施，以維持經濟及社會永續發展。	
	(二十八)鑑於國內各項重要公共建設計畫投資金額動輒數億元或數十億元，期程則從4年至數十年不等，影響我國財政及經濟發展甚為久遠，然現行公共建設計畫績效評估機制，各機關、國發會及工程會之管考均偏重預算執行及進度控管，實地查證數量偏低，國發會辦理屆期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成效檢討，亦僅書面審核，且於屆期隔年辦理，未就後續年度運用情形加以追蹤考核，致無從得知公共建設（設施）存有閒置或低度利用情形，以致近五年由中央部會出資或補助興建且迄105年4月尚未活化之閒置或低度利用公共建設（設施）計有28件，不僅原定計畫目標無法達成，更虛擲公帑、造成資源浪費，爰請國發會確實檢討現行公共建設計畫績效評估機制，並擬訂後續年度運用情形追蹤評核之管考機制，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106年3月8日以發管字第1061400190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九)國家發展委員會乃新南向政策之主要擊劃、推動之單位，面對捉襟見肘之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理應主動向行政院提案由國家發展基金挹注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以落實政府之新南向政策。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個月內，依據產業創新條例第30條第1項第5款，向行政院提出專案由國家發展基金挹注海外信用保險基金至少20億元之可行性評估。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106年2月24日以國發字第1062900306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國發會106年度預算案於「深化推動政府資訊應用建設」工作計畫項下「電子化政府雲端基礎建設計畫」、「數位政府服務整合推動計畫」、「國家發展績效管理資訊創新整合計畫」、「資料開放與民間協作推動計畫」、「主動	本會後續將透過下列策略提升政府網站服務品質，提高民眾滿意度： (一)落實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配合行政院推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計畫」、「我的智慧生活推動計畫」等分支計畫編列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相關經費共 3 億 2,020 萬元。惟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104 年聽過「我的 E 政府」或「政府入口網」且使用過者僅 8.5%，對「我的 E 政府」或「政府入口網」滿意度僅 80.1%，均較 99 年為遜，顯示其推廣情形欠佳，且為民服務品質與民眾期待仍有落差。爰此，要求國發會對此研擬對策，避免虛耗預算。</p>	<p>動之「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措施，選定與民眾切身相關之為民服務事項，透過跨機關合作，成立工作圈，共同推動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擴大一站式整合服務成效。</p> <p>(二)建立機關網站相關規範，定期評核機關網站符合性：透過「政府網站版型與內容管理規範」及「政府網站建置及營運作業參考指引」提供各機關網站建置及營運參考。並於每年針對中央部會、部會所屬三級機關、22 個地方政府及所屬觀光網站進行檢核，對於網站檢核結果未達基本標準之機關，建議研擬改善作為或思考朝網站向上集中之方向進行規劃。</p> <p>(三)改善政府入口網網站功能，貼近民眾需求：依據民眾查閱政府資訊之習慣，並參採各國政府入口網站發展模式，整體規劃政府入口網服務介面及功能。另並彙整政府業務、福利補助及活動資訊等資料，提供政府機關與民間再利用，加速政府資訊流通。</p> <p>(四)強化政府入口網服務宣傳，促進社會參與：運用多元行銷管道宣導政府入口網服務，強化民眾對本網站之認知。另將結合多元網路參與機制，蒐集使用者意見，持續改善。</p> <p>(五)辦理人員教育訓練，加強推廣輔導：每年辦理網站創新應用</p>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推廣說明會，進行網站服務品質宣導教育，課程內容加強網站設計及服務流程整合說明，以持續改善政府網站服務品質。</p> <p>(六)強化問卷調查方式，廣泛蒐集民眾意見：強化問卷調查評估指標，從「網站內容正確」、「網站架構與導覽」、「互動申辦功能」等服務內容進行使用調查，並以滿意度較低部分，作為最優先改善網站的重點。</p>
	<p>(三十一)國發會 106 年度「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研審及推動人力資源規劃、運用、培訓及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計畫編列預算 396 萬元，辦理業務包含研析當前就業市場情勢，研擬及協調推動促進就業及勞動力發展政策，與研擬及協調推動人才培育政策，強化產、學、訓人力培育機構合作機制、研擬及協調推動人才留用及延攬政策等。惟查，我國 104 年度失業率 3.78%為近 5 年最低，惟仍高於香港、日本、韓國及新加坡等亞洲鄰近國家。顯示我國失業率雖緩和，惟與鄰近國家相比仍屬偏高，尤其青壯齡高學歷者之失業問題較嚴重，長此以往，恐成長期經濟發展與社會隱憂。爰此，要求國發會通盤檢視各項人力資源發展措施妥適性，適時檢討調整。</p>	遵照辦理。
	<p>(三十二)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獎補助費」1 億 2,720 萬 9 千元，其中補助費 1 億 1,502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 8,978 萬 2 千元增加 2,524 萬 3 千元，約 28.12%。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包括預算及決算書、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等政府資訊，除依同法第 18 條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均應主動公開。另預算法第 38 條規定：「各機關單位補助地方政府之經費，應於總預算案中彙總列表說明。」惟國發</p>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501 號函送立法院。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會預算書「補助經費分析表」僅依工作計畫按直轄市政府、臺灣省各縣市、福建省各縣及其他中央機關等表達其補助金額，補助內容亦僅籠統敘述，不利立法院預、決算審議及監督，亦與前揭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相關規定未盡相符。爰此要求國發會針對高額獎補助費提出詳盡說明，並於3個月內以書面提交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三十三)104年底我國國際投資部位淨資產達1兆0,539億美元，位居全球第4位，其中對外直接投資與來台直接投資餘額差距為2,364億美元，顯示我國資金雖多，惟外流情形嚴重；此外，依經濟部「產業經濟統計簡訊」，2015年全球外人直接投資增加38%至1.76兆美元，香港創歷史新高達1,749億美元，年增53.3%，而我國僅24億美元，年減14.9%，且為香港、新加坡、南韓亞洲四小龍中，外人直接投資金額最低者，顯見我國投資環境仍有相當改善空間。爰此，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加強投資環境改善，將資金留在台灣。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106年3月3日以發經字第1060900385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四)國家發展委員會106年度「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規劃推動國家發展計畫」項下編列140萬6千元以規劃研擬及協調推動國家發展計畫，並適時檢討計畫推動情形，促進國家發展目標之達成；「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經濟、景氣情勢分析」計畫項下編列1,012萬4千元，辦理研析國內、外經濟情勢，充分揭露景氣動向，研擬及協調推動重要財經政策措施，及承辦行政院專案小組幕僚，進行政策研議、統籌協調及追蹤管考等。105年度中研院認為除國際貿易情勢不佳，我國出口貿易主要仰賴中國大陸，短期間貿易改善幅度有限，估計全年經濟成長率為0.52%，尚較104年度減少0.13%；行政院主計總處則以105年上半年消費及出口優於預期，預估經濟成長率為1.22%，惟仍低於國家發展	(一)本會業於106年1月研擬完成「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四年計畫暨106年計畫」，並於106年2月2日經行政院會議通過。行政部門將以「加強投資臺灣」、「落實結構改革」兩大主軸，全力提振國內經濟。未來四年經濟成長率目標平均2.5%至3.0%，106年經濟成長率目標2.0%至2.5%。 (二)本會持續掌握國內外經濟最新情勢，並滾動檢討推動相關財經政策措施。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計畫目標值「2.1%至2.7%」。104年經濟成長率0.65%，為自99年度以來最低值，105年度依中研院分析國內經濟動能似無顯著改善，爰此要求國發會為有效提升我國經濟成長潛能及改善國內投資環境，允應審慎規劃研擬中之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並應持續檢討及積極推動相關財經政策措施。	
	(三十五)國家發展委員會應辦理國家政策推動之跨部會協調業務，並提供國家重要發展議題研究、研析國家發展方向與策略，作為各部會研擬各項政策綱要之參據，然現行相關業務辦理情形仍無法適於各部會辦理政策推動跨部會協調時之所需，國家發展委員會應積極協調各部會政策整合推動，針對重大政策之跨部會協調業務提出具體措施及方案，以利各部會之間相互協調政策之推動與執行，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於3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審查。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106年4月5日以發綜字第1060800608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六)國家發展委員會為辦理協調跨部會國土規劃政策推動以及城鄉均衡、環境永續、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規劃課題與政策之研析，然而現行國土規劃之政策核心過於傾向都市發展及區域發展，鄉村空間規劃卻一片空白，國家發展委員會應參考如歐盟、德、日等先進國家之鄉村空間政策及國土規劃策略，提出鄉村空間規劃綱要，使國土規劃政策得以臻至完備，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農委會於3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審查。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106年3月31日以發國字第1061200552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七)104年度我國因全球成長動能不足，貿易活動趨緩，消費性電子產品終端需求降低，及中國大陸發展自主供應鏈減少進口電子零組件等影響，外銷訂單出口較103年度減少4.4%，出口總額減少10.8%，衝擊我國經濟表現，全年度經濟成長率0.65%，為自99年度以來最低值，不僅低於全球經濟成長率2.5%、南韓2.6%、香港2.4%及新加坡2%，且遠遜於國	(一)本會業於106年1月研擬完成「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四年計畫暨106年計畫」，並於106年2月2日經行政院會議通過。行政部門將以「加強投資臺灣」、「落實結構改革」兩大主軸，全力提振國內經濟。未來四年經濟成長率目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家發展計畫目標值「3.1%至 3.7%」，爰要求國發會重行檢討研擬中之國家發展計畫（106 至 109 年），以達到有效提升我國經濟成長潛能及改善國內投資環境的目標。	標平均 2.5%至 3.0%，106 年經濟成長率目標 2.0%至 2.5%。 (二)本會持續掌握國內外經濟最新情勢，並滾動檢討推動相關財經政策措施。
	(三十八)國發會 105 年 9 月提出「亞洲·矽谷推動方案」，由「推動物聯網產業創新研發」及「健全創新創業生態系」2 大主軸，輔以連結國際、連結未來及連結在地之 3 大連結，期以物聯網促進產業轉型升級，及創新創業驅動經濟成長。該方案期程長達 8 年，檢視 106 年度推動 48 項計畫，其中 33 項為 1 年期計畫，期程較長之經濟部「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106-109 年)仍在研議中及交通部「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106-109 年)未核定，另科技部「創新產業旗艦計畫」11 億 8,400 萬元則尚待行政院科技會報審議，顯示以後年度具體推動作法及經費仍有待確定，且五大關鍵量化目標皆欠缺明確數值，爰要求國發會針對「亞洲·矽谷推動方案」妥擬各年度執行進度與績效指標，方能循序漸進達成預期效益。	(一)本方案自 105 年 9 月提報行政院通過後，民間業者積極參與，為統籌辦理資源整合及推動等事宜，本會於 105 年 12 月成立「亞洲·矽谷計畫執行中心」，並於 106 年 1 月在美國矽谷成立辦公室。同時，行政院按季召開「亞洲·矽谷指導委員會」，分別於 106 年 1 月、5 月、7 月、11 月召開 4 次會議，由政務委員與相關部會首長討論推動進度、經費需求、未來政策方向及重要工作。 (二)為積極落實本方案，本會已綜整各相關部會之中長期推動做法、各年度執行進度與績效指標及相關經費等，撰擬「亞洲·矽谷推動方案行動計畫」，並於 106 年 4 月 20 日報行政院核定，相關部會據以推動。
	(三十九)國發會原規劃於圓山花博園區成立 TSS 園區，並預計於 103 年辦理園區第 1 階段整修，但 104 年 8 月中旬稱「考量原址係供作短期臨時使用，未符國發會經費有效原則」，需另覓地點，其後改於該會松江大樓 1 至 2 樓推動新創事業工作，105 年 4 月又再移至台北市三創育成基金會三創大樓，該會松江大樓則移供其他機關使用。該會一再變更 TSS 選址不僅虛擲公帑，且影響 TSS 運作及創新事業之推動，爰要求國發會重行檢討規劃「創業拔萃方案」，避免類此情形再度發生。	國際創新創業園區相關經費支出均為當時依行政院核定方案，推動政策應辦工作之必要支出，並無虛擲經費情事。本項工作係以提供新創團隊國際鏈結服務為主，如國際品牌、拓展市場、國際參展、業師服務等，地點變動不影響本會對新創團隊協助，且本會已妥為規劃，將相關工作納入「亞洲·矽谷推動方案」積極推動。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國發會自 101 年度起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 至 104 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分別為 56.28%、69.77%、59.02%及 55.2%，平均值僅 60.07%，且近 3 年逐年降低，執行情形欠佳，且 104 年度核定 21 項補助案，補助金額 3,884 萬元，其中跨縣市、跨區域合作案僅 3 件，數量偏低，與原訂「每年完成跨域性合作、整合性計畫數量至少 25 案（每縣市 1 案及中央部會 3 案）」計畫績效指標差距甚遠；另部分計畫內容與區域整體發展似無直接關連，如國土空間發展特展電動遊園車租賃計畫 43 萬元、國土資訊成果暨空間發展規劃展示計畫 275 萬元及第 22 屆水利工程研討會計畫 3 萬元，核予補助恐欠妥適，爰要求國發會重行檢討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並提出檢討書面報告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503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一)我國 104 年度失業率 3.78%為近 5 年最低，惟仍高於香港 (3.3%)、日本 (3.4%)、韓國 (3.6%) 及新加坡 (1.9%) 等亞洲鄰近國家。若按教育程度區分，近 5 年大學及以上學歷者之失業率居各群組之冠；若以年齡區分，新入職場者 (15 至 24 歲) 之失業率亦較其他組別高出甚多，幾乎為平均值 3 倍，且與我國升學、就業環境相似之日、韓兩國相較，我國 15 至 24 歲青年失業率明顯偏高，顯示我國失業率雖緩和，惟與鄰近國家相比仍屬偏高，尤其青壯齡高學歷者之失業問題較嚴重，長此以往，恐成長期經濟發展與社會隱憂，爰要求國發會通盤檢討各項人力資源發展措施妥適性，並提出書面報告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4 月 10 日以發力字第 1061100297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二)針對國發會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將於 105 年底屆期，因應現階段內外資訊環境變化及民眾需求，國發會提出「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以「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為願景，期運用數位政府服務思維，以資料力量驅動，擴大公共服務深度與廣度，並且深化	(一)為銜接及深化前期「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政府網路基礎建設、資訊服務系統整合，以及主動、分眾優質政府服務等成果，並配合行政院提出之「數位國家・創新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資訊服務整合，打造數位經濟發展環境，運用群眾智慧，落實政府透明治理。經查，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主要績效指標中「擴大政府資料開放資料集項數」、「電子化政府民眾滿意度」2項，國發會納入106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其中「擴大政府資料開放資料集項數」106年度目標值為1萬8,000項，惟105年8月底實際開放項數1萬8,623項已逾106年度目標值；另「電子化政府民眾滿意度」106年度目標值為65%，103年度及104年度電子化政府滿意度分別為67.7%及68.9%，105年度目標值為70%，均超過106年度目標值，該會訂定目標值顯然偏低，欠缺激勵督促效果，爰要求國發會確實檢討修調以確保達成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之預期效益。</p>	<p>經濟發展方案」，爰策訂「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數位政府（106-109年）」，規劃數位政府服務，建構一站式智慧政府雲端服務，以期提升公共行政服務效率，開創與民眾切身有關的友善服務，豐富人民的生活福祉。</p> <p>(二)因應外在資訊環境變化及民眾需求，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106-109年)，將啟動數位政府服務，透過巨量資料主動分析民眾需求，藉由開放資料促進政府透明公開，因考量有別於以往以公共服務為主之電子化政府服務，著重以資料治理為核心提供數位政府服務，將依實際值滾動精進績效指標。</p>
	<p>(四十三)104年由於全球經濟成長不如預期，衝擊我國整體經濟表現，為加速景氣復甦速度及力道，行政院責成經濟部、農委會、交通部等部會提出短期消費提振作法，由國發會彙整，於104年10月提出範圍涵蓋「節能省水」、「數位生活」、「網購促銷」及「國民旅遊」等4大面向，及包含補助購置節能、省水產品、小型農機具、補助固網寬頻升級、2G升速4G及2G換購4G手機、網路聯合行銷活動及國人住宿遊園精彩行等8大具體措施之「消費提振措施」，核定經費50億8,789萬元，截至105年6月止實支數55億2,354萬4千元，檢視消費提振措施，大多數具體措施屬一次性補助，補助額度不高，雖可於短暫時間內微幅刺激國內消費，惟對整體經濟助益有限，亦難以提供足以活絡產業之動能，爰要求國發會未來提出之消費提振措施應以國家長遠之建設發展進行規</p>	<p>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106年3月7日以發經字第1060900390號函送立法院。</p>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劃，避免一次性措施，以維持經濟及社會永續發展。	
	(四十四)國發會負責公共建設類院管制計畫之管考，控管範圍除計畫執行外，尚包含計畫目標、效益評估等，範圍較寬，且與部會管制計畫及自行管制計畫相較，控管評核程序亦較為嚴謹，惟 101 至 104 年度公共建設類院管制計畫僅 23 件至 40 件，與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查件數 208 件至 259 件相較，數量偏低且逐年下降，尤其 104 年度僅 23 件，占比 11%，為歷年最低，且如交通部「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計畫」，僅屬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高雄港(含安平港)101-105 年實質建設計畫」之子計畫，非就整體計畫進行列管，院管制計畫範圍益形縮減。相較公共建設預算先期作業審議，國發會就各計畫逐項審核，由初審、複審、會審至陳報行政院核定，規範詳盡且處理嚴謹，對計畫後續執行之管理考核重視度似有不足，爰要求國發會重行檢討相關的管理考核機制，以利建設進度之掌控。	本會業依本項決議重行檢討相關的管理考核機制，未來將以「分級管制，分層負責」、「走動式管理機制」、「配合工程會透過公共建設督導會報，管制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等方向精進，加強推動公共建設全生命週期管考機制。
	(四十五)查近 5 年間置或低度利用公共建設(設施)由中央部會出資或補助興建且迄 105 年 4 月尚未活化者計 28 件，50%經由書籍、報章雜誌或民眾舉報披露，43%由工程會透過媒體報導、書籍或審計部查核、監察單位關切等發現後列管，其餘則由地方政府自行列管等方式揭露，幾無透過現行績效評估機制發現，究其原因，主要係各機關、國發會及工程會對各年度公共建設計畫之管考偏重預算執行及進度控管，雖辦理實地查證，惟數量偏低；國發會辦理屆期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成效檢討雖考量目標及效益達成情形，惟僅辦理書面審核，且於屆期隔年辦理，未就後續年度運用情形加以追蹤考核，致無從得知公共建設(設施)存有閒置或低度利用情形，故如恆春機場、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等自完成至媒體、書籍揭露	(一) 本會業依本項決議重行檢討計畫列管範圍及現行管考機制，工程會針對公共建設計畫(含項下工程標案)於執行階段，定期召開會議及實地訪查，即時掌握並協調解決困難問題；本會則為社會發展類及公共建設類之「行政院管制」計畫，進行管制及評核作業，管控計畫目標及績效達成情形，兩會管考機制確有區別且具相輔相成作用。 (二) 另刻正試辦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機制，透過系統性之個案計畫事前、事中及事後評估，鏈結回饋各階段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閒置情形，甚至超過 10 年。由於現有公共建設計畫績效評估機制偏重預算執行及進度控管，辦理實地查證數量偏低，迄未訂定計畫再評估及退場機制，致無法適時修正或停辦不具效益之計畫，計畫屆期後又未就後續年度運用情形加以追蹤評核，故未能即時發現閒置或低度利用設施加以改善，爰要求國發會會同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重行檢討計畫屆期後追蹤評核機制，並將閒置場館改做為創新創業使用，以利新創產業發展。	作為檢討策進之參據，期能進一步提升計畫執行效能。
	(四十六)國發會職司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之審議，審議結果攸關政府整體資源分配及國家發展甚鉅，以 106 年度先期作業（中央公務預算）為例，各機關所提計畫 196 項，需求 1,912 億元，經主管機關初核、國發會及行政院審議後，核列經費 1,869 億元，刪減 121 億元，惟國發會網頁僅公布緣起、公共建設計畫定義、審議範圍、作業流程、101 至 104 年度中央公務預算核列情形及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至於 106 年度各機關提報個案計畫之需求、各審議機關增刪情形及優先順序排列、次類別及地區別預算分配、審議意見及 106 年度預算案（行政院核列金額）等明細資料均付之闕如，甚至 105 年度預算審議結果亦未列出。公共建設計畫內涵及預算分配對國家發展及人民福祉之影響至深且鉅，爰要求國發會充分揭露 106 年度預算案各機關提報計畫需求、各審議機關增刪情形及優先順序排列、次類別及地區別預算分配、審議意見及行政院審議結果，促進民主參與。	遵照辦理。
	(四十七)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補助經費計 1 億 1,502 萬 5 千元，惟於預算書「補助經費分析表」僅依工作計畫按直轄市政府、臺灣省各縣市、福建省各縣及其他中央機關等表達其補助金額，補助內容亦僅籠統敘述「補助各地方政府擔任區域合作平台，協調、統籌及推動區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504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域內跨域合作，辦理相關跨域、跨部門規劃」或「辦理示範性主動服務及網路參與精進服務」等，致無法瞭解補助經費分配基礎、撥付對象及金額，且如「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計畫補助直轄市政府經費較 105 年度增加 121 萬元，及補助臺灣省各縣市經費增加 3,020 萬 6 千元，均無相關說明，不利立法院預、決算審議及監督，亦與政府資訊公開法及預算法等相關規定未盡相符，爰要求國發會充分揭露 106 年度預算案補助費編列內容，並檢討近幾年執行率偏低的問題。	
	(四十八)國發會 106 年度預算案多項委辦計畫內容為各分支計畫內重要工作項目，又屬該會各單位主要職掌範圍，部分計畫甚至涉及政府職能中最核心之監督管理功能，以該會逾 7 成人力具有碩博士學歷，研究能量豐沛，應確實檢討將該等工作委外辦理之合理性及必要性，避免相關經費之浪費，爰要求國發會確實檢討委辦計畫之合理性及必要性。	遵照辦理。
	(四十九)國家發展委員會管考縣市政府基本設施執行標案進度，截至 105 年 6 月止，標案共 3,180 件僅有 513 件完工，完工率 16.13%。除了持續請縣市政府管考單位強化自主管理，未有其他積極作為，以督促縣市政府有效執行補助計畫。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採取積極作為，並提出具體方案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4 月 17 日以發管字第 1061400469 號函送立法院。
	(五十)依據中央銀行國際收支統計，104 年底我國國際投資部位淨資產達 1 兆 0,539 億美元，位居全球第 4 位，惟對外直接投資與來台直接投資餘額差距為 2,364 億美元，顯示我國資金雖多，惟外流情形嚴重；另依經濟部之產業統計，2015 年全球外人直接投資增加 38%，而我國僅 24 億美元，年減 14.9%，且為香港、新加坡、南韓中，外人直接投資金額最低者，顯示我國投資環境仍有相當改善空間。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檢視國家中長期計畫，有效提升我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9 日以發經字第 1060900407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國投資環境，並會同財政相關部會會商研擬方案，引導外資以及我國資金投資我國製造業，創造有利且良性循環的投資環境。	
	(五十一)為提升我國新創事業及 IOT 產業之國際競爭力，國發會 105 年 9 月提出「亞洲·矽谷推動方案」，由「推動物聯網產業創新研發」及「健全創新創業生態系」2 大主軸，輔以連結國際、連結未來及連結在地之 3 大連結。惟檢視國發會提出之 106 年度推動 48 項計畫，其中 33 項僅為 1 年期計畫，其成效有待評估；另期程較長之經濟部「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106-109 年)仍在研議中及交通部「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106-109 年)未核定，另科技部「創新產業旗艦計畫」11 億 8,400 萬元則尚待行政院科技會報審議，顯示以後年度具體推動作法及經費仍有待確定。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針對「亞洲·矽谷推動方案」1 年期計畫提出摘要報告、針對期程較長之計畫提出具體推動作法以及各年度執行進度與明確績效指標，並送交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6 日以發產字第 1061000391 號函送立法院。
	(五十二)國發會負責公共建設類院管制計畫之管考，控管範圍除計畫執行外，尚包含計畫目標、效益評估等，範圍較寬，且與部會管制計畫及自行管制計畫相較，控管評核程序亦較為嚴謹，惟 101 至 104 年度公共建設類院管制計畫僅 23 件至 40 件，與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查件數 208 件至 259 件相較，數量偏低且逐年下降，尤其 104 年度僅 23 件，占比 11%，為歷年最低。相較公共建設預算先期作業審議，國發會就各計畫逐項審核，由初審、複審、會審至陳報行政院核定，規範詳盡且處理嚴謹，對計畫後續執行之管理考核重視度似有不足。爰建請國發會就部分金額重大、執行情形欠佳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進行列管，並就部分由院管制計畫所公開資訊數據進行統一，加強改善。	本會業依決議重行檢討相關的管理考核機制，未來將以「分級管制，分層負責」、「走動式管理機制」、「配合工程會透過公共建設督導會報，管制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等方向精進，加強推動公共建設全生命週期管考機制。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十三)透過國發基金推動設立之「產業創新轉型基金」，結合民間資金共同以投資方式參與企業進行合併、收購、分割或其他有助於企業創新轉型投資計畫所辦理之募資。然就過去之經驗，例如國發基金挹注之「加強中小企業投資實施方案」，亦以相同方式幫助產業，卻有過半被投資產業出現虧損及重北輕南等現象。爰要求國發會加強產業創新轉型基金之管考機制，於 2 週內將書面資料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2 月 24 日以國發字第 1062900305 號函送立法院。
	(五十四)近年來為維護全球自然環境生態資源，打造循環經濟體系已是國際間之趨勢，也有多國已訂定專法推動，然而我國目前尚無專法及專責單位主政推廣。國發會可於短期內以結合民間團體及相關智庫為主，研擬創新做法，長期朝訂定專法及成立專責單位方向思考，爰要求國發會儘速評估規劃，於 2 週內送交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2 月 23 日以發產字第 1061000296 號函送立法院。
	(五十五)鑑於地方縣市政府之施政方針與具體政策，對於台灣有效推動永續發展與國土計畫至為關鍵，卻缺乏一套對於生態環境與社會成本之影響評估標準，更缺乏台灣各地生態資源的基礎調查資料。相關標準與基礎資料付之闕如，將導致中央政府缺乏工具以引導地方政府邁向永續發展目標，在遭遇開發案件與環境災害時，也無法有效地評估其對於生態功能,,的影響並加以彌補或求償，如德祥台北號的生態求償或離岸風機的漁業權補償。德國在空間規劃上對於生態功能與生態群落 (biotope) 的普查，使其地方政府能夠對於任何開發行為，不論是大型工程或是路邊人行道的拓寬，都能進行生態評估，在維持生態功能的前提下進行土地利用。中國則與 IUCN 合作規劃出生態系統生產總值 (Gross Ecosystem Product, GEP)，來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4 月 12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616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將自然生態系統價值和人居環境生態系統價值，作為地方政府制定政策所需要考量的核心指標。也就是在各個地方政府建立一套生態帳本，並以此作為政策表現的依歸與中央政府在地方落實環境政策的工具。前述兩個政策工具的設立，都建立在充分的生態基本資料調查上。缺乏相關的資料，也無法對於環境政策進行具體規劃和成效評估。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農委會與環保署，對於「生態基本資料調查」與「地方環境治理評量工具」進行相關規劃，於 1 個月內提出規劃報告並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五十六)有鑑於雲林 20 鄉鎮在 2014 至 2015 年間，平均下陷率超過 3 公分的有 16 個鄉鎮，包括虎尾鎮、土庫鎮、元長鄉、褒忠鄉、崙背鄉、二崙鄉、西螺鎮、台西鄉、四湖鄉、麥寮鄉、東勢鄉、水林鄉、北港鎮、口湖鄉、斗南鎮、大埤鄉。尤其土庫下陷 7.1 公分，居全台之冠，整體評估雲林地區近 20 年的總下陷量，內陸地區已超過 160 公分，沿海地區更達 200 公分以上。因此，政府應提出積極因應，國發會身為政策規劃單位責無旁貸，且檢視 106 年度政府資源投入城鄉差距極大，爰要求國發會會同經濟部重視沿海地區地層下陷之問題，並於 3 個月內提出有效解決方案，以及可行性評估報告。	本會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於 106 年 3 月 31 日以發國字第 1061200557 號函送立法院。
	(五十七)東部地區深層海水計畫因取水問題，遲遲未能將本項計畫推進，致使產業化的進程嚴重受阻，建請國發會能加強本項計畫督導之責，加強推動本項計畫早日在東部形成產業聚落，以提高東部地區經濟產值，增加東部地區民眾就業機會。	遵照辦理。

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新增通過決議屬教育部主管決議與本會有關部分：</p> <p>(一四 O) 財團法人及國立大學接收日本撤退台灣所遺留財產及所衍生之孳息，應歸屬國家所有，且應依預算法或國立大學院校校務基金條例規定受國會監督，以符合社會期待及公平合理，爰要求教育部及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所轄機關（基金）職工福利委員會之財團法人及國立大學接收日產情形，於完成清查前應先暫時停止處分不動產，並依法納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或國立大學校務基金接受監督，且將接收之財產歸還國家，另應將以前年度接收財產之處分變動情形詳實向立法院說明，以符公平正義。</p>	<p>本會、檔案管理局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均無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p>
貳、總決算部分	無	

本 頁 空 白

主辦會計人員：

主 任 邱 蓉 萍 

機關長官：

主任委員 陳 美 伶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國家發展委員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

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國家發展委員會編

國家發展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 (獎)助 位名 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 稱	補、捐	
			預算數(1)	決
				已撥數
一. 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110,225,240	31,933,423
1. 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			14,201,240	7,381,868
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	中臺灣區域聯合治理深耕與加值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781,868
審計部	歲計會計資訊審核分析系統建置計畫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3,500,000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全國共用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上線試辦計畫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3,100,000
2. 地方政府			96,024,000	24,551,555
(1) 直轄市政府			19,979,000	0
新北市政府	新北市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三鶯·宴地方創生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新北市政府	新北市推動偏鄉地區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貢寮老街駐街在地創生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小計			0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官田菱殼炭創生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白寶河—白河選品加值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結原因	計畫完結金額	畫成款餘額	備註
算數	未撥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3)=(1)-(2)		已完成	未完成				
38,612,380	70,545,803	39,679,437							預決算數之差額係因： 1. 地方政府提案計畫書內容仍待加強，致核定率低，產生經費結餘。 2. 為配合業務政策方向調整變更辦理方式，以及發包結餘等因素，致經費結餘。
0	7,381,868	6,819,372							
0	781,868		v			v			本案係補助中央機關，故無訂定補助(捐)助作業規範及未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0	3,500,000		v			v			本案係補助中央機關，故無訂定補助(捐)助作業規範及未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0	3,100,000		v			v			本案係補助中央機關，故無訂定補助(捐)助作業規範及未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38,612,380	63,163,935	32,860,065							
11,685,000	11,685,000	8,294,000							
2,985,000	2,985,000			v	v				契約跨年度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1,500,000	1,500,000			v	v				該府於12月24日提請該府議會同意墊付，致未及於106年度完成決標作業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4,485,000	4,485,000								
2,000,000	2,000,000			v	v				契約跨年度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1,200,000	1,200,000			v	v				該府於106年12月26日辦理第1次評選無合格廠商，續辦第2次招標，致未及106年度完成決標作業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國家發展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 (獎)助 位名 單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 稱	補、捐	
			預算數(1)	決
				已撥數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采竹藝市－崎頂老街創藝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小計			0
高雄市政府	高雄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高雄市六龜之心再造推廣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小計			0
(2)臺灣省各縣市政府			74,545,000	19,428,955
宜蘭縣政府	宜蘭縣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宜蘭斑豐收藝術節－宜蘭閒置魚塭活化發展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宜蘭縣政府	宜蘭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漁村地方閒置空間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小計			0
基隆市政府	基隆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第二期)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小計			0
彰化縣政府	彰化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二水農業4.0新世代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小計			0
南投縣政府	南投縣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茶竹源鄉示範聚落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小計			0

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備註
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未撥數	合計(2)	(3)=(1)-(2)	完成	完成	是	否						
2,000,000	2,000,000			v	v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5,200,000	5,200,000											
2,000,000	2,000,000			v	v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2,000,000	2,000,000											
21,302,380	40,731,335	33,813,665										
2,980,000	2,980,000			v	v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1,997,500	1,997,500			v	v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4,977,500	4,977,500											
3,700,000	3,700,000			v	v							該府於106年12月29日完成評選作業，107年1月22日始完成決標作業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3,700,000	3,700,000											
1,896,824	1,896,824			v	v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1,896,824	1,896,824											
2,890,000	2,890,000			v	v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2,890,000	2,890,000											

國家發展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 補 、 捐 ( 獎 ) 助 位 名 稱	補 、 捐 ( 獎 ) 助 計 畫 名 稱	列 支 科 目 名 稱	補 、 捐	
			預 算 數 (1)	決
				已 撥 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小計			0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推動原住民族地區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斜坡上，瘋藝術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海派東港風、漁創小鎮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879,200
屏東縣政府	105年度屏東縣政府開放文件格式(ODF)推廣計畫書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841,500
	小計			2,720,700
花蓮縣政府	106年度樂活花蓮智慧城鄉播種計畫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5,121,030
	小計			5,121,030
臺東縣政府	臺東國際友善環境營造暨ICT無線寬頻智慧城市建構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4,798,056
臺東縣政府	臺東縣—綠島鄉公所公有市場評估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540,000

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完結金額	畫成款餘	畫成款回庫日期	備註
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增減數	(3)=(1)-(2)	未撥數	合計(2)			
2,000,000	2,000,000			v				該府因值議會休會期間，未及納入106年度預算，故於106年12月26日辦理保留決標，將納入107年度預算辦理。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v	v			該府於106年12月28日始辦理招標公告，致未及於106年度完成決標作業。
	1,879,200			v	v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841,500			v	v			依據106年8月31日行政院核定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2,000,000	4,720,700							
	5,121,030			v	v			依據106年8月31日行政院核定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0	5,121,030							
1,318,056	6,116,112			v	v			該府核銷作業時程未及於106年度完成經費轉正。
540,000	1,080,000			v	v			契約跨年度。

國家發展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 (獎)助 位名 單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 稱	補、捐	
			預算數(1)	決
				已撥數
臺東縣政府	臺東縣推動偏鄉地區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臺東縣政府	辦理ICT無線寬頻智慧城市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3,031,380
	小計			8,369,436
澎湖縣政府	105年度澎湖縣政府電子化政府暨行動資訊服務推展計畫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859,062
澎湖縣政府	105年度澎湖縣政府雲端應用發展及資料中心建置計畫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600,000
澎湖縣政府	105年度澎湖縣政府資料開放(OPEN DATA)平臺推廣建置計畫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450,000
澎湖縣政府	106年度澎湖縣政府電子化政府暨行動資訊服務推展計畫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561,727
澎湖縣政府	106年度澎湖縣政府雲端應用發展及資料中心建置計畫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747,000
	小計			3,217,789
(3)福建省各縣政府			1,500,000	5,122,600
金門縣政府	創意設計翻轉金門文化產業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2,000,000
金門縣政府	金門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畫湖點金文化產業發展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小計			2,000,000

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備註
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3)=(1)-(2)		是	否						
未撥數	合計(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繳日期	回庫日期		
1,980,000	1,980,000		v	v					契約跨年度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3,031,380	v		v						依據106年8月31日行政院核定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3,838,056	12,207,492									
	859,062	v		v						依據106年8月31日行政院核定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600,000	v		v						依據106年8月31日行政院核定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450,000	v		v						依據106年8月31日行政院核定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561,727	v		v						依據106年8月31日行政院核定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747,000	v		v						依據106年8月31日行政院核定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0	3,217,789									
5,625,000	10,747,600	(9,247,600)								
	2,000,000	v		v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2,000,000	2,000,000		v	v					該府於106年12月26日辦理第1次評選無合格廠商，續辦第2次招標，致未及106年度完成決標作業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2,000,000	4,000,000									

國家發展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 (獎)助 位名 單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	
			預算數(1)	決 已撥數
連江縣政府	離島區域合作平臺106年策略規劃暨輔導執行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500,000
連江縣政府	連江縣推動智慧國土規劃計畫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125,000
連江縣政府	連江縣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從冷戰前線堡壘到國際藝術島嶼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連江縣政府	106提昇連江縣無線網路服務增值計畫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1,497,600
	小計			3,122,600
二.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50,000
國立臺北大學	2017台灣地理資訊學會年會暨學術研討會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50,000



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計畫未完成情况	備註
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3)=(1)-(2)		是	否						
未撥數	合計(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繳日	回庫期		
500,000	1,000,000		v		v				契約跨年度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1,125,000	2,250,000		v		v				契約跨年度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2,000,000	2,000,000		v		v				該府於106年10月25日及12月6日辦理2次評選均無合格廠商，續辦第3次招標，致未及106年度完成決標作業	依據101年5月30日行政院核定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辦理。
	1,497,600		v		v					依據106年8月31日行政院核定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3,625,000	6,747,600									
0	50,000	(50,000)								
	50,000		v						v	本案係補助國立大學，故無訂定補(捐)助作業規範及未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國家發展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 (獎)助 位名 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 稱	補、捐	
			預算數(1)	決
				已撥數
六.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360,046	8,333,472
1. 財團法人				3,600,000
(2)計畫捐助				3,600,000
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	創業全世界STARTUP GLOBAL PROGRAM	促進產業發展		3,000,000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	20萬長者需求大調查50+市民需求驅動智慧城市創新活動	促進產業發展		400,000
財團法人好食好事基金會	MIT Beyond Food Bootcamp系統課程活動-Demo Day相關活動	促進產業發展		200,000
2. 其他團體				4,733,472
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Meet Trip暨Meet產業沙龍	促進產業發展		2,400,000
流線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CONNECT新科技、新經濟創新創業專題報導暨產業論壇	促進產業發展		1,200,000
耕慧國際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iiiNNO Asia Software/Hardware FastTrack & Startup Exchange Station一諾亞洲軟硬體快速服務及新創交換站	促進產業發展		533,472
由科思有限公司(UXTesting)	SavvyUXSummit2017國際使用者體驗高峰會	促進產業發展		600,000
九. 獎助			642,000	571,000
3.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早期退休工友生活困難照護金	一般行政	186,000	155,000
6. 獎勵及慰問	退休員工慰問金	一般行政	456,000	416,000
總合計			120,227,286	40,887,895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國家發展委員會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國家發展委員會編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5	左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臺灣經濟發展影音多媒體影片(英、日、西、法、德語版)(委託辦理)	1,900,000	105/5/18	106/4/30	106/4/30	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	570,0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因應美國退出TPP，臺灣加入RCEP或FTAAP等亞洲經貿整合之戰略研析(委託研究)	924,000	105/12/22	106/6/21	106/6/21	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	924,0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臺美洽簽雙邊投資協定(BIA)之可行性(委託研究)	922,000	105/12/22	106/6/21	106/6/21	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	922,000
	小計	保留數 2,416,000	3,746,000					2,416,0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臺灣消費者信心調查及指標編製(委託研究)	1,960,000	105/12/30	106/12/29	106/12/29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1,960,0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洛桑管理學院(IMD)及世界經濟論壇(WEF)國家競爭力企業經理人問卷調查(委託辦理)	245,000	105/12/1	106/10/31	106/10/31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171,500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增進我國智慧財產投資策略研究(委託研究)	907,200	105/6/15	106/5/14	106/5/13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362,880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570,000	V				V								
0	0	924,000	V		V			V		V		V			1. 本案係為因應105年11月川普當選美國總統引發國際情勢丕變，同年12月奉示新增辦理之委託研究工作，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計畫屬建議型研究，相關研究成果將做為本會及相關部會於未來辦理相關業務之參考。
0	0	922,000	V		V			V		V		V			1. 本案係為因應105年11月川普當選美國總統引發國際情勢丕變，同年12月奉示新增辦理之委託研究工作，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計畫屬建議型研究，相關研究成果將做為本會及相關部會於未來辦理相關業務之參考。
0	0	2,416,000													
0	0	1,960,000	V		V			V		V		V			1. 理論上中央大學所發布的消費者信心指數應領先景氣循環，惟表現卻呈落後性質，為研究周延與審慎評估，故於105年下半年方啟動採購程序。 2. 由於辦理成果僅包括6次試編，數據資料長度不足，後續信心指數方向以及是否能精確反映民間消費動向，仍待持續編製、觀察，故暫不採行。
0	0	171,500	V				V								本計畫係延續性擴充第一年計畫，因上一年度計畫於105年10月底結束，故計畫於12月1日簽約。
0	0	362,880	V		V			V		V			V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5	中原大學	溫室氣體減量對整體經濟衝擊之評估(委託研究)	841,000	105/10/27	106/11/30	106/10/31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672,800
	小計	保留數 3,167,180	3,953,200					3,167,180
	國立中央大學	我國推動族群發展政策之法制盤點與調適(委託研究)	480,000	105/6/28	106/2/27	106/2/27	社會發展	192,000
	國立陽明大學	衛生醫療類別社會發展計畫審議之調整規劃研究(委託研究)	790,000	105/11/7	106/7/6	106/7/6	社會發展	553,000
	國立政治大學	我國家庭結構發展推計(106年至115年)(委託研究)	910,000	105/11/7	106/10/6	106/10/6	社會發展	637,000
	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創新社會經濟與社會發展前瞻規劃(委託研究)	630,000	105/10/6	106/4/5	106/4/5	社會發展	252,000
	國立臺灣大學	智慧醫療關鍵議題與對策之研究(委託研究)	880,000	105/7/13	106/4/12	106/4/12	社會發展	352,000
	國立臺灣大學	臺灣公共治理指標調查及公共治理相關議題研究(委託研究)-105年度部分	1,200,000	105/12/29	106/12/28	106/12/28	社會發展	1,200,000
	實踐大學	營造國際生活環境規劃及輔導(委託研究)	778,000	105/6/30	106/4/30	106/4/30	社會發展	311,200
	小計	保留數 3,497,200	5,668,000					3,497,200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672,800	V		V			V		V			V		1. 本計畫係配合溫管法第8條第2項明訂中央機關應推動事項之一，並於105年6月24日奉行政院裁示由本會主政。考量本委託研究應配合環保署訂定之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階段管制目標，故待上述階段管制目標制訂方向較為明確後，委由專業研究團隊進行相關研究。 2. 本案需參考能源、製造等6大部門衝擊影響評估資料，考量環保署8月底、9月初才能提供，研究團隊需作業時間修正溫室氣體減量情境及參數設定，再重新評估整體經濟影響，為精進研究內容，履約期限展延至106年11月30日。
0	0	3,167,180													
0	0	192,000	V		V			V		V			V		
0	0	553,000	V		V			V		V			V		本案為配合業務規劃需要，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637,000	V		V			V		V			V		本案為配合業務規劃需要，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252,000	V		V			V		V			V		本案為配合政策研擬及施政需要，且為求審慎嚴謹，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352,000	V		V			V		V			V		本案為配合政策研擬及施政需要，為求審慎嚴謹，且因本案流標2次後需經多方徵詢受託單位承接本案意願，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1,200,000	V		V			V		V			V		本案為配合業務規劃需要，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311,200	V		V			V		V			V		
0	0	3,497,200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5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全國性氫能發展之整體規劃(委託研究)	490,000	105/12/19	106/4/18	106/4/18	促進產業發展	490,000
	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強化創新創業網路英文報導行銷計畫(委託辦理)	6,250,000	105/5/17	106/8/16	106/8/16	促進產業發展	3,550,000
	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打造創業生態環境—推動國際客座創業家計畫(委託辦理)	5,420,000	105/8/18	106/11/30	106/11/30	促進產業發展	3,794,000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亞洲·矽谷推動平臺計畫—計畫執行中心建置(委託辦理)	7,586,333	105/11/22	106/3/21	106/3/21	促進產業發展	7,564,000
	小計	保留數 15,598,000	19,746,333					15,398,000
	社團法人台灣千里步道協會	建構綠道網絡之策略規劃(委託辦理)	1,000,000	105/12/29	106/10/28	106/10/28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000,000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APEC「能源智慧社區倡議」知識分享平台維護及增值應用計畫(委託辦理)	1,900,000	105/6/24	106/6/23	106/6/23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309,000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製作及檢討(委託辦理)	2,350,000	105/7/1	106/2/28	106/1/26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645,000
	台灣地理資訊學會	規劃建立國土資訊系統資產管理制度(委託辦理)	2,250,000	105/7/6	106/5/5	106/5/5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900,000
	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	推動「設計翻轉地方」示範計畫(委託辦理)	4,850,000	105/6/22	106/4/21	106/4/21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940,00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青年創業總會	推動產業六級化之法規調適(委託辦理)	940,000	105/9/23	106/9/22	106/9/22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658,000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490,000	V		V			V		V		V			1. 本案因配合政策研擬時程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研究報告已函送經濟部等相關機關參考。
0	0	3,550,000	V				V								
0	0	3,794,000	V				V								本案係配合創新創業相關政策推動時程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7,564,000	V				V								本案係配合「亞洲·矽谷推動方案」推動時程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15,398,000													
0	0	1,000,000	V				V								本案因配合新政府政策推動所需研提計畫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1,309,000	V				V								
0	0	1,645,000	V				V								本案因配合納入彙編檢討相關作業內容，需確認計畫需求等相關內容，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900,000	V				V								本案因配合新政府政策推動所需研提計畫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1,940,000	V				V								
0	0	658,000	V				V								本案前於105/5/23奉核辦理，並於105/6/14開標，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為利相關業務之推動，爰沿用原案號及原招標方式辦理第二次招標作業，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5	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	105年度推動有機農業六星加值計畫(委託辦理)	4,270,000	105/8/26	106/6/25	106/6/25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2,989,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5年度澎湖縣智慧低碳示範島整體規劃(委託辦理)	590,000	105/12/8	106/5/7	106/4/27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590,000
	財團法人國土規劃及不動產資訊中心	國土空間發展工作坊(委託辦理)	2,900,000	105/12/30	107/3/29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2,262,293
	台灣野村總研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人口及社會變遷前瞻趨勢展望(委託辦理)	1,960,000	105/12/30	106/8/29	106/8/29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960,000
	台灣野村總研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技術與產業發展前瞻趨勢展望(委託辦理)	1,960,000	105/12/30	106/8/29	106/7/28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960,000
	小計	保留數 17,872,000	24,970,000					17,213,293
	東吳大學	企業資產擔保法草案可行性之研究(委託研究)	930,000	105/8/31	106/2/27	106/2/27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372,000
	小計	保留數 372,000	930,000					372,000
105	合計	保留數 42,922,380	59,013,533					42,063,673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2,989,000	V				V								本案係3年期計畫之第2年計畫，須俟第1年計畫(104/6/1-105/5/31)結束後方能辦理第2年計畫之招標作業，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590,000	V				V								本案因配合新政府政策推動所需研提計畫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290,000	2,552,293	V				V								1. 配合105年新政府施政方向，並考量國內外專家學者時間，於105年底研議展開國土空間發展相關委辦計畫，爰未能於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 2. 本案依據本會106/10/3期中報告審查會議決議，請廠商配合調整公民座談會及全國國土規劃研討會議辦理時間，爰展延至107/3/29結案。 3. 本案辦理中。
0	0	1,960,000	V				V								配合105年新政府施政方向，並考量國內外專家學者時間，於105年底研議展開國土空間發展相關委辦計畫，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0	1,960,000	V				V								配合105年新政府施政方向，並考量國內外專家學者時間，於105年底研議展開國土空間發展相關委辦計畫，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290,000	17,503,293													
0	0	372,000	V		V			V		V				V	1. 本案配合政策及施政需要，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已於106年3月將「企業資產擔保法草案」初稿，提供金管會參考。
0	0	372,000													
0	290,000	42,353,673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6	財團法人光啟文教視聽節目服務社	2017年臺灣經濟發展影音多媒體影片製作(英、西、法、日、德語版)(委託辦理)	690,000	106/6/29	107/4/30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414,000
106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國家發展前瞻規劃(第二期, 106年)(委託研究)	2,850,000	106/4/10	107/3/30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1,755,0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臺日年輕官員交流(委託辦理)	493,000	106/4/12	106/12/31	106/12/31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484,306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加強國際連結—深化與智庫合作(委託辦理)	4,450,000	106/1/1	106/12/31	106/12/31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3,490,856
	左右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發展論衡季刊編印與發行(委託辦理)	1,710,000	106/1/10	106/12/31	106/12/31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1,710,000
	飛資得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發展委員會出版品數位典藏擴充計畫(委託辦理)	457,000	106/8/16	106/12/10	106/12/10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450,027
	小計	預算數 12,010,000	10,650,000					8,304,189
	桓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與景氣指標查詢系統維護(委託辦理)	411,800	106/1/1	106/12/31	106/12/31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411,800
	國立清華大學	臺灣景氣對策信號構成項目檢查值之檢討與改進(委託研究)	99,500	106/9/6	106/11/5	106/10/24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99,5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洛桑管理學院(IMD)及世界經濟論壇(WEF)國際競爭力企業經理人問卷調查」(委託辦理)	245,000	106/12/1	107/10/31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73,5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國家發展前瞻規劃(第二期, 106年)(委託研究)	6,500,000	106/4/10	107/3/30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4,300,000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276,000	690,000	V			V									本案辦理中。
0	1,095,000	2,850,000	V		V										本案研究進行中。
0	0	484,306	V			V									
0	0	3,490,856	V			V									
0	0	1,710,000	V			V									
0	0	450,027	V			V									本案執行前置作業較為繁雜，如出版品數位清單收集、編冊、分類、頁數估計等作業，故延至8月方完成評審訂約等招標程序。
0	1,371,000	9,675,189													
0	0	411,800	V			V									
0	0	99,500	V		V			V	V				V		自第14次景氣循環起，個別構成項目走勢出現結構性變化，為確實反映臺灣經濟情勢，重新檢討個別構成項目之檢查值有其必要性，為研究周延與謹慎，上半年著重於解析個別構成項目檢查值之變化，故於106年下半年方啟動採購程序。
0	171,500	245,000	V			V									1. 本計畫係延續性擴充第二年計畫，因上一年度計畫於106年10月底結束，故本年度計畫於12月1日簽約。 2. 本案辦理中。
0	2,200,000	6,500,000	V		V										本案研究進行中。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精進公共建設計畫經濟效益評估及財務計畫」(委託研究)	830,000	106/12/26	107/10/25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0
106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臺灣採購經理人指數編製(委託辦理)	3,950,000	106/1/1	106/12/31	106/12/31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3,950,000
	中原大學	資源利用模型更新維護及政策模擬分析(委託辦理)	880,000	106/1/19	106/12/18	106/12/18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880,0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國際財經及產業發展重要資訊特約譯述及研析-日本及韓國(委託辦理)	285,000	105/12/29	106/12/25	106/12/25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285,000
	小計	預算數 12,545,000	13,201,300					9,999,800
	國立臺灣大學	臺灣公共治理指標調查及公共治理相關議題研究(委託研究)	920,000	105/12/29	106/12/28	106/12/28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908,000
	中央警察大學	我國附命完成戒癮治療之緩起訴處分機制與成效之檢討(委託研究)	990,000	106/10/25	107/8/24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297,000
	社團法人台灣社會企業創新創業學會	推動社會經濟—創新在地就業模式規劃委外服務案(委託辦理)	1,740,000	106/10/26	107/11/25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522,000
	國立政治大學	我國族群發展調查與分析(委託研究)	595,000	106/8/15	107/3/1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178,500
	德屹科技創意有限公司	國土及公共治理季刊編印與發行(委託辦理)	1,094,510	106/1/1	106/12/31	106/12/22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1,094,510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實地評審委外服務(委託辦理)	1,390,000	106/2/22	106/5/31	106/05/31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1,333,441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830,000	830,000	V		V										1. 本計畫為配合業務規劃需要，故於106年下半年方啟動採購程序。 2. 本案研究進行中。
0	0	3,950,000	V				V								
0	0	880,000	V				V								
0	0	285,000	V				V								
0	3,201,500	13,201,300													
0	0	908,000	V		V			V		V			V		
0	693,000	990,000	V		V										1. 本案為配合行政院於106年7月21日核定「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辦理，且為求審慎嚴謹，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研究進行中。
0	1,218,000	1,740,000	V				V								1. 本案係配合社會經濟及推動就業等施政方向研擬，為求審慎嚴謹，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辦理中。
0	416,500	595,000	V		V										1. 本案因無廠商投標，導致二次流標，爰依規定改採限制性招標，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研究進行中。
0	0	1,094,510	V				V								
0	0	1,333,441	V				V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邁思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頒獎典禮委外服務(委託辦理)	960,000	106/3/22	106/7/20	106/07/20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954,123
	邁思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政府服務獎視覺識別系統設計委外服務(委託辦理)	214,000	106/5/17	106/9/30	106/09/30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214,000
106	社團法人台灣全球化教育推廣協會	營造國際生活環境規劃及輔導(委託辦理)	1,480,000	106/9/13	107/9/12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444,000
	全國公信力民意調查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重大施政議題民意調查(委託辦理)	900,000	106/2/22	106/12/31	106/5/24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877,200
	異視行銷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民眾對當前經濟發展相關問題的看法」網路調查(委託辦理)	90,000	106/2/22	106/3/31	106/3/31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90,000
	典通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重要政策議題民意調查(委託辦理)	900,000	106/4/20	106/12/31	106/12/18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607,200
	意藍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網路公開輿情分析服務案(委託辦理)	600,000	106/5/12	106/12/31	106/12/26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570,0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國家發展前瞻規劃(第二期, 106年)(委託研究)	600,000	106/4/10	107/3/30	106/12/31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400,701
	小計	預算數 9,100,000	12,473,510					8,490,675
	國立臺灣大學	全球價值鏈變化對臺灣廠商衝擊影響評估(委託研究)	690,000	106/4/26	107/4/25		促進產業發展	414,0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國家發展前瞻規劃(第二期, 106年)(委託研究)	2,000,000	106/4/10	107/3/30		促進產業發展	750,000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954,123	V				V								
0	0	214,000	V				V								
0	1,036,000	1,480,000	V				V								1. 本案係配合政策研擬時程辦理，且經1次廢標並辦理第2次採購招標作業，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辦理中。
0	0	877,200	V				V								
0	0	90,000	V				V								
0	0	607,200	V				V								
0	0	570,000	V				V								
0	0	400,701	V		V										本子計畫係為辦理調查，爰未提報告、未作評審及未納入施政計畫實施；原規劃工作內容為辦理2次調查，惟因後續業務無需求，僅進行1次調查。
0	3,363,500	11,854,175													
0	276,000	690,000	V		V										本案研究進行中。
0	1,250,000	2,000,000	V		V										本案研究進行中。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鼎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打造創業生態環境—推動國際創新創業園區暨強化國際鏈結(第2期)(委託辦理)	48,000,000	106/1/1	106/12/31	106/12/31	促進產業發展	48,000,000
	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推動亞洲·矽谷計畫—提升我國創新創業國際能見度(委託辦理)	4,800,000	106/10/19	107/10/18		促進產業發展	1,440,000
106	蓬勃運科顧問有限公司	運動科技創新應用講座(委託辦理)	98,000	105/12/31	106/1/20	106/1/20	促進產業發展	98,000
	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	推動亞洲·矽谷計畫—強化我國智慧醫療相關產業鏈結國際(委託辦理)	5,948,000	106/2/24	106/8/23	106/8/23	促進產業發展	5,948,000
	一諾新創有限公司	於GEC 2017辦理「臺灣之夜」活動(委託辦理)	98,000	106/3/10	106/4/30	106/4/28	促進產業發展	98,000
	台灣資料科學協會	擴增與虛擬實境技術研討會(委託辦理)	98,000	106/3/15	106/7/31	106/7/25	促進產業發展	98,000
	中孚創聯科技有限公司	人工智能語音助手與物聯網創新應用國際研討會(委託辦理)	98,000	106/3/6	106/4/7	106/4/28	促進產業發展	98,000
	國立成功大學	臺灣無人飛機學生創意設計競賽(委託辦理)	94,000	106/4/13	106/6/15	106/6/13	促進產業發展	94,000
	亞卓立群股份有限公司	鼓勵東協及南亞留學生在台創業(委託辦理)	97,200	106/8/22	106/12/15	106/12/15	促進產業發展	97,200
	小計	預算數 59,822,000	62,021,200					57,135,200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國家發展前瞻規劃(第二期, 106年)(委託研究)	3,050,000	106/4/10	107/3/30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2,830,000
	一元三思有限公司	強化Contact Taiwan網站營運功能(委託研究)	239,500	106/11/1	106/12/31	106/12/31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239,500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48,000,000	V				V								
0	3,360,000	4,800,000	V				V								1. 本案因配合「亞洲·矽谷計畫」推動進度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辦理中。
0	0	98,000	V				V								
0	0	5,948,000	V				V								
0	0	98,000	V				V								
0	0	98,000	V				V								
0	0	98,000	V				V								廠商未依本案契約規定於106年4月7日前將結案報告送本會，實際送達日為4月28日，逾期天數計21日，依契約規定扣罰款2,058元。
0	0	94,000	V				V								
0	0	97,200	V				V								本案因配合「新南向政策」推動進度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4,886,000	62,021,200													
0	220,000	3,050,000	V		V										本案研究進行中。
0	0	239,500	V		V			V	V	V					1. 為因應業務需要進行短期專題研究，爰於106年10月中旬簽奉核准進行為期2個月之小型委託研究，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已提供經濟部等相關部會參酌。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台灣源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國是會議全國大會行政工作(委託辦理)	1,164,728	105/12/29	106/2/28	106/2/28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1,164,728
106	愛卡拉互動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國是會議分區會議(中南東區)及全國大會網路直播(委託辦理)	1,616,719	106/1/1	106/2/28	106/2/24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1,616,719
	方圓會展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國是會議一分區會議南區場次委外服務(委託辦理)	785,144	106/3/8	106/4/30	106/4/28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785,144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年金制度改革對總體經濟及勞動市場之影響(委託研究)	870,000	106/5/3	107/1/8	106/12/28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870,000
	小計	預算數 13,050,000	7,726,091					7,506,091
	吳菁蓉視覺創意工作室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宣傳手冊設計(委託辦理)	50,000	106/8/9	106/8/11	106/8/1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50,000
	台灣地理資訊學會	三維地理資訊發展策略研析案(委託辦理)	820,000	106/12/28	107/05/27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	106年國土資訊系統整體推動專案(委託辦理)	4,750,000	106/10/30	107/10/29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425,000
	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	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專案管理計畫(委託辦理)	5,800,000	106/5/22	107/3/21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4,156,481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1,164,728	V				V								
0	0	1,616,719	V				V								
0	0	785,144	V				V								
0	0	870,000	V		V			V		V		V			本案屬建議型之研究，研究成果將視需要做為辦理相關業務之參考。
0	220,000	7,726,091													
0	0	50,000	V				V								為配合有關部會下鄉宣傳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行程之需要，委外製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宣傳手冊」，以增進國人對本計畫之了解，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0	820,000	820,000	V				V								1. 配合立法院於10/2要求本會就我國發展三維地理資訊進行評估進行委辦，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辦理中。
0	3,325,000	4,750,000	V				V								1. 因應NGIS推動小組委員於7月改組，本案辦理之整體推動事項，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辦理中。
0	1,614,000	5,770,481	V				V								本案辦理中。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財團法人國土規劃及不動產資訊中心	未來城鄉發展規劃(委託辦理)	3,470,000	106/3/2	106/11/1	106/10/3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3,470,000
106	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	推動有機農業六星加值計畫(委託辦理)	1,950,000	106/11/22	107/9/21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台灣野村總研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推動地方發展策略計畫(委託辦理)	4,140,000	106/12/8	107/8/7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	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第二階段輔導計畫(委託辦理)	5,570,000	106/12/28	107/10/27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財團法人國土規劃及不動產資訊中心	2018未來城鄉發展規劃(委託辦理)	4,880,000	106/12/29	107/8/28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0
	小計	預算數 27,691,000	31,430,000					9,101,481
	循證民調有限公司	「服務業對勞基法新制(一例一休)的看法」電話訪問調查(委託辦理)	70,000	106/3/1	106/3/31	106/3/9	管制考核	70,000
	典通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對勞基法新制(一例一休)的看法」電話訪問調查(委託辦理)	67,500	106/3/1	106/3/31	106/3/7	管制考核	67,500
	全國公信力民意調查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來臺旅客減少對觀光行業的影響及其因應措施電話訪問調查(委託辦理)	96,000	106/4/26	106/5/10	106/5/7	管制考核	96,000
	社團法人台灣老人學學會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效益評估(委託研究)	492,000	106/6/30	106/12/31	106/12/25	管制考核	492,000

委員會  
項) 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入計畫實施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3,470,000	V				V								
0	1,950,000	1,950,000	V				V								1. 本案係3年期計畫之第3年計畫，須俟第2年計畫(106/6/25)結束後方能辦理招標作業，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辦理中。
0	4,140,000	4,140,000	V				V								1. 本案係配合106年底行政院重大政策推動需要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辦理中。
0	5,570,000	5,570,000	V				V								1. 本案為委託專業團隊輔導106年度補助縣市辦理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之規劃執行，須配合補助計畫之核定時程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辦理中。
0	4,880,000	4,880,000	V				V								1. 鑒於106年10月30日完成之「未來城鄉發展規劃」委辦案，成效甚佳，爰於106年底前啟動擴大辦理，故未在年度開始6個月內完成簽約手續。 2. 本案辦理中。
0	22,299,000	31,400,481													
0	0	70,000	V				V								
0	0	67,500	V				V								
0	0	96,000	V				V								
0	0	492,000	V		V			V	V	V					本案配合政策推動所需研提計畫辦理，提出「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效益評估」報告，將提供主管機關針對後續政策執行參考。

國家發展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技職教育再造政策—技專校院創新經營與課程革新研析報告(委託辦理)	90,000	106/12/1	106/12/20	106/12/20	管制考核	90,000
106	小計	預算數 855,000	815,500					815,500
	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法規鬆綁建言平臺增修與維護管理(委託辦理)	502,550	106/1/15	106/12/31	106/12/31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502,550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我國參與「APEC發展中小型企業線上爭端解決架構」倡議之先期研究(委託研究)	797,000	106/7/26	107/1/25	107/1/24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478,200
	萬國法律事務所	日本推動產業競爭力之相關法制研究(委託研究)	890,000	106/10/2	107/6/1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267,000
	小計	預算數 1,700,000	2,189,550					1,247,750
106	合計	預算數 136,773,000	140,507,151					102,600,686
105-106	總計		199,520,684					144,664,359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國家發展委員會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國家發展委員會編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5	一般行政	教育訓練費	379,413	353,966	8	<b>國外進修訓練計畫</b> ：赴比利時布魯塞爾參加歐盟執委會就業、社會融合與保障總署「國家專家專業訓練」。
			417,074	328,426	6	<b>國外進修訓練計畫</b> ：赴澳大利亞(昆士蘭科技大學)創意產業學院進修澳洲文創產業發展實務。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是全球專研文化創意產業之翹楚，更設有獨創性之昆士蘭創意產業園區。本計畫藉由相關課程的參與與深度訪談，擷取澳大利亞於文化創意產業之發展經驗，以利於本會於文化建設之審議與協調，並導引國內文化建設營運規劃，擬具創新並融合產業發展的經營模式。
		<b>小計</b>	<b>796,487</b>	<b>682,392</b>		
	<b>合計</b>		<b>796,487</b>	<b>682,392</b>		
106	一般行政	國外旅費	497,000	180,719	3	<b>配合總統出訪之英捷專案赴美出席與辦理相關活動</b> ：協助總統出訪友邦過境美國舊金山及華盛頓相關活動進行。
			380,000	268,214	4	<b>出席2017年「Global Solutions-for G20:The Think 20 Summit」</b> ：德國為2017年G20會議主席國，基爾世界經濟研究院為德國籌辦T20 (Think Tank 20) 會議的兩大智庫；其將T20峰會與該院每年舉辦的全球經濟論壇(GES)合併為「Global Solutions-For G20:The Think 20 Summit」，於5月29日及30日在柏林舉行會議，本會高副主任委員仙桂率相關同仁及產學界代表出席。會議三大主軸為：建構韌性、促進永續，以及承擔責任，共進行38場次分場座談及專題演講，與會者超過千人。我方除主辦「面對數位經濟下的勞動市場挑戰」分場座談，並與其他與會專家進行3場雙邊會談。
			134,000	59,124	4	<b>參加「Mobile Connect 高峰會」</b> ：政府刻正積極推動行動生活發展，身分認證服務是其中重要一環。Mobile connect 行動身分認證解決方案在程序上簡便許多，有助於解決傳統註冊、登入帳號密碼的困擾。目前台灣在推動Mobile Connect數位身份發展上在亞洲居於領先地位，尤其國內五大電信商已攜手合作，涵蓋所有的消費者，具有相當好的發展機會，爰本會應主辦單位邀請，於Mobile Connect 高峰會分享亞洲、矽谷計畫及目前國內發展 Mobile Connect 之應用案例，對於我國國際能見度的提升有相當助益。
		<b>小計</b>	<b>1,011,000</b>	<b>508,057</b>		
		教育訓練費	1,800,000	337,290	6	<b>國外進修訓練計畫</b> ：赴日本「政策研究大學院大學(GRIPS)」執行「國發會106年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出國進修及訓練實施計畫」，主要就日本科技創新(數位經濟)政策暨台日相關領域之合作進行專題研修，期間並與日方產、官、學人士作多層次交流。
			495,431	6	<b>國外進修訓練計畫</b> ：赴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進修經濟理論及模型。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5/10/13-106/01/17	比利時	布魯塞爾	人力發展處專員	黃毓芬	106	4	7	2	2	0	0	
105/10/18-106/03/01	澳大利亞	布里斯本	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技士	鄧育奇	106	5	15	3	2	1	0	
106/1/11-106/1/16	美國	舊金山、華盛頓	副主任委員	龔明鑫	106	2	8	1	1	0	0	本出國計畫於105年12月29日簽奉核可。
106/5/27-106/6/2	德國	柏林	副主任委員	高仙桂	106	8	21	9	7	2	0	
106/11/20-106/11/22	新加坡	新加坡	副主任委員	邱俊榮	107	2	13	3	3	0	0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11月15日簽奉核可。
106/03/31-106/06/01	日本	東京	綜合規劃處視察	何昇融	106	6	22	3	3	0	0	
106/6/18-106/9/23(其中6/19-6/25及9/16-9/21自費)	美國	洛杉磯	經濟發展處專員	黃月盈	106	12	15	3	2	0	1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356,472	8	<b>國外進修訓練計畫：</b> 赴歐盟參與「國家專家專業訓練計畫(NEPT)」。於歐盟文化總署(DG EAC)參與2018歐洲文化遺產年(2018 EYCH)工作實際作業，建立歐盟會員國文化資產再利用計畫資料庫，供會員國及專業人士於文資再造時技術利用。同時汲取歐洲文資再利用成功案例經驗，供後續我國公共建設計畫審議參考。
				460,097	6	<b>國外進修訓練計畫：</b> 赴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進修「全球人力資源管理」。
		<b>小計</b>	<b>1,800,000</b>	<b>1,649,290</b>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國外旅費	418,000	164,017	4	<b>出席APEC經濟委員會會議第一次會議(EC1)暨相關會議：</b> 本年EC1主要討論事項包括APEC 2017年經濟政策報告(AEPR 2017)、APEC區域經濟趨勢與分析等；另參加APEC網路經濟特別指導小組會議(AHSGIE)，討論網路與數位經濟路徑圖撰擬事宜。
				165,940	4	<b>出席APEC數位時代之人力資源發展高階政策對話及網路經濟特別指導小組會議：</b> 本次會議係部長層級會議，主題聚焦於科技發展及數位化時代可能對人力資源造成的衝擊，以及討論APEC會員體可能之因應措施。
				74,892	4	<b>出席APEC經濟委員會第2次會議(EC2)暨(SOM3)相關會議：</b> 現階段EC結構改革優先領域之進展盤點與未來工作計畫，涵括公部門治理、競爭政策、公司治理與法制、經商便利度、法制革新、良好法規實務、強化經濟法制基礎架構等，以及APEC經濟政策報告(AEPR)、APEC區域經濟趨勢與分析及政策討論會等。
			1,494,000	352,416	4	<b>出席2017年「Global Solutions-for G20:The Think 20 Summit」：</b> 德國為2017年G20會議主席國，基爾世界經濟研究院為德國籌辦T20(Think Tank 20)會議的兩大智庫；其將T20峰會與該院每年舉辦的全球經濟論壇(GES)合併為「Global Solutions-For G20:The Think 20 Summit」，於5月29日及30日在柏林舉行會議，本會高副主任委員仙桂率相關同仁及產學界代表出席。會議三大主軸為：建構韌性、促進永續，以及承擔責任，共進行38場次分場座談及專題演講，與會者超過千人。我方除主辦「面對數位經濟下的勞動市場挑戰」分場座談，並與其他與會專家進行3場雙邊會談。
				149,522	1	<b>參團臺日政府年輕官員交流：</b> 我方組團赴日與日本政府年輕官員就能源、產業結構、智慧製造、IT人才培育、酷日本戰略以及超高齡社會對策等議題進行交流，以強化臺日雙方在經濟、科技、產業等方面的鏈結關係。
			724,000	170,889	3	<b>配合總統出訪之英捷專案赴美出席與辦理相關活動：</b> 協助總統出訪友邦過境美國舊金山及華盛頓相關活動進行。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10/14-107/1/17	比利時	布魯塞爾	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專員	李昱緯								出國報告將於截止期限107年4月16日前提出。
106/9/18-106/12/28(其中9/19-9/20及12/15-12/26自費)	美國	爾灣	人力發展處視察	黃淑婷								出國報告將於截止期限107年3月27日前提出。
106/2/26-106/3/4	越南	芽莊	綜合規劃處 專門委員 科長 視察	蔡瑞娟 黃仿玉 何昇融	106	3	20	7	7	0	0	
106/5/13-106/5/16	越南	河內	綜合規劃處 處長 科長 專員 專員	張惠娟 黃仿玉 李葦農 林淑英	106	8	11	5	5	0	0	
106/8/24-106/8/29	越南	胡志明市	綜合規劃處 專門委員 專員	徐如賓 林季鴻	106	9	28	8	8	0	0	
106/5/27-106/6/2	德國	柏林	綜合規劃處 處長 專門委員	張惠娟 蔡瑞娟	106	8	21	9	7	2	0	
106/7/30-106/8/5	日本	東京	人力發展處科長 綜合規劃處專員	趙偉慈 林奎后	106	11	2	7	7	0	0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7月25日簽奉核可。
106/1/11-106/1/16	美國	舊金山、華盛頓	綜合規劃處處長	張惠娟	106	2	8	1	1	0	0	本出國計畫於105年12月29日簽奉核可。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小計	2,636,000	1,077,676		
		教育訓練費		332,418	6	參加2017年GTAP 25th Annual Short Course 實體課程：為強化本會對貿易協定計量評估之研究能量，本會自105年底起開辦「貿易協定計量評估能量建置之規劃」，並派員參與美國普渡大學全球貿易分析中心(CGTA)之 GTAP 模型短期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包括學習GTAP模型理論內涵以及練習GTAP模型實例分析，藉由課程學習運用 GTAP 模型模擬分析全球貿易政策。此外，本計畫亦安排本會人員與 CGTA 教學人員進行交流，就目前本會學習 GTAP模型的經驗進行意見交換，並了解國際間GTAP模型的最新發展趨勢。
		小計	0	332,418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國外旅費	142,000			參加國際經濟趨勢調查中心(CIRET)或德國Ifo經濟研究院之研討會未執行。
			248,000	73,922	4	赴瑞士日內瓦參加WTO公共論壇：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於2017年9月26至28日在瑞士日內瓦總部舉辦一年一度的「公共論壇」(Public Forum)，會議主題為「Trade: Behind the Headlines」(直譯為「深入貿易：頭條新聞的背後」)，討論當前全球貿易體系所面臨的機會與挑戰，並因應12月於阿根廷首都布宜諾艾利斯舉辦的第11屆部長級會議(MC11)，討論包容性貿易、永續發展、電子商務與中小企業等題材，以及眾人所關切的貿易保護主義、技術變革等新興議題，舉辦各項專題研討會。
				64,761	1	2017FinTechBase 新加坡金融科技創新趨勢考察團：本次行程三大主題重點活動，包括創新實驗室參訪、東南亞金融科技網路大會，以及新加坡金融科技嘉年華，期借鏡新加坡FinTech發展脈絡，掌握金融科技的世界趨勢，發掘國際合作之機會，以達跨域、跨類交流之綜效。過程中，行程緊湊、研討主題豐富、會場互動相當熱絡；除聆聽各領域的先驅者及業界專家對當前全球金融科技重要議題之看法外，亦有機會與來自全球各地學者專家當面交換意見，獲益良多。
		小計	390,000	138,683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7/13-106/7/23	美國	印第安那州	人力發展處科長 綜合規劃處 科員 科員	樓玉梅 林宸均 鄧壬德	106	10	12	2	1	0	1	1.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5月24日簽奉核可。 2. 由該工作計畫國外旅費勻支。
												因應業務需求，改為參加11月27日至28日在美國華盛頓D.C.舉行的「第5屆綠色成長知識平台(GGKP)年會」，預估經費101,400元。惟參加同仁因照顧緊急住院親屬，臨時取消，故未執行。
106/9/25-106/9/30	瑞士	日內瓦	經濟發展處專員	汪震亞	106	11	13	4	3	0	1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8月24日簽奉核可。
106/11/12-106/11/18	新加坡	新加坡	經濟發展處科長	吳明修	107	1	17	4	4	0	0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9月30日簽奉核可。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國外旅費	201,000	47,608	4	<b>出席APEC經濟委員會會議第一次會議(EC1)暨相關會議：</b> 本會前擔任公部門治理主席之友協調人，泰國自2017年接任。本(106)年本會參與APEC經濟委員會(EC1)主席之友公部門治理小組相關討論，延續我方前依各會員體討論彙整提出2016-2017年公部門治理的優先工作領域，包括開放政府(Open Government)、公共服務品質(Quality of Public Service)及公民參與(Public Participation)，就該等議題與各會員體交流互動，依據討論結果，2017年以「開放政府」議題為優先工作重點，後續視泰國所提議題與進程，配合規劃參與相關活動。
				74,258	4	<b>出席APEC經濟委員會第2次會議(EC2)：</b> 出席公部門治理(PSG)主席之友工作規劃先期討論會議及2018年EC1政策討論會議提案會商，討論要點包括泰國與俄羅斯分別提議將「開放政府」(Open Government)及公共E化服務(Public E-Service)，列為2018年EC1政策討論會議題，配合本次會議決定，本會擬視議題規劃，續就2018年EC1泰國與俄羅斯分別主持的政策討論會中分享有關經驗及參與政策討論事宜進行準備。
			111,000	103,971	1	<b>考察新加坡政府族群政策落實作為及發展趨勢：</b> 為汲取新加坡族群融合推展經驗，作為我國規劃與檢討相關族群發展政策之參考，本次考察拜會新加坡族群政策所涉語言、教育、媒體、居住與社會福利等相關面向之中央主管機關及非營利組織，並與部門代表進行意見交換，期能呈現新加坡族群融合經驗下的政策發展脈絡與運作模式，並從多元族群發展的觀點，省思新加坡經驗的優劣得失，提供我國規劃族群發展政策之參考。
			402,000			考察丹麥政府整合福利、就業及教育制度之積極性社會政策規劃與經驗未執行。
		<b>小計</b>	<b>714,000</b>	<b>225,837</b>		
	促進產業發展	國外旅費	224,000	32,303	4	<b>參加「Mobile Connect 高峰會」：</b> 政府刻正積極推動行動生活發展，身分認證服務是其中重要一環。Mobile connect 行動身分認證解決方案在程序上簡便許多，有助於解決傳統註冊、登入帳號密碼的困擾。目前台灣在推動Mobile Connect數位身份發展上在亞洲居於領先地位，尤其國內五大電信商已攜手合作，涵蓋所有的消費者，具有相當好的發展機會，爰本會應主辦單位邀請，於Mobile Connect 高峰會分享亞洲·矽谷計畫及目前國內發展 Mobile Connect 之應用案例，對於我國國際能見度的提升有相當助益。
			292,000	115,960	1	<b>考察赴泰創新創業生態環境及參加2017臺商領袖研習營：</b> 配合「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本會派員赴泰國參加「2017臺商領袖研習營」，並順道考察越、泰兩國創新創業生態環境，同時評估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青商會促進我國與東南亞創新創業交流之能量。
			61,000			參加臺日產業發展相關會議未執行。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2/26-106/3/1	越南	芽莊	社會發展處專員	陳璋慈	106	3	20	7	7	0	0	本出國報告由本會APEC窗口-綜規處彙整。
106/8/24-106/8/27	越南	胡志明市	社會發展處副處長 科長	張富林 簡徐芬	106	9	28	8	8	0	0	本出國報告由本會APEC窗口-綜規處彙整。
106/9/26-106/9/30	新加坡	新加坡	社會發展處專門委員 科長	賴韻琳 吳怡銘	106	12	20	4	4	0	0	
												業務繁忙，簽奉核可取消行程。
106/11/20-106/11/22	新加坡	新加坡	產業發展處專門委員	李佳貞	107	2	13	3	3	0	0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11月15日簽奉核可。
106/4/18-106/4/23	越南 泰國	胡志明市 曼谷	產業發展處副處長 研究員	林德生 李秀琴	106	6	20	6	2	4	0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4月10日簽奉核可。
												因亞洲·矽谷相關業務具施政優先性，故調整相關預算優先支應，爰未辦理本項出國計畫。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97,000	98,575	1	參加 TaiwanRocks SF Demo及企業參訪：為協助國內新創拓展國際市場，與TSS陪同12家新創業者在SF辦理TaiwanRocks Demo活動，展示各項創新技術與產品，創造國際市場潛在商機。	
				121,078	4	參加美國紐約TechCrunch DISRUPT NYC會議及企業參訪：為提升臺灣新創團隊國際能見度，帶領國內12個新創團隊參加Disrupt新創盛會，展現臺灣的創意與產品，把臺灣新創的軟、硬實力帶到國際舞臺。	
		小計	774,000	367,916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國外旅費	132,000	99,185	4	參加國際勞動力專業人員協會召開2017年國際年會暨國際研討會：赴美參加國際勞動力專業人員協會(IAWP)召開2017年國際年會暨國際研討會，分享各國勞動力政策。	
			169,000	42,601	4	出席APEC教育部長會議預備會議暨HRDWG相關會議：我國為APEC HRDWG總窗口，積極參與相關會議，本次為2017年SOM1 HRDWG會議，包括年會、分組會議及工作坊，議題涵蓋勞動力移動、能力建構、教育、社會保障。	
				131,534	3	參加106年台經院赴歐訪問團：赴歐進行「數位趨勢發展下未來工作技能變革」之考察訪問：在數位創新發展潮流下，新科技對未來工作環境與型態勢必產生衝擊，為了解歐洲在進行的未來工作技能需求的觀測方法、面臨的挑戰及重大議題、工作及技能培訓的相關政策規劃方向、技能分類架構與運作模式等，本次考察至英國、比利時及愛爾蘭等3個國家，拜訪13個預測未來工作或規劃培訓課程之產官學單位，期藉以作為我國未來數位工作技能相關政策方向規劃參酌。	
					38,286	4	出席APEC部長級年會(AMM)：AMM會議為每年於領袖周召開之外交部長及經濟部長聯合會議，因近年APEC非常重視人力資源發展議題，本會基於擔任我國人力資源議題總窗口，陪同主委出席本次AMM會議。
				68,000	32,176	4	參加亞洲開發銀行研究所於馬尼拉召開第7屆亞洲勞工遷徙會議：亞洲開發銀行研究所(ADB)、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與國際勞工組織(ILO)合辦「第7屆亞洲移工圓桌會議」報告。
				157,000	84,168	3	2017年臺灣攬才訪問團：延攬海外科技人才是政府重要政策之一，自92年起行政院每年均組團赴海外延攬科技人才。100年起改由經濟部辦理，邀集政府相關部會及科研機構、民間企業等，赴美國做政策宣導及攬才活動。
			小計	526,000	427,950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國外旅費	259,000			參加國際都市發展協會(INTA)年會及參訪未執行。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5/5-106/5/15(其中6、7及13日個人行程)	美國	舊金山	產業發展處科員	黃國銘	106	8	14	2	2	0	0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5月3日簽奉核可。
106/5/13-106/5/21	美國	紐約	產業發展處科員	黃孟谷	106	8	14	2	2	0	0	1.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5月3日簽奉核可。 2. 不足數由該工作計畫國外旅費支應。
106/6/16-106/6/24	美國	聖塔安娜	人力發展處專員	徐德宇	106	8	15	9	3	0	6	
106/2/17-106/2/23	越南	芽莊	人力發展處專員	黃毓芬	106	4	17	9	9	0	0	
106/10/17-106/10/27	英國 比利時 愛爾蘭	倫敦 布魯塞爾 都柏林	人力發展處科長	樓玉梅	107	1	26	4	1	0	3	1.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9月19日簽奉核可。 2. 不足數由該工作計畫國外旅費支應。
106/11/7-106/11/9	越南	峴港	人力發展處科員	謝沛穎	107	1	9					本出國報告係由經濟部彙整完成，因是密件不公開。
106/1/17-106/1/20	菲律賓	馬尼拉	人力發展處專員	吳曉薇	106	4	21	1	0	0	1	本出國報告係由勞動部彙整。
106/11/1-106/11/8	美國	舊金山、洛杉磯	人力發展處副處長	謝佳宜	106	12	6	3	3	0	0	
												國際都市發展協會未於106年舉辦例行年會，爰無執行本出國計畫。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201,000	317,573	4	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23次締約方大會、京都議定書第13次締約方會議暨巴黎協定第1屆第2次締約方會議：本會主要任務為觀察本次會議的調適政策及措施相關議題，包括調適的執行評估、科研及透明度、社區及地方為基礎的氣候變遷因應、法律制度及排除障礙、調適資金及基金、以及企業的氣候責任等部分。本次會議的決議與後續發展相當值得作為我國擬定相關政策之參考。
			98,000	41,243	4	參加2017年臺日韓越都市計劃學會國際交流研討會：由日本都市計畫學會主辦，於日本名古屋國際會議場舉行，本次研討會會議主題為「創造宜居城市」(Creating Livable Cities)。
			131,000			2017年國際博物館協會 (ICOM) 年會與研討會未執行。
			102,000	147,377	1	赴日本考察地方創生政策作法與成功案例：為推動「設計翻轉、地方創生」計畫，本會與相關縣市政府組團赴日本考察地方創生政策作法及推動成效，以汲取其成功經驗並相互交流，觀摩學習日本如何透過結合設計創意者的返鄉投入，以藝術與美學提升在地產業的發展質量，開創地方發展的契機。
		小計	791,000	506,193		
		教育訓練費		1,491	6	參加公部門生產力國際論壇(保險費與簽證費)：本次研討會是由「亞洲生產力組織」(APO)與「菲律賓發展學院」(DAP)共同主辦，主要在探討政府部門生產力相關議題，會議邀請講者多為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之教授或研究機構學者專家，APO期望透過本會議經驗交流，促使會員國政府部門能運用新的工具與方法，讓有效提升政府部門生產力與創新能力。
		小計	0	1,491		
管制考核		國外旅費	212,000	63,573	1	參加泰國城市創新治理考察計畫：為符合「新南向政策」，強化與東南亞國家交流連結，考量泰國刻正推動「泰國4.0」經濟創新趨動模式，爰奉核定前往泰國考察。泰國近年推動創新經濟，且大力扶持新創企業及中小企業，而曼谷市充滿國際化元素、蘊含多元文化之城市，孕育許多文創及新創產業，且曼谷市政府刻正推動「曼谷都會20年(2013-2032)發展計畫」(20-year Development Plan for Bangkok Metropolis)，擴大辦理國際城市會展，準此，本次考察特別探究泰國曼谷國際策展中心、新創育成中心，並瞭解其創新城市治理相關策略。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11/4-106/11/13	德國	波昂	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 處長 視察	郭翡玉 施友元	106	12	27	3	3	0	0	不足數由該工作計畫國外旅費支應。
106/8/23-106/8/27	日本	名古屋	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 技士	塗佩菁	106	11	23	0	0	0	0	
												國際博物館協會2017年主題「博物館與有爭議的歷史」與本會辦理公共建設計畫審議無直接相關，爰無執行本出國計畫。
106/9/10-106/9/15	日本	東京、石川縣	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 處長 專門委員	郭翡玉 宋玉珍	106	12	4	6	1	3	2	1.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8月9日簽奉核可。 2. 不足數由該工作計畫國外旅費支應。
106/10/9-106/10/13	菲律賓	大雅台	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 技正	吳晉光	106	12	11	4	2	0	2	由該工作計畫國外旅費勻支。
106/12/11-106/12/16	泰國	曼谷	管制考核處科長	許文瑞	107	3	15	6	6	0	0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11月20日簽奉核可。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50,000	135,946	1	<b>考察日本公共建設計畫評估制度：</b> 日本公共建設計畫評估制度，已就計畫事前、事中及事後之生命週期各階段訂定評價作業相關規定及作法，且已累積近20年推動經驗，對於本會近年甫試辦推動之中長程個案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機制」具有參考價值，並可借鏡日本公共建設計畫評價成功做法及經驗，探索建構適合我國國情之個案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機制。
			212,000	207,737	1	<b>考察美國政府績效管理制度與實務：</b> 我國參考美國「政府績效與成果法」(GPRA)之設計，自2002年起推動機關施政績效評估制度，其後不時精進該制度。為提高各機關政府施政績效自主管理，及本會主委「以服務為導向取代管制」之期許，爰赴美國瞭解「政府績效與成果法現代化法」(GPRAMA)之推動過程、執行成效、面臨困難、檢討修正情形及績效指標執行落後之預警機制，同時深入瞭解績效促進委員會(PIC)運作模式，期能作為我國績效管理制度及實務運作革新之參據。
				316,975	駐外	<b>蔡佩君赴亞洲開發銀行工作去程川裝費：</b> 為配合新南向政策，協助外交部辦理爭取「亞洲開發銀行」標案，以留職停薪方式借調至外交部服務，並派駐亞銀工作。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9/25-106/9/30	日本	東京	管制考核處 科長 技正	林賢文 郭吉生	106	12	18	4	4	0	0	
106/12/3-106/12/9	美國	華盛頓特區	管制考核處 科長 科員	施乃元 戴廷宇	107	3	5	5	5	0	0	
107/1/26-109/1/25	菲律賓	馬尼拉	管制考核處專員	蔡佩君及其眷屬計 3人								依駐外人員川裝費支給要點規定辦理，由本會國外旅費支應。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小計	574,000	724,231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國外旅費	605,000	115,234	4	出席國際政府資訊科技理事會(ICA)2017年第一次計畫委員會會議：本次會議主要確認ICA 2017年第51屆年會會議主題、年會議程，以及後續各屆年會地點和籌備情形的討論，會中亦檢討去年(2016)大會各項議題回饋與改進方式、如何增加ICA財源、如何提升會員黏著度以及吸引新會員參與ICA等，以利各會員國可得到更多國家資通訊發展的經驗與知識。
				60,725	4	出席國際政府資訊科技理事會(ICA)2017年第二次計畫委員會會議：本次會議主要係勘查2017年第51屆ICA年會會議場地與數位科技觀摩項目籌備情形，並續確認年會各項議程、各場次主持人與講者等，以利持續完備會議各項工作，並吸引各國參與。其中，確認由我國國家發展委員會王高級分析師誠明主持大會最後一日「Session VIII: Formulating Recommendations (綜整建議)」，並由公共治理研究中心蕭副教授乃沂於大會結束前綜合報告本次大會之成果。
				247,627	4	國際資訊長協會(IAC)第12屆年會暨聖彼得堡ITMO大學電子化政府中心訪談：本年度於俄羅斯舉辦第12屆年會，主題為數位轉型之資訊長與資訊安全長的新角色，探討包括國際CIO所面對新議題與數位時代的人力資本培力等議題。我國獲邀與會分享推動政府開放資料經驗，以及資訊人力職能研究及培力經驗。此外，俄羅斯聖彼得堡ITMO大學電子治理中心，致力於該國推動電子化政府與創新資訊科技管理相關議題研究，並於今年首度與我國電子治理研究中心簽定研究交流合作備忘錄，故安排約訪上開研究中心，與該中心主持人與研究團隊交流雙方電子化政府推動經驗與電子治理研究發現，並進一步洽談未來合作模式。
				75,559	4	參與國際政府資訊科技理事會(ICA)2017年年會及拜會日本內閣官房情報通信技術：本(2017)年第51屆ICA年會由日本主辦，年會主題為「果敢數位政府—從破壞中脫穎而出(Bold Digital Government- Leading through Disruption)」，討論如何以Big Data、Open Data、Link Data為數位政府核心主軸，並以資料治理協助數位服務創新。其中，本會代表王高級分析師誠明主持數位政府行動方案之提出，並由臺灣電子治理中心(TEG)蕭副主任乃沂針對本次大會做出總結成果報告。此外，有鑑於日本「內閣官房情報通信技術(IT)總合戰略室」為負責推動國家整體資訊服務技術發展及通信技術之機關，為瞭解日本推動開放資料產業應用及個人身分識別(My Number)之作法，本次於ICA會議後，順道拜會此戰略室，進行意見交換及經驗分享。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1/21-106/1/26	希臘	雅典市	資訊管理處 高級分析師	王誠明	106	4	20	2	2	0	0	
106/5/20-106/5/24	日本	東京	資訊管理處 高級分析師	王誠明	106	8	21	2	2	0	0	
106/9/24-106/10/2	俄羅斯	聖彼得堡、莫斯科	資訊管理處 副處長 高級分析師	莊明芬 謝翠娟	106	12	21	5	5	0	0	
106/9/10-106/9/16	日本	東京	資訊管理處 高級分析師	王誠明	106	12	7	2	2	0	0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21,914	4	<b>參加亞太經濟合作(APEC)電信暨資訊工作小組第56次會議</b> ：資通訊技術發展指導分組(Development Steering Group, DSG)為亞洲太平洋經濟合作會議(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電信暨資訊工作小組(Tele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Working Group, TELWG)的三個分組之一，DSG分組優先工作重點包括縮短數位落差、推展次世代網路與相關科技、建構 e 化政府和推動亞太資訊社會等。
			392,000	97,416	4	<b>拜會新加坡科技局及參加資訊安全研討會</b> ：本次拜會新加坡科技局，除了瞭解新加坡在推動個人化服務的經驗外，也藉由交流分享新加坡在政府資通安全的一些政策及推動作法；另外參加微軟資訊安全研討會，瞭解微軟在資料中心的設計理念及其產品在資訊安全上的努力，並實際參訪「技術透明中心(Transparency Center)」、「網路安全中心(Cybersecurity Center)」及「資料中心(Data Center)」，透過專家解說及交流討論機會，了解微軟因應雲端時代資訊安全發展趨勢及資料中心從規劃設計到實際運作、日常維運管理方式及面對客戶問題解決方式，作為我國推動數位政府服務、資料中心管理及資安防護之參考。
				336,686	4	<b>出席2017年英國公務部門數位服務研討會及參訪</b> ：英國公務部門數位服務研討會因應英國政府啟動政府轉型策略，邀請各政府機關(構)就政府數位服務發展方向，分享經驗並探尋公共服務創新解決方案。我國刻正推動「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推動服務型智慧政府計畫，為接軌國際趨勢並提升我國數位化政府國際知名度，安排參加本次研討會。另於英國內閣府政府數位服務部門(Government Digital Service, GDS)、英國服務設計協會(Service Design Council)、德國柏林等推動政府數位轉型之組織交流經驗，並與開放知識基金會(OKI)交流開放資料推廣及應用經驗。
			180,000	221,265	4	<b>參加顧能公司辦理2017研討會</b> ：顧能顧問公司2017年於美國佛羅里達州奧蘭多舉辦為期5日之全球資訊科技盛會，發表2018年10大策略性科技發展趨勢，從「人工智慧」、「數位化應用」以及「數位網格」等3項議題，陳述未來5年資通訊科技發展重點；另外，顧能顧問公司就世界各國面臨的社會、經濟、政策、環境等層面的變遷與挑戰，陳述政府必須要從宏觀角度思索政府營運發展趨勢，進一步歸納與說明科技發展趨勢，以及建議資訊科技協助政府因應發展趨勢的契機。
		<b>小計</b>	<b>1,177,000</b>	<b>1,276,426</b>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國外旅費	187,000	69,025	4	<b>出席APEC經濟委員會會議第一次會議(EC1)暨相關會議</b> ：2017年亞太經濟合作(APEC)經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EC1)及網路經濟特別指導小組第三次會議(AHSGIE3)，主要包括SELI之微中小型企業(MSMEs)B2B 線上爭端解決架構(Online Dispute Resolution, ODR)工作計畫及APEC網路經濟指導原則草案文件之討論等。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12/10-106/12/16	泰國	曼谷	資訊管理處 副處長 科長	莊明芬 莊盈志	107	2	14	1	1	0	0	1. 不足數由本會國外旅費支應。 2. 本出國報告係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彙整。
106/3/14-106/3/17	新加坡	新加坡	資訊管理處 處長 高級分析師	潘國才 楊蘭堯	106	5	15	3	3	0	0	
106/6/24-106/7/2	英國 德國	倫敦 柏林	資訊管理處 處長 高級分析師	潘國才 黃素梅	106	8	28	3	3	0	0	不足數由本會國外旅費支應。
106/9/29-106/10/8	美國	奧蘭多	資訊管理處 高級分析師 科長	王誠明 楊耿瑜	106	12	20	3	3	0	0	1.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9月5日簽奉核可。 2. 不足數由本會國外旅費支應。
106/2/23-106/3/1	越南	芽莊	法制協調中心科長	陳育靖	106	3	20	7	7	0	0	本出國報告由本會APEC窗口-綜規處彙整。

國家發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41,343	4	出席APEC網路經濟特別指導小組會議：參與APEC網路及數位經濟相關議題討論，並與其他10個會員體一同加入「APEC網路及數位經濟路徑圖」撰擬小組，就亞太地區未來發展創新、包容及永續的網路經濟，及縮減數位發展落差等議題提出具體建議，分享我方擘劃數位經濟發展之理念。	
				194,170	4	出席APEC經濟委員會第2次會議(EC2)及網路經濟特別指導小組第5次會議等相關會議： (1)出席「第10屆良好法規實務」、「檢視法規影響評估事後評量燈號方法」研討會：討論通知與公眾評論程序等議題，藉由各經濟體之經驗分享，鼓勵GRP之採行並深化相關程序。回顧近期相關經濟體在事後評估之努力成果、觀察事後評估面臨問題、可行作法、簡介TISM工具。 (2)出席「探求APEC/OECD未來在良好法規實務合作方案」研討會：針對目前APEC經濟體所採用的法規政策自我檢核表，由OECD代表分享該表在OECD會員國通用近況、更新使用後檢核表在法制革新與良好法規實務方面之進展，並討論APEC與OECD未來在GRP之新合作選項。 (3)出席「簡化商業登記與公司組建」研討會：使各經濟體瞭解世銀等國際機構在簡化商業登記及公司設立所規範的最佳做法、分享改革經驗，尤其是降低對微中小型企業的監管障礙。 (4)出席EC2及網路經濟特別指導小組第5次會議：針對初步撰擬APEC網路及數位經濟路徑圖草案之內容及未來發展進行討論。	
				50,000	34,766	4	出席美國資訊政策領導中心在日本東京舉辦研討會：探討新科技時代，如何協助中小企業及開發中國家發展商業及經貿活動與經濟成長，並藉由日本個資保護法修法及APEC跨境保護規則體系，讓各界對CBPR有初步了解，期建立全球跨境資料流通管理及移轉機制標準。
				184,000			考察紐西蘭擔保交易法制及登記制度未執行。
				36,000			考察新加坡虛擬世界與新創法制發展未執行。
			小計	457,000	339,304		
			國外旅費小計	9,050,000	5,592,273		
			教育訓練費小計	1,800,000	1,983,199		
			合計	10,850,000	7,575,472		
			105   106	總計	11,646,487	8,257,864	

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5/13-106/5/16	越南	河內	法制協調中心科員	周皇君	106	8	11	5	5	0	0	本出國報告由本會APEC窗口-綜規處彙整。
106/8/18-106/8/27	越南	胡志明市	法制協調中心 科長 副研究員 專員 科員	鄭正儀 常淑慎 溫俐婷 陳樂庭	106	9	28	8	8	0	0	1. 為利了解各經濟體推動法制革新與良好法規實務、電子商務法制最新發展趨勢，增派員額出席APEC 8/19-8/24相關研討會，不足數由該工作計畫國外旅費支應。 2. 本出國報告由本會APEC窗口-綜規處彙整。
106/5/10-106/5/12	日本	東京	法制協調中心科員	衛漢君	106	5	25	3	0	0	3	本出國計畫106年3月21日簽奉核可。
												因業務考量未辦理本項考察計畫，原編列預算用以支應增派員額出席APEC相關研討會，以利後續提供修法方向與建議。
												為撙節經費，爰未執行本項計畫。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國家發展委員會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國家發展委員會編

國家發展  
赴大陸地區計畫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赴大陸地區類別	工作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 (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6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大陸地區旅費	57,000	98,212	1	參加第二十二屆兩岸金融合作研討會：藉由研討會與參觀拜會的過程，讓兩岸金融同業與相關機關透過面對面討論以及交換彼此意見與經驗的機會，為兩岸金融交流建立良好互動關係，並期在兩岸金融合作議題上，達成進一步推動兩岸金融業務合作的可能性。其中，研討會方面，係由兩岸專家學者就雙方共同認同之研究議題展開研討及交流，探討雙方合作契機，並提出具體建議；另依業別(銀行、證券、保險)分組參訪當地主要的金融機構，藉由實地考察大陸金融現況，面對面討論及交換意見有助瞭解兩岸金融業務發展情形。
		小計	57,000	98,212		
	促進產業發展	大陸地區旅費	99,000			參與兩岸產業發展相關會議未執行。
			142,000	104,861	4	參加香港RISE Conference新創交流活動：RISE係由歐洲知名科技新創社群Web Summit第三度在亞洲舉辦的國際創業活動。本屆 RISE論壇主題聚焦於人工智慧、自動駕駛、金融科技等新興產業或創新商業模式，共吸引來自90個國家、近15,000位與會者參加，包含全球240位以上的講者、600多家新創企業、500多位國際投資者以及近600名記者。我國臺灣新創競技場(Taiwan Startup Stadium, TSS)帶領國內8隊新創團隊共同參展，以設置國家館的方式，有系統地對外行銷，讓國際看見台灣創新創業的充沛能量。
	小計	241,000	104,861			
106	合計		298,000	203,073		

委員會  
執行情形報告表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地區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自治區、直轄市或特別行政區)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12/05-106/12/09	北京市	北京市	經濟發展處 科長 科員	許易民 簡劭騏	106	12	27	2	1	0	1	不足數由本會大陸地區旅費支應。
												本計畫係配合出席經濟部等相關部會舉辦兩岸產業交流會議，106年度因無相關活動，爰未執行本項出國計畫。
106/07/10-106/07/14	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	產業發展處 技正 科員	魏麗勳 曾奕達	106	10	11	2	2	0	0	本出國計畫於106年6月28日簽奉核可。